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2024 年 8 月

重要提示

2024 年半年度报告（以下简称“本报告”或“2024 年半年度报告”）已经由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4 年度第 11 次会议审议通过。所有董事均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其中副董事长胡贤甫先生授权董事邓伟栋先生行使表决权。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集团已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本报告所载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的半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以下简称“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本公司负责人麦伯良先生（董事长）、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曾邗先生（副总裁兼财务总监（CFO））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徐兆颖女士（财务管理部总经理）声明：保证本报告中 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本公司计划不派发 2024 年半年度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2023 年半年度：无）。

本报告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本集团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注意投资风险。

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4
释义	5
词汇表	7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8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9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1
第五节 环保和社会责任	47
第六节 重要事项	101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持股情况	118
第八节 债券相关情况	125
第九节 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28

备查文件目录

以下文件备置于深圳本公司总部，供有关监管机构及股东依据中国法律法规或《公司章程》规定参阅：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本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文本及摘要。
- （二）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正本。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及香港联交所网站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释义

在本报告中，除文义另有所指外，下列词汇具有以下涵义：

释义项		释义内容
“本公司”或“公司”	指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中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 A 股已在深交所上市，其 H 股已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
“本集团”或“集团”	指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董事会”	指	本公司董事会。
“监事”	指	本公司监事。
“监事会”	指	本公司监事会。
“H 股”（又称：境外上市外资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的境外上市外资普通股，该等股份在香港联交所上市并以港币交易。
“A 股”（又称：人民币普通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的内资普通股，该等股份在深交所上市并以人民币交易。
“股东”	指	本公司 A 股持有人和 H 股持有人。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圳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香港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中央结算”	指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及 HKSCC NOMINEES LIMITED。
“报告期”或“本报告期”	指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的 6 个月。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指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监事会议事规则》”	指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董事会议事规则》”	指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章程》”	指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企业会计准则”	指	中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
“《联交所上市规则》”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
“《标准守则》”	指	《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 C3 所载的《上市公司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企业管治守则》”	指	《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 C1 所载的企业管治守则。
“《证券及期货条例》”	指	证券及期货条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
“深圳资本集团”	指	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于中国成立并由深圳国资委直接管理的国有企业，为本公司的第一大股东。
“深圳资本（香港）”	指	深圳资本（香港）集装箱投资有限公司。

“招商局集团”	指	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于中国成立并由国资委直接管理的国有企业，为本公司的第二大股东。
“中集集装箱（集团）有限公司”	指	中集集装箱（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中集车辆”	指	中集车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于深交所创业板（股份代码：301039）上市，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其股份曾于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码：1839），自 2024 年 6 月 3 日下午四时从香港联交所退市。
“中集天达”	指	中集天达控股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中集世联达”	指	中集世联达物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中集运载科技”	指	中集运载科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中集安瑞科”	指	中集安瑞科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于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香港股份代码：3899），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中集环科”	指	中集安瑞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于深交所创业板上市（证券代码：301559），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中集醇科”	指	中集安瑞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2024 年 8 月 8 日，其股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证券代码：872914）。
“中集财务公司”	指	中集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深圳融资租赁”或“中集租赁”	指	深圳市融资租赁（集团）有限公司，原名“中集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完成更名，为本公司联营公司。
“中集产城”	指	深圳市中集产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联营公司。
“中国外运长航”	指	中国外运长航集团有限公司，与其子公司合称“中国外运长航集团”。
“招商港口”	指	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其子公司合称“招商港口集团”。
“辽宁港口”	指	辽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与其子公司合称“辽宁港口集团”。
“招商滚装”	指	广州招商滚装运输有限公司，与其子公司合称“招商滚装集团”。
“中外运集运”	指	中外运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与其子公司合称“中外运集运集团”。
“招商海工投资”	指	深圳市招商局海工投资有限公司，与其子公司合称“招商海工投资集团”。
“上海港务”	指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其子公司合称“上港集团”。

词汇表

本词汇表载有本报告所用若干与本集团有关的技术用词。其中部分词汇解释与行业的标准解释或用法未必一致。

释义项		释义内容
EPC	指	Engineering Procurement Construction, 工程总承包。
FPSO	指	Floating Production Storage and Offloading, 浮式生产储油卸油装置。
FLNG	指	Floating Liquefied Natural Gas System, 浮式液化天然气生产储卸装置。
HSE	指	Health Safety Environment, 健康安全环境。
自升式钻井平台 Jack-up Drilling Platform	指	自升式钻井平台是一种移动式石油钻井平台, 多用于浅海作业。大多数自升式钻井平台的作业水深在 250 至 400 英尺范围内。这种石油钻井装置一般是在浮在水面的平台上装载钻井机械、动力、器材、居住设备以及若干可升降的桩腿。
LNG	指	Liquefied Natural Gas, 液化天然气。
MGC	指	Medium Gas Carrier, 中型气体运输船。
模块化建筑	指	在工厂环境中制造, 并运输至事先准备好的项目现场进行安装的建筑。
ONE 模式	指	Optimization Never Ending, 本集团的精益管理体系。
QHSE	指	在质量 (Quality)、健康 (Health)、安全 (Safety) 和环境 (Environmental) 方面指挥和控制组织的管理体系。
半潜式钻井平台 Semi-submersible Drilling Platform	指	半潜式钻井平台是一种的移动式石油钻井平台, 船体结构上部为工作甲板, 下部为两个下船体, 用支撑立柱连接。工作时下船体潜入水中。半潜式平台一般应用在水深范围为 600-3,600 米深海。平台一般使用动力定位系统进行定位。
TEU	指	二十尺集装箱等量单位, 为量度 20 尺长、8 尺 6 寸高及 8 尺宽的载箱体积的标准集装箱量度单位。
LPG	指	Liquefied Petroleum Gas, 液化石油气。
LoM	指	Local Manufacture 的简称, 当地组装与制造。
LTP	指	Light Tower Production 的简称, 灯塔工厂生产。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介

法定中文名称：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缩写为“中集集团”）
英文名称：	China International Marine Containers (Group) Co., Ltd.（缩写为“CIMC”）
法定代表人：	麦伯良
授权代表：	麦伯良、吴三强
注册地址及总部地址：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蛇口港湾大道2号中集集团研发中心8楼
邮政编码：	518067
香港主要营业地址：	香港德辅道中199号无限极广场3101-2室
公司网址：	http://www.cimc.com
电子邮箱：	ir@cimc.co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18869509J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	吴三强
证券事务代表/助理公司秘书：	何林滢
联系地址：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蛇口港湾大道2号中集集团研发中心 （邮编：518067）
联系电话：	(86) 755-2669 1130
传真：	(86) 755-2682 6579
电子邮箱：	ir@cimc.com

三、公司股票信息

A股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A股简称：	中集集团
股票代码：	000039

H股上市交易所：	香港联交所
H股简称：	中集集团、中集H代（注）
股票代码：	02039、299901（注）

注：该简称和代码仅供本公司原中国境内B股股东自本公司H股在香港联交所上市后交易本公司的H股股份使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公司披露半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媒体名称及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等及其他有关资料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2023年年度报告。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会计政策变更。

单位：人民币千元

合并利润表项目	2024年1-6月 (未经审计)	2023年1-6月 (未经审计)	报告期比 去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79,115,043	60,573,968	30.61%
营业利润	2,115,476	1,645,039	28.60%
税前利润	2,215,856	1,651,971	34.13%
所得税费用	820,926	661,589	24.08%
净利润	1,394,930	990,382	40.8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及其他权益持有者的净利润	865,781	398,556	117.23%
少数股东损益	529,149	591,826	(10.5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及其他权益持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20,320	976,599	(16.00%)

单位：人民币千元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4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 (经审计)	报告期末比 上年度末增减
流动资产总额	104,788,954	88,439,976	18.49%
非流动资产总额	74,323,005	73,323,257	1.36%
资产总额	179,111,959	161,763,233	10.72%
流动负债总额	86,246,962	78,985,163	9.19%
非流动负债总额	26,676,877	18,147,720	47.00%
负债总额	112,923,839	97,132,883	16.26%
股东权益合计	66,188,120	64,630,350	2.4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及其他权益持有者的权益	49,876,812	47,857,805	4.22%
少数股东权益	16,311,308	16,772,545	(2.75%)

单位：人民币千元

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	2024年1-6月 (未经审计)	2023年1-6月 (未经审计)	报告期比 去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6,907)	(2,008,282)	27.95%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3,694,391)	(4,072,863)	9.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38,194	6,904,668	(5.31%)
---------------	-----------	-----------	---------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于 2024 年 3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规定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营业成本。由于上述会计准则的修订，公司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本集团采用追溯调整法对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数据进行相应调整。详细情况请见本报告“第九节 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附注二、34。

主要财务指标

	2024 年 1-6 月（未经审计）	2023 年 1-6 月（未经审计）	报告期比去年同期增减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16	0.07	128.5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15	0.07	114.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7%	0.79%	0.9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8%	2.03%	(0.3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人民币元）	(0.27)	(0.37)	27.03%
	2024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及其他权益持有者的每股净资产（人民币元）（总股数采用期末普通股股数计算）	9.25	8.87	4.28%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及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股）	5,392,520,385
支付的优先股股利	-
计提的永续债利息（人民币：千元）	47,545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注释）	0.15

注释：“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的计算公式为：（归母净利润-计提的永续债利息）/最新普通股股数。

二、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 年 1-6 月 (未经审计)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收益	60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213,985
除同本集团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产生的损益，以及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219,62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2,37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的净收益	3,52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3,429
减：所得税影响额	31,94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6,892
合计	45,461

注：上述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除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外）均按税前金额列示。本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业务概要

本集团是全球领先的物流及能源行业设备及解决方案供应商，产业集群主要涵盖物流领域及能源行业领域。在物流领域，本集团仍然坚持以集装箱制造业务为核心，孵化出道路运输车辆业务、空港与物流装备/消防与救援设备业务，辅之以物流服务业务及循环载具业务提供物流专业领域的产品及服务；在能源行业领域，本集团主要从能源/化工/液态食品装备业务、海洋工程业务方面开展；同时，本集团也在不断开发新兴产业并拥有服务本集团自身的金融及资产管理业务。

目前本集团主要产品包括国际标准干货集装箱、冷藏集装箱、特种集装箱、罐式集装箱、集装箱木地板、公路罐式运输车、天然气加工处理应用装备和静态储罐、道路运输车辆、循环载具、自升式钻井平台、半潜式钻井平台、特种船舶、旅客登机桥及桥载设备、机场地面支持设备、消防及救援车辆设备、自动化物流系统、智能停车系统的设计、制造及服务。多维度的产业集群，旨在为物流、能源行业提供高品质与可信赖的装备和服务，为股东和员工提供良好回报，为社会创造可持续价值。

根据行业权威分析机构德路里（Drewry）最新发布的《2024/25 年集装箱设备普查与租赁市场年报》，本集团的标准干货集装箱、冷藏箱、特种集装箱产量均保持全球第一；根据国际罐式集装箱协会《2024 年全球罐式集装箱市场规模调查》，本集团的罐式集装箱的产量保持全球第一；根据《Global Trailer》发布的《2023 年全球半挂车 OEM 排名榜单》，中集车辆是全球排名第一的半挂车生产制造商；本集团子公司中集天达为全球登机桥主要供货商之一；本集团亦是中国高端海洋工程装备企业之一。

本集团持续巩固全球化布局战略，目前研发中心及制造基地分布在全球近 20 多个国家和地区，海外实体企业超过 30 家，以欧洲、北美等地区为主。得益于不断夯实的全球营运平台基础，本集团能够平抑单一地区的风险波动，实现稳健有质发展。报告期内，本集团国内营业收入占比约 45.55%，国外营业收入占比约 54.45%，维持较好的市场格局。本集团将紧跟国家战略导向，把握新质生产力、“一带一路”、统一大市场、科技创新、绿色发展等重要机遇，通过巩固提升已有核心业务的行业龙头地位，并重点通过拓展多个战略新兴业务，不断创造新价值和新动能，实现高质量增长目标。

二、报告期主营业务回顾

1、概述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79,115,043 千元（去年同期：人民币 60,573,968 千元），同比上升 30.61%。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及其他权益持有者的净利润人民币 865,781 千元（去年同期：人民币 398,556 千元），同比上升 117.23%。报告期内，占本集团营业收入 10%以上的产品和业务为集装箱制造业务、道路运输车辆业务、能源/化工/液态食品装备业务和物流服务业务。各板块业务分析具体如下：

2、主要业务板块的经营回顾

本集团通过业务拓展及技术开发，已形成一个专注于物流及能源行业的关键装备及解决方案的产业集群。

（1）在物流领域：

◇ 依然坚持以集装箱制造业务为核心

本集团的集装箱制造业务自 1996 年起产销量全球领先，作为全球集装箱行业领导者，生产基地覆盖中国沿海和内陆各大重要港口，可生产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全系列集装箱产品，主要产品包括标准干货

箱、标准冷藏箱和特种箱。其中，特种箱主要包括 53 尺北美内陆箱、欧洲超宽箱、散货箱、特种冷藏箱、折叠箱等产品。目前集装箱制造业务主要经营主体为中集集装箱（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持有中集集装箱（集团）有限公司 100% 股权。

报告期内，全球商品贸易需求回升，集装箱贸易统计（Container Trade Statistics，简称 CTS）最新数据显示今年上半年全球集运贸易运输需求同比提升 7.1% 至约 8,960 万 TEU；同时，红海事件等不确定事件导致欧线绕航，降低了集运运输效率，集装箱需求提升。受此影响，报告期内，本集团集装箱制造业务产销量同比明显增长，其中干货集装箱累计销量 138.27 万 TEU（去年同期：26.31 万 TEU），同比增长约 425.54%；冷藏箱累计销量 4.47 万 TEU（去年同期：5.15 万 TEU），同比下降约 13.20%。

报告期内，本集团集装箱制造业务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249.50 亿元（去年同期：人民币 136.68 亿元），同比上升 82.54%，实现净利润人民币 12.76 亿元（去年同期：人民币 7.68 亿元），同比上升 66.25%。

◇ 以道路运输车辆业务为延伸

本集团道路运输车辆业务的经营主体——中集车辆，全球领先的半挂车与专用车高端制造企业，中国道路运输装备高质量发展的先行者，中国新能源专用车领域的探索创新者。截止2024年6月30日，本集团持股中集车辆比例约为61.13%。

2024 年上半年，在行业筑底与危机加深的背景下，中集车辆上下同欲、披荆斩棘、逆势突破，取得超越行业的经营表现，积极锻造新质生产力，推动生产组织结构性改革及资源整合，在高质量发展的道路上笃定前行。报告期内，中集车辆实现收入人民币 107.00 亿元（去年同期：人民币 134.70 亿元），同比下降 20.56%；实现净利润人民币 5.74 亿元（去年同期：人民币 18.92 亿元），同比下降 69.66%，主要由于（1）北美业务回归常态水平；（2）上年同期处置深圳专用车股权致投资收益大幅增长。报告期内业务情况如下：

全球半挂车产品：在全球四大市场开展七大类半挂车产品业务，其中包括集装箱骨架车、平板车及其衍生车型、侧帘半挂车、厢式半挂车、冷藏半挂车、罐式半挂车以及其它特种半挂车。报告期内，中集车辆在全球销售各类半挂车 50,174 辆（去年同期：62,243 辆），全球半挂车业务实现收入人民币 76.01 亿元（去年同期：人民币 102.68 亿元），同比下降 25.97%。

国内市场方面，中国半挂车行业总需求持续疲软，市场下行压力增加，中集车辆在“星链计划”加持下，直面挑战、力争上游，推动模块化产品的升级迭代，有序推进订单中心运营，优化排产规划与生产效率，聚焦集装箱骨架车、平板车及厢式半挂车等主力车型与冰点市场的销售突破，中国半挂车销量同比提升 15.77%。根据汉阳所的数据显示，中集车辆在中国半挂车市场占有率达 14.12%，保持第一。在“星链计划”的主力车型中，平板车及其衍生车型在中国市场的销量同比增长超过 50%，市场占有率显著提升。

海外市场方面，随着北美半挂车需求回归常态，北美半挂车销量同比出现回落，在通胀压力以及利率仍处高位背景下，北美半挂车市场供需持续博弈。中集车辆北美集装箱骨架车 EAPA 调查顺利通过，北美厢式与冷藏半挂车运营稳定；受地缘政治与红海局势影响，航线受阻与停航，导致海运运价上升，供应链趋紧，欧洲半挂车市场承压。中集车辆欧洲业务积极推进供应链重组及业务协同整合，同时积极开拓其他海外市场，其中澳洲业务上半年呈现增长趋势。

专用车上装产品：开展专用车上装产品业务，包括混凝土搅拌车上装生产、城市渣土车上装生产、重型载货车上装生产和整车销售。中国专用车市场需求缓慢复苏，新能源化加速。中集车辆在巩固国内市场的同时，大力开拓海外市场，销量同比提升。报告期内，专用车上装生产和专用车整车销售业务收入达人民币 13.37 亿元（去年同期：人民币 13.48 亿元），同比下降 0.78%。随着新能源专用车需求提升，中集车辆依托与各大核心主机厂的合作基础，深化新能源产品创新，行业首创的头挂一体化混动半挂牵引搅拌车完成调试和客户试用，正持续进行设计优化及迭代升级。

◇ 以空港与物流装备、消防与救援设备业务为扩展

本集团通过子公司中集天达经营空港与物流装备、消防与救援设备业务，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持有中集天达股权比例约 58.34%。空港与物流装备业务主要包括旅客登机桥、机场地面支持设备、机场行李处理系统、物流处理系统及智能仓储系统。消防与救援设备业务主要涵盖各类消防车为主的综合性消防救援移动装备，另外还包括各类消防泵炮、消防车辆智能控制及管理系统和各类灭火系统等其他消防救援装备及服务。

报告期内，空港与物流装备、消防与救援设备业务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24.03 亿元（去年同期：人民币 22.82 亿元），同比上升 5.31%；净利润人民币 0.37 亿元（去年同期：人民币 0.08 亿元），同比上升 364.81%。

报告期内，旅客登机桥和消防车的验收交付量增加，带动空港与物流装备、消防与救援设备两线业务的营业收入均较去年同期上升，板块整体利润同比亦有增长。新签订单方面，空港市场需求持续恢复，国内“万亿国债”项目推动消防需求提升，整体新签订单保持增长。除加强产品和服务的研发及改进外，中集天达近年更致力于提升营运效率，通过整合海内外各地的生产和营销布局，积极推动一体化营运，从而降低整体经营成本，力争在竞争激烈、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下仍能维持自身优势，保持盈利水平长期稳定增长。

◇ 以物流服务业务为依托

本集团的物流服务业务经营主体——中集世联达，致力于“成为高质量的、值得信赖的世界一流多式联运企业”，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持有中集世联达股权比例为 62.70%。中集世联达依托全球化网络布局，打造“江、海、陆、铁、空”一体化多式联运产品矩阵，持续探索为客户提供高效、低碳、可视化的物流服务，并针对特定客户提供专业化、个性化的物流解决方案。中集世联达于 2024 年 7 月再度荣获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评选的“2024 年中国物流企业 50 强”。

报告期内，内需持续恢复、外需有所回暖，物流需求延续稳定增长态势，叠加红海事件引发船舶绕行、欧美回补库存、美国预期对中国部分商品加征关税等影响，航运、空运市场旺季提前到来，量价齐升，公铁联运、海铁联运辐射范围持续扩大，国际班列开行规模稳步提升。

报告期内，本集团物流服务业务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140.89 亿元（去年同期：人民币 91.32 亿元），同比上涨 54.28%；净利润为人民币 2.04 亿元（去年同期：人民币 0.55 亿元），同比上涨 274.74%。本集团物流服务业务上半年多数产品业务量及盈利能力同比均有较大幅度的增长，且二季度相比一季度增长明显。

报告期内，本集团物流服务业务做精做深多式联运产品，提质服务行业大客户，有序构建海外服务能力，“数智化”中枢助力提质增效，数字化风控帮助阻隔风险，实现业务发展稳中有进，以进促稳。海运方面，航线、订舱一体化布局凸显规模效应，航商合作呈现广度和深度持续增加的良好趋势，上半年在多措并举，主动应变中，海运业务表现出色，在全球物流业权威杂志《Transport Topic》2024 年全球海运货代 50 强榜中，中集世联达位列 TOP13，在中国企业中排名第三；铁路方面，布局中亚双向物流通道，首发“巴彦淖尔—天津”铁海班列，这趟“瓜籽班列”为内蒙古的瓜籽直运世界各国开辟了全新物流通道；空运方面，开启 2 条包机新线路，改善内部运营策略，实现同比量价齐升；专业物流业务方面，冷链业务进出口业务双循环，在南方地区出口量位居深圳同行前三；场站及增值服务业务方面，加大统一营销力度，合理调度堆场资源，持续增强与船公司的合作粘性，以应对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同时，中集世联达在各环节推行降本增效，目前资效及人效同比均有一定幅度的提升。

◇ 辅之以循环载具业务，共同为现代化交通物流提供一流的产品和服务

本集团的循环载具业务专注于为客户提供循环包装的综合解决方案，助力碳中和，主要为汽车、新能源动力电池、光伏、家电、生鲜农产品、液体化工、橡胶和大宗商品等行业客户提供专业的循环载具

研发制造、共享运营服务及综合解决方案等服务。本集团循环载具业务通过中集运载科技开展，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持有中集运载科技股权比例约 63.58%。

报告期内，本集团循环载具业务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11.97 亿元（去年同期：人民币 14.28 亿元），同比下降 16.18%；净亏损人民币 0.49 亿元（去年同期：净亏损人民币 0.28 亿元），同比增亏 73.29%，主要由于报告期内，因新能源行业需求下行订单减少导致制造业务下滑，进而对整体业绩造成较大影响。但服务业务收入和净利润有明显增长，服务业务营收同比增长 63%，净利润同比增长 113%。一方面，中集运载科技新进入的磷酸、硫磺等大宗商品业务发展迅速，增幅明显；另一方面，运营资产首次投放至客户产生的一次性物流费用减少，对短期盈利的改善效果明显。

（2）在能源行业领域：

◇ 一方面以陆地能源为基础，开展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业务：

本集团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业务板块主要从事广泛用于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三个行业的各类型运输、储存及加工装备的设计、开发、制造、工程、销售及运作，并提供有关技术保养服务。

报告期内，本集团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业务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121.21 亿元（去年同期：人民币 113.88 亿元），同比上升 6.43%；净利润人民币 2.42 亿元（去年同期：人民币 4.35 亿元），同比下降 44.52%。本集团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业务板块主要经营主体为中集安瑞科。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持有中集安瑞科的股权比例约 67.60%。报告期内，中集安瑞科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114.8 亿元（去年同期：人民币 107.6 亿元），同比增长 6.7%，净利润人民币 5.0 亿元（去年同期：人民币 5.7 亿元），同比下降 11.6%，新签订单人民币 164.0 亿元（去年同期：人民币 126.7 亿元），同比增长 29.5%，截至 6 月底在手订单人民币 293.5 亿元（去年同期：人民币 206.0 亿元），同比大幅增长 42.5%，创历史新高。其分部经营业绩如下：

（1）清洁能源分部收入稳步增长，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78.8 亿元（去年同期：人民币 62.9 亿元），同比大幅增长 25.1%。陆上清洁能源领域，国内天然气表观消费与 LNG 进口量双双增长，且 LNG 价格较柴油维持经济性，LNG 储运装备、LNG 车用瓶等终端运用装备需求大幅增长。水上清洁能源领域，受益于航运换船周期及全球航运绿色升级，中小型液化气船市场维持高景气度，中集安瑞科斩获 12 条主力船型新造船订单，包括 4 艘 40,000 立方米 MGC 船，8 艘 LNG 运输船及 LNG 运输加注船。氢能业务领域，中集安瑞科进一步加强“制储运加用”全产业链布局 and 一体化服务能力。氢能上游领域，中集安瑞科通过项目收购，增强焦炉气综合利用（制氢、LNG、甲醇、合成氨等工艺路线）的工程设计和技术能力，完善“制取端”业务布局，首个焦炉气制氢联产 LNG 项目也于期内顺利投产；存储端，成功中标国内最大氨氢醇储罐工程项目。上半年氢能业务收入 4.5 亿元（去年同期：人民币 2.7 亿元），同比增长 65.2%。

（2）化工环境分部主要运营主体为中集环科，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13.0 亿元（去年同期：人民币 24.5 亿元），同比下滑 47.1%。全球经济包括化工行业呈现出弱复苏的态势，导致罐式集装箱市场需求相比之前的高速增长有所放缓。医疗设备部件业务稳健发展；后市场业务持续推进。

（3）液态食品分部主要运营主体为中集醇科，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23.1 亿元（去年同期：人民币 20.1 亿元），同比增长 14.7%。期内，尽管受全球消费端较为疲弱影响，客户资本开支更为审慎，推迟了个别项目的交付节点，国内啤酒项目稳步推进并按节点确收，液态食品收入实现稳步增长。该分部积极应对市场变化，紧抓国内烈酒市场成长机遇，中标多项烈酒项目。

本集团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业务板块存在非中集安瑞科并表的业务公司，因该业务海外业绩承压而上半年有所亏损，本集团已于报告期内成立扭亏策略专项小组，争取盈利改善空间。

◇ 另一方面以海洋能源为抓手，开展海洋工程业务：

本集团主要通过烟台中集来福士海洋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洋科技集团”）运营海洋工程业务，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间接持有海洋科技集团股权比例约 80.04%。海洋工程业务集设计、采购、生产、建造、调试、运营一体化运作模式，提供批量化、产业化总包建造高端海洋工程装备及其它特殊用途船舶的服务，是中国领先的高端海洋工程装备总包建造商之一，主要业务包括以 FPSO 为主的油气装备制造，以海上风电安装船、升压站等为主的海上风电装备建造及风场运维，以及特种船舶制造等。

报告期内，全球船舶和海工市场环境持续向好，国际油价处于高位水平，对油气生产平台仍存在促进作用，持续增长的海洋作业活动推动海工装备利用率和租金连续走高，海工装备市场继续恢复向好。报告期内，随着海工新接订单陆续进入建造期，本集团海洋工程业务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77.84 亿元（去年同期：人民币 41.19 亿元），同比增长 88.95%；净亏损人民币 0.84 亿元（去年同期：净亏损人民币 1.82 亿元），同比减亏 53.70%。

新签订单方面：截至 6 月底已生效/中标订单同比增长 20.1%至 17.9 亿美元（去年同期：14.9 亿美元），包括 2 条 FPSO 船体、3 条滚装船；累计持有在手订单价值同比增长 20.9%至 61.8 亿美元（去年同期：51.1 亿美元），其中油气：风电：滚装船订单占比约为 2:1:1，有效平抑油气市场的周期性波动，成功实现了战略转型。

项目建造及交付方面：1 月 Mero 3 FPSO 项目在烟台基地举行了命名暨交付仪式，P82 FPSO E-House 模块举行合拢仪式；2 月全球最新一代风电安装船 BOREAS H567 项目主机顺利启动，标志着项目调试工作进入了实质性阶段；3 月 1,500 吨自航自升式风电安装平台举行下水仪式；4 月 PCC 系列汽车运输船 2# 船顺利下水漂浮；5 月全球最新一代风电安装船第二艘 Norse Energi 举行铺龙骨仪式；6 月 Agogo FPSO 上部工艺模块在海阳基地完成交付。

（3）拥有服务本集团自身的金融及资产管理业务：

本集团金融及资产管理业务致力于构建与本集团全球领先制造业战略定位相匹配的金融服务体系，提高本集团海工存量平台、内部资金运用效率和效益，以多元化的金融服务手段，助力本集团战略延伸、商业模式创新、产业结构优化和整体竞争力提升。主要经营主体为中集财务公司和海工资产池管理平台公司。

本集团金融及资产管理业务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11.56 亿元（去年同期：人民币 8.02 亿元），同比上升 44.10%；净亏损人民币 8.76 亿元（去年同期：净亏损人民币 11.25 亿元），同比减亏 22.15%，主要由于本报告期内海工平台上租率和租金水平较去年同期有所提升。

中集财务公司：

报告期内，中集财务公司持续优化服务、精细化管理，深入挖掘资金集中潜能，推进资金集中管理各项举措落实，大力推广财企直连和超级网银功能，强化资金安全风险管控，提升成员企业资金结算效能。进一步聚焦本集团发展战略，发挥贴近实业优势，优化资金供给结构，加大对重点领域的资金支持力度，快速响应成员企业信贷需求，上半年为成员企业提供信贷投放资金折合人民币 37.52 亿元。持续扩大“外汇管家”外汇集中管理模式覆盖面，助力板块外汇风险管理。不断完善金融服务体系，提升业务服务水平，为成员企业提供稳健、高效的金融服务，为高质量发展赋能增效。

中集海工资产运营管理业务：

报告期内，本集团海工资产运营管理业务涉及的各类海工船舶资产，包括超深水半潜式钻井平台、恶劣海况半潜式钻井平台、半潜式起重/生活支持平台、400 尺自升式钻井平台、300 尺自升式钻井平台。

受宏观环境、国际地缘冲突、OPEC+调整生产策略影响，报告期内国际油价大体仍在 75-90 美金区间

波动。在全球能源安全及消费需求背景下，能源公司上游投资未受到明显影响，海工市场保持活跃。自升平台市场受到沙特阿美 4 月退租多家国际钻井承包商平台影响，预计在短时间内会对国际市场日费水平和利用率产生压力。深水平台市场受益于国际油公司持续投资开发推动，根据 Rystad 的预测，全球深水油气钻探的资本支出将同比增长 10%，跃升至 10 多年来的最高水平金额，全球需求的提升及钻井平台可用性的降低共同推动日费水平和利用率延续增长趋势。报告期内，本集团 1 座自升式钻井平台 Caspian Driller 获得客户 3+2 年续约合同；1 座中深水半潜式钻井平台 Deepsea Yantai 获得客户续约合同，新租约较当前合同日费率提升超 10%。本集团上租平台延续高质量服务水平和上租率，继续为客户提供高质、高效服务；其他资产也在调配资源积极参与国际市场投标。

（4）创新业务凸显中集优势：

◇ 冷链业务

报告期内，本集团冷链传统业务和创新业务均面临竞争加剧的行业格局。一方面，全力巩固行业领先地位，通过全价值链成本改善、工艺创新等，提升综合竞争优势，克服竞争加剧、原材料上涨的不利影响。（1）增量特箱方面，搭建企业级科创平台，积极推动航空箱、设备集成箱、设施农业等新产品/业务孵化落地。其中，RAP 型主动温控航空箱已取得适航认证。（2）医药冷链方面，2024 年 6 月中集冷云接连荣获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颁发的“医疗器械运输重点企业”、“医药冷链运输能力 TOP20”两个行业重要榜单榜首，连续两年问鼎行业头部企业。（3）生鲜供应链方面，持续推动田头冷链项目开展，在广西荔浦建立芋头初加工及预冷储存中心，与广东省农科院合作革新荔浦芋头的采后处理及贮藏工艺试验成功，芋头损耗由 30%降低至 10%以内。

◇ 储能科技

2024 年 5 月 14 日，国家能源局发布《电力市场运行基本规则》，正式将储能和虚拟电厂等新型经营主体纳入电力市场经营主体范畴，此举体现了国家对大力推进新能源发展坚定不移的态度。各地政府出台了一系列区域性电力市场政策，旨在提升储能系统在区域内电力交易、辅助服务中的参与比例。这些政策带来了新的业务机遇，同时也伴随着激烈的市场竞争。报告期内，本集团储能业务规模继续保持稳步增长，立足中国服务全球，以科技创新为使命，以智能制造为基石，发挥中集传统优势，为客户提供全链条装备解决方案。（1）在产品方面，覆盖多种储能技术路线及产品应用场景，提供从产品规划、设计、测试及量产的全过程服务；（2）在集成制造方面，为客户提供规模化生产、科学降本、产品测试认证等配套解决方案；（3）在多元化服务方面，依托集团优势，提供物流、运营、业务出海等价值创造，共建产业生态。

◇ 模块化建筑业务

近年来，模块化建筑呈现良好发展态势，对促进建筑产业转型升级发挥了重要作用，中集模块化积极参与国家、行业、地区模块化建筑相关的标准编制工作，成为建筑业新质生产力的典型代表。（1）全球市场拓展与技术创新：得益于中集模块化持续在全球市场的开拓创新、研发设计、供应链管理、生产制造与现场建设、品质保证和管理流程的持续深耕，中集模块化两项领先产品成功入选广东省名优高新技术产品名单。（2）项目进展：2024 年 4 月，中集模块化提供集成建筑模块的立法会综合大楼扩建工程举行平顶仪式，该项目是香港在原有公共建筑物上采用模块化建筑方式扩建的首个工程。本年度新签约的扬州八里小学 EPC 项目将建成一所高装配率与绿色环保的新型学校。香港两个新签约的过渡性房屋项目和海外公寓等项目均在稳步推进中；（3）荣誉奖项：中集模块化荣获广东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称号，以及香港品质保证局颁发的“杰出宜居城市建筑超卓贡献大奖”等六项大奖。

（5）相关的资本运作：

报告期内，本集团在资本运作方面的重要事项如下：（1）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本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5 日至 2024 年 1 月 31 日期间，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以人民币

2 亿元累计回购公司 A 股股份 24,645,550 股，此次回购部分 A 股股份已经实施完成；（2）考虑到中集车辆 H 股的交易量较低且流动性有限，且中集车辆 H 股回购可以为其 H 股股东带来一次性投资收益等，中集车辆于 2023 年 11 月 28 日发布公告拟进行 H 股回购及 H 股退市项目。其 H 股股份已于 2024 年 6 月 3 日正式从香港联交所撤销上市，已接纳要约 H 股股份已于 2024 年 6 月 7 日完成回购注销；（3）2024 年 6 月 28 日，本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中集醇科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同意挂牌函。

三、公司未来发展和展望

未来五年，中集将立足新发展阶段，紧随国家政策导向，深化落实“加快构建增长新动能，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战略主题，统筹“量”的合理增长与“质”的有效提升，打造“成为高质量的、受人尊敬的世界一流企业”。

1、主要业务板块的行业分析和企业经营战略

（1）在物流领域：

集装箱制造业务方面

根据行业权威分析机构克拉克森（CLARKSONS）2024 年 7 月的预测，全球集装箱贸易增速将从 2023 年的 0.7% 大幅提升至 2024 年的 5.1%，并预计 2025 年集运贸易增速将继续增长 2.9%，集运市场运输需求展望乐观稳定。考虑到红海事件下绕航的长期化、港口罢工等事件对全球集运有效运力、集装箱周转效率和供应链的持续冲击，集运市场仍面临诸多不确定性因素。为应对不确定性事件带来的缺箱风险，客户各箱意愿增强，叠加稳定的旧箱淘汰置换量，预计 2024-2025 年集装箱新箱需求将有稳定的基本面支撑。

2024 年上半年，面对集运市场运输需求激增及红海事件绕道导致的集装箱周转效率降低的问题，中集集装箱迅速行动。一方面，内部加强产能布局、优化生产流程、稳定资源供应，并坚守 QHSE 标准，实现了生产效率与交付能力的显著提升。另一方面，紧跟市场趋势，积极调整业务结构，加强低效业务的管控，进一步提升了整体运营效率与市场竞争力。

道路运输车辆业务方面

随着我国宏观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半挂车行业正接受新的发展理念，开始构建新发展格局。中集车辆全面推进第三次创业，一面破局、一面自救，在稳定“跨洋经营，当地制造”基本盘的前提下，高效实施“星链计划”，先破后立，完善跨洋运营的流程，大幅提升跨洋运营的效率。

中集车辆将积极探索打造新质生产力的破局之道，通过创新半挂车的设计和生产技术，推动企业生产组织结构性改革，将行业过剩的产能资源在内循环和外循环下进行优化配置，进而创造出更高的生产水平、更好的客户体验以及可持续的盈利能力，从根本上摆脱行业低质量竞争，再次引领半挂车产业进入新发展格局。

2024 年下半年，中集车辆星链灯塔先锋集团将在“星链计划”下持续发力，把握中国半挂车高质量发展机遇，形成国内半挂车市场占有率、销售和利润有质增长。强冠业务集团将积极推动产品模块化，并开拓海外市场，孵化创新业务，壮大第二增长曲线。北美业务将恢复集装箱骨架车营运交付，落地战略规划，推进北美冷藏半挂车业务升级，深化本地化经营水平，增强业务韧性。欧洲及其他业务将发挥跨洋经营、全球供应链优势，完善 LoM 制造工厂布局，提高生产效率，同时探索新业务与产品，拥抱新发展机遇。专用车上装业务将继续保持细分市场头部位置，聚焦降本增效，发挥 LTP+LoM 交付优势，扩大市占率，提升盈利水平。

空港与物流装备、消防与救援设备业务方面

空港与物流装备业务：空港设备市场进入恢复期主要是得益于民航新机场建设、设备智能化、环保改造等更新换代的需求，但随大型新项目相继落成，未来增长有放缓趋势。中集天达一直致力研发各项迎合市场的新产品，除可保持其行业领先地位外，更能促进市场稳定发展，其中如无人驾驶自动登机桥（L3 及 L4 级登机桥）自数年前全球首次成功开启商用后，已获国内外多个机场青睐，为本集团陆续带来大规模订单。在登机桥以外，中集天达不间断地探索空港业务发展的新路径，例如通过项目公司研发和生产飞机地面静变电源，进一步为本集团拓展新的市场领域，提升盈利空间。物流装备业务方面，中集天达将继续朝物流自动化系统行业解决方案提供商发展，积极拓展自身核心技术的应用场景及领域，为客户真正创造价值。

消防与救援设备业务：自消防部门编制改革以来，国内的各级消防队越趋专业化，加上“全灾种、大应急”的转型，市场对消防救援产品的种类需求增加，尤其是针对专门场景如水域救援、森林救援、山岳救援、石油化工、后勤保障等的专业救援装备。此外，应国家将大规模投资于重大战略实施和重点领域安全能力建设的计划，预期未来消防装备的需求还会有所增加，同时亦会吸引更多新参与者涉足，加剧市场竞争。中集天达会一如既往以“智慧消防”为基础，从深度和宽度丰富产品的种类，积极追踪客户，加强管理和提高营运效率，争取最大市场份额。

物流服务业务方面

2024 年下半年，海运市场将迎来传统运输旺季，但外部环境更趋复杂严峻，受红海事件、港口拥堵、欧美码头工人罢工等多重因素影响，不确定性及不稳定性持续上升。7 月下旬，货运需求已呈现见顶回落态势，多条航线价格有所回调，本集团物流服务业务将密切关注市场行情变化，保持灵活性和适应性。

2024 年下半年，本集团物流服务业务将继续保持战略定力，内生驱动，海运业务通过统筹集采、营销整合、管理提升等驱动盈利能力提升，铁路业务将加大专业产品打造与营销，并与海运业务加大协同发展，空运业务将聚焦业务规模提升和产品结构优化，继续增加可控运力；外延布局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用产业发展思维，夯实海外服务能力，以及利用海铁资源大力开拓内陆直客市场。同时，将加速打造自有科技生态系统，继续推动精细化管理降本增效。

循环载具业务方面

2024 年下半年，在载具业务的几个主要目标市场中，汽车行业需求整体偏弱，增长点为出口市场；橡胶、化工、铝、磷酸等行业略有增长。

中集运载科技下半年的经营重点仍然是练内功，通过运营优化持续提升服务业务盈利能力；另一方面，通过提升企业订单获取能力、持续推动精益管理改善、开展制造企业生产线技改、制造企业组织结构优化、管控企业应收账款风险等措施提升制造业盈利能力。

（2）在能源行业领域：

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业务方面

清洁能源分部：LNG 作为清洁、稳定、安全的过渡能源，在全球能源转型中发挥着重要作用。高盛集团最新报告预测，到 2029 年，全球对 LNG 的投资预计将增长 50% 以上，到 2030 年全球 LNG 供应量将激增 80%。国内市场方面，国际能源署（IEA）预测到 2030 年，中国在 LNG 有效合约中的份额将从 2021 年的 12% 翻番至 25% 左右。中集安瑞科作为清洁能源装备先进智造龙头企业，在 LNG 需求增长的驱动下，相关储运装备和工程业务有望持续受益，也将持续拓展东南亚、非洲、中东等海外市场的业务机会。水上清洁能源领域，随着环保要求升级，全球 LNG、甲醇、液氨等替代燃料新造船稳步增长，国内随着《交通运输老旧营运船舶报废更新补贴实施细则》落地实施，老旧船舶有望加速更新替代，带动 LNG 动力船、LNG 船用罐及动力包、LNG 水岸加注等需求持续增长。氢能领域，当前氢能已从法律层面确定为中国国家能源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用能端实现绿色低碳转型的重要载体以及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方

向。中集安瑞科将不断深化“制储运加用”全产业链布局及一体化解决方案能力，关注氢能市场变化和机遇，着重加强上游焦炉气制氢联产 LNG 业务模式的复制推广，促进数智化技术在清洁能源“端到端”场景的应用，助力钢铁行业节能降碳，也为传统工业领域注入新质生产力。

化工环境分部：根据国际罐式集装箱组织（ITCO）资料统计，截至 2023 年底，全球罐式集装箱市场保有量达 84.8 万台，2013-2023 年全球罐式集装箱呈现螺旋式增长态势，平均年复合增长率为 8.7%。长期来看，罐式集装箱市场将保持螺旋上升的态势，并向更安全、更经济、更环保、更智慧的绿色物流模式递进。同时，国内多式联运的鼓励政策有望进一步促进罐箱在国内市场的应用。凭借多年在罐箱制造领域的生产技术和品质管理经验，该分部衍生出医疗设备部件业务，成为医疗影像设备核心配套供应商，未来将在该领域进一步做大做强。

液态食品分部：面对变化的市场，该分部持续关注国内烈酒等新赛道发展机遇，提升自动化及智能化水平，帮助客户达成可持续发展目标，同时继续聚焦生物医药等多元品类发展布局。长期来看，海外啤酒、烈酒市场将向好发展，大多数客户的投资决策将会恢复，该分部将积极关注全球市场变化，把握发展机遇。

海洋工程业务方面

油气平台业务：较高的油价水平对油气生产平台仍存在促进作用，综合考虑市场供需前景，海工建造市场进入上行周期的趋势非常明显，FPSO/FLNG 市场的短期需求确定性高，长期项目储备充足，预计未来海工制造商 3-5 年产能利用率将持续维持高位，中国海工企业凭借产业集群效应优势正逐步与日韩海工企业竞争高技术门槛订单。**清洁能源业务：**碳中和带来行业重大发展机遇，海上风电、氢能利用、海上光伏等将形成庞大产业规模，亦进一步夯实全球海工装备转型之路，全球海上风电将保持长期可持续的高速发展。**滚装船业务：**供需逐步回稳，但老旧船舶运营效率低及能耗排放高，新能源汽车销量在全球范围内持续增长，推动全球汽车海运贸易量扩张，叠加环保等因素，未来 2 年滚装船新建市场依然保持稳定需求。

2024 年下半年，本集团海洋工程业务将继续积极推进业务转型，整合产业图谱，以海洋油气为基本面，逐步向新能源拓展，形成平抑周期的组合。整体而言，油气平台业务持续突破技术门槛及接单能力，目前已具备巴油海洋油气平台工程总承包（EPC）总包资质。清洁能源业务，将持续利用海工高端装备设计及建造优势，重点聚焦于海上风电装配及风电运维业务。滚装船业务，本集团下属海洋科技集团将紧抓市场机遇，扩大市场优势。在保持订单持续有质增长的基本面、确保履约交付的同时，严控风险、精益管理，实现企业经营提质增效。

（3）金融及资产管理业务：

中集财务公司

2024 年下半年，随着宏观调控政策持续落地显效，金融将持续助力经济回升向好，企业融资成本保持较低水平。中集财务公司将秉持“依托集团、服务集团”初心，紧贴本集团产业实际，在严格履行合规经营的前提下，做实基础业务，创新发展思路，推进主动服务、靠前服务、精准服务，不断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质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保障资金安全，促进本集团资金成本降低和风险防范。

中集海工资产运营管理业务

根据 Rystad 等国际研究机构数据，2024 年下半年全球原油供需将维持紧平衡，国际油价仍将继续受供需、地缘冲突等因素持续震荡。全球上游勘探开发资本支出将持续增长，在此推动下海工市场仍将保持活跃，推动日费和利用率恢复增长。

2024 年下半年，中集海工资产运营管理业务将继续把握住海工市场的活跃周期，充分利用全产业链

优势推进市场开发，提高资产上租率，推进资产销售、回笼资金；以客户需求为导向，提高客户满意度和拓展未来合作机遇；以精益管理持续强化成本管控力和核心竞争力，推动盈利能力稳健增长。

2、本集团未来发展面临的主要风险因素

经济周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各项主营业务所处的行业均依赖于全球和中国经济的表现，并随着经济周期的波动而变化。近年来，全球经济环境日趋复杂，不确定因素增多，尤其是贸易保护主义将对全球经济和贸易的增长带来负面影响。全球经济环境的变化与风险对本集团的经营管理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中国经济结构调整和产业政策升级的风险：中国经济迈入新常态，政府全面深化供给侧改革，推动经济结构转型升级，对企业经营影响巨大的新的产业政策、税收政策和土地政策等变动对行业的未来发展带来了不确定性。

贸易保护主义和逆全球化的风险：全球贸易保护主义抬头，扰乱各国的政策立场，给全球贸易增长带来威胁。本集团的部分主营业务将受到全球贸易保护主义和逆全球化的影响。

金融市场波动与汇率风险：本集团合并报表的列报货币是人民币，本集团的汇率风险主要来自以非人民币结算之销售、采购以及融资产生的外币敞口。在全球金融市场持续波动可能导致的人民币对美元汇率波动幅度与频率加大，将为本集团外汇和资金管理带来挑战。

市场竞争风险：本集团各项主营业务都存在来自国内外企业的竞争。尤其是需求不振或产能相对过剩导致供求关系不平衡，从而引起行业内竞争加剧。另外，行业的竞争格局亦可能因新企业的加入或现有竞争对手的产能提升而改变。

用工及环保压力与风险：随着中国人口结构变化、人口红利的逐步消退、中国制造业的劳工成本不断上升，以机器人为代表的自动化正在成为传统制造业产业未来升级的重点方向之一。此外，中国实行可持续发展战略，日益重视环境保护，对中国传统制造业提出了更高的环保要求。

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在本集团产品的成本结构中，原材料占比较高。同时，本集团主要生产成品为金属制品，原材料包含钢材、铝材、木材等。今年以来，美联储加息预期不减，致使商品库存偏紧。同时，全球经济呈现区域分化走势，供需及价格亦将复杂多变，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带来不确定性。

四、核心竞争力分析

全球化的发展理念

本集团持续致力于业务全球化的布局，利用四十年积累的全球化网络和品牌优势，现有主营业务覆盖集装箱制造、道路运输车辆业务、能源/化工/液态食品装备、海洋工程、物流服务、空港与物流装备/消防与救援设备、金融及资产管理及其他新兴产业，生产基地遍及亚洲、欧洲、北美、澳洲，业务网络覆盖全球主要国家和地区。其中，集装箱产业持续保持全球行业领先地位，道路运输车辆、能源/化工/液态食品装备以及海工业务也形成了较强的全球竞争力。卓有成效的全球化业务布局有效地抵御了近年来全球市场周期波动对本集团业绩的不利影响。

科学高效的企业治理机制

中集依托独特的混合所有制优势，构建了均衡的股权结构与规范的“三会一层”治理机制，确保决策高效与治理有效。创新的治理模式体现在多元专业的董事会架构，以及高效的运行机制，董监事深度参与，强化事前沟通，确保决策的科学性。本集团通过持续优化公司治理制度，形成内外互动的监督机制，结合内审内控的严谨执行，保障战略科学与执行到位。中集特色的治理实践，市场化的治理释放管理层活力，聚焦市场导向，为本集团在全球竞争中稳健前行奠定坚实基础。

智能制造的经营管理能力

本集团自 2007 年以来不断推动精益 ONE 模式构建，打造了较为完善的精益制造系统，并且向市场、研发、技术、供应链、财务、人力资源等业务和经营管理领域展开，通过强化精益管理能力，持续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

整合资源、实现协同发展的能力

以国家重点发展领域及集团战略发展为导向，本集团年内充分发挥内外部协同优势，优化业务顶层设计，贯彻各板块协同发展策略，拓展重要领域国内市场。年内，通过与重要伙伴资本合作，优化相关业务市场布局及引入市场资源；通过加强与政府、客户等的合作，推动内外部资源协同、模式创新，致力于为下游客户提供一站式整体解决方案。

持续创新与科技研发能力

本集团始终关注提高科技研发能力，制定中长期的发展战略以优化技术研发体系和平台，加快产品技术研发和现有产品升级换代，促进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和装备的研究开发；同时不断完善创新成果的发掘、激励和推广机制，加快科技成果转化。本集团围绕“产品卓越、创新领先、品牌卓著、治理现代”四个高质量特征，以打造冠军产品集群为目标，加强科技创新与数字化建设，推进智能制造、智慧产品与平台服务，持续提升自主创新能力，加强研发布局，通过科技创新与产品升级，筑牢中集在各个业务领域的核心竞争力。报告期内，本集团新增专利申请 368 件（其中发明专利申请 133 件），累计维持有效专利 5,618 件。截止 2024 年 6 月底，本集团有 13 家企业入选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名单。报告期内，中集集装箱（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南通中集特种运输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凭借在各自细分领域的领先地位与创新实力，跻身第八批全国制造业单项冠军示范企业名单。截至本报告日，本集团已累计有 8 个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示范企业（产品）”。2024 年 4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布《2023 年工业互联网试点示范项目名单》，本集团旗下青岛中集冷藏箱制造有限公司成功入选国家级 5G 工厂，这也是继宁波中集之后，本集团荣获的第二家国家级 5G 工厂，标志着本集团在推动工业互联网与智能制造深度融合方面的领先地位。同时，报告期内本集团及下属企业获得了多个行业奖项以及权威认证的肯定。

良好的品牌形象

中集 40 多年长期坚守制造，在集装箱、道路运输车辆、能源化工及食品装备、空港设备、海洋工程等多个领域跃居行业领导者地位。目前中集共有 80 余种产品使用“中集”品牌远销全球 100 多个国家和地区，中集的集装箱、半挂车、钻井平台、登机桥等多项冠军/明星产品成为了代言中集品牌的靓丽名片，为“中国制造”在全球赢得了声誉和尊重。目前，中集位列每日经济新闻联合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中国企业研究中心推出的“2024 年中国上市公司品牌价值榜（TOP100 总榜）”第 72 位，中集已成为在全球物流及能源行业内具有广泛影响力的全球知名企业品牌。

五、财务数据分析

1、主营业务分析

（1）本报告期按照行业、业务及地区划分的各项指标

单位：人民币千元

2024年1-6月各项指标	营业收入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	占营业成本的比例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	毛利率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分产品									
集装箱制造	24,949,526	31.54%	82.54%	21,906,849	31.02%	91.73%	3,042,677	12.20%	(4.21%)
道路运输车辆	10,699,669	13.52%	(20.56%)	9,104,651	12.89%	(16.78%)	1,595,018	14.91%	(3.87%)
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	12,120,855	15.32%	6.43%	10,520,215	14.90%	9.81%	1,600,640	13.21%	(2.66%)
海洋工程	7,783,714	9.84%	88.95%	7,395,139	10.47%	95.11%	388,575	4.99%	(3.00%)
空港与物流装备、消防与救援设备	2,403,160	3.04%	5.31%	1,909,446	2.70%	6.25%	493,714	20.54%	(0.71%)
物流服务	14,088,831	17.81%	54.28%	13,211,699	18.71%	55.18%	877,132	6.23%	(0.54%)
循环载具	1,197,145	1.51%	(16.18%)	1,052,918	1.49%	(15.95%)	144,227	12.05%	(0.24%)
金融及资产管理	1,155,755	1.46%	44.10%	1,053,340	1.49%	8.87%	102,415	8.86%	29.49%
其他	5,904,761	7.46%	(1.67%)	5,439,810	7.70%	(5.38%)	464,951	7.87%	3.60%
合并抵消	(1,188,373)	(1.50%)	(30.93%)	(965,251)	(1.37%)	(39.85%)	(223,122)	18.78%	12.05%
合计	79,115,043	100.00%	30.61%	70,628,816	100.00%	34.76%	8,486,227	10.73%	(2.74%)
分地区（按客户所在地划分）									
中国	36,035,876	45.55%	15.28%	—	—	—	—	—	—
美洲	15,848,281	20.03%	30.28%	—	—	—	—	—	—
欧洲	11,675,823	14.76%	37.25%	—	—	—	—	—	—
亚洲（中国以外地区）	13,137,752	16.61%	92.21%	—	—	—	—	—	—
其他	2,417,311	3.05%	33.75%	—	—	—	—	—	—
合计	79,115,043	100.00%	30.61%	—	—	—	—	—	—

(2) 上年同期按照行业、业务及地区划分的各项指标

单位：人民币千元

2023年1-6月各项指标	营业收入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	占营业成本的比例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	毛利率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分产品									
集装箱制造	13,667,707	22.56%	(39.97%)	11,425,772	21.80%	(34.64%)	2,241,935	16.40%	(6.81%)
道路运输车辆	13,469,630	22.24%	20.31%	10,940,469	20.87%	10.01%	2,529,161	18.78%	7.60%
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	11,388,087	18.80%	18.69%	9,580,748	18.28%	19.04%	1,807,339	15.87%	(0.24%)
海洋工程	4,119,440	6.80%	60.41%	3,790,182	7.23%	66.26%	329,258	7.99%	(3.24%)
空港与物流装备、消防与救援设备	2,282,085	3.77%	(11.82%)	1,797,180	3.43%	(11.52%)	484,905	21.25%	(0.27%)
物流服务	9,131,975	15.08%	(47.15%)	8,513,762	16.24%	(47.62%)	618,213	6.77%	0.85%
循环载具	1,428,313	2.36%	(57.90%)	1,252,737	2.39%	(54.88%)	175,576	12.29%	(5.88%)
金融及资产管理	802,038	1.32%	(30.24%)	967,521	1.85%	2.74%	(165,483)	(20.63%)	(38.72%)
其他	6,005,347	9.91%	61.14%	5,748,864	10.97%	67.88%	256,483	4.27%	(3.84%)
合并抵消	(1,720,654)	(2.84%)	19.45%	(1,604,810)	(3.06%)	(19.15%)	(115,844)	6.73%	(0.35%)
合计	60,573,968	100%	(16.02%)	52,412,425	100.00%	(14.36%)	8,161,543	13.47%	(1.68%)
分地区（按客户所在地划分）									
中国	31,259,574	51.61%	(16.50%)	—	—	—	—	—	—
美洲	12,164,836	20.08%	(5.90%)	—	—	—	—	—	—
欧洲	8,507,019	14.04%	(42.72%)	—	—	—	—	—	—
亚洲（中国以外地区）	6,835,185	11.28%	14.07%	—	—	—	—	—	—
其他	1,807,354	2.99%	96.50%	—	—	—	—	—	—
合计	60,573,968	100.00%	(16.02%)	—	—	—	—	—	—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1期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79,115,043	60,573,968	30.61%	变动原因请参见本章节之“二、报告期主营业务回顾”章节的有关内容。
营业成本	70,628,816	52,412,425	34.76%	变动原因请参见本节之“（1）本报告期按照行业、业务及地区划分的各项指标”。
销售费用	1,185,230	1,127,903	5.08%	-
管理费用	3,280,583	2,936,470	11.72%	-
财务费用	522,940	130,985	299.24%	主要由于去年同期净汇兑收益金额较大所致。
所得税费用	820,926	661,589	24.08%	-
研发费用	1,125,895	1,119,777	0.55%	-
资产减值损失	25,972	100,416	(74.14%)	主要由于去年同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较大所致。
投资收益	126,134	74,084	70.26%	主要由于本期处置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投资损失同比减少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249,762)	(1,125,670)	77.81%	主要由于本期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同比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6,907)	(2,008,282)	27.95%	-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3,694,391)	(4,072,863)	9.29%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38,194	6,904,668	(5.31%)	-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2、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资产减值损失	25,972	1.17%	主要为合同资产减值损失、存货跌价损失及商誉减值损失。	否
信用减值损失	50,635	2.29%	主要为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否
投资收益	126,134	5.69%	主要为本期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调整收益。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249,762)	(11.27%)	主要为本期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报告期内，本集团衍生金融工具投资情况详情参见本章节之“六、报告期内投资状况分析”之“4、金融资产投资”之“（3）衍生品投资情况”。	否
营业外收入	126,380	5.70%	主要为索赔收入、罚款收入及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等。	否
营业外支出	26,000	1.17%	主要为固定资产报废损失及赔偿损失。	否

3、资产及负债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报告期末		于上年度末		报告期末比 上年度末增减 (%)	重大变化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货币资金	21,777,817	12.16%	21,324,451	13.18%	2.13%	-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88,911	1.39%	337,756	0.21%	636.90%	主要由于本期集团本部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所致。
衍生金融资产	50,499	0.03%	301,355	0.19%	(83.24%)	主要由于本期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应收账款	32,134,964	17.94%	22,949,473	14.19%	40.02%	主要由于本期集团收入规模增加所致。
合同资产	8,509,410	4.75%	7,198,173	4.45%	18.22%	-
存货	22,396,464	12.50%	19,200,102	11.87%	16.65%	-
投资性房地产	1,361,374	0.76%	1,369,993	0.85%	(0.63%)	-
长期股权投资	12,271,123	6.85%	11,996,856	7.42%	2.29%	-
固定资产	40,640,340	22.69%	40,354,816	24.95%	0.71%	-
在建工程	4,937,925	2.76%	4,483,906	2.77%	10.13%	-
使用权资产	1,126,576	0.63%	1,090,950	0.67%	3.27%	-
短期借款	14,699,572	8.21%	12,400,861	7.67%	18.54%	-
衍生金融负债	86,056	0.05%	1,696,118	1.05%	(94.93%)	主要由于本期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合同负债	15,265,897	8.52%	13,053,025	8.07%	16.95%	-
其他应付款	8,384,926	4.68%	6,380,675	3.94%	31.41%	主要为报告期内本公司子公司股权转让需支付的差额补足款。详情请见本报告“第六章重要事项”之“十四、子公司的其他重大事项”。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906,993	3.30%	9,675,619	5.98%	(38.95%)	主要由于本期集团偿还一年内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19,851,116	11.08%	13,523,455	8.36%	46.79%	主要由于本期集团本部新增外部借款所致。
应付债券	4,023,871	2.25%	1,960,454	1.21%	105.25%	主要由于本期集团及下属公司发行中期票据所致。
租赁负债	899,900	0.50%	820,638	0.51%	9.66%	-
其他流动资产	1,889,892	1.06%	1,801,804	1.11%	4.89%	-
应收款项融资	682,519	0.38%	1,062,258	0.66%	(35.75%)	主要由于本期分类为应收款项融资的银行承兑票据减少所致。
长期应付款	98,567	0.06%	188,987	0.12%	(47.84%)	主要由于本期厂房拆迁增加专项应付款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负债所致。
其他权益工具	4,033,119	2.25%	2,049,774	1.27%	96.76%	主要由于本期集团发行永续债所致。

4、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报告期，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详情请参见本报告“第九节 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附注十七、1。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6、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资产抵押情况）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合计总额为人民币 1,557,735 千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174,083 千元），详情请参阅本报告“第九节 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附注四、27。

7、流动资金及资本来源

本集团的货币资金主要包括现金及银行存款。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持有货币资金为人民币 21,777,817 千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1,324,451 千元），比上年度末增加 2.13%。详情请参阅本报告“第九节 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附注四、1。本集团主要以运营所得现金、银行贷款及其他借贷作为发展资金。本集团的现金需求主要用于生产及运营、偿还到期负债、资本开支、支付利息及股息，其他非预期的现金需求。本集团一直采取谨慎的财务管理政策，维持足够适量的现金，以偿还到期银行贷款，保证业务的发展。报告期末，本集团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为人民币 21,742,209 千元（去年同期：人民币 17,042,395 千元），币种主要为人民币和美元。

8、银行借款及其他借贷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的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借款、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其他流动负债（超短期融资券）、长期借款、应付债券总额为人民币 46,265,218 千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9,180,268 千元）。

单位：人民币千元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短期借款	14,699,572	12,400,86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借款	5,187,899	9,292,880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501,083	-
其他流动负债-超短期融资债券	2,001,677	2,002,618
长期借款	19,851,116	13,523,455
应付债券	4,023,871	1,960,454
合计	46,265,218	39,180,268

本集团的银行借款以美元为主，计息方式包括固定利率计息和浮动利率计息。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长期带息债务主要为美元计价挂钩 SOFR 的浮动利率合同，金额为美元 1,450,580 千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美元 1,885,580 千元）。本集团短期借款的利率区间为 1.00%-6.44%（2023 年 12 月 31 日：短期

借款的利率区间为 1.20% 至 7.20%），长期借款的利率区间为 1.20-7.20%（2023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借款的利率区间为 1.20% 至 7.08%）。于报告期末，本集团的定息银行借款约人民币 18,138,039 千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约人民币 14,432,784 千元）。长期借款的到期日主要分布在五年内。本集团的借款无季节性需要，其主要是基于本集团的资金及业务需求。

本集团已发行的债券以人民币为主，计息方式为固定利率计息。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已发行的固定利率债券余额为人民币 4,524,954 千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960,454 千元），债券的到期日主要分布在一到五年。

详情请参阅本报告“第九节 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附注四、28，四、37，四、38，四、39，四、40，及十六、1、(2)。

9、其他权益工具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其他权益工具为人民币 4,033,119 千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049,774 千元），比上年度末上升 96.76%，主要是由于本期集团发行永续债所致。报告期内，本集团其他权益工具情况，请参见本报告“第九节 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附注四、45。

10、资本结构

本集团的资本结构由股东权益和债务构成。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的股东权益合计为人民币 66,188,120 千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4,630,350 千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 112,923,839 千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97,132,883 千元），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179,111,959 千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61,763,233 千元）。本集团致力于维持适当的股本及负债组合，以保持有效的资本架构，为股东提供最大回报。

报告期末，本集团资产负债率为 63%（2023 年 12 月 31 日：60%），本集团致力于维持适当的股本及负债组合，以保持有效的资本架构，为股东提供最大回报。（资产负债率计算方式：按照本集团报告期末的负债总额除以资产总额计算而得。）

11、资本承担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资本性支出承诺约为人民币 581,744 千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约人民币 74,375 千元），比上年度末上升 682.18%，主要用作为固定资产购建合同。详情请参阅本报告“第九节 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附注十一、1、(1)。

12、或有负债

本集团或有负债情况载于本报告“第九节 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附注十。

13、股利分派

本公司计划不派发 2024 年半年度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去年同期：无）。

14、汇率波动风险及相关对冲

本集团业务的主要收入货币中美元比重较大，而主要支出货币为人民币。目前中国政府实行以市场供求为基础、参考一揽子货币进行调节、有管理的浮动汇率制度，人民币在资本项下仍处于管制状态。由于人民币的币值受国内和国际经济、政治形势和货币供求关系的影响，未来人民币兑其他货币的汇率

可能与现行汇率产生较大差异，因此，本集团存在因人民币兑其他货币的汇率波动所产生的潜在外汇风险，从而影响本集团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本集团管理层一直密切监察其外汇风险，并且采取适当措施以防范外汇汇兑风险。报告期内，本集团持有的外汇对冲合约及外汇风险请参阅本章节之“六、报告期内投资状况分析”之“4、金融资产投资”之“(3) 衍生品投资情况”及本报告“第九节 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附注四、3 及 44 及十六、1、(1)。

六、报告期内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人民币千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人民币千元）	变动幅度
396,916	1,335,399	(70.28%)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千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注）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境内外股票	上交所：601966	玲珑轮胎	67,061	公允价值计量	61,536	(1,650)	-	-	2,939	(1,312)	56,94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深交所：002960	青鸟消防	1,200,000	公允价值计量	899,225	-	(378,742)	-	-	22,741	821,25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深交所：000012	南玻 A	67,407	公允价值计量	57,570	-	(15,315)	-	-	-	52,09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自有资金
合计			1,334,468	--	1,018,331	(1,650)	(394,057)	-	2,939	21,429	930,297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不适用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不适用												

注：为按照报告期末持股数调整的最初投资成本。

(2)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单位：人民币千元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	持股数量 (千股)	持股 比例 (%)	期末账 面值	报告 期损 益	报告期权 益变动	会计核算 科目	股份来源
		金额 (注)							
澳洲证券交 易所：OEL	OttoEnergy	13,480	13,521	0.36%	781	-	(270)	其他权益 工具投资	股份收购
香港联交 所：00697	首程控股	182,212	209,586	2.87%	263,310	-	(35,381)	其他权益 工具投资	股份收购
香港联交 所：206	华商国际	204,326	185,600	5.72%	52,695	-	976	长期股权 投资	股份收购
科创板： 688315	诺禾致源	13,244	1,250	0.19%	8,678	(9,870)	-	交易性金 融资产	股份收购
深交所： 001213	中铁特货	161,563	40,000	0.90%	148,012	-	(19,988)	其他权益 工具投资	股份收购
合计		574,825			473,476	(9,870)	(54,663)	-	-

注：为按照报告期末持股数调整的初始投资金额。

(3) 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单位：人民币千元

衍生品投资类型	初始投资金 额	本期公允价 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 益的累 计公允 价值变 动	报告期 内购入 金额	报告期 内售出 金额	期末投资金 额	期末投资金 额占公司报 告期末净资 产比例
外汇远期合约	31,797,854	(191,527)	(11,641)	-	-	2,763,882	5.54%
外汇期权合约	4,934,744	5,395	-	-	-	19,922,947	39.94%
汇率/利率掉期合约	1,773,400	3,884	-	-	-	1,909,837	3.83%
货币互换合约	1,295,580	(23,551)	-	-	-	940,900	1.89%
合计	39,801,578	(205,799)	(11,641)	-	-	25,537,566	51.20%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 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如有）	2024 年 3 月 28 日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 东会公告披露日期 （如有）	2024 年 6 月 26 日						

<p>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p>	<p>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主要有外汇远期、外汇期权、货币互换、利率掉期合约。外汇远期及外汇期权合约所面临的风险与汇率市场风险以及本集团的未来外币收入现金流的不确定性有关。货币互换合约的风险与互换币种的汇率及利率波动相关。利率掉期合约的风险与利率波动密切相关。本集团对衍生金融工具的控制措施主要体现在：基于本集团经营真实业务背景和需求，坚持风险中性及套期保值基本原则，禁止投机交易；针对衍生品交易，本集团制订了严格规范的内部审批制度及业务操作流程，明确了相关各层级的审批和授权程序以便于控制相关风险。</p>
<p>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p>	<p>2024 年 1-6 月本集团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损失为 205,799 元人民币。集团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根据外部金融机构的市场报价确定。</p>
<p>报告期公司衍生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p>	<p>否</p>
<p>报告期实际损益情况的说明</p>	<p>报告期内本集团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损失为 205,799 千元人民币，投资损失为 69,914 千元人民币，两者合计损失为 275,713 千元人民币。其中，报告期内本集团与外汇相关的衍生品投资活动净损失为 279,597 千元人民币，是衍生金融工具合计损失的主要构成；同时本期汇兑净收益为 379,838 千元人民币。前述外汇相关的套期保值业务产生的衍生金融工具损益与汇兑损益合计净收益为 100,241 千元人民币。 本集团开展的衍生品交易活动全部遵循风险中性及套期保值基本原则。全部外汇衍生品交易亦以对汇率风险进行套期保值，平滑汇率变化对公司经营造成的不确定性影响为目的。因报告期内人民币兑美元汇率发生贬值，本集团以美元出口收汇/美元净资产为主的汇率敞口套期保值最终呈现套期工具损失、汇兑收益的负向对冲关系。</p>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5、未来重大投资计划、预期资金来源、资本支出和融资计划

本集团各主营业务的下半年投资计划参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三、公司未来发展和展望”之“1、主要业务板块的行业分析和企业经营战略”。本集团的经营及资本性支出主要透过自有资金和外部融资提供资金。同时，本集团将采取谨慎态度，务求提升日后经营性现金流状况。根据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的变化，及本集团战略升级和业务发展的需要，本集团上半年实际资本性支出约为人民币 16 亿元，下半年预计资本性支出约为人民币 59.6 亿元。主要用于收购股权以及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等。本集团将继续考虑多种形式的融资安排。

6、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中集车辆全球发售所得款项及 A 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A 股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于2021年5月18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了证监许可[2021]1719号《关于同意中集车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同意中集车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申请。经深交所同意，中集车辆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25,26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6.96元，A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75,809.6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包括不含增值税的承销及保荐费用以及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17,431.92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58,377.68万元，每股A股发行净价约为人民币6.27元。A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按市值申购方式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中集车辆A股募集资金详见其于2024年8月22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中集车辆 A 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58,377.68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455.91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4,792.4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868.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6,095.8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9.1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中集车辆 2024 年半年度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8,455.91 万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94,792.49 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 69,451.59 万元(含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及账户管理费的净额人民币 5,866.40 万元)。	

A 股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数字化转型及研发项目 ^{注2}	是	43,877.68	43,877.68	26,197.91	179.97	7,640.34	29%	2026年7月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升级与新建灯塔工厂项目 ^{注2}	是	79,500.00	79,500.00	59,203.03	461.86	46,281.16	78%	2025年6月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新营销建设项目 ^{注3}	是	10,000.00	10,000.00	-	-	-	不适用	已终止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已终止
偿还银行贷款	否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	25,000.00	100%	不适用	不适	不适	不适	否

款及补充流动资金										用	用	用	
星链半挂车高端制造产线升级项目	是	-	-	36,221.80	6,437.71	12,188.83	34%	2025年8月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强冠罐车高端产线升级改造项目	否	-	-	8,006.00	1,376.37	3,682.16	46%	2026年8月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太字节厢体高端制造产线升级项目	是	-	-	-	-	-	不适用	已终止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注4}	-	158,377.68	158,377.68	154,628.74	8,455.91	94,792.49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注 1：“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 2：中集车辆已于 2023 年度对“升级与新建灯塔工厂项目”之子项目“涂装线升级技术改造项目”、“扬州中集通华数字化半挂车升级项目”、“年生产 5 万套行走机构产品(车轴加悬挂项目)”以及“数字化转型及研发项目”之子项目“半挂车核心模块数字化升级项目”、“新一代智能冷藏厢式车箱体模块数字化升级项目”进行终止，对“中集智能物流装备项目(一期)”、“冷藏智能配送车产线升级技术改造项目”进行延期。

注 3：中集车辆已于 2023 年度终止该项目。

注 4：已终止的募投项目剩余募集资金人民币 3,748.94 万元尚未明确用途，原项目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A 股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星链半挂车高端制造产线升级项目	-	36,221.80	6,437.71	12,188.83	34%	2025年8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强冠罐车高端产线升级改造项目	-	8,006.00	1,376.37	3,682.16	46%	2026年8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太字节厢体高端制造产线升级项目	-	-	-	-	0%	已终止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44,227.80	7,814.08	15,870.99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中集车辆于 2023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 2023 年第四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 2023 年第三次会议，并于 2023 年 5 月 25 日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A 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终止的议案》，同意中集车辆终止“升级与新建灯塔工厂项目”之子项目涂装线升级技术改造项目、扬州中集通华数字化半挂车升级项目和“新营销建设项目”。具体情况详见中集车辆于 2023 年 3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 A 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终止及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1)。</p> <p>中集车辆于 2023 年 8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 2023 年第六次会议，并于 2023 年 9 月 20 日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及变更 A 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中集车辆根据 A</p>						

	<p>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具体情况，终止“数字化转型及研发项目”之子项目半挂车核心模块数字化升级项目及新一代智能冷藏厢式车厢体模块数字化升级项目、“升级与新建灯塔工厂项目”之子项目年生产 5 万套行走机构产品(车轴加悬挂项目)。同意使用 A 股募集资金人民币 46,095.80 万元用于“星链半挂车高端制造产线升级项目”、“强冠罐车高端产线升级改造项目”、“太字节厢体高端制造产线升级项目”。</p> <p>中集车辆于 2024 年 3 月 2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并于 2024 年 6 月 26 日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A 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终止的议案》，同意终止“星链半挂车高端制造产线升级项目”之子项目“白银星链半挂车高端制造产线升级项目”以及“太字节厢体高端制造产线升级项目”。</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2023 年中集车辆开启第三次创业，在“星链计划”生产组织结构性改革的规划下，中集车辆积极构建“LTP+LoM”灯塔制造网络，布局白银星链半挂车高端制造产线作为 LoM 制造工厂之一。目前，中集车辆“星链计划”进入了战略落地、举措执行的关键阶段。中集车辆基于当下市场环境以及订单机会分布格局对各 LoM 节点的投资布局进行了充分调研和重新论证，从投资回报率及投资必要性考虑，白银星链半挂车高端制造产线辐射的市场区域可由其他星链半挂车高端制造产线一并覆盖服务。经审慎研究，中集车辆终止实施白银星链半挂车高端制造产线升级项目。</p> <p>太字节厢体高端制造产线升级项目的主要投资规划为镇江太字节干厢制造产线升级和冷厢制造产线升级。干厢业务方面，中集车辆通过增强渠道网络布局（直营店和经销商），已实现对华东冷藏车市场的快速交付和服务能力，原计划投资的干厢制造产线升级项目已无必要；冷厢业务方面，中集车辆通过资源整合，将原计划在某合作企业车间内投资建设的快速合厢线整体搬至中集车辆太字节汽车车厢科技（镇江）有限公司，可以满足原项目中冷厢制造产线升级的需要，因此该产线建设投资已无必要。为避免造成资金和资源的闲置和浪费，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实现公司股东利益最大化，经审慎研究，中集车辆终止实施太字节厢体高端制造产线升级项目。</p> <p>中集车辆于 2024 年 3 月 2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并于 2024 年 6 月 26 日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项目的终止。</p>

H 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自 H 股上市日期起，中集车辆 H 股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交易。中集车辆已于 2024 年 6 月 3 日下午四时正于香港联交所自愿退市。中集车辆于全球发售发行合共 265,000,000 股 H 股。扣除承销费用及有关全球发售的开支后，H 股募集资金净额约为 1,591.3 百万港元。中集车辆每股 H 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于 2019 年 12 月 5 日、2020 年 3 月 25 日、2020 年 10 月 12 日及 2020 年 11 月 20 日，中集车辆已公布更改 H 股募集资金净额用途。于 2021 年 8 月 25 日，中集车辆拟进一步更改 H 股募集资金用途，并于 2021 年 9 月 29 日获得中集车辆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相关信息可查阅中集车辆于同日分别发出的相关公告。

于 2024 年 1 月 1 日，中集车辆自上一年度所结转的 H 股募集资金净额约为 49.4 百万港元，H 股募集资金净额的用途及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使用情况如下，并计划于 H 股上市日期起未来五年内使用：

所得款项净额拟定用途	拟使用金额 (百万港元)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 已动用金额 (百万港元)	于报告期内 使用金额 (百万港元)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 未动用金额 (百万港元)
开设新生产工厂或组装厂	1,248.2	1,211.9	11.3	36.3
—美国东部或南部沿海地区开设新的骨架车自动化生产厂	38.8	38.8	0.0	0.0
—英国或波兰开设新的高端冷藏半挂车组装厂	32.1	32.1	3.0	0.0
—美国莫嫩开设新冷藏半挂车自动化生产厂	163.0	159.4	0.0	3.6

—荷兰开设新的交换厢体及集平半挂车组装厂	105.2	105.2	0.0	0.0
—加拿大开设新冷藏半挂车组装厂	20.2	20.2	0.0	0.0
—中国江门设立新生产工厂	87.0	79.6	0.0	7.4
—中国西安工厂技术改革及信息化建设	32.7	22.9	8.2	9.8
—中国宝鸡市设立新生产工厂	70.0	70.0	0.0	0.0
—中国昆明建设车辆园	78.4	78.4	0.0	0.0
—中国东莞扩建半挂车生产工厂	114.8	105.7	0.0	9.1
—中国镇江扩建干货厢体及冷藏厢体生产工厂	34.4	28.0	0.1	6.4
—泰国罗勇府扩建骨架车生产及组装工厂	193.5	193.5	0.0	0.0
—向英国附属公司增资扩产（注）	278.1	278.1	0.0	0.0
研发新产品	66.5	66.5	1.7	0.0
—投资产业基金	34.4	34.4	0.0	0.0
—开发高端冷藏半挂车	26.3	26.3	1.7	0.0
—开发其他挂车产品	5.8	5.8	0.0	0.0
偿还银行借款的本金及利息	153.8	153.8	-	0.0
营运资金及一般企业用途	151.5	151.5	-	0.0
合计	1,620.0	1,583.7	13.0	36.3

注：根据中集车辆 2021 年 8 月 25 日有关建议进一步更改全球发售所得款项用途的公告及中集车辆日期为 2021 年 9 月 13 日之通函，中集车辆决定将「开设新生产工厂或组装厂及升级营销模式」、「研发新产品」、「偿还银行借款的本金及利息」及「营运资金及一般企业用途」项下结余金额或未动用金额及全球发售所得款项银行专户利息合计约 278.09 百万港元向 SDCTrailersLtd 增资，其中全球发售所得款项银行专户利息 28.74 百万港元。

2) 中集环科 A 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17,980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614.94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4,457.3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中集环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中集安瑞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317号）同意注册，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过贵所系统采用余额包销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9,0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为 24.22 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17,980.00 万元，扣除券商剩余应付保荐及承销费用 13,227.08 万元后（总承销和保荐费用 13,877.08 万元：其中不含税金额为 13,091.58 万元，增值税进项税额为 785.50 万元；前期已支付含税金额 650.00 万元），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8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中信银行南通分行营业部账户（账号为：8110501013002297747）人民币 204,752.92 万元。本次募集资金总额合计为 217,980.00 万元，扣除累计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金额 15,152.66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202,827.34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于 2023 年 9 月 28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3]9383 号）。中集环科 A 股募集资金详见其于 2024 年 8 月 20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1 特种罐箱绿色柔性灯塔工厂项目	否	36,200	36,200	36,200	612.81	612.81	1.69%	2026年6月30日			不适用	否
1-2 南通罐箱绿洲产线智能化升级项目	否	5,000	5,000	5,000	4,515.29	5,000	100.00%	2024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2-1 修箱车间原厂维修和增值改造项目	否	3,735	3,735	3,735	0	0	0.00%	2026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2-2 罐箱后市场连云港堆场项目	否	1,265	1,265	1,265	726.58	726.58	57.44%	2024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3. 高端医疗装备配套能力优化项目	否	19,403	19,403	19,403	3.3	3.3	0.02%	2026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4. 有色金属精密制造中心	否	9,527	9,527	9,527	3.3	3.3	0.03%	2026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5. 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否	5,690	5,690	5,690	0	0	0.00%	2026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6、数字化运营升级项目	否	4,178	4,178	4,178	2,751.66	3,109.32	74.42%	2025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7、补充流动资金	否	15,002	15,002	15,002	15,002	15,002	100.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00,000	100,000	100,000	23,614.94	24,457.31	--	--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否	0	0	0	0	0	0.00%		0	0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0	0	0	0	0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0	0	0	0	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0	0	0	0	0	--	--			--	--
合计	--	100,000	100,000	100,000	23,614.94	24,457.31	--	--	0	0	--	--

中集环科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七、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并无有关附属公司及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的重大收购及出售情况。详情请参见本报告“第九节 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附注五及附注六。报告期内，无于期末日占本公司资产总值 5% 或以上的重大投资。

八、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对本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子公司或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报告期末总资产	报告期末净资产	报告期营业收入	报告期营业利润	报告期净利润
中集集装箱（集团）有限公司（注 1）	子公司	主要从事集装箱制造及销售	6,634,020	40,869,167	18,961,517	24,949,526	1,400,015	1,075,824
中集车辆（注 2）	子公司	主要从事半挂车及专用车上装制造及销售	1,874,124	24,377,813	14,946,779	10,699,669	746,135	573,987
中集安瑞科（注 3）	子公司	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业务	18,521	29,679,098	12,448,992	11,479,938	702,106（注 3）	503,829
中集世联达（注 1）	子公司	国际、国内货运代理及报检业务	1,741,110	9,256,095	2,906,837	14,088,831	270,136	204,375

注 1：以上表格中的财务数据来自其管理层报表。

注 2：中集车辆的财务数据取自其 2024 年 A 股半年度报告。

注 3：中集安瑞科为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以上表格中的财务数据取自其按照《香港会计准则》编制的 2024 年半年度业绩公告。其中，报告期营业利润为报表中的“经营溢利”。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上海中集同创钢铁加工有限公司	现金收购	无重大影响
湖北中集超纤科技有限公司	现金收购	无重大影响
CIMC TIANDA USA, INC	注销	无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报告期，本集团主要控股子公司的经营情况参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主营业务回顾”章节的有关内容。报告期，本集团合营、联营企业情况详情参见本报告“第九节 2024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附注四、16及附注六。

九、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员工情况

雇员及薪酬政策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全球含合同工、退休返聘员工、兼职员工等在内的全体员工总数 80,109 人（2023 年 12 月 31 日：68,940 人），其中，本集团全球合同员工总数为 49,988 人（2023 年 12 月 31 日：50,632 人）。报告期内，总员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及退休福利计划供款）约为人民币 6,446,231 千元（去年同期：约人民币 5,666,978 千元）。

本集团实行按绩效表现、岗位价值、资历经验以及市场工资给予薪金及花红以激励雇员。其他福利包括中国政府规定的社会保险等。本集团定期检讨薪酬政策（包括有关应付董事酬金），并根据集团业绩及市场状况，务求制定更佳的奖励及评核措施。

员工培训计划

本公司以“以人为本、共同事业”的核心人力资源理念，构建了多层次混合式的人才培养体系，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通用技能培训、专业培训、领导力发展计划、国际化人才培养计划等。同时，本集团也为员工提供了丰富的职业发展机会，根据集团战略发展对人才的要求，构建了员工的职业发展通道（如管理、工程技术、精益、财务、审计等），进行有效的员工职业管理，明确员工的职业发展方向，提升员工能力。

员工退休计划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详细信息请参阅本报告“第九节 2024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附注四、56。

十一、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本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参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三、公司未来发展和展望”之“1、主要业务板块的行业分析和企业经营战略”及“2、本集团未来发展面临的主要风险因素”

的有关内容。

十二、结算日后事项

有关报告期结算日后事项的详情请参阅本报告“第九节 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附注十三。

十三、《联交所上市规则》要求的披露

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 D2 第 40 段，除已在本报告披露的内容外，本公司确认现有公司资料与本公司 2023 年年报所披露的资料并无重大变动。

十四、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4 年 3 月 28 日	本集团总部、路演中、全景网、易董、富途等线上平台	现场会议+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面向所有报名参会的投资人	本集团 2023 年度业绩解读、业务亮点介绍、2024 年度经营计划展望等	有关详情请见本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中集集团投资者关系管理信息 20240329》（编号：2024-001）
2024 年 4 月 30 日	本集团总部	电话会议	机构	华泰证券、广发证券、UBS、中信证券等	本集团 2024 年第一季度业绩解读、业务亮点介绍及未来业务发展展望等	有关详情请见本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中集集团投资者关系管理信息 20240430》（编号：2024-002）
2024 年 5 月	成都、北京、深圳	策略会	机构	长江证券 2024 年中期策略会、天风证券 2024 中期上市公司交流会、兴业证券 2024 年海外投资专题策略会	本集团主要业务状况、投资进展、近期业务动态及行业展望	有关详情请见本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2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中集集团投资者关系管理信息 20240612》（编号：2024-003）
2024 年 5 月	深圳、香港	现场会议、电话会议	机构	民生证券、博时证券、中银基金、三井住友、安联环球投资、富国香港、MILLENIUM CAPITAL、ExodusPoint CAPITAL、EASTSPRING INVESTMENTS、源峰基金、Seahawk China、信安环球投资、汇添富香港、泰康资产、景顺投资管理、T.Rowe Price、Polymer Capital、Dymon Asia Capital、华夏久盈、招银理财、中泰证券等	同上	同上
2024 年 5 月	本集团总部	实地调研+现场会议	机构	瑞银亚洲投资论坛—中国高端制造主题调研	同上	同上

2024 年 6 月 26 日	本集团总 部	现场会议	其他	部分股东代表、媒体记者等	同上	有关详情请见本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6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中集集团投资者关系管理信息 20240626》（编号：2024-004）
2024 年 6 月	上海、深 圳、本集 团总部	策略会	机构	华泰证券 2024 年中期投资峰会、光大证券 2024 年中期上市公司交流会、中信证券 2024 年资本市场论坛、2024 中金公司中期投资策略会、国金证券 2024 中期策略会、民生证券 2024 中期投资策略会	同上	有关详情请见本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中集集团投资者关系管理信息 20240802》（编号：2024-006）
2024 年 6 月	深圳、上 海	现场会 议、电话 会议	机构	招商基金、太保基金、摩根基金、国投瑞银、华泰柏瑞、华泰资产、汇添富（香港）、鸿德基金、国泰君安、国寿资产、信达奥亚、前海开源、南方基金、鹏华基金、中信证券、嘉实基金、国联基金、联博资产、东方资管、立格资本、光大证券、华福证券、华安证券等	同上	同上

十五、“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未披露“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及企业管治

（一）公司治理概述

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上市规则的要求，不断完善和提高公司治理规范运作水平。本集团在内控工作中将依法治企作为重要内容。本公司已建立了符合现代企业管理要求，保证充分行使各自职能并且相互制衡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依据《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议事规则等一系列规章制度，发挥独立董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作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职能和责任得以充分履行，并相互制衡，有效地维护了股东和公司利益，保证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报告期内，本集团根据两地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更新了部分制度和规则，包括《公司章程》《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以及相关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其中，《公司章程》修订包括删除《关于执行〈到境外上市公司章程必备条款〉的通知》相关内容，其中涵盖类别股东会相关规定等及其他合规性和规范性修改。

（二）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均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由见证律师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股东大会提案审议符合法定程序，保证所有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表决权，使其可以充分行使股东的合法权利。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联交所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6.8854%	2024 年 3 月 13 日	2024 年 3 月 13 日	www.cninfo.com.cn www.hkexnews.hk www.cimc.com
2023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57.6725%	2024 年 6 月 26 日	2024 年 6 月 26 日	
2024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	类别股东大会	27.5212%	2024 年 6 月 26 日	2024 年 6 月 26 日	
2024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	类别股东大会	79.8723%	2024 年 6 月 26 日	2024 年 6 月 26 日	

注：类别股东大会投资者参与比例是指参会的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该类别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年度股东大会及临时股东大会投资者参与比例是指参会的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其中，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 年度股东大会和 2024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测算占比时，分母剔除了公司已回购的 24,645,550 股 A 股股份数。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会有关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并向股东大会负责。报告期内，董事会有董事 9 人，召开董事会会议 10 次，共审议议案 47 项。

除定期会议外，本公司执行董事在管理及监察本集团业务营运的过程中，就重大业务或管理事项不时提请董事会举行临时会议审议决定，相关董事会决议由全体董事以书面决议案的方式作出。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本公司董事会设立了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风险管理委员会五个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联交所上市规则》《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以及各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赋予的职权和义务，认真履行职责。报告期内，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共召开会议 14 次，通过 21 项委员会意见。

董事会已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的规定委任三位独立非执行董事并成立审计委员会，本公司第十届审计委员会成员包括：杨雄先生（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拥有会计等财务管理的专业资格及经验）、吕冯美仪女士、张光华先生。

2024 年 8 月 28 日，审计委员会已与管理层讨论并审阅了本集团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之未经审计的 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以及 2024 年半年度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审计委员会委员对报告内容无不同意见，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监事会有关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有监事 3 人，召开了 2 次会议，审议议案 6 项。监事列席董事会会议 10 次。

（五）本公司在报告期内遵守《企业管治守则》的原则及守则条文

本公司董事会致力于提升本集团的企业管治标准，并认为良好的企业管治有助于本集团保障股东权益及提升业务表现。除了与守则条文第 C.5.1 条有所偏离外，本公司在报告期内一直遵守《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 C1 第二部分所载的守则条文（包括与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相关的新守则条文）。报告期的有关的偏离情况列述于下文。

关于本集团 2023 年年报所列述的守则条文偏离的更新情况

《企业管治守则》守则条文第 C.5.1 条规定“董事会应定期开会，董事会会议应每年召开至少四次，大约每季一次。预计每次召开董事会定期会议皆有大部分有权出席会议的董事亲身出席，或透过电子通讯方法积极参与”。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会召开的 10 次会议中唯现场会议 1 次。本公司执行董事通过管理及监察业务营运，就本集团的重大业务或管理事项不时提请举行董事会开会讨论决定。因此，若干有关决定乃通过全体董事以书面决议案方式作出。董事们相信，有关业务需要的决策的公平性及有效性已获得足够保证。后续，本公司将努力实践良好企业管治常规。

（六）本公司董事及监事的证券交易遵守《标准守则》

本公司已采纳《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 C3《标准守则》所订的标准作为本公司董事及监事进行证券交易的行为准则。经向全体董事和监事查询，全体董事和监事已确认其在报告期内已完全遵守《标准守则》所规定的准则。

（七）风险管理

本公司高度重视全面风险管理工作：（1）聚焦客户信用管理风险，利用一年时间完成客户信用全生命周期线上化管控。同时，进一步加大数智化风控实施力度，快速横展数智化风控成果；（2）启动线上化审计项目，以系列规则引擎为牵引探索线上化审计转型；（3）强化重大风险专项治理及成果横展，开展海外风险专项治理及资金风险管理专项，提升集团对关键风险的管控能力；（4）持续打造“知红线、守底线”的风控组织氛围，全面推行关键风控要求飞行点检；（5）分步推进风险管理体系要素落地，通过落实风控成熟度牵引各级组织风控体系建设落地。下半年，本集团将持续推进如上风控重点工作，并计划开发针对企业总经理及风控核心骨干的系列课程，推动集团核心/骨干团队整体风控意识及履职能力的提升。

二、报告期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所持权益情况

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如下：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黄田化	副总裁	聘任	2024 年 3 月 27 日	任期满续聘
于玉群	副总裁	聘任	2024 年 3 月 27 日	任期满续聘
吴三强	董事会秘书	聘任	2024 年 3 月 27 日	任期满续聘
	公司秘书（注）	聘任	2024 年 4 月 10 日	任期满续聘

注：2024 年 3 月 27 日，经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4 年度第 5 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根据董事长麦伯良先生的提名，聘任吴三强先生为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其中续任公司秘书的资格已获香港联交所的批准，自 2024 年 4 月 10 日起，吴三强先生担任本公司之公司秘书。何林滢女士已辞任本公司联席公司秘书之职务，辞任后何女士将担任本公司之助理公司秘书，自 2024 年 4 月 10 日起生效。

2、董事、监事和最高行政人员在公司及相联法团股份中的权益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份持有的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联法团（定义见《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的股份、相关股份及债券中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第 7 及 8 分部而须知会本公司及香港联交所的权益及淡仓（包括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该等章节的规定被视为或当作本公司董事或监事拥有的权益及淡仓），或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52 条规定而记载于本公司保存的登记册的权益或淡仓，或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 C3《标准守则》而由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须知会本公司及香港联交所的权益或淡仓如下：

（1）于本公司股份的权益：

姓名	权益性质	股份类别	持股数（股）
麦伯良	实益权益	A 股	890,465

（2）于本公司相关股份的权益：

2020 年 6 月 1 日，经本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本公司以利润分享计划奖金结余资金设立信托计划并注资到合伙企业后，由合伙企业用于在二级市场购买本公司 H 股股票的运作方案（以下简称“运作方案”）。运作方案的资金总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3.43 亿元，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有效期为

10 年。运作方案参与对象为对公司整体业绩和中长期发展具有重要作用的核心关键员工和中高级管理人员，其中包括公司董事长麦伯良、总裁高翔、副总裁李胤辉、副总裁黄田化、副总裁于玉群、副总裁兼财务总监（CFO）曾邗、董事会秘书吴三强。运作方案下的第一期信托计划资金规模为人民币 2 亿元，存续期为 5 年。本公司第一期信托计划已于 2021 年 1 月 19 日完成股票购买，锁定期已于 2022 年 1 月 19 日届满。2021 年 6 月 18 日，经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1 年度第 16 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运作方案以利润分享计划奖金结余资金人民币 1.43 亿元设立第二期信托计划，存续期限为 5 年。本公司第二期信托计划已于 2021 年 10 月 8 日完成股票购买，锁定期已于 2022 年 9 月 27 日届满。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第一期信托计划下投资的合伙企业在二级市场通过港股通累计购买本公司 H 股股票 42,254,600 股（2023 年 12 月 31 日：42,254,600 股），第二期信托计划下投资的合伙企业在二级市场通过港股通累计购买本公司 H 股股票 16,135,050 股（2023 年 12 月 31 日：16,135,050 股）。截止本报告披露日，本公司根据运作方案设立的第一期信托计划及第二期信托计划均未进行分配。

报告期内，除上文及本报告“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持股情况”之“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所披露者外，概无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的股份。

(3) 于本公司相联法团股份的权益：

姓名	法团名称	权益性质	证券数目（股）
麦伯良	中集安瑞科	实益权益	7,260,000（普通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据本公司董事所知，概无董事、监事或最高行政人员持有本公司及其任何相联法团的股份、相关股份及债券（按《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所界定者），须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第 7 和 8 分部知会本公司及香港联交所的权益或淡仓（包括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该等条文被当作或视作拥有之权益及淡仓）或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52 条规定存置的登记册所记录的权益或淡仓，或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 C3 所载《标准守则》须知会本公司及香港联交所的权益或淡仓。

3、董事、监事个人信息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日，董事、监事在任期间须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第 13.51B(1)条规定而披露的资料变动如下：

- (1) 胡贤甫先生自 2024 年 7 月起担任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
- (2) 邓伟栋先生自 2024 年 3 月起担任招商局创新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
- (3) 孙慧荣先生自 2024 年 6 月起不再担任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000037.SZ）董事；
- (4) 张光华先生自 2024 年 7 月起担任中邮邮惠万家银行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

相关董事、监事个人信息具体可参见 2023 年年报，以及于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及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披露的相关公告和/或通函。除该等披露外，概无其他信息需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第 13.51B(1)条予以披露。

三、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计划不派发 2024 年半年度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去年同期：无）。

公司报告期内利润分配实施情况

经 2024 年 6 月 26 日本公司召开的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3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如下：以本公司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 A 股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 24,645,550 股后的 2,278,036,940 股为基数，向本公司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22 元（含税），本次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若本公司股本总额在权益分派实施前发生变化，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每股分红金额进行调整。本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6 日实施完成了 2023 年度分红派息。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与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且距离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四、报告期内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本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本公司核心人员持股计划

2022年6月28日，经本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以公司提取的利润分享计划奖金项下员工合法薪酬和奖金额度设立“核心人员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持股计划”），并在二级市场购买公司A股股票或受让公司回购的公司A股股票的运作方案；同意根据上述运作方案制订的《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核心人员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方案”）。本方案的存续期为10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方案之日起算。本方案项下各期持股计划在二级市场购买或受让公司回购的本集团A股股票的锁定期为12个月，锁定期内不得进行交易。

（1）核心人员持股计划的目的

通过实施本方案，进一步完善现代公司治理制度，激发员工的使命感和责任感，引导员工稳健经营，有利于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提升资本市场对公司的信心。

（2）可参与者及持股规模

持股计划的参与者包括公司董事会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执委会部分成员（不包括下属公司总经理）、公司总部职能部门负责人等。本方案的资金来源为公司利润分享计划奖金项下参与人的合法薪酬与奖金额度，不存在公司向参与者提供财务资助或提供担保的情形。本方案项下各期存续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总数累计不得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单个参与者累计所持持股计划权益对应的公司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

（3）权益的分配

本方案项下各期持股计划成立时，参与者可享有的持股计划权益由其在利润分享计划奖金项下的合法薪酬与奖金额度确定。各期持股计划所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届满后，持股计划可根据参与人大会理事会的指令，在遵守法律法规和本方案相关规定的前提下，通过非交易过户、或在二级市场出售等合法方式，将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A股股票过户至参与人的股票账户，或将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A股股票的出售所得分配给参与者。

（4）核心人员持股计划进展情况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尚未实施任何一期核心人员持股计划。

由于本公司核心人员持股计划是在二级市场购买公司A股股票或受让公司回购的公司A股股票的运作方案，不涉及本公司任何新股的发行，截至本报告日期，也不涉及任何可予发行的股份及库存股份。

2、本集团下属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需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第17章要求披露的主要附属公司的股份计划。

本公司其他子公司的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请参见本报告“第九节 2024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附注九、2。

第五节 环保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本集团下属单位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排污许可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严格执行国家及所在地区、行业的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依法合规进行污染防治及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本集团下属 37 家环境监管重点单位均取得排污许可证，均在有效期内。

序号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	当前证件有效期
1	张家港中集圣达因低温装备有限公司	913205827185400732001U	2028-03-26
2	荆门宏图特种飞行器制造有限公司	914208007674090557001V	2028-05-09
3	石家庄安瑞科气体机械有限公司	91130100754027891A001V	2028-11-28
4	南通中集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91320600798612590X001V	2027-12-30
5	中集安瑞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1320600752015352D001V	2028-07-23
6	南通中集太平洋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91320681789941237J001Q	2028-07-03
7	扬州通利冷藏集装箱有限公司	91321091608708058M001V	2028-05-23
8	扬州润扬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9132109177320198X8001V	2028-04-05
9	东莞南方中集物流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91441900097066902T001V	2027-03-07
10	青岛中集特种冷藏设备有限公司	91370281760271444Y001R	2029-05-13
11	青岛中集冷藏箱制造有限公司	9137028171371939XC001R	2027-12-26
12	广东新会中集特种运输设备有限公司	91440700746294842F001V	2025-08-26
13	新会中集集装箱有限公司	91440700617738478E001U	2029-08-14
14	青岛中集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	91370211713719402Q001V	2029-01-02
15	漳州中集集装箱有限公司	91350600741662132L001W	2028-04-12
16	天津中集集装箱有限公司	911201167736181873001Q	2028-12-25
17	宁波中集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91330201753276730T001V	2028-07-22
18	太仓中集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	91320585761507201X001V	2028-01-14
19	大连中集特种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91210242751584887D001U	2028-06-22
20	南通中集特种运输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91320600703728006Y001V	2027-12-30
21	上海中集宝伟工业有限公司	913100006072702694001V	2025-07-30
22	上海中集洋山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91310000779780433L001V	2028-07-04
23	太仓中集冷藏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913205856770352052001V	2029-06-10
24	太仓中集特种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91320585MA1MF8F24Y001C	2027-12-07
25		91321091608706482E002V（半挂车工厂）	2027-12-22

	扬州中集通华专用车有限公司	91321091608706482E003V（罐车工厂）	2029-03-21
26	驻马店中集华骏车辆有限公司	91411700175914226P001R	2026-10-19
27	中集车辆（山东）有限公司	9137010061320142XH001C	2029-05-29
28	山东万事达专用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913708327986915837001Q	2028-05-23
29	中集车辆（江门市）有限公司	91440705769334958U001C	2027-09-29
30	东莞中集专用车有限公司	91441900398195118U001Q	2027-09-28
31	洛阳中集凌宇汽车有限公司	91410300799163918F001R	2027-01-06
32	上海金盾特种车辆装备有限公司	9131011555006376XP001V	2027-10-29
33	深圳中集天达空港设备有限公司	9144030061880852XW001V	2028-07-27
34	沈阳捷通消防车有限公司	912101131179335843001Q	2029-06-04
35	四川川消消防车车辆制造有限公司	91510100201972578K001C	2027-07-31
36	烟台中集来福士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913706006134309519001R	2028-10-26
37	海阳中集来福士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913706876722055789001R	2028-12-04

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吨/半年)	核定的排放总量(吨/年)	超标排放情况
张家港中集圣达因低温装备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排放	3	厂区北侧、东侧、西侧	0.48-5.14mg/m ₃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	0.6820	9.5986	未超标
	大气污染	苯	有组织排放	3	厂区北侧、东侧、西侧	未检出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	0.000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硝酸雾	有组织排放	1	酸洗废气排口	0.49mg/m ₃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1/933-2015	0.0022	0.102	未超标
	大气污染	磷酸雾	有组织排放	1	酸洗废气排口	未检出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1/933-2015	0.0000	0.087	未超标
	大气污染	非甲烷总烃	无组织排放	/	上风向 1 个，下风向 3 个	0.41-0.51mg/m ₃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	0.0698	0.982	未超标
	大气污染	氟化物	有组织排放	1	酸洗废气排口	0.47mg/m ₃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	0.0021	0.0102	未超标
	大气污染	甲苯	有组织排放	3	厂区北侧、东侧、西侧	未检出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	0.000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颗粒物	有组织排	4	厂区东侧、西侧	9.2-18.0mg/m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	3.4059	5.9968	未超标

		放			3	2021				
大气污染	颗粒物	无组织排放	/	上风向 1 个，下风向 3 个	0.390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	/	2.962	未超标	
大气污染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3	厂区北侧、东侧、西侧	未检出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2/3728-2020	0.0000	1.059	未超标	
大气污染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3	厂区北侧、东侧、西侧	未检出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2/3728-2020	0.0000	0.226	未超标	
大气污染	油烟	有组织排放	1	厂区内食堂	0.1mg/m ³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 GB18483-2001	0.0004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二甲苯	有组织排放	3	厂区北侧、东侧、西侧	未检出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	0.0000	2.764	未超标	
水体污染	生活污水-总磷	间歇排放	1	厂区西南角	0.06-0.07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0.0008	0.268	未超标	
水体污染	生活污水-PH 值	间歇排放	1	厂区西南角	7.2-7.5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	/	未超标	
水体污染	生活污水-氨氮	间歇排放	1	厂区西南角	0.235-0.288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0.0087	1.935	未超标	
水体污染	生活污水-动植物油	间歇排放	1	厂区西南角	0.13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0.0009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生活污水-化学需氧量	间歇排放	1	厂区西南角	0-5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0.0829	24.815	未超标	
水体污染	生活污水-石油类	间歇排放	1	厂区西南角	0.02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0.0001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生活污水-悬浮物	间歇排放	1	厂区西南角	7-10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0.0902	15.826	未超标	
水体污染	生活污水-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间歇排放	1	厂区西南角	0.06-0.10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0.002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生活污水-总氮	间歇排放	1	厂区西南角	12.9-13.2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0.0908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荆门宏图特种飞行器	大气污染	甲苯	有组织排放	10	涂装车间 4#线北侧 3 根，大罐喷	0-1.1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0.0061	1.85	未超标

制造有限公司					涂间南侧 4 根，车辆喷漆间中部 3 根					
	大气污染	挥发性有机物（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排放	10	涂装车间 4#线北侧 3 根，大罐喷涂间南侧 4 根，车辆喷漆间中部 4 根	7.3-30.5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0.5669	1.9	未超标
	大气污染	挥发性有机物（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排放	1	小罐车间东侧	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0	1.37	未超标
	大气污染	二甲苯	有组织排放	10	涂装车间 4#线北侧 3 根，大罐喷涂间南侧 4 根，车辆喷漆间中部 4 根	1.29-35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0.3109	1.84	未超标
	大气污染	二甲苯	有组织排放	1	小罐车间东侧	0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DB12/524-2020	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10	涂装车间 4#线北侧 3 根，大罐喷涂间南侧 4 根，车辆喷漆间中部 4 根	0-20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0.4592	2.5797	未超标
	大气污染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3	装配车间南侧，涂装车间中间，小罐车间东侧	2.4-4.6mg/m ³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环大气（2019）56 号	0.1070	0.78	未超标
	大气污染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3	装配车间南侧，涂装车间中间，小罐车间东侧	0-3mg/m ³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环大气（2019）56 号	0.0357	0.494	未超标
	大气污染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3	装配车间南侧，涂装车间中间，小罐车间东侧	0-17mg/m ³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环大气（2019）56 号	0.2113	3.907	未超标
	水体污染	化学需氧量	间断排放	1	零件车间北侧	59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0.3190	1.397	未超标
	水体污染	氨氮	间断排放	1	零件车间北侧	14.7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 31962-2015	0.0319	0.2134	未超标

	大气污染	林格曼黑度	有组织排放	24	工厂各车间热处理炉、固化炉、喷漆房加热炉等处	<1 级	河北省《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 1640—2012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47	各车间热处理炉、固化炉、喷漆房加热炉、打砂房、打腻子房、外抛机等位置	1.800-5.200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河北省《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 1640—2012	6.5977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油烟	有组织排放	1	食堂	0.6-0.8mg/m ³	《餐饮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 5808—202	0.0108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臭气浓度	有组织排放	1	污水处理站	199-269 无量纲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4554-93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2	三型瓶产线固熔炉、时效炉	未检出	河北省《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 1640—2012	0	0.092	未超标
石家庄安瑞科气体机械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22	工厂各车间热处理炉、固化炉、喷漆房加热炉等处	1.00-9.00mg/m ³	河北省《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 1640—2012	0.260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24	工厂各车间热处理炉、固化炉、喷漆房加热炉等处	32.00-76.00mg/m ³	河北省《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 1640—2012	4.270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2	三型瓶产线固熔炉、时效炉	未检出	河北省《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 1640—2012	0	1.396	未超标
	大气污染	氨气	有组织排放	1	污水处理站	1.74 mg/m ³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4554-93	0.0277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排放	10	各车间喷漆房、危废暂存间	7.95-20.90mg/m ³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	2.58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氟化物	有组织排放	2	酸洗房	2.26-3.89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 16297-1996	0.0065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2	三型瓶产线固熔炉、时效炉	未检出	河北省《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 1640—	0	0.092	未超标

			2012						
大气污染	硫化氢	有组织排放	1	污水处理站	0.23mg/m ³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4554-93	0.0037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石油类	纳管排放	1	工厂北侧废水总排口	0.68-1.48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二级	0.0071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纳管排放	1	工厂北侧废水总排口	0.08-0.204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二级	0.0005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化学需氧量 (COD)	纳管排放	1	工厂北侧废水总排口	30.037-116.787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二级	0.31	5.647	未超标
水体污染	氨氮	纳管排放	1	工厂北侧废水总排口	3.360--21.690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二级	0.05	0.941	未超标
水体污染	五日生化需氧量	纳管排放	1	工厂北侧废水总排口	10-19.4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二级	0.0672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总磷 (以 P 计)	纳管排放	1	工厂北侧废水总排口	0.12-0.28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二级	0.0006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PH 值	纳管排放	1	工厂北侧废水总排口	6-8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二级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氟化物 (以 F- 计)	纳管排放	1	工厂北侧废水总排口	0.4-1.18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二级	0.005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悬浮物	纳管排放	1	工厂北侧废水总排口	15-16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二级	0.072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硝酸盐 (以 N 计)	纳管排放	1	工厂北侧废水总排口	7.0-7.29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二级	0.0344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南通中集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	甲苯	2	低温一车间油漆房、罐车车间油漆房	0.031mg/m ³	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2/4439-2022	0.0016	0.123	未超标
	大气污染	氮氧化物	/	厂界	0.048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	0.0172	1.405	未超标
	大气污染	二氧化硫	/	厂界	未检出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	0	0.452	未超标
	大气污染	氟化物	有组	2	低温一车间	1.290mg/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	0.0536	监管部

污染		织排放		酸洗房、低温二车间酸洗房	m ³	放标准 DB32/4041-2021		门未核定	标
大气污染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6	低温一车间打砂房（1号、2号）、低温二车间抛光房、罐车车间打砂房、低温一车间油漆房、罐车车间油漆房	0.058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	0.3870	1.543	未超标
大气污染	硝酸雾	有组织排放	2	低温一车间酸洗房、低温二车间酸洗房	0.001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	0.0005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苯	有组织排放	2	低温一车间油漆房、罐车车间油漆房	0.001mg/m ³	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2/4439-2022	0.0031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二甲苯	有组织排放	2	低温一车间油漆房、罐车车间油漆房	0.120mg/m ³	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2/4439-2022	0.0095	1.323	未超标
大气污染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排放	2	低温一车间油漆房、罐车车间油漆房	0.251mg/m ³	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2/4439-2022	0.6734	2.449	未超标
水体污染	氨氮 (NH ₃ -N)	纳管排放	1	废水排口	1.660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 31962-2015	0.0080	1.192	未超标
水体污染	总氮 (以 N 计)	纳管排放	1	废水排口	53.300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 31962-2015	0.0535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总磷 (以 P 计)	纳管排放	1	废水排口	1.710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 31962-2015	0.0017	0.111	未超标
水体污染	pH 值	纳管排放	1	废水排口	7.3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动植物油	纳管排放	1	废水排口	0.130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0.0012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二甲苯	纳管排放	1	废水排口	未检出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0	0.003	未超标
水体	氟化物	纳管	1	废水排口	1.660mg/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0.0068	监管部	未超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污染	(以 F 计)	排放			L	GB8978-1996		门未核定	标
	水体污染	化学需氧量	纳管排放	1	废水排口	16.000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0.0943	11.827	未超标
	水体污染	甲苯	纳管排放	1	废水排口	未检出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0	0.001	未超标
	水体污染	六价铬	纳管排放	1	废水排口	未检出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石油类	纳管排放	1	废水排口	0.130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0.0007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悬浮物	纳管排放	1	废水排口	13.000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0.1156	4.022	未超标
	水体污染	总铬	纳管排放	1	废水排口	未检出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0	0.029	未超标
	水体污染	总镍	纳管排放	1	废水排口	未检出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总铁	纳管排放	1	废水排口	0.570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0.0038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中集安瑞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	硫化氢	有组织排放	1	废气排放口	0	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27632-2011	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4	废气排放口	1.4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	0.209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乙酸乙酯	有组织排放	3	废气排放口	0.025	—	0.0067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voc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排放	4	voc 排口	1.98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	0.570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氟化物	有组织排放	4	废气排放口	0.428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	0.0457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22	废气排放口	3.6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	5.628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1	废气排放口	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	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	甲苯	有组	4	废气排放口	0.005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	0.0320	监管部	未超

	污染		织排放				放标准 DB32/4041-2021		门未核定	标
	大气污染	二甲苯	有组织排放	4	废气排放口	0.023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	0.0249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总磷	纳管排放	1	公司总排口	0.62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0.025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总氮	纳管排放	1	公司总排口	47.2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2.074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COD	纳管排放	1	公司总排口	40.5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5.470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氨氮	纳管排放	1	公司总排口	8.1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0.237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悬浮物	纳管排放	1	公司总排口	16.5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0.695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五日生化需氧量	纳管排放	1	公司总排口	10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0.450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石油类	纳管排放	1	公司总排口	0.19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0.005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总镍	纳管排放	1	公司总排口	0.26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0.0080	0.10483	未超标
	水体污染	二甲苯	纳管排放	1	公司总排口	0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动植物油	纳管排放	1	公司总排口	0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总铬	纳管排放	1	公司总排口	0.11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0.0030	0.15656	未超标
	水体污染	六价铬	纳管排放	1	公司总排口	0.019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0.0004	0.00137	未超标
	水体污染	甲苯	纳管排放	1	公司总排口	0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南通中集太平洋海洋	大气污染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3	厂区东侧	未检出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71-2014	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工程有 限公司	大气 污染	二氧化 硫	有组 织排 放	3	厂区东侧	未检出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 放标准 GB13271- 2014	0	监管部 门未核 定	未超 标
	大气 污染	氮氧化 物	有组 织排 放	3	厂区东侧	未检出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 放标准 GB13271- 2014	0	监管部 门未核 定	未超 标
	大气 污染	恶臭	有组 织排 放	0	厂界	18 无量纲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 准 GB/T14554- 1993	0	监管部 门未核 定	未超 标
	大气 污染	漆雾	有组 织排 放	7	厂区东侧和 中北部	未检出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 放标准 DB32/ 4041-2021	0	监管部 门未核 定	未超 标
	大气 污染	颗粒物	有组 织排 放	8	厂区东侧和 中北部	9.3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 放标准 DB32/ 4041-2021	8.6000	监管部 门未核 定	未超 标
	大气 污染	甲苯	有组 织排 放	7	厂区东侧和 中北部	0.081mg/ 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 放标准 DB32/ 4041-2021	0.0652	监管部 门未核 定	未超 标
	大气 污染	二甲苯	有组 织排 放	7	厂区东侧和 中北部	0.038mg/ 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 放标准 DB32/ 4041-2021	0.0618	监管部 门未核 定	未超 标
	大气 污染	苯	有组 织排 放	7	厂区东侧和 中北部	0.093mg/ 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 放标准 DB32/ 4041-2021	0.0668	监管部 门未核 定	未超 标
	大气 污染	VOCs	有组 织排 放	7	厂区东侧和 中北部	3.08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 放标准 DB32/ 4041-2021	3.9600	监管部 门未核 定	未超 标
	水体 污染	总氮	纳管 排放	2	厂区北侧	1.27mg/L	纳管协议	0.0212	监管部 门未核 定	未超 标
	水体 污染	悬浮物	纳管 排放	2	厂区北侧	23mg/L	纳管协议	1.9867	监管部 门未核 定	未超 标
	水体 污染	五日生 化需氧 量	纳管 排放	2	厂区北侧	7.6mg/L	纳管协议	5.3210	监管部 门未核 定	未超 标
	水体 污染	石油类	纳管 排放	2	厂区北侧	未检出	纳管协议	0.6446	监管部 门未核 定	未超 标
	水体 污染	化学需 氧量	纳管 排放	2	厂区北侧	18mg/L	纳管协议	9.8120	监管部 门未核 定	未超 标
	水体 污染	氨氮	纳管 排放	2	厂区北侧	1.38mg/L	纳管协议	0.0216	监管部 门未核 定	未超 标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扬州通利冷藏集装箱有限公司	水体污染	PH	纳管排放	2	厂区北侧	7.6	纳管协议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总磷	纳管排放	2	厂区北侧	0.12mg/L	纳管协议	0.1612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纳管排放	2	厂区北侧	未检出	纳管协议	0.1845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噪声污染	噪声	/	/	厂界	58.7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二甲苯	有组织排放	2	位于厂区东北部	0.041 mg/m ³	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	0.0159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烟气黑度	有组织排放	2	位于厂区东北部	<1	江苏省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征求意见稿）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7	位于厂区北部	2.957 mg/m ³	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	0.6230	2.438	未超标
	大气污染	苯	有组织排放	2	位于厂区东北部	0.008 mg/m ³	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	0.0025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2	位于厂区东北部	8mg/m ³	江苏省工业炉窑大气染污染物排放标准（征求意见稿）	0.2530	0.720	未超标
	大气污染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2	位于厂区东北部	3mg/m ³	江苏省工业炉窑大气染污染物排放标准（征求意见稿）	0.1270	0.180	未超标
	大气污染	挥发性有机物	有组织排放	2	位于厂区东北部	0.461 mg/m ³	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	2.3208	31.300	未超标
	大气污染	甲苯	有组织排放	2	位于厂区东北部	0.033 mg/m ³	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	0.0047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动植物油	纳管排放	1	位于厂区西北门	1.45 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 31962-2015	0.056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悬浮物	纳管排放	1	位于厂区西北门	43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	1.5614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总氮	纳管排放	1	位于厂区西北门	66.8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	1.3214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2015)			
水体污染	氨氮	纳管排放	1	位于厂区西北门	26.8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 31962-2015	1.2532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COD	纳管排放	1	位于厂区西北门	168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 31962-2015	10.209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总磷	纳管排放	1	位于厂区西北门	1.5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 31962-2015	0.109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噪声污染	噪声	/	/	厂界	昼 56.7db(A) 夜 46.3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	/	未超标
大气污染	油烟	有组织排放	1	厂区东侧	0.32mg/m ₃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 GB18483-2001	0.0012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林格曼黑度	有组织排放	8	车间南侧、北侧、中部	<1 级	江苏省工业炉窖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二次征求意见稿）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硫化氢	有组织排放	1	车间南侧污水站	0.008mg/m ³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0.00007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氨	有组织排放	1	车间南侧污水站	1.383mg/m ³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0.0105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扬州润扬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	颗粒物	19	车间南侧、西侧、中部北侧	7.0544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7.7937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甲苯	3	车间南侧、北侧、厂区东北角危废库	0.0525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0.0531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二甲苯	3	车间南侧、北侧、厂区东北角危废库	0.2959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0.4605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苯	2	车间南侧、北侧	0.0243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0.0246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SO ₂	8	车间南侧、北侧、中部	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0.1043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NO _x	8	车间南侧、北侧、中部	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0.2578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VOCs	有组织排放	11	车间南侧、北侧、中部、厂区东北角	2.5191mg/m ³	参照执行天津市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DB12/524-2014	2.1742	78.2163	未超标
	水体污染	总磷	纳管排放	1	公司西南角	0.05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和污水排入城市下水管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	0.0017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总氮	纳管排放	1	公司西南角	2.07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和污水排入城市下水管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	0.0674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悬浮物	纳管排放	1	公司西南角	14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和污水排入城市下水管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	0.4276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动植物油	纳管排放	1	公司西南角	0.16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和污水排入城市下水管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	0.005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氨氮	纳管排放	1	公司西南角	0.122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和污水排入城市下水管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	0.0036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COD	纳管排放	1	公司西南角	16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和污水排入城市下水管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	0.4881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东莞南方中集物流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	NOx	有组织排放	6	一期车间北侧三个，一期车间南侧一个、一期预处理车间二个、二期南侧二个	6.500mg/m ³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7-2001	2.5273	4.4144	未超标
	大气污染	SO2	有组织排放	8	一期车间北侧三个，一期车间南侧一个、一期预处理车间二个、二期南侧二个	未检出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7-2001	0	0.3276	未超标
	大气污染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25	一期车间内四个、一期车间西北测	1.652mg/m ³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7-2001	4.0935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四个、一期车间西北测三个，一期车间西南测一个，一期预处理车间五个、二期车间内四个，二期车间南侧四个					
	大气污染	锰及其化合物	有组织排放	8	一期/二期焊接车间	未检出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7-2001	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甲苯和二甲苯总计	有组织排放	2	一期预处理车间二个	0.600mg/m ³	集装箱制造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44/1837-2016	0.1094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臭气浓度	有组织排放	1	一期车间南侧	69（无量纲）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硫化氢	有组织排放	1	一期车间南侧	未检出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VOCs	有组织排放	10	一期车间北侧三个、一期车间南侧一个、一期预处理车间二个、二期车间南侧二个、废水站一个、危废仓库一个	3.454mg/m ³	集装箱制造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44/1837-2016	4.2049	47.5059	未超标
	大气污染	苯	有组织排放	2	一期预处理车间二个	未检出	集装箱制造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44/1837-2016	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氨	有组织排放	1	一期车间南侧	2.020mg/m ³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0.0367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青岛中集特种冷藏设备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排放	7	发泡 7 根	2.95mg/m ³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六部分：有机化工行业 DB37-2801.6-2018	0.3473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VOCs	有组织排放	2	拼板 1 根，涂装 1 根	6.658mg/m ³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五部分：表面涂装行业 DB37-2801.5-2018	0.6952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二甲苯	有组织排放	1	拼板 1 根	0.492mg/m ³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五部分：表面涂装行业 DB37-2801.5-2018	0.0686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6	拼板烘干 1 根, 小件烘干 1 根, 面漆烘干 1 根, 涂装 1 根, 锅炉 2 根	1.905mg/m ³	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7 2376—2019	0.2666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6	拼板烘干 1 根, 小件烘干 1 根, 面漆烘干 1 根, 涂装 1 根, 锅炉 2 根	0.298mg/m ³	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7 2376—2019	0.0413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22	拼板 1 根, 小件 1 根, 发泡 7 根, 涂装 2 根, 部装 3 根, 小总装线 1 根, 锅炉 2 根, 涂装打砂吹砂清洁 5 根	2.741mg/m ³	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7 2376—2019	1.1668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纳管排放	1	厂区北侧 1 个	0.147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 31962-2015	0.0007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悬浮物	纳管排放	1	厂区北侧 1 个	114.339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 31962-2015	0.6087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五日生化需氧量	纳管排放	1	厂区北侧 1 个	25.636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 31962-2015	0.1197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石油类	纳管排放	1	厂区北侧 1 个	0.810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 31962-2015	0.0045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总磷	纳管排放	1	厂区北侧 1 个	1.347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 31962-2015	0.007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化学需氧量	纳管排放	1	厂区北侧 1 个	89.672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 31962-2015	0.4575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氨氮	纳管排放	1	厂区北侧 1 个	2.730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 31962-2015	0.0142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pH	纳管排放	1	厂区北侧 1 个	7.83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 31962-2015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噪声	噪声	/	/	厂界	昼间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	/	/	未超

	污染				58dB (A), 夜间 47.2dB (A)	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标	
	大气污染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44	喷漆 6 根, 打砂吹砂 11 根, 焊接 3 根, 发泡 17 根, 锅炉 2 根, 热交换炉 5 根	2.297mg/m ³	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7 2376—2019	3.8985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8	预处理喷漆 1 根, 锅炉 2 根, 热交换炉 5 根	1.079mg/m ³	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7 2376—2019	0.0991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青岛中集冷藏箱制造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8	预处理喷漆 1 根, 锅炉 2 根, 热交换炉 5 根	6.013mg/m ³	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7 2376—2019	0.6599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排放	17	发泡 17 根	3.661mg/m ³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六部分: 有机化工行业 DB37-2801.6-2018	2.0647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VOCs	有组织排放	6	预处理 1 根, 底漆、中漆、面漆各 1 根, 门板 1 根, 喷漆 1 根	4.517mg/m ³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五部分: 表面涂装行业 DB37-2801.5-2018	2.0666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石油类	纳管排放	1	厂区西侧 1 个	1.032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 31962-2015	0.0154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氟化物	纳管排放	1	厂区西侧 1 个	0.862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 31962-2015	0.0134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SS	纳管排放	2	厂区西侧 1 个, 厂区北侧 1 个	125.671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 31962-2015	3.7344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pH 值	纳管排放	2	厂区西侧 1 个, 厂区北侧 1 个	7.9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 31962-2015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总磷	纳管排放	1	厂区西侧 1 个	1.173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 31962-2015	0.0175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纳管排放	1	厂区西侧 1 个	0.165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 31962-2015	0.0021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广东新会中集特种运输设备有限公司	水体污染	NH3-N	纳管排放	2	厂区西侧 1 个，厂区北侧 1 个	1.253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 31962-2015	0.0373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COD	纳管排放	2	厂区西侧 1 个，厂区北侧 1 个	78.839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 31962-2015	2.3036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BOD	纳管排放	2	厂区西侧 1 个，厂区北侧 1 个	22.228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 31962-2015	0.6261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噪声污染	噪声	/	/	厂界	昼间 56.6dB (A) 夜间 44.1dB (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	/	未超标
	大气污染	甲苯 (厂界)	无组织排放	/	/	0.005mg/m ³	集装箱制造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44/1837-2016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甲苯	有组织排放	8	厂区东侧及中部	0.371mg/m ³	集装箱制造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44/1837-2016	0.574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挥发性有机物 (厂界)	无组织排放	/	/	0.227mg/m ³	集装箱制造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44/1837-2016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挥发性有机物	有组织排放	8	厂区东侧及中部	17.242 mg/m ³	集装箱制造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44/1837-2016	26.7030	121.730	未超标
	大气污染	二甲苯 (厂界)	无组织排放	/	/	0.005mg/m ³	集装箱制造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44/1837-2016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32	厂区东侧、北侧及中部	19.613 mg/m ³	大气污染排放限值 DB/27-2001	47.345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颗粒物 (厂界)	无组织排放	/	/	0.340mg/m ³	大气污染排放限值 DB44/27-2001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非甲烷总烃 (厂内主要生产车周边)	无组织排放	/	/	0.618mg/m ³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 GB37822-2019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苯	有组织排放	8	厂区东侧及中部	0.209mg/m ³	集装箱制造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44/1837-2016	0.324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苯 (厂界)	无组织排	/	/	0.005mg/m ³	集装箱制造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	监管部门未核	未超标

		放				DB44/1837-2016		定		
大气污染	二甲苯	有组织排放	8	厂区东侧及中部	0.298mg/m ³	集装箱制造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44/1837-2016	0.462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化学需氧量（雨水）	直接排放	1	厂区西北侧	15 mg/L	/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氨氮（雨水）	直接排放	1	厂区西北侧	0.931 mg/L	/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PH 值（雨水）	直接排放	1	厂区西北侧	7.525	/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悬浮物（雨水）	直接排放	1	厂区西北侧	5.5mg/L	/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噪声污染	噪声	/	/	夜间厂界	48.29dB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噪声污染	噪声	/	/	昼间厂界	57.36dB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颗粒物（厂界）	无组织排放	/	/	0.340mg/m ³	大气污染排放限值 DB44/27-2001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颗粒物（除锅炉烟尘的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19	厂区中部	22.647 mg/m ³	大气污染排放限值 DB44/27-2001	14.409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新会中集集装箱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2	厂区中部	5.583mg/m ³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44/765-2019	0.284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新会中集集装箱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2	厂区中部	50.44mg/m ³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44/765-2019	2.5652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新会中集集装箱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	颗粒物（锅炉）	有组织排放	2	厂区中部	2.674mg/m ³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44/765-2019	0.138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新会中集集装箱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	林格曼黑度	有组织排放	2	厂区中部	1 级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44/765-2019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新会中集集装箱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	一氧化碳	有组织排放	2	厂区中部	44.539mg/m ³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44/765-2019	2.145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非甲烷总烃（厂内，主要生产车间附近）	无组织排放	/	/	0.618 mg/m ³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 GB37822-2019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苯	有组织排放	5	厂区中部	0.367g/m ³	集装箱制造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44/1837-2016	0.161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二甲苯	有组织排放	5	厂区中部	0.787mg/m ³	集装箱制造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44/1837-2016	0.345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苯（厂界）	无组织排放	/	/	0.005mg/m ³	集装箱制造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44/1837-2016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二甲苯（厂界）	无组织排放	/	/	0.005mg/m ³	集装箱制造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44/1837-2016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挥发性有机物	有组织排放	5	厂区中部	33.75 mg/m ³	集装箱制造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44/1837-2016	14.793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挥发性有机物（厂界）	无组织排放	/	/	0.227mg/m ³	集装箱制造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44/1837-2016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甲苯	有组织排放	5	厂区中部	0.709mg/m ³	集装箱制造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44/1837-2016	0.311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甲苯（厂界）	无组织排放	/	/	0.005mg/m ³	集装箱制造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44/1837-2016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PH 值（雨水）	直接排放	1	厂区西北侧	7.525	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标准 DB44/26-2001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氨氮（雨水）	直接排放	1	厂区西北侧	0.931 mg/L	/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化学需氧量（雨水）	直接排放	1	厂区西北侧	15 mg/L	/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悬浮物（雨水）	直接排放	1	厂区西北侧	5.5mg/L	/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PH 值（生活）	直接排放	1	厂区西北侧	6.9	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标准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废水)					DB44/26-2001		定		
水体污染	氨氮 (生活废水)	直接排放	1	厂区西北侧	2.53mg/L	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标准 DB44/26-2001	0.279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动植物油 (生活废水)	直接排放	1	厂区西北侧	0.6mg/L	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标准 DB44/26-2001	0.066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化学需氧量 (生活废水)	直接排放	1	厂区西北侧	25.87mg/L	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标准 DB44/26-2001	2.851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磷酸盐 (生活废水)	直接排放	1	厂区西北侧	0.42mg/L	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标准 DB44/26-2001	0.047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五日生化需氧量 (生活废水)	直接排放	1	厂区西北侧	7.07mg/L	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标准 DB44/26-2001	0.779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悬浮物 (生活废水)	直接排放	1	厂区西北侧	5.0 mg/L	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标准 DB44/26-2001	0.551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总氮 (生活废水)	直接排放	1	厂区西北侧	14.55 mg/L	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标准 DB44/26-2001	1.604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噪声污染	噪声	/	/	夜间厂界	48.29dB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噪声污染	噪声	/	/	昼间厂界	57.36dB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VOCs	无组织排放	/	厂区内	1.004mg/m ³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 GB 37822-2019	/	/	未超标	
青岛中集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	SO2	有组织排放	7	位于总成车间北侧	未检出	山东省地方标准—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 37/ 2376—2019	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18	位于厂区北部	4.183mg/m ³	山东省地方标准—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 37/ 2376—2019	6.258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NOx	有组织排放	7	位于总成车间北侧	未检出	山东省地方标准—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 37/ 2376—2019	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二甲苯	有组织排放	7	位于总成车间北侧	0.255mg/m ³	山东省地方标准—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5 部分 DB37/ 2801.5-2018	0.1763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颗粒物	无组织排放	/	厂界	0.308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	/	未超标
大气污染	氨(氨气)	有组织排放	1	位于污水处理站	1.907mg/m ³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0.0635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硫化氢	有组织排放	1	位于污水处理站	0.019mg/m ³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0.0006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氨(氨气)	无组织排放	/	厂界	0.098mg/m ³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	/	未超标
大气污染	臭气浓度	无组织排放	/	厂界	11 无量纲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	/	未超标
大气污染	硫化氢	无组织排放	/	厂界	0.001mg/m ³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	/	未超标
大气污染	二甲苯	无组织排放	/	厂界	未检出	山东省地方标准—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5 部分 DB37/2801.5-2018	/	/	未超标
大气污染	VOCs	有组织排放	7	位于总成车间北侧	3.325mg/m ³	山东省地方标准—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5 部分 DB37/ 2801.5-2018	2.296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VOCs	无组织排放	/	厂界	1.283mg/m ³	山东省地方标准—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5 部分 DB37/ 2801.5-2018	/	/	未超标
大气污染	苯	有组织排放	2	位于总成车间北侧	0.204mg/m ³	山东省地方标准—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5 部分 DB37/ 2801.5-2018	0.028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苯	无组织排放	/	厂界	未检出	山东省地方标准—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5 部分 DB37/ 2801.5-2018	/	/	未超标
大气污染	甲苯	无组织排放	/	厂界	未检出	山东省地方标准—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5 部分	/	/	未超标

						DB37/ 2801.5-2018			
大气污染	甲苯	有组织排放	7	位于总成车间北侧	0.0178mg/m ³	山东省地方标准—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5 部分 DB37/ 2801.5-2018	0.0122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pH	纳管排放	1	位于厂区西部	7.138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总磷（以 P 计）	纳管排放	1	位于厂区西部	0.148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0.0001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总氮（以 N 计）	纳管排放	1	位于厂区西部	11.150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0.001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悬浮物	纳管排放	1	位于厂区西部	8.000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0.0007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五日生化需氧量	纳管排放	1	位于厂区西部	8.650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0.0008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化学需氧量	纳管排放	1	位于厂区西部	39.000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0.0036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氨氮（NH ₃ -N）	纳管排放	1	位于厂区西部	3.430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0.0003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噪声污染	噪声	/	/	厂界	昼间： 58.75dB(A) 夜间： 50.38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3 类标准	/	/	未超标
大气污染	油烟	有组织排放	1	厂区东部	0.200mg/m ³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 GB18483	0.0028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烟尘	有组织排放	9	厂区中部	12.929mg/m ³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71	0.1167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黑度	有组织排放	7	厂区中部	<1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71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9	厂区中部	未检出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71	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漳州中集集装箱有限公司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大气污染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23	厂区东部、中部	19.920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	36.555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甲苯	有组织排放	6	厂区东部	0.185mg/m ³	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35/1783	0.0556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排放	12	厂区东部	1.953mg/m ³	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35/1783	1.4537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二甲苯	有组织排放	6	厂区东部	0.178mg/m ³	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35/1783	0.0569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苯	有组织排放	6	厂区东部	未检出	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35/1783	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9	厂区中部	114mg/m ³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71	1.5391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噪声污染	噪音（昼/夜）	/	/	厂界	昼 61dB(A) 夜 51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 3 类标准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9	美妆车间 4 个排口，预处理车间 3 个排口，锅炉 2 个	3mg/m ³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12/556-2015；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12/151-2020	0.8987	2.5244	未超标
	大气污染	甲苯二甲苯合计	有组织排放	2	预处理车间 2 个排口	0.281mg/m ³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DB12/524-2020	0.0988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天津中集集装箱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	颗粒物（烟尘）	有组织排放	9	美妆车间 4 个排口，预处理车间 3 个排口，锅炉 2 个	1.475mg/m ³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12/556-2015；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12/151-2020	0.4404	18.35	未超标
	大气污染	烟气黑度	有组织排放	9	美妆车间 4 个排口，预处理车间 3 个排口，锅炉 2 个	< 1（无量纲）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12/556-2015；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12/151-2020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二甲苯（厂界）	无组织排放	/	/	未检出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非甲烷总烃（厂界）	无组织排放	/	/	0.53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界)								
大气污染	甲苯 (厂界)	无组织排放	/	/	未检出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颗粒物 (厂界)	无组织排放	/	/	0.902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颗粒物 (一般性粉尘)	有组织排放	30	抛丸 7 个排口, 喷砂 5 个排口、焊接车间 18 个排口	2.940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3.7157	18.35	未超标
大气污染	臭气浓度	有组织排放	6	美妆车间 4 个排口, 预处理车间 2 个排口	340 (无量纲)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DB12/059-2018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氨	无组织排放	/	厂界	0.14mg/m ³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DB12/059-2018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臭气浓度	无组织排放	/	厂界	< 10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DB12/059-2018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硫化氢	无组织排放	/	厂界	未检出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DB12/059-2018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乙苯	有组织排放	2	预处理车间 2 个排口	0.037mg/m ³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DB12/059-2018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TRVOC	有组织排放	6	美妆车间 4 个排口, 预处理车间 2 个排口	2.693mg/m ³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DB12/524-2020	0.7485	145.3	未超标
大气污染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排放	6	美妆车间 4 个排口, 预处理车间 2 个排口	1.96mg/m ³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DB12/524-2020	1.8209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非甲烷总烃	无组织排放	/	美装车间厂房界	0.805mg/m ³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DB12/524-2020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非甲烷总烃	无组织排放	/	特箱美装厂房界	0.76mg/m ³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DB12/524-2020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非甲烷总烃	无组织排放	/	预处理二、三车间厂房界	0.82mg/m ³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DB12/524-2020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非甲烷总烃	无组织排放	/	预处理一车	0.73mg/m ³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	/	监管部	未超

	污染	总烃	织排放		间厂房界	3	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DB12/524-2020		门未核定	标
	大气污染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9	美妆车间 4 个排口，预处理车间 3 个排口，锅炉 2 个	6.616mg/m ³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12/556-2015；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12/151-2020	1.0406	3.9564	未超标
	噪声污染	噪声（厂界）	/	/	/	昼间： 59.75 dB（A） 夜间：52.25 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 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	/	未超标
	大气污染	臭气浓度	有组织排放	7	预处理、油漆线、喷标	122	工业涂装工序大气 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3/2146 表 1	/	/	未超标
	大气污染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18	预处理、油漆线、喷标	18.516mg/m ³	工业涂装工序大气 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3/2146 表 1	28.1300	228.23	未超标
	大气污染	乙酸酯类	有组织排放	2	预处理、喷标	0.068mg/m ³	工业涂装工序大气 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3/2146 表 1	0.0075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NOx	有组织排放	6	预处理、油漆线、喷标	1.567mg/m ³	工业涂装工序大气 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3/2146 表 1	1.794	3.6	未超标
宁波中集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	VOCs	有组织排放	7	预处理、油漆线、喷标	7.666mg/m ³	工业涂装工序大气 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3/2146 表 1	11.3620	216.78 7	未超标
	大气污染	苯	有组织排放	2	预处理、喷标	0.063mg/m ³	工业涂装工序大气 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3/2146 表 1	0.0074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苯系物	有组织排放	2	预处理、喷标	0.574mg/m ³	工业涂装工序大气 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3/2146 表 1	0.0673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排放	7	预处理、油漆线、喷标	6.155mg/m ³	工业涂装工序大气 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3/2146 表 1	9.350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COD	纳管排放	1	厂污水总口	11.927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三级标准 GB8978	0.2079	1.796	未超标
	水体污染	pH	纳管排放	1	厂污水总口	6.9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三级标准 GB8978	/	/	未超标
	水体污染	石油类	纳管排放	1	厂污水总口	3.809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三级标准 GB8978	0.0664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悬浮物	纳管排放	1	厂污水总口	6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三级标准 GB8978	0.1046	监管部门未核	未超标

								定		
	水体污染	总磷	纳管排放	1	厂污水总口	0.057mg/L	浙江省地方标准-工业企业废水氮、磷间接排放限制 DB33/887-2013 表 1 标准	0.001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氨氮	纳管排放	1	厂污水总口	0.298mg/L	浙江省地方标准-工业企业废水氮、磷间接排放限制 DB33/887-2013 表 1 标准	0.0052	0.09	未超标
	噪声污染	厂界噪声	/	/	厂界	昼: 47.1dBA 夜: 54.5dBA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3 类标准	/	/	未超标
太仓中集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	二甲苯	有组织排放	1	B 线焊接车间东北角处	0.458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	0.040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排放	6	B 线焊接车间南侧和东北角处	2.51mg/m ₃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	1.250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11	B 线焊接车间南侧和东北角处	1.5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	0.274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甲苯	有组织排放	1	B 线焊接车间东北角处	0.064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	0.0054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雨水 SS	直接排放	2	六号门和主干道南	29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 8978-1996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雨水 pH	直接排放	2	六号门和主干道南	7.9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 8978-1996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雨水 COD	直接排放	2	六号门和主干道南	14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 8978-1996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连中集特种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5	位于涂装线外	0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6297	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5	位于涂装线外	0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6297	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11	位于焊接、打砂、涂装线外	14.009 mg/m ³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6297)	19.118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	苯	有组	4	位于涂装线	0.037mg/m ³	工业涂装工序挥发	0.0150	监管部	未超

	污染		织排放		外		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21 3160-019		门未核 定	标
	大气 污染	苯系物	有组 织排 放	4	位于涂 装线 外	0.851mg/ m ³	工业涂 装工 序挥 发 性 有 机 物 排 放 标 准 DB21 3160-019	0.6050	监 管 部 门 未 核 定	未 超 标
	大气 污染	非甲 烷总 烃	有组 织排 放	4	位于涂 装线 外	0.860mg/ m ³	工业涂 装工 序挥 发 性 有 机 物 排 放 标 准 DB21 3160-019	0.4020	监 管 部 门 未 核 定	未 超 标
	大气 污染	挥发 性有 机物	有组 织排 放	4	位于涂 装线 外	1.405mg/ m ³	工业涂 装工 序挥 发 性 有 机 物 排 放 标 准 DB21 3160-019	1.3690	监 管 部 门 未 核 定	未 超 标
	水体 污染	化学 需氧 量	纳管 排放	1	位于厂 区南 侧	122mg/L	辽宁 省污 水综 合排 放标 准 DB21/1627- 2008	5.4800	监 管 部 门 未 核 定	未 超 标
	水体 污染	PH	纳管 排放	1	位于厂 区南 侧	7.6	辽宁 省污 水综 合排 放标 准 DB21/1627- 2008	/	监 管 部 门 未 核 定	未 超 标
	水体 污染	总氮	纳管 排放	1	位于厂 区南 侧	48.1mg/L	辽宁 省污 水综 合排 放标 准 DB21/1627- 2008	2.1600	监 管 部 门 未 核 定	未 超 标
	水体 污染	总磷	纳管 排放	1	位于厂 区南 侧	3.79mg/L	辽宁 省污 水综 合排 放标 准 DB21/1627- 2008	0.1700	监 管 部 门 未 核 定	未 超 标
	水体 污染	氨氮	纳管 排放	1	位于厂 区南 侧	22.8mg/L	工业 涂 装 工 序 挥 发 性 有 机 物 排 放 标 准 DB21 3160-019	1.0240	监 管 部 门 未 核 定	未 超 标
	水体 污染	悬浮 物	纳管 排放	1	位于厂 区南 侧	40mg/L	辽宁 省污 水综 合排 放标 准 DB21/1627- 2008	1.7970	监 管 部 门 未 核 定	未 超 标
	噪声 污染	噪声 (夜)	/	/	厂界	58.25 dB(A)	工业 企 业 厂 界 噪 声 标 准 GB12348-90	/	监 管 部 门 未 核 定	未 超 标
	噪声 污染	噪声 (昼)	/	/	厂界	47.75 dB(A)	工业 企 业 厂 界 噪 声 标 准 GB12348-90	/	监 管 部 门 未 核 定	未 超 标
南通中 集特种 运输设 备制造 有限公 司	大气 污染	二甲 苯	有组 织排 放	4	位于厂 区中 部	0.135mg/ m ³	江苏 省大 气污 染物 综合 排放 标准 DB32/4041-2021	0.1587	监 管 部 门 未 核 定	未 超 标
	大气 污染	甲 苯	有组 织排 放	4	位于厂 区中 部	0.026mg/ m ³	江苏 省大 气污 染物 综合 排放 标准 DB32/4041-2021	0.0305	监 管 部 门 未 核 定	未 超 标
	大气 污染	VOCs	有组 织排 放	4	位于厂 区中 部	0.759mg/ m ³	江苏 省工 业涂 装工 序大 气污 染物 排 放 标 准 DB32/4439- 2022	0.8882	144.76	未 超 标

大气污染	苯	有组织排放	4	位于厂区中部	0.032mg/m ³	江苏省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2/4439-2022	0.037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3	位于厂区中部	未检出	江苏省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2/4439-2022	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3	位于厂区中部	未检出	江苏省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2/4439-2022	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乙酸乙酯	有组织排放	4	位于厂区中部	0.116mg/m ³	《上海市地方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	0.136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14	位于厂区中部	3.327mg/m ³	《江苏省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39-2022)	5.834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氨氮	纳管排放	2	厂区东侧+宿舍区	8.875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	0.7138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总氮	纳管排放	2	厂区东侧+宿舍区	14.065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	1.1312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总磷	纳管排放	2	厂区东侧+宿舍区	1.853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	0.1491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BOD	纳管排放	1	厂区东侧	7.500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0.2028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COD	纳管排放	2	厂区东侧+宿舍区	111.953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9.004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pH	纳管排放	2	厂区东侧+宿舍区	7.5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	/	未超标
水体污染	动植物油	纳管排放	1	厂区东侧	0.110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0.003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二甲苯	纳管排放	1	厂区东侧	未检出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甲苯	纳管排放	1	厂区东侧	未检出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石油类	纳管排放	1	厂区东侧	0.140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0.0038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悬浮物	纳管排放	2	厂区东侧+宿舍区	23.000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1.8498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纳管排放	1	厂区东侧	未检出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噪声污染	噪声	/	//	厂界	昼：57dB(A) 夜：50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	/	未超标
上海中集宝伟工业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	氨气	有组织排放	1	厂区北侧	0.630mg/m ³	恶臭（异味）污染排放标准 DB31/1025-2016	0.134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臭气浓度	有组织排放	3	厂区北侧	149.000	恶臭（异味）污染排放标准 DB31/1025-2016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甲苯	有组织排放	2	厂区北侧	未检出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1/199-2015	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二甲苯	有组织排放	2	厂区北侧	未检出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1/199-2015	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苯系物	有组织排放	2	厂区北侧	未检出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1/199-2015	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苯	有组织排放	2	厂区北侧	未检出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1/199-2015	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VOCs	有组织排放	4	厂区北侧	6.875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1/199-2015	2.3600	46.12 吨/年	未超标
	大气污染	SO2	有组织排放	5	厂区北侧	未检出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1/199-2015	0	2.04 吨/年	未超标
	大气污染	NOx	有组织排放	5	厂区北侧	8.000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1/199-2015	2.0500	2.92 吨/年	未超标
	大气污染	烟气黑度	有组织排放	1	厂区西侧	未检出	餐饮业油烟排放标准 DB31/844-2014	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油烟	有组织排放	1	厂区西侧	0.100mg/m ³	餐饮业油烟排放标准 DB 31/844-2014	0.0006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上海中集洋山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	硫化氢	有组织排放	1	厂区北侧	未检出	恶臭（异味）污染排放标准 DB31/1025-2016	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甲基异丁基甲酮	有组织排放	2	厂区北侧	0.005mg/m ³	恶臭（异味）污染排放标准 DB31/1025-2016	0.001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19	厂区东北侧及西南侧	2.768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1/199-2015	5.4300	48.84吨/年	未超标
	水体污染	悬浮物	纳管排放	3	厂区东北侧及西南侧	230.720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DB 31/199-2018	3.871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总氮	纳管排放	3	厂区东北侧及西南侧	50.100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DB 31/199-2018	0.8448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五日生化需氧量	纳管排放	3	厂区东北侧及西南侧	82.750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DB 31/199-2018	2.790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化学需氧量	纳管排放	3	厂区东北侧及西南侧	295.750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DB 31/199-2018	9.960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氨氮	纳管排放	3	厂区东北侧及西南侧	32.535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DB 31/199-2018	0.990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PH 值	纳管排放	3	厂区东北侧及西南侧	7.435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DB 31/199-2018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噪声污染	噪声	/	/	厂界	昼 61.250dB(A), 夜 52.750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3 类标准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2	生产锅炉、预处理喷涂	5.0mg/m ³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B31/387-2018	0.0073	0.0103	未超标
	大气污染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2	生产锅炉、预处理喷涂	36.5mg/m ³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B31/387-2018	0.1095	0.2259	未超标
	大气污染	硫化氢	无组织排放	/	厂界	未检出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1/1025-2016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硫化氢	有组织排放	1	底漆	未检出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1/1025-2016	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臭气	无组织排	/	厂界	<10（无量纲）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1/1025-2016	/	监管部门未核	未超标

		放						定	
大气污染	臭气	有组织排放	1	底漆	447（无量纲）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1/1025-2016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氨气	无组织排放	/	厂界	0.05mg/m ₃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1/1025-2016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氨气	有组织排放	1	底漆	1.85mg/m ₃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1/1025-2016	0.5257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13	预处理喷涂、预处理打砂 1、预处理打砂 2、整箱打砂 1、整箱打砂 2、整箱打砂 3、底漆、中漆、外漆、焊烟 1、焊烟 2、焊烟 3、锅炉	2.25mg/m ₃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1/933-2015	3.6145	6.11436	未超标
大气污染	颗粒物	无组织排放	/	厂界	0.278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1/933-2015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甲苯	无组织排放	/	厂界	未检出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1/933-2015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甲苯	有组织排放	1	预处理喷涂	未检出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1/933-2015	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挥发性有机物	有组织排放	4	预处理喷涂、底漆、中漆、外漆	11.81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1/933-2015	11.20	19.257	未超标
大气污染	二甲苯	有组织排放	1	预处理喷涂	未检出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1/933-2015	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二甲苯	无组织排放	/	厂界	未检出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1/933-2015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苯	无组织排放	/	厂界	未检出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1/933-2015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苯	有组织排放	1	预处理喷涂	未检出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1/933-2015	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油烟	有组织排放	2	小食堂、大食堂	0.225mg/m ³	餐饮业油烟排放标准 DB31/844-2012	0.0074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非甲烷总烃	无组织排放	/	厂界	0.55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1/933-2015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动植物油	纳管排放	1	污水总排口	1.17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DB31/199-2018	0.0512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化学需氧量	纳管排放	1	雨水总排口	66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DB31/199-2018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化学需氧量	纳管排放	1	污水总排口	16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DB31/199-2018	0.6997	34.22	未超标
水体污染	硫化物	纳管排放	1	污水总排口	0.47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DB31/199-2018	0.0206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溶解性总固体	纳管排放	1	污水总排口	530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DB31/199-2018 准》	22.1785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石油类	纳管排放	1	污水总排口	0.07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DB31/199-2018	0.0031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五日生化需氧量	纳管排放	1	污水总排口	151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DB31/199-2018	6.6037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悬浮物	纳管排放	1	污水总排口	16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DB31/199-2018	0.6997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纳管排放	1	污水总排口	1.72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DB31/199-2018	0.0752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总氮	纳管排放	1	污水总排口	9.10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DB31/199-2018	0.3980	5.925	未超标
水体污染	总磷	纳管排放	1	污水总排口	0.11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DB31/199-2018	0.0048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氨氮	纳管排放	1	污水总排口	0.19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DB31/199-2018	0.0083	2.4	未超标
水体污染	pH 值	纳管排放	1	污水总排口	7.6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DB31/199-2018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噪声污染	噪声（昼间）	/	/	/	白天 62dB(A)，晚上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54dB(A)				
太仓中集冷藏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	臭气	无组织排放	3	厂界	14（无量纲）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硫化氢	无组织排放	3	厂界	0.003mg/m ³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硫化氢	有组织排放	1	污水处理站	0.024mg/m ³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0.0001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7	3#厂房北部、1#车间南/北部、预处理车间、锅炉房	3.643mg/m ³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2/3728-2020	0.1184	3.4729	未超标
	大气污染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7	3#厂房北部、1#车间南/北部、预处理车间、锅炉房	未检出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2/3728-2020	0	0.4413	未超标
	大气污染	氮氧化物	无组织排放	3	厂界	0.035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二甲苯	有组织排放	4	3#厂房北部、1#车间南/北部、预处理车间西部	0.246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	0.1148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二甲苯	无组织排放	3	厂界	未检出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二氧化硫	无组织排放	3	厂界	0.023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排放	7	3#厂房北部、1#车间南/北部、预处理车间西部	0.969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	0.5185	43.312	未超标
	大气污染	非甲烷总烃	无组织排放	3	厂界	0.503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25	3#厂房南/北部、部装两侧、3#车间北部、1#车间南/北部预处理车	0.346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	0.2957	22.385	未超标

				间西部					
大气污染	颗粒物	无组织排放	3	厂界	0.208mg/m ³ （平均浓度）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氨	排气筒	1	污水处理站	4.775mg/m ³ （平均浓度）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0.0089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氨	无组织排放	3	厂界	0.127mg/m ³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7	A 线完工车间南侧和预处理车间西侧 C 线完工车间南北侧	未检出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	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正丁醇	有组织排放	1	预处理车间西侧	未检出	/	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二甲苯	有组织排放	1	预处理车间西侧	0.282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	0.045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7	A 线完工车间南侧和预处理车间西侧 C 线完工车间南北侧	未检出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	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甲苯	有组织排放	1	预处理车间西侧	0.0625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	0.0114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26	A 线完工车间南侧和预处理车间西北侧 C 线焊接车间南北侧	1.98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	3.470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排放	12	A 线完工车间南侧和预处理车间西侧 C 线完工车间南北侧	1.25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	3.810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扬州中集通华专用车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	颗粒物	3	半挂车抛丸废气 1#、B3 原材料打砂废气、B6 喷砂废气	2.700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	0.6697	8.2927	未超标

大气污染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排放	1	半挂车危废库	2.000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	0.0418	5.2350	未超标
大气污染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3	半挂车前处理锅炉 1、前处理锅炉 2、浴室锅炉废气	4.100mg/m ³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2/4385-2022	0.0032	8.2927	未超标
大气污染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3	半挂车前处理锅炉 1、前处理锅炉 2、浴室锅炉废气	49.000mg/m ³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2/4385-2022	0.0714	5.5162	未超标
大气污染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3	半挂车前处理锅炉 1、前处理锅炉 2、浴室锅炉废气	未检出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2/4385-2022	0	0.2712	未超标
大气污染	林格曼黑度	有组织排放	3	半挂车前处理锅炉 1、前处理锅炉 2、浴室锅炉废气	<1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2/4385-2022	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2	罐车 2#天然气锅炉、22#浴室锅炉	5.100mg/m ³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2/4385-2022	0.0105	8.2927	未超标
大气污染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2	罐车 2#天然气锅炉、22#浴室锅炉	48.000mg/m ³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2/4385-2022	0.1266	5.5162	未超标
大气污染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2	罐车 2#天然气锅炉、22#浴室锅炉	未检出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2/4385-2022	0	0.2712	未超标
大气污染	林格曼黑度	有组织排放	2	罐车 2#天然气锅炉、22#浴室锅炉	<1	参照《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 20mg/m ³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11	半挂车电泳烘干燃烧、粉末固化加热、烘干天然气燃烧；罐车热洁炉、烘干水分燃烧机、粉末固化加热、喷漆、补漆烘干燃	17.200mg/m ³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 32/3728-2020	0.0480	8.2927	未超标

				烧					
大气污染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11	半挂车电泳烘干燃烧、粉末固化加热、烘干天然气燃烧；罐车热洁炉、烘干水分燃烧机、粉末固化加热、喷漆、补漆烘干燃烧	121.000mg/m ³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 32/3728-2020	1.2605	5.5162	未超标
大气污染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11	半挂车电泳烘干燃烧、粉末固化加热、烘干天然气燃烧；罐车热洁炉、烘干水分燃烧机、粉末固化加热、喷漆、补漆烘干燃烧	8.000mg/m ³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 32/3728-2020	0.0256	0.2712	未超标
大气污染	林格曼黑度	有组织排放	10	半挂车电泳烘干燃烧、粉末固化加热、烘干天然气燃烧；罐车烘干水分燃烧机、粉末固化加热、喷漆、补漆烘干燃烧	<1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 32/3728-2020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2	半挂车粉末固化废气、喷漆烘干/固化废气	2.900mg/m ³	表面涂装（汽车零部件）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2/3966-2021	0.3608	8.2927	未超标
大气污染	甲苯+二甲苯	有组织排放	1	半挂车喷漆烘干/固化废气	0.057mg/m ³	表面涂装（汽车零部件）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2/3966-2021	0.0083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排放	4	半挂车电泳废气、电泳烘干废气、粉末固化废气、喷漆烘干/固化废气	13.953mg/m ³	表面涂装（汽车零部件）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2/3966-2021	0.1427	5.2350	未超标

大气污染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4	罐车 1#抛丸废气、15#腻子打磨 16#腻子、喷漆及烘干、18#补漆及烘干	3.000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	0.3123	8.2927	未超标
大气污染	氟化物	有组织排放	1	罐车 14#酸洗废气	2.290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	0.0291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1	罐车 14#酸洗废气、	0.354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	0.0051	5.5162	未超标
大气污染	甲苯	有组织排放	2	罐车 16#腻子、喷漆及烘干、18#补漆及烘干	0.013mg/m ³	表面涂装（汽车制造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32/2862-2016	0.0003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二甲苯	有组织排放	2	罐车 16#腻子、喷漆及烘干、18#补漆及烘干	0.059mg/m ³	表面涂装（汽车制造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32/2862-2016	0.0121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苯	有组织排放	2	罐车 16#腻子、喷漆及烘干、18#补漆及烘干	0.008mg/m ³	表面涂装（汽车制造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32/2862-2016	0.0002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苯系物	有组织排放	2	罐车 16#腻子、喷漆及烘干、18#补漆及烘干	0.112mg/m ³	表面涂装（汽车制造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32/2862-2016	0.0028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排放	7	罐车粉末固化炉、16#腻子、喷漆及烘干、18#补漆及烘干、12#热洁炉、危废库	28.467mg/m ³	表面涂装（汽车制造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32/2862-2016	0.6152	5.2350	未超标
大气污染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排放	1	半挂车 KTL 车间热洁炉	3.810mg/m ³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20）	0.00004	5.2350	未超标
大气污染	磷酸雾	有组织排放	1	半挂车 KTL 车间磷化废气排气	未检出	参照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1/933-2015	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pH 值	纳管排放	2	半挂车工厂总排、罐车工厂总排	8.6	污水排入城市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B 级），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GB8978-1996（三级）			
水体污染	悬浮物	纳管排放	2	半挂车工厂总排、罐车工厂总排	59.000mg/L	污水排入城市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B级），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三级）	2.4518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五日生化需氧量	纳管排放	2	半挂车工厂总排、罐车工厂总排	43.800mg/L	污水排入城市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B级），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三级）	1.8022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纳管排放	2	半挂车工厂总排、罐车工厂总排	1.780mg/L	污水排入城市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B级），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三级）	0.0318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总镍	纳管排放	2	半挂车工厂总排	0.140mg/L	污水排入城市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B级），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三级）	0.0007	0.0080	未超标
水体污染	总磷	纳管排放	2	半挂车工厂总排、罐车工厂总排	7.491mg/L	污水排入城市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B级），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三级）	0.1340	1.0192	未超标
水体污染	化学需氧量	纳管排放	2	半挂车工厂总排、罐车工厂总排	309.197mg/L	污水排入城市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B级），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三级）	6.9131	104.8033	未超标
水体污染	总氮	纳管排放	2	半挂车工厂总排、罐车工厂总排	64.600mg/L	污水排入城市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B级），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三级）	2.6272	10.0855	未超标
水体	石油类	纳管	2	半挂车工厂	1.510mg/L	污水排入城市下水	0.0529	监管部	未超

	污染		排放		总排、罐车 工厂总排	L	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 (B级), 污水综 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三 级)		门未核 定	标
	水体 污染	总铬	纳管 排放	1	罐车工厂总 排	未检出	污水排入城市下水 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 (B级), 污水综 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三 级)	0	0.0000 3	未超 标
	水体 污染	氟化物	纳管 排放	1	罐车工厂总 排	18.800mg/ L	污水排入城市下水 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 (B级), 污水综 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三 级)	0.4206	监管部 门未核 定	未超 标
	水体 污染	氨氮	纳管 排放	2	半挂车工厂 总排、罐车 工厂总排	40.230mg/ L	污水排入城市下水 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 (B级), 污水综 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三 级)	1.1405	5.8621	未超 标
	水体 污染	总锌	纳管 排放	1	半挂车工厂 总排	0.450mg/ L	污水排入城市下水 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 (B级), 污水综 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三 级)	0.0035	监管部 门未核 定	未超 标
	水体 污染	总锰	纳管 排放	1	半挂车工厂 总排	1.840mg/ L	污水排入城市下水 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 (B级), 污水综 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三 级)	0.0127	监管部 门未核 定	未超 标
	大气 污染	甲苯	有组 织排 放	13	涂装车间周 边	0.628mg/ m ³	工业涂装工序挥发 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41/1951-2020	0.0661	监管部 门未核 定	未超 标
	大气 污染	二甲苯	有组 织排 放	13	涂装车间周 边	16.100mg/ m ³	工业涂装工序挥发 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41/1951-2020	1.0766	监管部 门未核 定	未超 标
	大气 污染	非甲烷 总烃	有组 织排 放	15	涂装车间周 边	28.400mg/ m ³	工业涂装工序挥发 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41/1951-2020	1.1891	58.835 0	未超 标
	大气	颗粒物	有组	22	打砂车间周	7.100mg/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	1.6806	监管部	未超
驻马店 中集华 骏车辆 有限公 司										

污染		织排放		边	m ³	放标准 GB16297-1996		门未核定	标
大气污染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10	自卸、灯塔、半挂、特种燃气排放口	7.100mg/m ³	河南省地方标准-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41/1066—2020	0.2746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10	自卸、灯塔、半挂、特种燃气排放口	109.000mg/m ³	河南省地方标准-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41/1066—2020	4.8167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10	自卸、灯塔、半挂、特种燃气排放口	未检出	河南省地方标准-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41/1066—2020	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林格曼黑度	有组织排放	10	自卸、灯塔、半挂、特种燃气排放口	<1	河南省地方标准-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41/1066—2020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COD	纳管排放	1	厂区总排口	44.600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 8978-1996	0.6425	2.6300	未超标
水体污染	氨氮	纳管排放	1	厂区总排口	5.480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 8978-1996	0.0524	0.2630	未超标
水体污染	五日生化需氧量	纳管排放	1	厂区总排口	12.1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 8978-1996	0.1324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pH 值	纳管排放	1	厂区总排口	7.7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 8978-1996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总氮	纳管排放	1	厂区总排口	17.6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 8978-1996	0.2522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氟化物	纳管排放	1	厂区总排口	0.74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 8978-1996	0.0106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纳管排放	1	厂区总排口	0.45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 8978-1996	0.006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石油类	纳管排放	1	厂区总排口	1.02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 8978-1996	0.0134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磷酸盐	纳管排放	1	厂区总排口	0.45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 8978-1996	0.0061	0.0316	未超标
水体污染	悬浮物	纳管排放	1	厂区总排口	14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 8978-1996	0.1656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中集车辆(山东)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3	冷藏、冷运车间锅炉房	34.000 mg/m ³	山东省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7/2374-2018	0.0577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3	冷藏、冷运车间锅炉房	3.000 mg/m ³	山东省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7/2374-2018	0.005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3	冷藏、冷运车间锅炉房	3.700 mg/m ³	山东省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7/2374-2018	0.0079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格林曼黑度	有组织排放	3	冷藏、冷运车间锅炉房	<1	山东省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7/2374-2018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甲苯	有组织排放	3	喷漆车间-喷漆(小件、分色)、危险废物暂存库	0.027 mg/m ³	山东省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一部分：汽车制造业 DB37/2801.1-2016	0.0031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二甲苯	有组织排放	3	喷漆车间-喷漆(小件、分色)、危险废物暂存库	0.0471 mg/m ³	山东省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一部分：汽车制造业 DB37/2801.1-2016	0.0054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排放	4	喷漆车间-喷漆(小件、分色)制板工序、冷发泡工序、危险废物暂存库	11.800 mg/m ³	山东省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一部分：汽车制造业 DB37/2801.1-2016	0.5099	1.088	未超标
	大气污染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3	喷漆车间-喷漆分色、小件烘干	6.000 mg/m ³	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7/2376-2019	0.0168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3	喷漆车间-喷漆分色、小件烘干	46.000 mg/m ³	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7/2376-2019	0.1528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10	喷漆车间-喷漆(小件、分色)、烘干(小件、分色)、厢板切边修磨、木工下料	3.000 mg/m ³	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7/2376-2019	0.4133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山东万事达专用汽车制造有	大气污染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7	抛丸房、集中焊接烟尘收集	5.200mg/m ³	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7/2376-2019	0.6398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氮氧化	有组	1	烘干房	30.000mg/	山东省区域性大气	0.3468	监管部	未超

限公司	污染	物	织排			m ³	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7/2376-2019		门未核	标
	大气	二氧化	有组	1	烘干房	<2mg/m ³	山东省区域性大气	0	监管部门	未超
	污染	硫	织排				污染物综合排放标		门未核	标
	大气	VOCs	有组	1	喷漆房、烘	1.820mg/	山东省挥发性有机	0.1275	19.681	未超
	污染		织排		干房	m ³	物排放标准第一部		7	标
	大气	甲苯	有组	1	喷漆房、烘	0.386	分：汽车制造业	0.0063		未超
	污染		织排		干房	mg/m ³	DB37/2801.1-2016		监管部门	标
	大气						DB37/2801.1-2016		门未核	
	大气	二甲苯	有组	1	喷漆房、烘	0.834	山东省挥发性有机	0.0138		未超
	污染		织排		干房	mg/m ³	物排放标准第一部		监管部门	标
	大气	甲苯+	有组	3	油漆线 3 个	0.09	分：汽车制造业	0.1021		未超
	污染	二甲苯	织			mg/m ³	表面涂装（汽车制		监管部门	标
	大气						造业）挥发性有机		门未核	
	污染	VOCs	有组	3	油漆线 3 个	2.46	化合物排放标准	0.2703	2.9000	未超
	大气		织			mg/m ³	DB44/816-2010			标
	大气	颗粒物	有组	7	打砂 1 个，	<20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	1.7439		未超
	污染		织		油漆打磨房	mg/m ³	值 DB44/27-2001		监管部门	标
	大气				3 个				门未核	
	大气	二氧化	有组	1	烘干房 1 个	8mg/m ³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	0.0021	0.0800	未超
	污染	硫	织				物排放标准			标
	大气						GB9078-1996			
	大气	氮氧化	有组	1	烘干房 1 个	47mg/m ³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	0.043	0.4400	未超
	污染	物	织				物排放标准			标
	大气						GB9078-1996			
	大气	颗粒物	有组	19	结构车间、	3.600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	0.7862		未超
	污染		织排		涂装车间	mg/m ³	值 DB44/27-2001		监管部门	标
	大气						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门未核	
	大气	锰及其	有组	5	结构车间	0.076mg/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	0.0088		未超
	污染	化合物	织排			m ³	值 DB44/27-2001		监管部门	标
	大气						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门未核	
	大气	二氧化	有组	9	涂装车间	4.500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	0.0234	0.2978	未超
	污染	硫	织排			mg/m ³	值 DB44/27-2001			标
	大气						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大气	氮氧化	有组	9	涂装车间	31.000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	0.2167	2.9114	未超
	污染	物	织排			mg/m ³	值 DB44/27-2001			标
	大气						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大气	VOCs	有组	3	涂装车间	2.760	表面涂装（汽车制	0.0364	0.0870	未超
	污染		织							标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污染		织排放			mg/m ³	造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 DB44/816-2010			标
水体污染	COD	直接排放	1	生产废水排放口	28.000mg/L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0.1176	0.6600	未超标
水体污染	BOD5	直接排放	1	生产废水排放口	2.800 mg/L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0.0168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总磷	直接排放	1	生产废水排放口	0.110 mg/L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0.0009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石油类	直接排放	1	生产废水排放口	0.31 0mg/L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0.0013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PH	直接排放	1	生产废水排放口	7.27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直接排放	1	生产废水排放口	0.264 mg/L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0.0006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氨氮	直接排放	1	生产废水排放口	0.978 mg/L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0.0035	0.0300	未超标
水体污染	氟化物	直接排放	1	生产废水排放口	0.84 0mg/L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0.0044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总氮	直接排放	1	生产废水排放口	1.320 mg/L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0.0061	0.0405	未超标
水体污染	悬浮物	直接排放	1	生产废水排放口	24.000mg/L	电镀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DB44/1597-2015	0.1162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磷酸盐	直接排放	1	生产废水排放口	0.088 mg/L	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标准 DB44/26-2001	0.0003	0.0100	未超标
大气污染	二甲苯	无组织排放	/	/	0.022 mg/m ³	大气污染综合排放标准 DB31/933-2015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甲苯	有组织排放	1	A 厂房西 4 门外	0.911 mg/m ³	大气污染综合排放标准 DB31/933-2015	0.0434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甲苯	无组织排放	/	/	0	大气污染综合排放标准 DB31/933-2015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丙稀酸	有组织排放	1	A 厂房西 4 门外	国家未公布检测方法	恶臭（异味）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1/1025-2016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2	A 厂房西 4 门外、A 厂外南 3 门与南 4 门之间	0	大气污染综合排放标准 DB31/933-2015	0.0120	0.0335	未超标
大气污染	颗粒物	无组织排放	/	/	0	大气污染综合排放标准 DB31/933-2015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乙酸酯类(取乙酸丁酯)	有组织排放	1	A 厂房西 4 门外	1.93 mg/m ³	大气污染综合排放标准 DB31/933-2015	0.092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正丁醇	有组织排放	1	A 厂房西 4 门外	国家未公布检测方法	大气污染综合排放标准 DB31/933-2015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VOC	有组织排放	2	A 厂房西 4 门外、A 厂外南 3 门与南 4 门之间	1.794 mg/m ³	恶臭（异味）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1/1025-2016	0.1036	0.9431	未超标
大气污染	臭气浓度	有组织排放	1	A 厂房西 4 门外	234 mg/m ³	恶臭（异味）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1/1025-2016	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臭气浓度	无组织排放	/	/	0	恶臭（异味）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1/1025-2016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甲基异丁基甲酮	有组织排放	1	A 厂房西 4 门外	国家未公布检测方法	恶臭（异味）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1/1025-2016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甲基异丁基甲酮	无组织排放	/	/	国家未公布检测方法	恶臭（异味）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1/1025-2016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乙苯	有组织排放	1	A 厂房西 4 门外	0.974 mg/m ³	恶臭（异味）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1/1025-2016	0.0464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乙苯	无组织排放	/	/	0	恶臭（异味）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1/1025-2016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乙酸丁酯	无组织排放	/	/	国家未公布检测方法	恶臭（异味）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1/1025-2016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乙酸丁酯	有组织排放	1	A 厂房西 4 门外	1.93 mg/m ³	恶臭（异味）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1/1025-2016	0.092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氮氧化物	无组织排放	/	/	0.036 mg/m ³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2095-2012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丙稀酸	无组织排	/	/	国家未公布检测方	恶臭（异味）污染物排放标准	/	监管部门未核	未超标

		放			法	DB31/1025-2016		定	
大气污染	VOC	无组织排放	/	/	0	大气污染综合排放标准 DB31/933-2015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苯系物	有组织排放	1	A 厂房西 4 门外	5.57 mg/m ³	大气污染综合排放标准 DB31/933-2015	0.2659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苯系物	无组织排放	/	/	0.022 mg/m ³	大气污染综合排放标准 DB31/933-2015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二甲苯	有组织排放	1	A 厂房西 4 门外	3.36 mg/m ³	大气污染综合排放标准 DB31/933-2015	0.1601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氨氮（生活废水）	间断排放	1	消防泵房东侧	41.6 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DB31/199-2018	0.0005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总氮（生活废水）	间断排放	1	消防泵房东侧	59.7 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DB31/199-2018	0.0008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总磷（生活废水）	间断排放	1	消防泵房东侧	4.61 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DB31/199-2018	0.0001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化学需氧量（生活废水）	间断排放	1	消防泵房东侧	101.5 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DB31/199-2018	0.0025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五日生化需氧量（生活废水）	间断排放	1	消防泵房东侧	68.4 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DB31/199-2018	0.0009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悬浮物（生活废水）	间断排放	1	消防泵房东侧	79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DB31/199-2018	0.0013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8	1 号厂房北侧、2 号厂房北侧	0-6.1mg/m ³	DB44/21-2001 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0.5663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VOCs	无组织排放	8	厂界	0.398-0.646mg/m ³	表面涂装（汽车制造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VOCs	有组织排放	3	1 号厂房北侧、2 号厂房北侧	0.00738-32.4mg/m ³	表面涂装（汽车制造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	6.920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苯	有组织排放	3	1 号厂房北侧、2 号厂房北侧	0-1.19mg/m ³	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DB44/21-2001	0.2359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二甲苯	有组织排放	3	1号厂房北侧、2号厂房北侧	0-6.03mg/m ³	1 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DB44/21-200	1.1785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甲苯	有组织排放	3	1号厂房北侧、2号厂房北侧	0-0.069mg/m ³	1 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DB44/21-200	0.0264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沈阳捷通消防车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	苯系物	有组织排放	1	喷漆车间外	0.337mg/m ³	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21/3160-2019	0.0013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1	喷漆车间外	6mg/m ³	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21/3160-2019	0.0451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1	喷漆车间外	4.1mg/m ³	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21/3160-2019	0.016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1	喷漆车间外	7.233mg/m ³	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21/3160-2019	0.0282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VOCS	有组织排放	1	喷漆车间外	9.590mg/m ³	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21/3160-2019	0.0251	0.052	未超标
	水体污染	悬浮物	间断排放	1	厂区外	32.333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DB 21/1627-2008	0.00006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间断排放	1	厂区外	0.054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DB 21/1627-2008	0.0000001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总磷	间断排放	1	厂区外	0.123 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DB 21/1627-2008	0.0000002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五日生化需氧量	间断排放	1	厂区外	45.467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DB 21/1627-2008	0.0000846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石油类	间断排放	1	厂区外	1.223 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DB 21/1627-2008	0.0000027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氨氮	间断排放	1	厂区外	11.433 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DB 21/1627-2008	0.000021	0.005	未超标
	水体污染	pH	间断排放	1	厂区外	7.170 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DB 21/1627-2008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四川川消消防	水体污染	化学需氧量	间断排放	1	厂区外	135.000 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DB 21/1627-2008	0.000251	0.033	未超标
	大气污染	VOCS	无组织排	0	厂界	0.87-1.06mg/m ³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	/	监管部门未核	未超标

车辆制造有限公司			放				排放标准 DB51/2377-2017 表 3 中汽车制造行业 标准限值	定		
	大气污染	VOCs	有组织排放	4	涂装车间、 PP 车间	1.33- 14.6mg/m ³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 大气挥发性有机物 排放标准 DB51/2377-2017 表 3 中汽车制造行业 标准限值	1.0081	3.4962	未超标
	大气污染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7	涂装、铸造	0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 放标准 GB16297- 1996 表 2 中二级标 准限值	0	监管部门未核 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1	涂装车间	0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 放标准 GB16297- 1996 表 2 中二级标 准限值	0	监管部门未核 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1	涂装车间	7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 放标准 GB16297- 1996 表 2 中二级标 准限值	0.0783	监管部门未核 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颗粒物	无组织排放	0	厂界	0.294mg/ 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 放标准 GB16297- 1996	/	监管部门未核 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苯	有组织排放	3	涂装车间	0.006- 0.028mg/ m ³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 大气挥发性有机物 排放标准 DB51/2377-2017 表 3 中汽车制造行业 标准限值	0.0003	监管部门未核 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甲苯	有组织排放	3	涂装车间	0.02- 0.103mg/ m ³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 大气挥发性有机物 排放标准 DB51/2377-2017 表 3 中汽车制造行业 标准限值	0.0013	监管部门未核 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二甲苯	有组织排放	3	涂装车间	0.027- 0.237mg/ m ³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 大气挥发性有机物 排放标准 DB51/2377-2017 表 3 中汽车制造行业 标准限值	0.0025	监管部门未核 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纳管排放	1	厂界西南、 厂界西北	0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三级 标准限值	0	监管部门未核 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悬浮物	纳管排放	1	厂界西南、 厂界西北	13- 67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三级 标准限值	0.104	监管部门未核 定	未超标	

烟台中集来福士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水体污染	五日生化需氧量	纳管排放	1	厂界西南、厂界西北	31-106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三级标准限值	0.2415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石油类	纳管排放	1	厂界西南、厂界西北	0-1.22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三级标准限值	0.0017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化学需氧量	纳管排放	1	厂界西南、厂界西北	80-312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三级标准限值	0.6624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PH 值	纳管排放	1	厂界西南、厂界西北	7.19-7.93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三级标准限值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总磷（以 P 计）（污水）	纳管排放	1	厂界西南、厂界西北	1.3-2.07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 表 1 中 B 及标准限值	0.0063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氨氮（NH ₃ -N）	纳管排放	1	厂界西南、厂界西北	9.66-19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 表 1 中 B 及标准限值	0.0573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悬浮物（雨水）	直接排放	2	厂界西南、厂界西北	11mg/L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III 类标准限值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水体污染	化学需氧量（雨水）	直接排放	2	厂界西南、厂界西北	13mg/L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III 类标准限值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噪声污染	噪声	/	/	厂界	55-61.3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3 类标准限值	/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甲苯	有组织排放	4	1#、4#1#、4#、5-6#涂装车间和 10-12#涂装车间、5-6#涂装车间和预处理车间、10-12#涂装车间	未检出	挥发性有机污染物标准 第 5 部分表面涂装行业 DB37/2801.5	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VOCs	无组织排放	/	厂界	0.28-0.37mg/m ₃	挥发性有机污染物标准 第 5 部分表面涂装行业 DB37/2801.5	26.5879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苯	有组织排放	4	1#、4#、5-6#涂装车间和 10-12#	未检出	挥发性有机污染物标准 第 5 部分表面涂装行业	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涂装车间		DB37/2801.5			
大气污染	二甲苯	有组织排放	4	1#、4#1#、4#、5-6#涂装车间和10-12#涂装车间、5-6#涂装车间和10-12#涂装车、预处理车间	未检出	挥发性有机污染物标准第5部分表面涂装行业 DB37/2801.5	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VOCs	有组织排放	5	1#、4#1#、4#、5-6#涂装车间和10-12#涂装车间、5-6#涂装车间、10-12#涂装车间、预处理车间、危废暂存库	0.515-55.7mg/m ³	挥发性有机污染物标准第5部分表面涂装行业 DB37/2801.5、挥发性有机污染物标准第7部分其他行业 B37/2801.7	4.5188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15	1#、2#、3#、4#、5-6#涂装车间和9-12#涂装车间	1.2-6.9mg/m ³	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7/2376-2019	2.8423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5	5-6#涂装车间、10-12#涂装车间	23mg/m ³	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7/2376-2019	0.0123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5	5-6#涂装车间、10-12#涂装车间	38-86mg/m ³	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7/2376-2019	0.7061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甲苯	有组织排放	3	预处理车间、涂装车间	< 0.0015 mg/m ³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5部分：表面涂装行业表2 DB37/2801.5-2018	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海阳中集来福士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	颗粒物	4	预处理车间、涂装车间	4.6 mg/m ³	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1 DB37/2376-2019	1.0769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VOCs(有机废气)	3	预处理车间、涂装车间	10.7mg/m ³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5部分：表面涂装行业表2 DB37/2801.5-2018	3.9339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苯	3	预处理车间、涂装车间	< 0.0015 mg/m ³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5部分：表面涂装行业表2 DB37/2801.5-2018	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大气污染	二甲苯	3	预处理车间、涂装车间	< 0.0015 mg/m ³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5部分：表面涂装行业表2 DB37/2801.5-2018	0	监管部门未核定	未超标

对污染物的处理

1、防治废水污染设施：37 家企业均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要求配置相应的污水处理设施，严格落实日常维护保养。各设施处于正常运行状态，并达标排放。

2、防治废气污染设施：37 家企业均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要求建设相应的废气处理设施，针对不同的废气选择合适的处理技术和设备，严格落实日常维护保养。各废气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正常，无超标情况发生。

3、固废处理处置设施：37 家企业均实行危险废物分类收集制度，均设置危险废物储存场所，并委托具备对应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各危险废物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正常，无违法处置情况发生。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37家企业按照环保监管要求以及集团要求，认真落实主体责任，均制定了企业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并按要求安装自动监测设备或委托具备资质的第三方监测机构开展自行监测工作。企业均建立环境监测相关管理办法和流程，按要求保存好相关台账。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本集团下属环境监管重点单位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向相关主管部门备案。同时为确保突发环境事件发生时能及时、有序、高效、妥善地应对处理，定期组织开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本集团累计环保总投入超1.26 亿元人民币。其中环境监管重点单位投入环保相关费用超1.02 亿元人民币，已足额缴纳环境保护税。

持续改善

本集团高度重视生态环境保护和污染防治工作，集团各业务板块和企业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秉承持续改善精神，不断完善、提升环境保护工作。

<p>公司“废气、废水、固体废弃物”的三废改善绩效</p>	<p>集装箱制造板块：</p> <p>（1）废气改善：持续推进绿色粉末涂装的市场化推广，东莞南方完成粉末线筹建，实现源头零排放；持续开展涂料有害物质的抽检，上半年累计抽检涂料 30 余次，从源头保障涂料的环保质量；加强末端治理设施的更新换代，大连中集、漳州中集等企业完成“浓缩转轮+RTO”项目的招投标，正实施建设中，进一步削减 VOCs 排放。</p> <p>（2）废水改善：集装箱成员企业均按照环评、排污许可等要求，在工厂内设置废水处理站，通过絮凝沉淀、气浮、生化等处理工艺，去除水体污染物后回用至生产线循环使用，目前已有 67% 的企业实现工业废水零排放。同时，宁波中集、东莞南方、青岛中集等企业结合数字化技术实现自动加药功能，提升废水智能化处理水平，进一步强化废水的合规处理。</p> <p>（3）固体废物改善：集装箱各成员企业严格执行危险废物的过程管理，实行规范转运、合规处置。同时，持续运行漆渣干化、循环包装桶等危废减量化项目。</p> <p>（4）噪声改善：组织编制《噪声控制指引》，各成员积极开展噪声改善项目，通过建设隔音墙、减少工装设施噪音等方式，确保噪声排放达标。</p> <p>道路运输车辆板块：</p>
-------------------------------	---

	<p>(1) 废气改善: 企业持续加强大气污染治理设施升级改善工作, 如芜湖瑞江将一期补漆房的原有治理设备(水循环+喷淋+UV 光氧+1 方活性炭吸附)升级为(水循环+喷淋+钢丝隔水网+干式过滤+10 方活性炭吸附), 保障环保达标排放; 山东中集更换低效率的 UV 光氧废气治理设施, 改为两个新活性炭箱, 提高了污染治理设施去除效率, 减少了污染物排放量。</p> <p>(2) 废水改善: 各企业在保证废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并排放达标的基础上, 持续进行减排改善, 如东莞专用车通过工艺升级, 取消磷化工艺, 采用硅烷代替, 减少用涂装水量及废水产生量, 并规避了重金属的产生。</p> <p>(3) 固体废物改善: 从源头出发, 将油性漆改为水性漆或树脂粉末, 同时持续优化生产过程和物料管理, 以减少危险废弃物的产生, 并且通过对积压物料的分类分拣, 对其进行资源再利用, 以减少一般固废的产生。</p> <p>(4) 噪声改善: 加强职业健康防护改善, 从源头防范出发, 对作业环境进行改善, 如驻马店中集华骏车辆对原有的打砂房进行升级改造, 由人工打砂作业改为自动打砂, 共减少打砂人员 6 人, 有效地保障了作业人员的身心健康。</p>
	<p>能源、化工及液体食品装备板块:</p> <p>(1) 废气改善: 加强末端治理设施的更新换代, SOE、南通能源、圣达因、中集环科等企业“浓缩转轮+RTO”项目已上线运行, 气体机械“浓缩转轮+RTO”项目正在方案研讨中, 进一步削减 VOCs 排放; 根据环保法规要求, SOE 正在制定安装 VOCs 无组织在线监控的方案。</p> <p>(2) 废水改善: 为满足排放要求, 中集合斯康已安装在线监测设备; 为降低总氮浓度, 控制总量, 中集醇科对总氮处理设施进行改造, 目前招标已经结束, 合同签订中; 同时根据江苏生态环境厅对氟化物 2024 年启动专项行动, 中集醇科计划采用氟化物去除工艺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1.0mg/l 以下; 中集环科在年产 34000 台多式联运罐式集装箱项目已完成环保“三同时”验收, 随着废水量的不断增加, 排放总量存在超总量的风险, 为了合法合规公司目前针对六价铬去除工艺装置正在进行方案交流。</p> <p>(3) 固体废物改善: 圣达因针对危废存储制定了自主改善课题, 进行危废全生命周期合规化管理, 做到危废及时入库、分区贮存、有效隔离、堆放整齐、及时处置, 确保危废管理合规率 100%, 油漆桶压桶及危废库内无组织废气有效收集处理率 100%。</p> <p>(4) 噪声改善: 为改善员工作业环境, 南通能源目前已制定方案, 加装生产线隔音降噪除尘设施设置, 项目正在实施中。</p>
	<p>海洋工程板块:</p> <p>(1) 废气改善: 烟台中集来福士推进 1#涂装车间废气治理设施升级改造, 淘汰活性炭吸附+CO 的处理工艺, 升级为“多级过滤(G4+F5+活性炭+F7+F9)+沸石转轮浓缩吸附+CO”的工艺, 计划 8 月份施工。龙口来福士平面车间切割工序更换除尘烟道格栅, 提高切割废气收集治理效果, 改善作业环境。</p> <p>(2) 废水改善: 持续落实季度化粪池清淤工作, 改善生活污水排放指标。</p> <p>(3) 固体废物改善: 制定原单位, 关注危废产量月度数据, 持续推进空桶计划, 减少废油漆桶的产生。</p> <p>(4) 噪声改善: 板块牵头, 推进生产作业过程中电动打磨机替代气动打磨机改善, 替换后生产噪音约可降低 10dB 左右。龙口来福士安装隔音板, 减弱噪音外传。</p>
	<p>空港与物流装备、消防与救援设备板块:</p> <p>(1) 废气改善: 四川川消正在升级环保废气处理设施及对应附属设施, 目前该改善处于方案确认中, 后续确认方案后开展工作。上海金盾已将 3 间水膜帘涂装作业间(1 间喷漆房、2 个打磨房)改建为 3 间干式喷漆房, 其中 1 间增加了烘干设施, 能大大提高漆雾捕捉率, 为油性漆切换水性漆奠定了基础; 并新建了两间原子灰打磨作业间, 有效将喷涂废气和打磨粉尘分开治理。天达空港本年度新增 3 台电动叉车, 替代原有柴油叉车, 减少尾气排放。</p> <p>(2) 废水改善: 各企业积极开展用水管理相关宣传和培训, 提高全员节水意识, 同时加大对现场的巡查和维修力度。</p> <p>(3) 固体废物改善: 围绕一般固废, 加强分类、回收利用。围绕危险废物, 推广喷涂工艺应用静电喷枪、应用 IBC 周转罐, 减少危废产生。</p>

	<p>(4) 噪声改善: 各生产制造企业按年度职业卫生改善计划开展噪声治理与改善, 目前已完成一部分原先计划改善内容, 后续将持续推进完成改善。</p>
	<p>物流服务板块:</p> <p>(1) 废气改善: 加强电动堆高机、叉车的采购, 配置焊烟收集除尘设施, 减少设备尾气、焊接烟尘排放。</p> <p>(2) 废水改善: 加强污水回收利用处理设施的维护, 不断完善日常运行状况。</p> <p>(3) 固体废物改善: 提升物资循环利用水平, 合规存储、处置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p> <p>(4) 噪声改善: 部分企业在物流装卸装置接触面增加缓冲胶垫, 减少操作噪声。</p>
	<p>循环载具板块:</p> <p>(1) 废气改善: 天津中集物流完成喷涂线 VOCS 处置设施更新, 苏州集才完成造粒废气收集管道及集气罩改善, 湖州中集良才新建项目同步配套废气处理设施, 同时企业强化废气处理设施的运行监控并及时更换填料, 保证废气合规达标排放。</p> <p>(2) 废水改善: 各企业通过监控日常用水量, 及时排查修复管网跑冒滴漏情况, 宣导节约用水, 定期清理化粪池和检测排水, 减少用水和生活废水合规达标排放。</p> <p>(3) 固体废物改善: 良才加强废塑料及塑料粉尘收集的回收利用, 减少一般工业固废的排放量。企业不断加强危险废物的收集贮存管理, 危废实现全过程规范化收集转运处理处置。</p> <p>(4) 噪声改善: 打磨、焊接等产生噪声较高的岗位采用小面积封闭隔离作业, 减少噪声的外溢, 同时加强管理, 及时维护厂房隔音和封闭设施, 减少夜间高噪声岗位生产作业, 降低厂界噪声的数值。</p>
	<p>同创业务:</p> <p>(1) 废气改善: 烟台铁中宝 24 年上半年增设打磨房, 打磨房配备了集中除尘设施-滤筒式除尘器, 进行废气收集。</p> <p>(2) 废水改善: 同创企业无工业废水。各企业积极宣导节约用水, 减少生活、办公用水和排放。</p> <p>(3) 固体废物改善: 烟台铁中宝新建固废专项分类精细化管理, 加强对固体废物收集、处置过程合规性和可行性的监管。</p> <p>(4) 噪声改善: 烟台铁中宝 24 年上半年增设打磨房, 实现噪音隔离。</p>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无。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 走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道路, 以“碳达峰碳中和”工作为引领, 大力推进节能降碳增效, 高质量抓好节能工作。

(1) 七大重大举措, 加快公司运营层面的绿色低碳转型。

①强化机制牵引。将节能减碳纳入 2023 年董事会声明中 8 项关键议题之一, 通过 2024 年集团商业计划策略主题展开, 建立节能减碳目标, 并由下属板块承接。每季度对进度进行点检和汇报。

②加快数字化协同低碳发展。集团新开发海外企业能耗和碳排放信息平台，完善企业能碳看板，例行每季度专题分析排放数据。在试点企业打造集团、板块、企业三版碳管理数字化平台，满足一总部多板块多企业管理模式。

③推动产线绿色低碳改造升级。各板块和企业推广节能低碳和清洁生产技术装备，推进工艺流程更新升级。优化产能规模和布局，引领产业优化升级。

④大力发展可再生能源，提高绿电应用比例。企业积极建设屋顶光伏发电项目，截止 6 月底，全集团累计建成并网项目 34 个，装机容量约 108MW，其中 2024 年上半年并网项目 12 个，累计屋顶光伏发电超过 3000 万度。

⑤加强专业能力培育。集团召开 2024 年度双碳规划培训班，召开全集团节能减碳专题研讨会。下属多个板块和企业举办了双碳相关的培训。

⑥开展节能减碳项目示范推广。例如围绕空压机的节能改造，集装箱企业推广智慧空压机管理系统应用，车辆企业探索合同能源管理改造空压机等。例如多家企业研究近零碳工厂创建和申报。

⑦树立绿色低碳文化。多家企业在植树节开展植树活动。多家企业在“6.5 环境日”、节能宣传周开展相关活动。例如中集运载科技连续三年启动植绿护绿“青行计划”，组织成员企业开展植绿护绿系列活动。

(2) 研发和交付更多绿色低碳产品，助力客户和社会节能减碳。

加大绿色低碳产品供给。产品绿色低碳化纳入集团科技创新战略规划。引导企业开展绿色设计、选择绿色材料、回收利用资源。例如探索研发复合材料集装箱。已有多个产品完成产品碳足迹核查。大力探索和发展绿色低碳产业，例如探索跨国低碳物流示范项目。加快培育有竞争力的绿色低碳业务，例如多式联运、氢能、绿色甲醇、海上风电、海上光伏、新能源车辆配套产业链、循环载具等。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1) 本集团共计有 82 家企业通过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2) 报告期内本集团有 2 家企业入选省级绿色工厂：洛阳中集凌宇汽车有限公司、驻马店中集华骏铸造有限公司。

(3) 报告期内本集团有 4 家企业入选市级绿色工厂：张家港中集圣达因低温装备有限公司、青岛中集冷藏运输设备有限公司、青岛中集创赢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安瑞科（廊坊）能源装备集成有限公司。

二、社会责任情况

中集集团在“成为高质量的、受人尊敬的世界一流企业”的公司愿景引领下，坚定不移贯彻可持续发展理念。集团已连续多年发布可持续发展报告，主动向各利益相关方披露中集高标准履行社会责任、践行 ESG 的情况。集团 2023 年度社会责任履行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网站（www.cimc.com）和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的《2023 年度社会责任暨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中集集团积极响应国家“乡村振兴”战略，统筹内外部优势资源，持续推进“产业帮扶+公益捐助帮扶”的工作方向，并结合发挥中集物流和能源装备优势，积极探索赋能推动农业农村现代化，为服务乡村振兴、促进共同富裕贡献“中集所能”。

(1) 坚持强产业，激发乡村经济新活力

充分发挥业务优势，立足当地特色资源，发展多个优势特色产业，助力地方产业振兴。

中集新材大力发展地方楠竹产业，为当地发展提供内生动力。已在湖南绥宁、湖南衡阳、安徽金寨等多地建立生产基地，有效利用当地丰富的竹资源，扶持当地产业发展。衡阳中集新材科技有限公司，主要生产集装箱竹地板，已成为耒阳市竹产业重要领军企业。

中集超纤科技作为一家聚焦纤维分离及纤维综合应用的创新型科技公司，充分利用自身的技术优势和创新能力，为地方经济发展注入新活力。该公司坐落于湖北荆州市监利市白螺镇工农村，于 2024 年 6 月开机生产，致力于打造一个多元化的大型纤维综合利用产业园，助力地方发展。

中集冷链与广西壮族自治区供销合作联社于桂林市荔浦市打造的荔浦芋头全程冷链项目（一期）已于 2024 年上半年投入运营，荔浦芋的损耗降低至 10% 以下，存储期延长超过 90 天，出厂价提高了 30%。该项目打造“高铁式”冷链骨干网及设计创新采后处理工艺，大幅降低损耗，优化供应链效率。

(2) 坚持强底线，增强地方保障和活力

立足帮扶地区实际，实施多个帮扶项目，助力当地民生保障。下属企业踊跃参与广东省“百社联百村”活动，认领阳江市阳东区那龙镇亨垌村“社会责任田”，推动了当地荒地的复耕，给村民带来租地收入的同时带动多名村民就业，助力广东省“百千万工程”；中集环科向宁强县广坪镇人民政府捐赠 30 万元的签约，用于广坪镇红色书屋建设；本集团所属多家企业对当地乡村提供了资金支持。

(3) 坚持强配套，支撑农业农村现代化

发挥物流装备和能源装备专业优势，不断研发和提供服务乡村振兴的产品和服务，为国家农业农村的现代化进程贡献中集智慧中集方案。

推进乡村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助力打造美丽宜居乡村。（1）中集安瑞科积极助力国家农村燃气下乡战略，致力于微管网系统的研发，目前已在湖北、浙江、青海、湖南、重庆等地建立多处应用示范点。旗下公司于 2024 年在上海市青浦区练塘镇东庄村成功交付乡村振兴低碳微能网暨东庄村实验项目。（2）中集模块化建筑投资有限公司自主研发的“CP System 板式混凝土系列产品”，推动了装配式建筑向农村延伸。

推动农产品贮运保鲜，提升农产品商品化处理能力。（1）中集车辆研发的 60 方“全能王”陀螺罐，以卓越的食品安全性、高效的卸料操作、创新的结构设计和人性化的操作体验，成为散装粉粒物料运输领域的佼佼者，为食品储运带来更多的安全与高效解决方案。（2）中集冷链提供高质量冷链装备，例如在产区田间布局移动冷库、预冷箱等，帮助增加生鲜产品的生命周期，延长销售周期，助力农村生鲜供应链的重构。（3）中集世联达在物流服务创新迈出坚实步伐。7 月份首批装载葵花籽的“乌拉山西站-天津”集装箱铁海国际联运班列首发，加速地方农产品全球化的步伐。

推广现代化生态水产养殖技术，提升水产养殖效率和质量。（1）中集渔业自主研发的数字化“双循环”水产养殖新模式及延伸出的各种脆鲷鱼产品，为水产行业提供高效、环保、智慧的养殖技术服务。

（2）青岛中集冷藏箱制造有限公司在九龙街道敖上村建成了山东省首个集装箱智慧渔业养殖项目，创新解决传统土塘养虾受气候制约易产生病害等问题。（3）中集环保作为环保装备解决方案供应商和环境治理综合服务商，业务方向包括养殖尾水处理、农村分散式污水/供水处理等。

本集团将继续担当美丽乡村建设的筑基者，以久久为功、奋发有为的实干成效，进一步巩固拓展地方脱贫攻坚成果，推动乡村振兴工作取得更多实质性进展，助力“百千万工程”落地见效，为美丽乡村建设注入新的活力。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本公司	其他	根据相关法规规定，境内居民不得直接购买境外股票，因此，境内居民除持有或出售其因本公司股票变更上市地而合法持有的本公司 H 股外，不能认购包括本公司及其他 H 股或其他境外股票，其出售本公司 H 股后的资金需及时被汇回境内。本公司承诺在境内居民能够认购境外股票之前，不以配股方式融资。	2012/8/15	在境内居民能够认购境外股票之前	履行中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本公司	分红	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承诺（2022 年-2024 年）	2022/6/28	2022 年至 2024 年	履行中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关联方对本集团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请参见本公司于同日披露的《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本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召开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4 年度第 5 次会议，提议聘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并提请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2024 年 6 月 26 日，该事项经本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其他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集团仍在司法程序中的其他被诉案件（包括诉讼及仲裁）金额合计人民币约 8.82 亿元。其中，包括 GOODPACK IBC (SINGAPORE) PTE. LTD 及 GOODPACK PTE.LTD（以下统称“GOODPACK”或“原告”）对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诉讼事项 985.62 万美元，以及 GOODPACK 对本公司及子公司的仲裁事项 1981.37 万美元。

GOODPACK 对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诉讼及仲裁事项是两个独立的程序。由于两程序的诉因相同，其请求实质上重复，一个程序的裁决将实质性地影响另一程序的裁决。本公司认为，如 GOODPACK 在某一程序中获得胜诉并获赔偿，则该等赔偿将在另一程序的裁决中扣减，不会出现重复赔偿的情况。该诉讼及仲裁详情请参见本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 日发布的公告。

九、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然而，因杨雄在拟担任本集团独立董事时，本集团和杨雄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分别作出《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及《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称杨雄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并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经查，杨雄当时同时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家数超过五家，上述声明内容与事实不符。因本集团、杨雄上述行为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三条第一款的规定；吴三强作为本集团董事会秘书，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对本集团上述违规行为负有主要责任，故于 2024 年 2 月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下发的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深圳证监局关于对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吴三强、

杨雄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并且因上述事项，杨雄及本公司收到了深交所下发的《关于对杨雄、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函》。

尽管存在上述情况，但杨雄先生实际上仍满足当时的独立董事资格条件和要求，且持续符合现任独立董事资格要求，警示函及监管函对其在本集团履职无影响。本事项不会影响本集团正常的生产经营管理活动，本集团及相关责任人在收到上述函件后，高度重视其中指出的问题。本集团将以此为鉴，切实加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对信息披露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和培训，做好相关人员任职资格审核等工作，强化规范运作意识，不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和规范运作水平，杜绝类似情况的再次发生。

十、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一、重大关联交易

（一）按照中国内地法律法规界定的关联交易情况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的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中国外运长航集团	主要股东的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	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	-	163,787	-	580,000	否	-	-	2022年6月17日及2022年8月3日	www.cninfo.com.cn
		接受服务等	接受劳务等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	-	584,082	-	4,600,000	否	-	-		
招商港口集团	主要股东的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	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	-	40	-	140,000	否	-	-	2022年5月11日	www.hkexnews.hk www.cimc.com
		接受服务及租赁业务等	接受服务及租赁业务等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	-	10,851	-	60,000	否	-	-		
辽宁港口集团	主要股东的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	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	-	1,221	-	140,000	否	-	-	2022年5月11日	

		接受服务及租赁业务等	接受服务及租赁业务等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	-	9,160	-	60,000	否	-	-	
招商滚装集团	主要股东的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	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	-	-	-	170,000	否	-	-	2022年5月11日
		接受服务等	接受服务等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	-	-	-	30,000	否	-	-	
中外运集运集团	主要股东的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	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	-	86	-	190,000	否	-	-	2022年5月11日
		接受服务等	接受服务等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	-	1,024	-	30,000	否	-	-	
深圳融资租赁及其子公司	主要股东的子公司	销售商品及提供服务等	销售商品及提供服务等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	-	106,576	-	1,410,000	否	-	-	2023年2月24日
		采购商品、接受服务等	采购商品、接受服务等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	-	5,906	-	100,000	否	-	-	
深圳市汇进智能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主要股东的子公司	提供服务等	提供服务等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	-	121	-	50,000	否	-	-	2023年2月24日
深圳市招商局海工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主要股东的子公司	销售商品等及提供服务等	销售商品及提供服务等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	-	58,299	-	200,000	否	-	-	2023年6月26日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主要股东的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服务等	采购商品、接受服务等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	-	18,632	-	100,000	否	-	-	2023年12月28日
		销售商品等	销售商品等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	-	685	-	10,000	否	-	-	
招商局海通贸易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主要股东的子公司	采购商品等	采购商品等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	-	5,141	-	120,000	否	-	-	2024年2月2日
		销售商品及提供服务等	销售商品及提供服务等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	-	12	-	10,000	否	-	-	
合计				--	--	965,623	--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交易金额，均不超过本公司与各关联方签订的日常关联交易相关协议约定的年度最高交易金额。详情请参见本章节“十一、重大关联交易”之“（二）按照《联交所上市规则》定义的关连交易情况”之“2、持续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请参见本章节“十一、重大关联交易”之“（二）按照《联交所上市规则》定义的关连交易情况”之“1、关连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公司报告期内关联债权债务往来相关信息，参见本报告“第九节 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附注八、4、（4）。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21 年 8 月 27 日，经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1 年度第 21 次会议审议通过，中集财务公司与中集产城签订《金融服务框架协议》（以下简称“《原金融服务协议》”）。根据《原金融服务协议》，中集财务公司向中集产城及其子公司提供金融服务，包括吸收存款服务和贷款服务等，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内有效。《原金融服务协议》的交易额度为：中集产城及其下属子公司在中集财务公司的每日最高存款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中集财务公司为中集产城及其下属子公司提供的贷款本金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该事项已经本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4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鉴于中集财务公司与中集产城之间已审批的关联交易有效期将于 2024 年 9 月 23 日到期，故于 2024 年 6 月 4 日，经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4 年度第 10 次会议审议，同意中集财务公司与中集产城订立新的《金融服务框架协议》，该协议项下的交易额度较《原金融服务协议》无变化，有效期自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此事项无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相关具体内容可参见本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2021 年 9 月 24 日及 2024 年 6 月 4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及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的相关公告。

1) 中集产城及其下属子公司在中集财务公司的存款业务：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	存款利率范围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含利息）	本期发生额		2024 年 6 月 30 日余额（含利息）
					本期合计存入金额（含利息）	本期合计取出金额（含利息）	
中集产城	集团董监高任职	3,000,000	参考市场利率	138,631	2,769,797	(2,849,516)	58,912

报告期内，中集产城及其下属子公司在中集财务公司的每日最高存款余额为人民币 138,535 千元，未超过约定的上限人民币 3,000,000 千元。

2) 中集财务公司为中集产城及其下属子公司提供的贷款业务：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贷款额度	贷款利率范围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含利息）	本期发生额		2024 年 6 月 30 日余额（含利息）
					本期合计贷款金额（含利息）	本期合计还款金额（含利息）	
中集产城	集团董监高任职	1,500,000	参考市场利率	665,272	94,985	(20,597)	739,660

报告期内，中集财务公司为中集产城及其下属子公司提供的最高贷款本金余额为人民币 738,504 千元，未超过约定的上限人民币 1,500,000 千元。

(2) 2022 年 6 月 23 日，经本集团董事 2022 年度第 13 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中集投资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中集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中集保理”）向中集产城及其下属子公司提供保理业务。同意中集保理与中集产城及其下属子公司间的关联交易本息余额合计为每日不超过人民币 2.2 亿元（以下简称“原交易额度”）。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2022 年 6 月 23 日）起至 2024 年 9 月 23 日止。鉴于中集保理与中集产城之间已审批的关联交易有效期即将到期，故于 2024 年 6 月 4 日，经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4 年度第 10 次会议审议，同意中集保理与中集产城及其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本息余额合计为每日不超过人民币 2.2 亿元，较原交易额度无变化，有效期自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此事项无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相关具体内容可参见本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4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及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的相关公告。

中集保理与中集产城及其下属子公司间的保理业务：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余额上限	存款利率范围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期发生额		2024 年 6 月 30 日余额
					合计增加金额	合计减少金额	
中集产城	董监高任职	220,000	参考市场利率	-	30,000	5,000	25,000

报告期内，中集保理与中集产城及其下属子公司间的交易每日最高余额为人民币 30,000 千元，未超过约定的上限人民币 2.2 亿元。

(3) 2022年5月11日，中集财务公司与中集租赁签订《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根据《金融服务框架协议》，中集财务公司向中集租赁及其子公司提供金融服务，包括吸收存款服务等。《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约定的交易额度为：中集租赁及其下属子公司在中集财务公司的每日最高存款余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存款利率参照市场存款利率确定。有效期自2022年5月27日中集租赁出表之日起三年内有效。相关信息可查阅本公司于2022年5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上披露的公告。

中集租赁及其下属子公司在中集财务公司的存款业务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	存款利率范围	2024年1月1日余额（含利息）	本期发生额		2024年6月30日余额（含利息）
					本期合计存入金额（含利息）	本期合计取出金额（含利息）	
中集租赁	主要股东的子公司	500,000	参考市场利率	103,428	7,510,791	(7,447,641)	166,578

报告期内，中集租赁在中集财务公司每日最高存款余额为人民币459,221千元，未超过约定的上限人民币500,000千元。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向关联方中集产城、中集租赁提供的担保情况详情请见本章节“十二、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之“2、重大担保”。

（二）按照《联交所上市规则》定义的关连交易情况

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第十四A章，下列关连交易须在本报告内披露：

1、关连交易：

子公司与专业机构共同设立产业基金

2022年8月10日，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于2022年度第4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之间接控股子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万和弘远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和弘远”）拟将合作设立“中集弘远先进制造产业基金”。基金总规模为人民币10亿元，分两期募集：第一期基金规模为人民币1亿元，其中中集出资主体出资人民币3,000万元，占比30%；第二期基金规模为人民币9亿元，其中中集出资主体出资人民币2.7亿元，占比30%。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深圳资本集团为万和弘远的间接控股股东，该合作设立中集弘远先进制造产业基金对本公司构成《联交所上市规则》下的关连交易及《深交所上市规则》下的关联交易。

于2023年9月20日，就第二期基金之第二支拟落地基金，本公司子公司、万和弘远、深圳资本集团及深圳市深汕望鹏引导基金投资有限公司签署合伙协议，基金规模为人民币7亿元，其中本公司子公司合计认缴出资人民币2.1亿元，占比30%。第二期基金之第二支基金已于2024年2月6日完成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手续。

具体内容请见本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0 日、2022 年 8 月 29 日、2022 年 11 月 28 日、2023 年 3 月 10 日、2023 年 4 月 17 日、2023 年 9 月 20 日及 2024 年 2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及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的公告。

2、持续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

(1) 与中国外运长航集团持续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

基于实际交易情况、市场经济环境、预计价格持续高位等因素影响，本公司和中国外运长航预计《原框架协议》（于 2021 年 12 月 9 日签订）原定的 2022 年度上限和 2023 年度上限将无法未来满足未来双方的交易需求。为此，2022 年 6 月 17 日，经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2 年度第 12 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与中国外运长航签订了《销售商品、提供/接受服务之新框架协议》（以下简称“《中国外运长航框架协议》”），《中国外运长航框架协议》约定了双方截至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度新的建议上限。

中国外运长航为本公司主要股东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第 14A 章，中国外运长航及其子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连人士，《中国外运长航框架协议》项下本集团与中国外运长航集团进行的交易对本公司构成持续关联交易。同时，根据《深交所上市规则》第六章的规定，中国外运长航及其子公司均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中国外运长航框架协议》项下本集团与中国外运长航集团进行的交易对本公司构成日常关联交易。2022 年 8 月 3 日，该事项已经本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以下载列于截至 2022 年、2023 年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三个年度《中国外运长航框架协议》约定的持续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的建议上限以及 2024 年 1-6 月实际发生交易金额：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关连/联交易范围	建议上限			实际发生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24 年 1-6 月
本集团向中国外运长航集团销售商品及提供服务等	520,000	550,000	580,000	163,787
本集团接受中国外运长航集团服务等	4,200,000	4,400,000	4,600,000	584,082

相关信息可查阅本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9 日、2022 年 6 月 17 日及 2022 年 8 月 3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上披露的公告。

(2) 与招商局集团下属子公司 2022-2024 年度持续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

2022 年 5 月 11 日，经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2 年度第 7 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分别与招商港口、辽宁港口、招商滚装、中外运集运签署相关协议，本集团将持续地为对方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以及接受对方提供的服务及\或租赁业务等，并约定了双方截至 2022 年、2023 年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三个年度的建议上限（签署的 4 份协议以下统称“《招商子公司框架协议》”）。

招商港口、辽宁港口、招商滚装、中外运集运为本公司主要股东招商局集团之子公司。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第 14A 章的规定，招商港口、辽宁港口、招商滚装、中外运集运及其各子公司均为本公司的关连人士，《招商子公司框架协议》项下的交易对本公司构成持续关联交易。同时，根据《深交所上市规则》第六章的规定，招商港口、辽宁港口、招商滚装、中外运集运及其各子公司均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招商子公司框架协议》项下的交易对本公司构成日常关联交易。

截至 2022 年、2023 年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三个年度约定的持续关连交易\日常关联交易的建议上限以及 2024 年 1-6 月实际发生交易金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关连/联 方	关连/联交易范围	建议上限			实际发生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止年度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止年度	2024 年 1-6 月
招商港口 集团	本集团向招商港口集团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	140,000	140,000	140,000	40
	本集团接受招商港口集团服务及租赁业务等	60,000	60,000	60,000	10,851
辽宁港口 集团	本集团向辽宁港口集团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	140,000	140,000	140,000	1,221
	本集团接受辽宁港口集团服务及租赁业务等	60,000	60,000	60,000	9,160
招商滚装 集团	本集团向招商滚装集团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	170,000	170,000	170,000	-
	本集团接受招商滚装集团服务等	30,000	30,000	30,000	-
中外运集 运集团	本集团向中外运集运集团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	170,000	245,000	190,000	86
	本集团接受中外运集运集团服务等	30,000	30,000	30,000	1,024

相关信息可查阅本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上披露的公告。

（3）与深圳资本集团下属子公司持续关连交易/日常关联交易

2022 年 5 月 11 日，经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2 年度第 7 次会议审议通过，中集财务公司与中集租赁签订《金融服务框架协议》。2023 年 2 月 24 日，经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3 年度第 2 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分别与中集租赁、深圳市汇进智能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进智能”）签署相关协议，本集团将持续地为中集租赁及其子公司等（以下合称“租赁公司”）、汇进智能及其子公司等（以下合称“汇进公司”）提供商品及/或服务，以及接受租赁公司提供的商品及服务业务，并约定了截至 2023 年、2024 年及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三个年度的持续关连交易/日常关联交易的建议上限金额（签署的两份协议以下统称“《深圳资本集团子公司框架协议》”）。

中集租赁、汇进智能均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深圳资本集团子公司，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第 14A 章的规定，租赁公司、汇进公司均为本公司的关连人士，《深圳资本集团子公司框架协议》及《金融服务框架协议》项下的交易对本公司构成持续关连交易。同时，根据《深交所上市规则》第六章的规定，租赁公司、汇进公司均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深圳资本集团子公司框架协议》及《金融服务框架协议》项下的交易对本公司构成日常关联交易。

a. 《深圳资本集团子公司框架协议》约定了截至 2023 年、2024 年及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三个年度的持续关连交易\日常关联交易的建议上限金额。《深圳资本集团子公司框架协议》项下的建议上限金额及 2024 年 1-6 月实际发生交易金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关连/关联方	关连/联交易范围	建议上限			实际发生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24 年 1-6 月
租赁公司	本集团向对方销售商品及提供服务等	1,410,000	1,410,000	1,410,000	106,576
	本集团从对方采购商品及接受服务等	100,000	100,000	100,000	5,906
汇进公司	本集团向对方提供服务等	50,000	50,000	50,000	121

b.《金融服务框架协议》详情请参见本章节“十一、重大关联交易”之“(一)按照中国内地法律法规界定的关联交易情况”之“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相关信息可查阅本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1 日及 2023 年 2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上披露的公告。

(4) 与上港集团持续关连交易

2022 年 6 月 23 日，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2 年度第 13 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与上海港务订立相关协议（以下简称“《上港集团框架协议》”），以约定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三个年度交易的建议上限。本集团将持续地为上港集团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以及接受上港集团提供的服务等。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中集世联达引入战略投资者上海港务之交易完成，上海港务持有中集世联达 12% 股权，为中集世联达之主要股东，而中集世联达为本公司重要附属公司，故从 2022 年 3 月 31 日起，上海港务及其附属公司构成本公司附属公司层面的关连人士。因此，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第 14A 章，《上港集团框架协议》项下本集团与上港集团进行的交易，对本公司构成持续关连交易。截至 2022 年、2023 年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三个年度约定的持续关连交易的建议上限以及 2024 年 1-6 月实际发生交易金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关连交易范围	建议上限			实际发生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24 年 1-6 月
本集团向上港集团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	400,000	400,000	500,000	34,596
本集团接受上港集团服务等	1,300,000	1,300,000	1,400,000	417,920

(5) 与深圳市招商局海工投资有限公司持续关连交易/日常关联交易

2023 年 6 月 26 日，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3 年度第 12 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与深圳市招商局海工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海工投资”，与其子公司合称“招商海工投资集团”）签署相关协议（以下简称“《招商海工投资框架协议》”），并于 2023 年 6 月 26 日刊发了标题为《持续关连交易》的公告，本集团将持续地为招商海工投资集团提供商品及服务，并约定了截至 2023 年、2024 年及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三个年度的持续关连交易\日常关联交易的建议上限金额。

招商海工投资为本公司主要股东招商局集团之全资子公司，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第 14A 章，招商海工投资集团为本公司的关连人士，《招商海工投资框架协议》项下本集团与招商海工投资集团进行的交易对本公司构成持续关连交易。同时，根据《深交所上市规则》第六章的规定，招商海工投资集团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招商海工投资框架协议》项下本集团与招商海工投资集团进行的交易对本公司构成

日常关联交易。

截至 2023 年、2024 年及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三个年度约定的持续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的建议上限以及 2024 年 1-6 月实际发生交易金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关联/联交易范围	建议上限			实际发生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24 年 1-6 月
本集团向招商海工投资集团销售商品及提供服务等	200,000	200,000	200,000	58,299

(6) 与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续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

2023 年 12 月 28 日，经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3 年度第 25 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蛇口”，与其子公司等合称“招商蛇口集团”）签署相关协议（以下简称“《招商蛇口框架协议》”），本集团将持续地为招商蛇口集团提供商品，以及接受招商蛇口集团提供的商品及服务业务，并约定了截至 2024 年、2025 年及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三个年度的持续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的建议上限金额。招商蛇口为本公司主要股东招商局集团之子公司，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第 14A 章，招商蛇口集团为本公司的关连人士，《招商蛇口框架协议》项下本集团与招商蛇口集团进行的交易对本公司构成持续关联交易。同时，根据《深交所上市规则》第六章的规定，招商蛇口集团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招商蛇口框架协议》项下本集团与招商蛇口集团进行的交易对本公司构成日常关联交易。

截至 2024 年、2025 年及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三个年度约定的持续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的建议上限以及 2024 年 1-6 月实际发生交易金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关联/联交易范围	建议上限			实际发生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截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24 年 1-6 月
本集团向招商蛇口集团销售商品等	10,000	10,000	10,000	685
本集团从招商蛇口集团采购商品、接受服务等	100,000	100,000	100,000	18,632

(7) 与招商局海通贸易有限公司持续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

2024 年 2 月 2 日，经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4 年度第 1 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与招商局海通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海通”，与其子公司等合称“招商海通集团”）签署相关协议（以下简称“《招商海通框架协议》”），本集团将持续地为招商海通集团提供商品及服务，以及接受招商海通集团提供的商品等，并约定了截至 2024 年、2025 年及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三个年度的持续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的建议上限金额。招商海通为本公司主要股东招商局集团之子公司，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第 14A 章，招商海通集团为本公司的关连人士，《招商海通框架协议》项下本集团与招商海通集团进行的交易对本公司构成持续关联交易。同时，根据《深交所上市规则》第六章的规定，招商海通集团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招商海通框架协议》项下本集团与招商海通集团进行的交易对本公司构成日常关联交易。

截至 2024 年、2025 年及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三个年度约定的持续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的建议上限以及 2024 年 1-6 月实际发生交易金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关联/联交易范围	建议上限			实际发生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截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24 年 1-6 月
本集团向招商海通集团销售商品及提供服务等	10,000	10,000	10,000	12
本集团从招商海通集团采购商品等	120,000	120,000	120,000	5,141

(8) 定价政策：

有关本集团与中国外运长航集团、招商港口集团、辽宁港口集团、招商滚装集团、中外运集运集团、租赁公司、汇进公司、招商海工投资集团、招商蛇口集团、招商海通集团之间的持续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本集团与上港集团之间的持续关联交易，本集团子公司中集财务公司与中集产城及其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本集团子公司中集保理与中集产城及其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本集团子公司中集财务公司与中集租赁及其子公司之间的关联\联交易（以下统称“该等交易”）的价格及条款对本集团或各关联\连方（如适用）而言将不偏离本集团或各关联\连方（如适用）向独立第三方提供或接受同类商品及/或服务所提出的价格及条款，并会参考至少两项与无关联的第三方进行数量或质素相类的同期交易。此外，本集团相关部门亦将定期对向不同客户（包括各关联\连方及独立第三方客户）提供或接受同类商品及/或服务的盈利情况进行综合分析，检讨不同客户的盈利贡献，并将分析结果反馈给业务部门，作为调整定价决策时的参考。

(9) 其他

本集团于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期内的关联方及关联交易详情载于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第九节 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附注八、5。除本章节之“十一、重大关联交易”之“(二) 按照《联交所上市规则》定义的关联交易情况”所披露的关联交易和持续关联交易之外，有关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第九节 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附注八、5 所载的关联交易并不构成《联交所上市规则》第十四 A 章界定的关联交易，概无其他关联交易须遵照《联交所上市规则》第十四 A 章的规定进行相关披露。本公司进一步确认，关联交易或持续关联交易符合《联交所上市规则》第十四 A 章的披露规定。

十二、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托管项目。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承包项目。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 日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 类型	担保 物 (如有)	反担 保情 况 (如有)	担保 期	是否 履行 完毕	是否 为关 联方 担保
中集车辆下属公司的客户及经销商	2024年3月27日	2,800,000	2024年1月1日	195,572	保证担保	无	无	1-2年	否	否
陕西中集车辆产业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的客户	2024年3月27日	15,000	2024年1月1日	5,518	保证担保	有	无	1-2年	否	否
昆明中集车辆产业园产业开发有限公司的客户	2024年3月27日	40,000	2024年1月1日	0	保证担保	无	无	不适用	否	否
集瑞联合重工有限公司	2024年3月27日	480,000	2024年1月1日	129,150	保证担保	无	无	1-2年	否	否
中集产城	2024年3月27日	1,570,000	2024年1月1日	235,739	保证担保	无	有	1-2年	否	是
深圳融资租赁	2024年3月27日	4,100,000	2024年1月1日	1,004,129	保证担保	无	无	1-2年	否	是
贵州水钢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3月27日	100,000	2024年1月1日	0	保证担保	无	无	不适用	否	否
宜川县天韵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2024年3月27日	60,000	2024年1月1日	51,829	保证担保	无	无	1-2年	否	否
CIMC-Hexagon Hydrogen Energy Technologies Limited	2024年3月27日	100,000	2024年1月1日	0	保证担保	无	无	不适用	否	否
肇庆润庆航运有限公司	2024年3月27日	100,000	2024年1月1日	0	保证担保	无	无	不适用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9,365,00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363,566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9,365,0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1,621,937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 日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 类型	担保 物 (如 有)	反担 保情 况 (如 有)	担保 期	是否 履 行 完 毕	是否 为 关 联 方 担 保
本集团下属子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70% 以上的）	2024 年 3 月 27 日	20,000,000	2024 年 1 月 1 日	11,908,239	保证担保	无	部分有	1-2 年	否	否
本集团下属子公司（资产负债率低于 70% 的）	2024 年 3 月 27 日	2,000,000	2024 年 1 月 1 日	1,945,543	保证担保	无	部分有	1-2 年	否	否
中集海外控股公司	2024 年 3 月 27 日	28,000,000	2024 年 1 月 1 日	17,282,592	保证担保	无	无	1-2 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50,00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5,582,769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50,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31,136,374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 日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 类型	担保 物 (如 有)	反担 保情 况 (如 有)	担保 期	是否 履 行 完 毕	是否 为 关 联 方 担 保
子公司对另一子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70% 以上的）担保	2024 年 3 月 27 日	15,295,000	2024 年 1 月 1 日	5,292,565	保证担保	无	部分有	1-2 年	否	否
子公司对另一子公司（资产负债率低于 70% 的）担保	2024 年 3 月 27 日	10,340,000	2024 年 1 月 1 日	4,423,637	保证担保	无	部分有	1-2 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1）			25,635,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C2）						2,896,577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3）			25,635,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C4）						9,716,202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85,00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8,842,91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85,00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42,474,513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85.16%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1,004,129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34,719,135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 (F)	-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35,723,264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情况。

3、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5,800,000	2,000,000	0	0
货币市场基金	自有资金	875,789	350,235	0	0
合计		6,675,789	2,350,235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1) 2023 年 11 月 16 日，经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3 年度第 19 次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含），不低于人民币 2 亿元（含）的回购总金额，以不超过人民币 10.20 元/股（含）的回购价格，回购公司部分 A 股股份。2024 年 1 月，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 A 股股份 24,645,550 股，购买的最高价为人民币 8.45 元/股，最低价为人民币 7.73 元/股，已使用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0,067,828.50 元（不含交易费用）。截止 2024 年 1 月 31 日，本公司回购部分 A 股股份已经实施完成。

(2) 有关本集团之子公司大连中集物流装备有限公司、天津中集物流装备有限公司等八家公司与 GOODPACK IBC (SINGAPORE) PTE. LTD 及 GOODPACK PTE. LTD 之间的诉讼和仲裁案件,截至目前一审尚未开庭审理，处于中止状态；仲裁的仲裁庭刚刚组成，尚未开庭审理。本集团已就上述案件聘请了外部法律顾问，但因相关法律程序尚处在早期阶段，截至目前，管理层认为其结案时间和结果均存在固有的不确定性，本集团无法可靠估计可能产生的负债金额(如有)。因此，该诉讼构成了本集团的或有负债

事项，本集团并未在财务报表中对其计提任何拨备，在现阶段也无法预计其未来可能对本集团财务报表产生的影响。详情请参阅本报告“第九节 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附注十、2。

(3) 2024 年 3 月 12 日，本公司收到第一大股东深圳资本集团告知函，深圳资本集团拟通过公开征集受让方的方式协议转让其持有的占本公司总股本 5.10% 的 A 股股份。5 月 15 日，经深圳资本集团告知，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已通过上市公司国有股权管理信息系统原则同意本次公开征集转让事项。7 月 1 日，经深圳资本集团告知，其按照已公告的规则确定深圳市立业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立业工业”）为公开征集转让的受让方，并与立业工业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目前，上述公开征集转让事项已办理完成过户登记手续，过户日期为 2024 年 8 月 14 日。转让完成后，深圳资本集团仍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回购公司部分 A 股股份	2024 年 1 月 2 日、2024 年 1 月 15 日、2024 年 2 月 2 日及 2024 年 2 月 6 日	www.cninfo.com.cn www.hkexnews.hk www.cimc.com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涉及诉讼、仲裁事项	2024 年 3 月 1 日	
关于第一大股东通过公开征集转让方式转让公司部分股份	2024 年 3 月 12 日、2024 年 5 月 15 日、2024 年 7 月 1 日及 8 月 14 日	

十四、子公司其他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1) 2024 年 3 月 11 日，本公司发布公告，关于中集车辆作出以每股 H 股 7.5 港元的价格回购中集车辆全部已发行 H 股（本公司及其一致行动方所持有者除外）的有条件现金要约（以下简称“中集车辆 H 股要约回购”），以及建议中集车辆 H 股自香港联交所自愿退市（以下简称“中集车辆自愿退市”）。中集车辆 H 股要约回购和中集车辆自愿退市的相关议案已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在中集车辆召开的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4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24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于 2024 年 5 月 2 日，中集车辆 H 股要约回购及中集车辆自愿退市的所有条件已获达成。有关中集车辆 H 股要约回购已于 2024 年 5 月 30 日（星期四）下午四时正（香港时间）截止。中集车辆 H 股于香港联交所的上市地位自 2024 年 6 月 3 日（星期一）下午四时正起撤销。

(2) 2024 年 6 月 28 日，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先进制造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CIMC HK”）及 CIMC Offshore Holdings Limited（以下简称“CIMC Offshore”）签署《关于 CIMC Offshore Holdings Limited 的股权转让协议》。签署各方一致同意，先进制造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 15% CIMC Offshore 股权转让给 CIMC HK，股权转让款为人民币 1,280.57 万元。同时，由于股权转让款低于引战增资对价及按照年化 5.2%（复利）计算的收益之和，将需履行差额补足义务，金额为人民币 141,316.36 万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CIMC HK 将合计持有 CIMC Offshore 100% 股权，CIMC Offshore 成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3) 2023 年 12 月 27 日，本公司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 2023 年第 24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中集安瑞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方案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本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中集醇科的上市方案，中集醇科申请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并筹划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中集醇科已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提交挂牌申请，并于当日获全国股转公司受理。2024 年 6 月 28 日，中集醇科收到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关于同意中集安瑞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并在全股转系统挂牌的函》，同意中集醇科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中集醇科已于 2024 年 8 月 8 日起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公

开转让。中集醇科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后，仍为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控股子公司，不会影响本公司独立上市地位，不会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持续经营构成重大影响。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控股子公司中集车辆作出回购 H 股的条件现金要约及 H 股自愿退市	2024 年 3 月 11 日、2024 年 4 月 18 日及 2024 年 5 月 30 日	www.cninfo.com.cn www.hkexnews.hk www.cimc.com
关于子公司引战增资的进展	2024 年 7 月 1 日	
关于中集醇科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同意挂牌函	2024 年 7 月 1 日及 2024 年 8 月 7 日	

十五、报告期后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持股情况

一、报告期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次变动增减 (+, -)					本次变动后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275,349	0.02%	0	0	0	0	0	1,275,349	0.02%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1,275,349	0.02%	0	0	0	0	0	1,275,349	0.02%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275,349	0.02%	0	0	0	0	0	1,275,349	0.02%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391,245,036	99.98%	0	0	0	0	0	5,391,245,036	99.98%
1、人民币普通股(A股)	2,301,407,141	42.68%	0	0	0	0	0	2,301,407,141	42.6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H股)	3,089,837,895	57.30%	0	0	0	0	0	3,089,837,895	57.3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5,392,520,385	100.00%	0	0	0	0	0	5,392,520,385	100.00%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4 年 1 月 15 日至 2024 年 1 月 31 日期间，本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 A 股股份 24,645,550 股，占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比例为 0.4570%。本次购买股份的最高成交价为人民币 8.45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人民币 7.73 元/股，已使用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0,067,828.50 元

（不含交易费用）。公司回购部分 A 股股份已经实施完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麦伯良	667,849	0	0	667,849	根据交易所及结算公司的相关规定，股份予以限售。	无
黄田化	607,500	0	0	607,500	同上	无
合计	1,275,349	0	0	1,275,349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股东总数 77,217 户，其中：A 股股东 77,187 户，H 股记名股东 30 户。

单位：股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有的普通股数量（股）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股）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股）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股）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总数：77,217 户 （其中：A 股：77,187 户，H 股：30 户）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香港中央结算（注 1）	境外法人	58.40%	3,149,071,041	13,971,688	-	3,149,071,041	-	-	
深圳资本集团（注 2）	国有法人	9.74%	525,000,000	-	-	525,000,000	-	-	
上海伊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君行 10 号伊洛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5%	56,759,142	12,843,940	-	56,759,142	-	-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	其他	0.99%	53,198,523	41,705,579	-	53,198,523	-	-
苗艳芬	境内自然人	0.84%	45,122,786	-	-	45,122,786	-	-
上海伊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君安 9 号伊洛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8%	41,813,564	(22,659,058)	-	41,813,564	-	-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七组合	其他	0.61%	32,635,191	32,635,191	-	32,635,191	-	-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四组合	其他	0.60%	32,481,778	32,481,778	-	32,481,778	-	-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分红账户（注 3）	其他	0.55%	29,599,947	-	-	29,599,947	-	-
付璇	境内自然人	0.42%	22,859,382	202,500	-	22,859,382	-	-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的情况（如有）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除注 1-3 所述情况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普通股 24,645,55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6%，依照要求不纳入前十名股东列示，特此说明。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注 1）	3,089,648,945	境外上市外资股	3,089,648,945					
	59,422,096	人民币普通股	59,422,096					
深圳资本集团（注 2）	52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25,000,000					
上海伊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君行 10 号伊洛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56,759,142	人民币普通股	56,759,142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	53,198,523	人民币普通股	53,198,523					
苗艳芬	45,122,786	人民币普通股	45,122,786					
上海伊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君安 9 号伊洛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1,813,564	人民币普通股	41,813,564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七组合	32,635,191	人民币普通股	32,635,191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四组合	32,481,778	人民币普通股	32,481,778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分红账户（注 3）	29,599,947	人民币普通股	29,599,947					
付璇	22,859,382	人民币普通股	22,859,382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除注 1-3 所述情况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1、上海伊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君行 10 号伊洛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3,162,272 股外，还通过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53,596,870 股，实际合计持有 56,759,142 股； 2、上海伊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君安 9 号伊洛私							

	<p>募证券投资基金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0,000,300 股外，还通过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1,813,264 股，实际合计持有 41,813,564 股；</p> <p>3、付璇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5,604,782 股外，还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7,254,6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22,859,382 股。</p>
--	---

注 1：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香港中央结算持有本公司 3,149,071,041 股，包括：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为持有本公司 A 股的非登记股东所持股份的名义持有人）持有的 59,422,096 股 A 股和 HKSCC NOMINEES LIMITED（为本公司 H 股非登记股东所持股份的名义持有人）持有的 3,089,648,945 股 H 股。这些已登记在 HKSCC NOMINEES LIMITED 名下的 H 股中，包括（但不限于）招商局集团通过其子公司（包括：招商局国际（中集）投资有限公司等）持有的 1,320,643,830 股 H 股，深圳资本集团通过其全资子公司深圳资本（香港）直接持有的 1,078,634,297 股 H 股，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持有的 265,990,770 股 H 股。

注 2：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除了已登记在 HKSCC NOMINEES LIMITED 名下的本公司 1,078,634,297 股 H 股（见上述注 1）外，深圳资本集团还持有本公司 525,000,000 股 A 股。

注 3：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29,599,947 股 A 股，另外持有上述登记在 HKSCC NOMINEES LIMITED 名下（见上述注 1）的本公司 265,990,770 股 H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期末持股数（股）	期初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期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麦伯良	董事长、执行董事	现任	890,465 (A 股)	0	0	890,465 (A 股)	0	0	0
黄田化	副总裁	现任	810,000 (A 股)	0	0	810,000 (A 股)	0	0	0
合计	—	—	1,700,465	0	0	1,700,465	0	0	0

五、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1、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无控股股东。报告期内，亦未发生变化。

2、实际控制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无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亦未发生变化。

六、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披露主要股东持股及其他人士持股情况

据董事所知，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除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以外，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36 条规定存置的股份权益及淡仓登记册的记录，以下人士于本公司的股份及相关股份中拥有权益或淡仓：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股份数目 (股)	身份	占同一类别股份已发行股数比例(%)	占已发行总股数比例(%)
深圳资本集团（注 1）	A 股	525,000,000 (L)	大股东控制的法团的权益	22.80%	9.74%
	H 股	1,078,634,297 (L)	大股东控制的法团的权益	34.91%	20.00%
招商局集团（注 2）	H 股	1,320,643,830(L)	大股东控制的法团的权益	42.74%	24.49%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A 股	29,599,947 (L)	实益持有人	1.29%	0.55%
	H 股	265,990,770 (L)	实益持有人	8.61%	4.93%

(L) 好仓

注 1：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深圳资本集团在本公司的 A 股中享有利益：525,000,000 股 A 股（L），通过其附属公司深圳资本（香港）在本公司的 H 股中享有利益，1,078,634,297 股 H 股好仓（L）均以大股东所控制的法团的权益身份持有。

注 2：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通过其附属公司（包括招商局国际（中集）投资有限公司等）在本公司 H 股中享有利益，1,320,643,830 股 H 股好仓（L）全部以大股东所控制的法团的权益身份持有。

除上述所披露者之外，据董事所知，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概无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除外）于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36 条规定存置的股份权益及淡仓登记册上记录权益。

主要股东情况：

本公司无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的主要股东为：深圳资本集团及招商局集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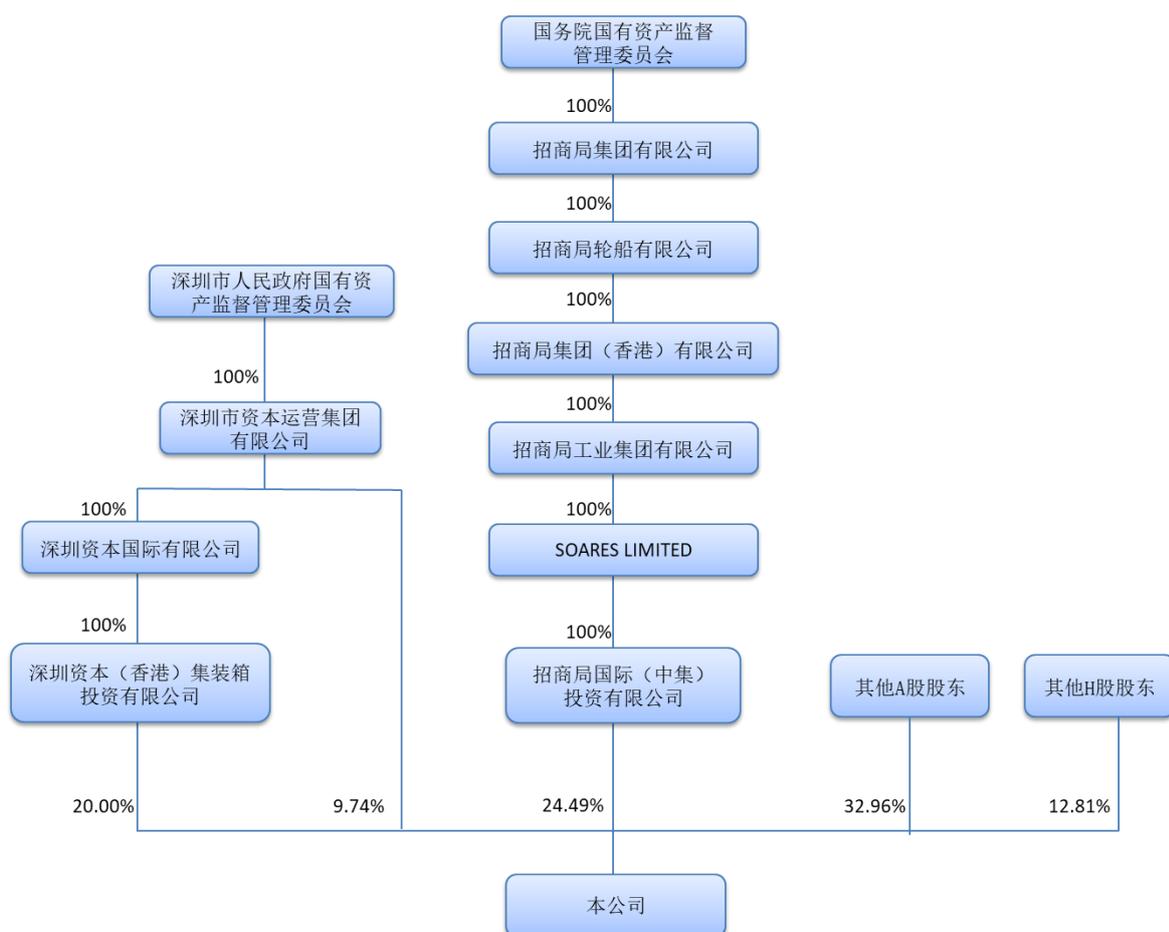
深圳资本集团于 2007 年 6 月在中国注册成立，注册资本人民币 154.2 亿元，法定代表人为胡国斌先生。深圳资本集团是深圳市属国有资本运营公司，也是深圳市属入选国家“双百行动”的 5 家企业之一。深圳资本集团围绕着深圳国资国企改革，探索以资本运营为内核的业务模式，构建起并购重组、股权投资、产业基金、市值管理 4 大业务板块，形成了覆盖企业全生命周期的投资并购服务业务体系、以“管资本”为主的投后服务赋能体系，致力于从深圳地方国有资本运营平台发展成为国内一流的市场化、专业化、综合性国有资本运营综合服务商。截至报告期末，深圳资本集团及其全资子公司深圳资本（香

港）共持有本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29.74%，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招商局集团于 1986 年 10 月在中国注册成立，注册资本人民币 169 亿元，董事长为缪建民先生。招商局集团主要业务集中于交通物流、综合金融、城市与园区综合开发，以及近年来布局的大健康、检测等新产业。截至报告期末，招商局集团通过其子公司招商局国际（中集）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24.49%，为本公司第二大股东。

除上述两者以外，概无其他法人或个人持有本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 10%或以上股份（不包括香港中央结算）。

报告期末，本公司与主要股东之间的股权关系图



注：于 2024 年 8 月 14 日，深圳资本集团向立业工业转让其持有的占本公司总股本 5.10% 的 A 股股份过户完成，过户完成后其合计持有本公司 24.64% 的股份。

七、上市证券购入、出售或赎回

1、于 2024 年 1 月 15 日至 2024 年 1 月 31 日期间，本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 A 股股份 24,645,550 股，占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比例为 0.4570%。本次购买股份的最高成交价为人民币 8.45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人民币 7.73 元/股，已使用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0,067,828.50 元（不含交易费用）。公司回购部分 A 股股份已经实施完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持有 24,645,550 股 A 股库存股份。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出售。后续如有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励的用途，亦可考虑将部分回购股份用途调整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2、2024年3月11日，本公司发布公告，关于中集车辆作出以每股H股7.5港元的价格回购中集车辆全部已发行H股（本公司及其一致行动方所持有者除外）的有条件现金要约（以下简称“中集车辆H股要约回购”），以及建议中集车辆H股自香港联交所自愿退市（以下简称“中集车辆自愿退市”）。中集车辆H股要约回购和中集车辆自愿退市的相关议案已于2024年4月18日在中集车辆召开的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4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及2024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于2024年5月2日，中集车辆H股要约回购及中集车辆自愿退市的所有条件已获达成。有关中集车辆H股要约回购已于2024年5月30日（星期四）下午四时正（香港时间）截止。中集车辆H股于香港联交所的上市地位自2024年6月3日（星期一）下午四时正起撤销，已接纳要约H股股份已于2024年6月7日完成回购注销。详情请参阅本公司日期为2024年3月11日、2024年4月18日及2024年5月30日的公告。

除上述披露以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属公司在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个月内概无出售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属公司的任何上市证券（包括出售库存股份），亦无购入或赎回任何上市证券。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并无持有H股库存股份（定义见《联交所上市规则》）。

八、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本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债券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一、企业债券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企业债券。

二、公司债券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公司债券。

三、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 适用 □ 不适用

1、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基本信息

单位：人民币亿元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24 海运集装 SCP0 02	012481 826.IB	2024/06/13	2024/06/14	2024/09/27	20	1.80%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上海清算所
中集安瑞科控股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4 安瑞科控 MTN 001	102481 669.IB	2024/4/22	2024/4/24	2027/4/24	5	2.43%	本期中期票据每年付息一次，于兑付日一次性兑付本金	上海清算所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科创票据)	24 海运集装 MTN 002 (科创票据)	102481 221.IB	2024/03/26	2024/03/28	2029/3/28	20	2.81%	本期中期票据每年付息一次，于兑付日一次性兑付本金	上海清算所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科创票据)	24 海运集装 MTN 001(科创)	102481 100.IB	2024/03/20	2024/03/22	无固定到期日	20	2.78%	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每年付息一次。本期债券无明确本金	上海清算所

	票据)								偿付日，发行人在赎回日偿付本金及所有应付未付之利息。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4 海运集装 SCP0 01	012480 809.IB	2024/3/8	2024/3/11	2024/6/19	20	2.09%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上海清算所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	23 海运集装 SCP0 05	012384 478.IB	2023/12/14	2023/12/15	2024/3/15	20	2.81%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上海清算所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绿色中期票据(蓝色债券)	22 海运集装 GN00 1(蓝债)	132280 052.IB	2022/05/30	2022/06/01	2025/06/01	5	2.60%	本期中期票据每年付息一次，于兑付日一次性兑付本金。	上海清算所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2 海运集装 MTN 001	102280 282.IB	2022/02/16	2022/02/18	无固定到期日	20	3.21%	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每年付息一次。本期债券无明确本金偿付日，发行人在赎回日偿付本金及所有应付未付之利息。	上海清算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有）			面向投资者公开发行							
适用的交易机制			场内交易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如有）和应对措施			否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和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四、可转换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五、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六、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流动比率	1.22	1.12	8.93%
资产负债率	63%	60%	3.00%
速动比率	0.86	0.77	11.69%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及其他权益持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人民币千元）	820,320	976,599	(16.00%)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11	0.13	(15.38%)
利息保障倍数	2.99	2.75	8.73%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0.35	3.14	(88.85%)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4.73	4.98	(4.02%)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0.00%

第九节 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本公司 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财务报表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6月30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资产	附注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四、1	21,777,817	21,324,451
交易性金融资产	四、2	2,488,911	337,756
衍生金融资产	四、3	50,499	301,355
应收票据	四、4	693,722	732,199
应收账款	四、5	32,134,964	22,949,473
应收款项融资	四、6	682,519	1,062,258
其他应收款	四、7	5,201,813	4,569,110
其中：应收利息	四、7	8,895	4,787
应收股利	四、7	383,666	382,747
预付款项	四、8	8,459,014	8,483,630
存货	四、9	22,396,464	19,200,102
合同资产	四、10	8,509,410	7,198,173
持有待售资产	四、11	435,685	402,17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四、12	68,244	77,490
其他流动资产	四、13	1,889,892	1,801,804
流动资产合计		104,788,954	88,439,976
非流动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14	1,999,779	2,168,80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四、15	452,811	454,324
长期应收款		58,952	53,525
长期股权投资	四、16	12,271,123	11,996,856
投资性房地产	四、17	1,361,374	1,369,993
固定资产	四、18	40,640,340	40,354,816
在建工程	四、19	4,937,925	4,483,906
无形资产	四、20	5,860,866	5,873,962
开发支出	四、20	23,785	18,210
使用权资产	四、21	1,126,576	1,090,950
商誉	四、22	2,758,340	2,653,893
长期待摊费用	四、23	792,744	866,30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四、24	1,668,941	1,514,656
其他非流动资产	四、25	369,449	423,057
非流动资产合计		74,323,005	73,323,257
资产总计		179,111,959	161,763,233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6月30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附注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四、28	14,699,572	12,400,861
衍生金融负债	四、3	86,056	1,696,118
交易性金融负债		79,516	76,020
应付票据	四、29	5,508,908	4,681,963
应付账款	四、30	25,670,873	20,181,009
预收款项	四、31	6,029	11,099
合同负债	四、32	15,265,897	13,053,025
应付职工薪酬	四、33	5,314,083	5,314,92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四、11	21,549	-
应交税费	四、34	1,346,241	1,170,035
其他应付款	四、35	8,384,926	6,380,675
其中:应付利息	四、35	1,095	-
应付股利	四、35	319,153	44,585
预计负债	四、36	1,305,621	1,315,44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四、37	5,906,993	9,675,619
其他流动负债	四、38	2,650,698	3,028,367
流动负债合计		86,246,962	78,985,16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四、39	19,851,116	13,523,455
应付债券	四、40	4,023,871	1,960,454
租赁负债	四、41	899,900	820,638
长期应付款		98,567	188,987
递延收益	四、42	988,724	1,032,07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四、24	633,871	567,155
其他非流动负债	四、43	180,828	54,954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676,877	18,147,720
负债合计		112,923,839	97,132,883
股东权益:			
股本	四、44	5,392,521	5,392,521
其他权益工具	四、45	4,033,119	2,049,774
其中:永续债		4,033,119	2,049,774
资本公积	四、46	4,347,762	4,548,686
减:库存股		200,098	-
其他综合收益	四、47	204,394	559,892
专项储备		33,372	18,896
盈余公积	四、48	4,486,351	4,486,351
未分配利润	四、49	31,579,391	30,801,68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及其他权益持有者的 权益合计		49,876,812	47,857,805
少数股东权益		16,311,308	16,772,545
股东权益合计		66,188,120	64,630,350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179,111,959	161,763,23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6月30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资产	附注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十九、1	4,105,133	2,829,658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00,000	-
衍生金融资产	十九、2	-	1,042
应收账款		149,011	21,145
其他应收款	十九、3	30,897,273	28,830,327
其中：应收利息		70,743	70,295
应收股利		4,032,581	3,944,715
其他流动资产		-	1,088
流动资产合计		37,151,417	31,683,260
非流动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十九、4	1,587,676	1,701,061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5	16,709,797	16,638,397
投资性房地产		126,181	126,181
固定资产	十九、6	99,183	104,048
在建工程		21,816	15,559
无形资产	十九、7	1,496,025	1,530,588
长期待摊费用		6,341	7,369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047,019	20,123,203
资产总计		57,198,436	51,806,463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6月30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附注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十九、9	1,400,998	2,201,801
衍生金融负债	十九、2	-	5,276
应付职工薪酬		365,006	367,720
应交税费	十九、10	8,997	9,911
其他应付款	十九、11	8,634,871	8,439,068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118,093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十九、12	1,751,869	1,442,074
其他流动负债	十九、8	2,010,096	2,003,738
流动负债合计		14,171,837	14,469,58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十九、13	10,845,930	7,962,868
应付债券	十九、14	2,014,831	507,583
递延收益		874	1,632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861,635	8,472,083
负债合计		27,033,472	22,941,671
股东权益:			
股本	四、45	5,392,521	5,392,521
其他权益工具	四、46	4,033,119	2,049,774
其中:永续债		4,033,119	2,049,774
资本公积	十九、16	1,015,449	1,015,449
减:库存股		200,098	-
其他综合收益	十九、17	148,419	238,928
盈余公积	四、49	4,486,351	4,486,351
未分配利润	十九、18	15,289,203	15,681,769
股东权益合计		30,164,964	28,864,792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57,198,436	51,806,46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一、营业收入	四、50	79,115,043	60,573,968
减：营业成本	四、50	70,628,816	52,412,425
税金及附加	四、51	263,506	256,782
销售费用	四、52	1,185,230	1,127,903
管理费用	四、53	3,280,583	2,936,470
研发费用	四、54	1,125,895	1,119,777
财务费用	四、55	522,940	130,985
其中：利息费用		1,054,835	897,206
利息收入		227,691	146,041
资产减值损失	四、61	25,972	100,416
信用减值损失	四、62	50,635	34,530
加：其他收益	四、60	198,575	223,582
投资收益	四、58	126,134	74,08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 收益		121,207	136,67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四、57	(249,762)	(1,125,670)
资产处置收益	四、59	9,063	18,363
二、营业利润		2,115,476	1,645,039
加：营业外收入	四、63	126,380	60,578
减：营业外支出	四、64	26,000	53,646
三、利润总额		2,215,856	1,651,971
减：所得税费用	四、65	820,926	661,589
四、净利润		1,394,930	990,382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1,394,930	904,759
终止经营净利润/(亏损)		-	85,623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及其他权益持有者 的净利润		865,781	398,556
少数股东损益		529,149	591,826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82,659)	(129,65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及其他权益持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四、47	(355,498)	(262,325)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9,024)	(142,38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69,024)	(142,383)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6,474)	(119,942)
投资性房地产转换日公允价值高于账面价值的金额		-	775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5,453	74,445
套期保值会计公允价值变动		(11,641)	-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20,286)	(195,16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161)	132,675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12,271	860,73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及其他权益持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10,283	136,23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01,988	724,501
七、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	四、66	0.16	0.07
稀释每股收益(元)	四、66	0.15	0.0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利润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一、营业收入	十九、19	217,276	78,432
减：营业成本	十九、19	-	-
税金及附加		3,345	4,332
管理费用	十九、21	186,293	165,942
研发费用	十九、21	1,019	487
财务费用/(收益)	十九、20	146,398	(12,233)
其中：利息费用		335,672	246,682
利息收入		16,356	28,567
资产减值损失		-	207,616
信用减值损失		-	-
加：其他收益		2,414	2,274
投资收益	十九、22	1,300,146	2,986,10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1,408,929)	(107,141)
资产处置损失		(790)	(235)
二、营业利润		(226,938)	2,593,290
加：营业外收入		10	16,160
减：营业外支出		-	-
三、利润总额		(226,928)	2,609,450
减：所得税费用	十九、23	-	-
四、净利润		(226,928)	2,609,450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226,928)	2,609,450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十九、17	(90,509)	(132,495)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3,385)	(159,49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13,385)	(159,493)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2,876	26,998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2,876	26,998
六、综合收益总额		(317,437)	2,476,95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3,858,461	59,967,229
收到的税费返还		2,796,160	1,631,29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67(1)	1,258,360	929,3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912,981	62,527,84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8,679,461	51,277,66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438,274	6,325,8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20,025	4,891,5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67(2)	1,522,128	2,041,0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359,888	64,536,128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68(1)	(1,446,907)	(2,008,28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975,278	4,594,99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08,977	501,14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8,998	56,640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3,000	3,8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67(3)	7,182	7,09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523,435	5,163,67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382,423	2,450,64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234,836	6,007,835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22,000	10,43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67(4)	478,567	767,62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217,826	9,236,541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3,694,391)	(4,072,863)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364,857	96,693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64,857	96,693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813,690	14,211,626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8,497,333	2,499,66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1,180	9,95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837,060	16,817,94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295,902	8,532,50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25,081	1,168,31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60,528	322,38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67(5)	1,377,883	212,45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298,866	9,913,2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38,194	6,904,66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503)	306,57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四、68(2)	1,391,393	1,130,095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350,816	15,912,3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四、68(2)	21,742,209	17,042,39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4,801	33,47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992	44,1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793	77,61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7,559	116,0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349	18,47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13	49,9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4,921	184,476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十九、24	(64,128)	(106,8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350,400	7,588,50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61,900	2,857,502
处置固定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1	6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812,431	10,446,071
购建固定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1,924	1,398,33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350,000	4,000,000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	1,178,52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81,676	8,429,98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443,600	15,006,848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2,631,169)	(4,560,77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900,000	10,508,023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8,000,000	2,499,668
取得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2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900,000	16,207,69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009,338	5,602,7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01,034	318,51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20,244	5,202,63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30,616	11,123,8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69,384	5,083,84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88	35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十九、24	1,275,475	416,554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21,693	550,70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十九、24	4,097,168	967,26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及其他权益持有者的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及其他权益持有者的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5,392,521	2,049,774	4,548,686	-	559,892	18,896	4,486,351	30,801,685	16,772,545	64,630,350	5,392,521	2,049,774	4,207,798	1,065,540	-	4,300,255	31,597,541	14,042,655	62,656,084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5,392,521	2,049,774	4,548,686	-	559,892	18,896	4,486,351	30,801,685	16,772,545	64,630,350	5,392,521	2,049,774	4,207,798	1,065,540	-	4,300,255	31,597,541	14,042,655	62,656,0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一)综合收益总额																					
1.净利润		-	47,545	-	-	-	-	-	818,236	529,149	1,394,930	-	64,200	-	-	-	-	357,049	1,442,125	1,863,374	
2.其他综合收益	四、47	-	-	-	-	(355,498)	-	-	(27,161)	(382,659)	-	-	-	(505,648)	-	-	-	-	156,617	(349,031)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47,545	-	-	(355,498)	-	-	818,236	501,988	1,012,271	-	64,200	-	(505,648)	-	-	357,049	1,598,742	1,514,343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少数股东投入资本	四、46 六、1(5)	-	-	39,115	-	-	-	-	-	327,088	366,203	-	-	896,077	-	-	-	-	1,275,006	2,171,083	
2.购买或设立子公司而增加的少数股东权益		-	-	-	-	-	-	-	-	-	-	-	-	-	-	-	-	-	-	-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	四、46	-	-	(51,458)	-	-	-	-	-	(1,023,151)	(1,074,609)	-	-	(624,731)	-	-	-	-	292,872	(331,859)	
4.处置子公司股权(丧失对子公司的控制权)	五、2	-	-	(193,705)	-	-	-	-	-	290,859	97,154	-	-	-	-	-	-	-	399,006	399,006	
5.处置子公司股权(未丧失对子公司的控制权)	四、46	-	-	-	-	-	-	-	-	-	-	-	-	-	-	-	-	-	-	-	
6.因子公司的股份期权行使而投入的资本	四、46	-	-	29,736	-	-	-	-	-	13,737	43,473	-	-	21,583	-	-	-	-	10,349	31,932	
7.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四、46 九、1	-	-	(22,236)	-	-	-	-	77,563	28,332	83,659	-	-	57,483	-	-	-	-	31,202	88,685	
8.发行其他权益工具	四、45	-	2,000,000	-	-	-	-	-	-	-	2,000,000	-	-	-	-	-	-	-	-	-	
9.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四、44	-	-	-	-	-	-	-	-	-	-	-	-	-	-	-	-	-	-	-	
10.其他	四、46	-	-	(2,376)	200,098	-	-	-	-	9,362	(193,112)	-	-	(9,524)	-	-	-	-	-	(9,524)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四、48	-	-	-	-	-	-	-	-	-	-	-	-	-	-	-	186,096	(186,096)	-	-	
2.对股东的分配	四、49	-	-	-	-	-	-	-	(118,093)	(614,513)	(732,606)	-	-	-	-	-	-	(966,809)	(897,081)	(1,863,890)	
3.支付其他权益工具利息	四、45	-	(64,200)	-	-	-	-	-	-	-	(64,200)	-	(64,200)	-	-	-	-	-	-	(64,200)	
(四)安全生产费		-	-	-	-	-	14,476	-	-	5,061	19,537	-	-	-	-	-	18,896	-	19,794	38,690	
四、本期期末余额		5,392,521	4,033,119	4,347,762	200,098	204,394	33,372	4,486,351	31,579,391	16,311,308	66,188,120	5,392,521	2,049,774	4,548,686	559,892	18,896	4,486,351	30,801,685	16,772,545	64,630,35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392,521	2,049,774	1,015,449	-	238,928	4,486,351	15,681,769	28,864,792	5,392,521	2,049,774	1,015,449	639,000	4,300,255	14,657,717	28,054,716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5,392,521	2,049,774	1,015,449	-	238,928	4,486,351	15,681,769	28,864,792	5,392,521	2,049,774	1,015,449	639,000	4,300,255	14,657,717	28,054,71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一)综合收益总额																
1.净利润		-	47,545	-	-	-	-	(274,473)	(226,928)	-	64,200	-	-	-	2,176,957	2,241,157
2.其他综合收益	十九、17	-	-	-	-	(90,509)	-	(90,509)	(90,509)	-	-	-	(400,072)	-	-	(400,072)
综合收益总额		-	47,545	-	-	(90,509)	-	(274,473)	(317,437)	-	64,200	-	(400,072)	-	2,176,957	1,841,085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发行其他权益工具	四、46	-	2,000,000	-	-	-	-	-	2,000,000	-	-	-	-	-	-	-
2.赎回其他权益工具	四、46	-	-	-	-	-	-	-	-	-	-	-	-	-	-	-
3.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200,098	-	-	-	(200,098)	-	-	-	-	-	-	-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四、49	-	-	-	-	-	-	-	-	-	-	-	-	186,096	(186,096)	-
2.对股东的分配	四、50	-	-	-	-	-	-	(118,093)	(118,093)	-	-	-	-	-	(966,809)	(966,809)
3.支付其他权益工具利息	四、46	-	(64,200)	-	-	-	-	-	(64,200)	-	(64,200)	-	-	-	-	(64,200)
(四)其他																
1.处置子公司成为联营公司的权益法追溯调整		-	-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末余额		5,392,521	4,033,119	1,015,449	200,098	148,419	4,486,351	15,289,203	30,164,964	5,392,521	2,049,774	1,015,449	238,928	4,486,351	15,681,769	28,864,79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前身为“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有限公司”, 是由招商局轮船股份有限公司与丹麦宝隆洋行、美国海洋集装箱公司共同出资设立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1992年12月, 经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以深府办复[1992]1736号文和中国人民银行深圳经济特区分行以深人银复字(1992)第261号文批准, 由本公司的原法人股东作为发起人, 将本公司改组为定向募集的股份有限公司, 并更名为“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股份有限公司”。于1993年12月31日和1994年1月17日, 经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以深府办复[1993]925号文和深圳市证券管理办公室以深证办复[1994]22号文批准, 本公司分别向境内、外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和境内上市外资股(B股)股票并上市交易。于1995年12月1日, 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 本公司更名为“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注册地址和总部地址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蛇口港湾大道2号8楼。

于2012年12月19日, 本公司境内上市外资股(B股)转换上市地, 以介绍方式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并挂牌交易, 本公司原全部发行的B股转为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

于2020年10月12日, 本公司股东方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与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于2020年12月18日,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 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计持有本公司29.74%股权, 成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统称“本集团”)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业务为现代化交通运输装备、能源、食品、化工等装备的制造及服务业务, 其中主要包括: 制造修理各种集装箱及其有关业务, 利用现有设备加工制造各类零部件结构件和有关设备, 并提供切割、冲压成型、铆接表面处理, 包括喷沙喷漆、焊接和装配等加工服务; 开发、生产、销售各种高技术、高性能的专用汽车、空港设备、消防车、半挂车系列; 集装箱租赁; 压力容器、压缩机等高端燃气装备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天然气输配系统的集成业务; 静态储罐、罐式码头设备的生产; 在LNG、LPG及其他石油化工气体的存贮、处理领域, 为客户提供EP+CS(设计、采购和建造监工)等技术工程服务, 提供单元化物流载具运包一体化的综合解决方案。除此之外, 本集团还从事金融股权投资、物流服务、海洋工程等业务。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中集安瑞科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瑞科”)是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公司, 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业务为能源、化工及流体食品行业的各式运输、储存及加工设备的设计、开发、制造、工程及销售, 并提供有关技术检测保养服务。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中集车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车辆集团”)是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公司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 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业务为半挂车、专用车上装及整车、冷藏厢式车厢体及整车的生产、制造与销售。

2023年7月27日, 中国证监会同意安瑞科下属子公司中集安瑞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集环科”)在深交所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注册申请, 并于2023年10月11日完成A股发行。中集环科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业务为化学品物流装备、化工过程装备、承压零部件、环保关键装备等研发和制造业务。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主要子公司详见附注六,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详见附注五、1,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详见附注五、2。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8月28日批准报出。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附注二、10)、存货的计价方法(附注二、11)、长期资产发生减值的判断标准(附注二、20)、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和使用权资产摊销(附注二、14、17、28)、开发支出资本化的判断标准(附注二、17)、预计负债的计量(附注二、22)、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附注二、13)、收入的确认和计量(附注二、25)等。

本集团在确定重要的会计政策时所运用的关键判断、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详见附注二、33。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新的香港地区《公司条例》自2014年3月3日起生效。本财务报表的若干相关事项已根据香港地区《公司条例》的要求进行披露。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4年6月30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1-6月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和其他经营实体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其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其他应收款	单项计提金额占各类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总额的10%以上且金额大于1亿元
重要的应收款项实际核销/转回坏账准备	单项核销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总额的10%以上且金额大于1亿元
重要的商誉	单个资产组组合的商誉账面原值占本集团商誉原值总金额的10%以上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个非全资子公司的少数股东权益金额占本集团合并净资产的5%以上
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单个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账面价值占本集团合并总资产的1%以上或权益法核算的投资收益占本集团合并净利润的5%以上
重要的子公司	子公司净资产占本集团净资产5%以上或子公司净利润占集团净利润5%以上
重要的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单个结构化主体的投资超过3亿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个项目预算金额大于3亿元
重要的合同变更	变更/调整金额占原合同30%以上且对财务报表的影响金额超过1亿元
重要的少数股东交易	单项交易金额超过3亿元
重要的收购和处置子公司交易	单项收购或处置子公司的交易对价金额大于3亿元
重要的预计负债	单个事项的预计负债金额大于1亿元
重要的被诉案件	单项被诉案件涉诉金额大于1亿元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6、 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支付的合并对价及取得的净资产均按账面价值计量，如被合并方是最终控制方以前年度从第三方收购来的，则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本集团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参见附注二、18)；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时，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商誉为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之和，与取得的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7、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本公司因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本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和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此外，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归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8、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参见附注二、16)；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在处置本集团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现金流量项目，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资产

(a) 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0、 金融工具(续)

(1) 金融资产(续)

(a) 分类和计量(续)

(i) 债务工具

本集团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三种方式进行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等。本集团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为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余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ii) 权益工具

本集团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此外，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于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0、金融工具(续)

(1) 金融资产(续)

(b) 减值

本集团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集团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 and 努力即可获得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和长期应收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和长期应收款外，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认定为处于第一阶段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集团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按照单项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的各项金融资产，其信用风险特征与该类中的其他金融资产显著不同。当单项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和长期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和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款项融资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组合 1	集装箱制造业务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	道路运输车辆业务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3	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业务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4	海洋工程业务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5	空港与物流装备、消防与救援设备业务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6	物流服务业务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7	循环载具业务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8	其他业务组合
合同资产组合 1	海洋工程类
合同资产组合 2	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业务组合
合同资产组合 3	空港与物流装备、消防与救援设备业务组合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0、 金融工具(续)

(1) 金融资产(续)

(b) 减值(续)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和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融资，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组合	性质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股权增资/转让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借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其他应收款组合 5	押金、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6	应收拆迁补偿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7	应收退税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8	应收政府补助
其他应收款组合 9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 1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 11	代垫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12	其他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集团采用三阶段模型。模型中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本集团在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c) 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0、 金融工具(续)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借款及应付债券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4)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于合同签订之日进行初始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为正反映为资产，为负反映为负债。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嵌入衍生工具与主合同构成的混合合同，若主合同属于金融资产的，本集团不从该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而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会计准则规定。若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资产，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本集团从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将其作为单独的衍生工具处理：

- (1) 嵌入衍生工具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和风险并非紧密相关；
- (2) 与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同条款的单独工具满足衍生工具的定义；且
- (3) 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合同中分拆的，本集团按照适用的会计准则规定对混合合同的主合同进行会计处理。本集团无法根据嵌入衍生工具的条款和条件对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进行可靠计量的，该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根据混合合同公允价值和主合同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定。使用了上述方法后，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仍然无法单独计量的，本集团将该混合合同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0、 金融工具(续)

(5)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

本集团发行的永续债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且不存在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安排，本集团将其分类为权益工具。

本集团发行的其他权益工具以公允价值扣除直接相关交易费用进行初始确认。其他权益工具存续期间的股利分配或利息支出，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其回购、注销等作为股东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从股东权益中扣减。

11、 存货

(1) 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及库存商品、委托加工材料、备品备件、海洋工程项目以及周转材料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成本采用加权平均法计量，其中包括了所有的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及将存货运至目的地前和达至现状的其他成本，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存货生产的借款费用，亦计入存货成本(参见附注二、16)。库存商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系统的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合同履约成本和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且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的存货，本集团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本集团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低值易耗品采用分次摊销法。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为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为本集团通过单独主体达成，能够与其他方实施共同控制，且基于法律形式、合同条款及其他事实与情况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联营企业为本集团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进行合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1) 投资成本确定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预计将承担的损失金额。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集团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本公司财务报表的投资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本集团向被投资单位投出或出售资产的顺流交易而产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中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本集团在本公司财务报表抵销的基础上，对有关未实现的收入和成本或资产处置损益等中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并相应调整投资收益；对于被投资单位向本集团投出或出售资产的逆流交易而产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中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本集团在本公司财务报表抵销的基础上，对有关资产账面价值中包含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中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并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 长期股权投资(续)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本集团及分享控制权的其他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20)。

13、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和以出租为目的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所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在资产负债表日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基于转换当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确定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投资性房地产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以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性房地产的账面价值，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待该投资性房地产处置时转入当期损益。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4、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及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海洋工程专用设备和船坞码头等。

固定资产在与其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集团的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除非固定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附注二、29)。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 - 33	10%	2.73 - 9%
机器设备	2 - 30	10%	3 - 45%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3 - 15	10%	6 - 30%
运输工具	3 - 10	10%	9 - 30%
船坞、码头	20 - 50	10%	1.8 - 4.5%
海洋工程专用设备	20 - 30	10%	4.5 - 6%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3)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20)。

(4)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5、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附注二、16)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20)。

16、 借款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按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本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实际利率是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17、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生产专有技术和商标权及软件、森林开采权、客户关系、客户合约、海域使用权、特许经营权等，以成本计量。

(1) 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集团按直线法或其他可以反映与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方法在预计使用寿命期内摊销，除非该无形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附注二、29)。

本集团将无法预见未来经济利益期限的无形资产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并对这类无形资产不予摊销，并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7、 无形资产(续)

(1) 无形资产的摊销(续)

各项无形资产的摊销年限分别为：

项目	摊销年限
土地使用权	20年 - 50年
海域使用权	40年 - 50年
生产专有技术和商标权	3年 - 15年
客户关系	2年 - 10年
客户合约	9个月 - 4年
特许经营权	10年 - 30年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2) 研究与开发

本集团的研究开发支出主要包括本集团实施研究开发活动而耗用的材料、研发部门职工薪酬、研发使用的设备及软件等资产的折旧摊销、试验费和设计费等支出。

为研究产品生产工艺而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评价和选择阶段的支出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大规模生产之前，针对产品生产工艺最终应用的相关设计、测试阶段的支出为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产品生产工艺的开发已经技术团队进行充分论证；
- 管理层已批准产品生产工艺开发的预算；
- 前期市场调研的研究分析说明产品生产工艺所生产的产品具有市场推广能力；
- 有足够的技术和资金支持，以进行产品生产工艺的开发活动及后续的大规模生产；以及
- 产品生产工艺开发的支出能够可靠地归集。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3) 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20)。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8、 商誉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本集团对商誉不摊销，期末以成本减累计减值准备(附注二、20)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商誉在其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处置时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19、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使用权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各项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期限分别为：

<u>项目</u>	<u>摊销期限(年)</u>
钻井平台动员费	3 - 5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2 - 10
其他	3 - 10

20、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1、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等。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1、 职工薪酬(续)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辞退福利，列示为应付职工薪酬。

22、 预计负债及或有负债

因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本集团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的财务担保合同损失准备列示为预计负债。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2、 预计负债及或有负债(续)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预计负债，列示为流动负债。

对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潜在义务，其存在须通过未来不确定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予以证实；或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不是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或该义务的金额不能可靠计量，则本集团会将该潜在义务或现时义务披露为或有负债。

23、 股利分配

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股利或利润，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24、 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本集团实施的股票期权计划及限制性股票计划均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当期损益，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并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最终未能达到可行权条件的股份支付，本集团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该可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本集团修改股份支付计划条款时，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集团根据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集团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本集团按照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核算；如果本集团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核算时不予以考虑，除非本集团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如果本集团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

如果本集团需要按事先约定的回购价格回购未解锁而失效或作废的限制性股票，本集团按照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以及相应的回购价格确认负债及库存股。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5、 收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时，按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

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应当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

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应当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本集团为履行当前或者预期取得的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且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及成本预期能够收回时确认为合同履约成本，并在确认收入时，按照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者进度结转计入主营业务成本。本集团将为获取合同而发生的增量成本，确认为合同取得成本，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合同取得成本，在其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合同取得成本，本集团按照相关合同项下与确认收入相同的基础摊销计入损益。如果合同成本的账面价值高于因提供该劳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本集团对超出的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于合同履约成本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年，以减去相关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净额，分别列示为存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对于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的合同取得成本，以减去相关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净额，列示为其他非流动资产。

本集团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本集团从事交易时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集团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集团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5、 收入(续)

(1) 销售商品收入

本集团向各地销售集装箱、道路运输车辆及装备、空港装备、消防设备、能源化工装备、循环载具设备等产品，本集团将商品按照合同规定运至约定交货地点，在客户取得货物验收后且达到控制权转移时点后确认收入的实现。

本集团给予各个行业客户的信用期与各个行业惯例一致，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本集团为销售产品提供产品质量保证，并确认相应的预计负债(附注四、36)，本集团并未因此提供任何额外的服务或额外的质量保证，故该产品质量保证不构成单独的履约义务。

本集团与经销商的合作模式为买断式销售，经销模式下销售收入确认与直销模式一致。

(2) 工程项目合同收入

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提供的工程项目建造劳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对于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的合同，本集团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投入法，根据已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合同对应的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对于合同条款未约定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的合同，不满足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条件，本集团将其作为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相关产品的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3) 提供安装、研发、设计等劳务收入

本集团对外提供安装、研发、设计等劳务，根据已完成劳务的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其中，已完成劳务的进度按照已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已完成劳务的进度进行重新估计，以使其能够反映履约情况的变化。

(4) 提供货运代理服务收入

本集团对外提供的物流服务主要包括“一体化”多式联运业务、专业物流服务、场站及增值服务。“一体化”多式联运业务主要指本集团整合全球范围内的运输资源为客户提供“江、海、陆、铁、空”多种运输方式相结合的综合性和标准化物流服务，具体可以划分为海运业务、空运业务及陆运业务。本集团根据合同的要求，在对应运输货物到港、离港并取得相应单据，于服务完成时，确认收入。本集团提供的专业物流服务、场站及增值服务根据合同的要求，在相应服务完成时确认收入。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5 收入(续)

(5) 钢材产品贸易及代理收入

本集团开展以钢材产品为主的贸易、加工销售业务及钢材贸易代理服务，本集团将商品按照合同规定运至约定交货地点，在客户取得货物验收后且达到控制权转移时点后确认收入的实现。

本集团在开展钢材产品贸易业务的过程中，根据产品市场供求关系及客户订单需求进行相关产品的采购，本集团自第三方取得钢材产品后，再直接转让或通过对商品进行加工后转让给客户。本集团综合考虑是否承担了交付产品并确保其规格及质量满足客户要求的主要责任、是否可自主决定供应商及采购定价，且存在较多可替代的合格供应商及是否有权自行决定销售对象和销售价格，并显著承担了与存货相关的风险等相关事实，若判断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钢材产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则本集团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集团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26、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摊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本集团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集团收到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本集团直接收取的财政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7、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本集团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28、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支付的租赁负债，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本集团的使用权资产包括租入的房屋及建筑物、土地使用权、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等。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8、 租赁(续)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本集团将其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1)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2)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时，除财政部规定的可以采用简化方法的合同变更外，本集团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集团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对于就现有租赁合同达成的符合条件的租金减免，本集团选择采用简化方法，在达成协议解除原支付义务时将未折现的减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整租赁负债。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本集团经营租出自有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及运输工具时，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本集团将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租金收入。

当租赁发生变更时，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并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作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相关资产。本集团将应收融资租赁款列示为长期应收款，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收取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9、 持有待售及终止经营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一)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二)本集团已与其他方签订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出售协议且已取得相关批准，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以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计量，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中的资产和负债，分类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

终止经营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一)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二)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三)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利润表中列示的终止经营净利润包括其经营损益和处置损益。

30、 关联方

一方有能力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实施重大影响的，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或共同控制的，以及一方受第三方控制或共同控制而另一方受该第三方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反之，仅受同一方重大影响的企业之间不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集团的关联方。本集团及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a) 本公司的母公司；
- (b) 本公司的子公司；
- (c)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d) 对本集团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e) 与本集团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企业或个人；
- (f) 本集团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g) 本集团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h) 本集团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i) 本集团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j) 本公司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
- (k) 与本公司母公司关键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
- (l) 本集团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是指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以下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 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
- 生产过程的性质；
- 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
- 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
- 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行政法规的影响。

本集团在编制分部报告时，分部间交易收入按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集团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32、 套期会计

(1)套期工具

为规避汇率风险，本集团把某些金融工具作为套期工具进行套期。满足规定条件的套期，本集团采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本集团的套期主要包括现金流量套期。

本集团在套期开始时，记录套期工具与被套期项目之间的关系，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进行不同套期交易的策略。此外，在套期开始及之后，本集团会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以检查有关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是否高度有效。

(2)现金流量套期

被指定为现金流量套期且符合条件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的变动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无效套期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对预期交易的套期使本公司随后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将在该项资产或债务影响企业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如果本集团预期原直接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净损失全部或部分在未来会计期间不能弥补，则将不能弥补的部分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对预期交易的套期使本集团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则将已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该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初始成本中。如果预期原直接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净损失全部或部分在未来会计期间不能弥补的，则将不能弥补的部分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除上述情况外，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在被套期预期交易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套期有效性而言，本集团考虑套期工具是否有效抵销被套期项目所对应的现金流量变动，即套期关系满足下列所有套期有效性要求：

- (a) 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
- (b) 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不占主导地位；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c) 套期关系的套期比率应当等于本集团被套期项目的实际数量与对其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实际数量之比。如果套期关系由于套期比率的原因而不再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但指定该套期关系的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不变，则本集团通过调整套期关系的套期比率（即套期关系再平衡），使其重新满足套期有效性要求。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本集团将终止运用套期会计：

(a) 因风险管理目标发生变化，导致套期关系不再满足风险管理目标。

(b) 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

(c) 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之间不再存在经济关系，或者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开始占主导地位。

(d) 套期关系不再满足运用套期会计方法的其他条件。

当终止套期会计仅影响套期关系整体中的一部分时，剩余未受影响的部分仍适用套期会计。

33、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1) 采用会计政策的关键判断

(a)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和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判断

本集团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和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信用期，或者以下一个或多个指标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经营成果的显著变化、担保物价值或担保方信用评级的显著下降、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进行其他债务重组或很可能破产等。

(b) 钢材产品贸易收入作为主要责任人及代理人的判断

本集团在开展钢材产品贸易业务的过程中，根据产品市场供求关系及客户订单需求进行相关产品的采购，本集团自第三方取得钢材产品后，再直接转让或通过对商品进行加工后转让给客户。本集团综合考虑是否承担了交付产品并确保其规格及质量满足客户要求的主要责任、是否可自主决定供应商及采购定价，且存在较多可替代的合格供应商及是否有权自行决定销售对象和销售价格，并显著承担了与存货相关的风险等相关事实，若判断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钢材产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则本集团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集团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3、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续)

(2) 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

(a)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集团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或基于账龄矩阵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 本集团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 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

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 本集团考虑了不同的宏观经济情景。“基准”、“不利”及“有利”这三种经济情景的权重分别是 68%、16%和 16%。本集团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重要宏观经济假设和参数, 包括国内生产总值增长率、通货膨胀率, 中国商品出口额占名义 GDP 的百分比, 美国名义零售销售额增长率, 中国财政余额和中国货币供应量增长率等。本集团已考虑了不同的宏观经济情景下的不确定性, 相应更新了相关假设和参数。

(b) 长期资产减值

如附注二、20 所述,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资产(包括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长期股权投资、无形资产及使用权资产)和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 当减值测试结果表明相关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其计算需要采用会计估计。

本集团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可收回金额时, 由于相关地区所处的经济环境的发展存在不确定性,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计算中所采用的收入增长率、毛利率及税前折现率亦存在不确定性。

如果管理层对相关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计算中采用的增长率进行修订, 修订后的增长率低于目前采用的增长率, 本集团需对相关资产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管理层对相关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计算中采用的毛利率进行修订, 修订后的毛利率低于目前采用的毛利率, 本集团需对相关资产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管理层对应用于现金流量折现的税前折现率进行重新修订, 修订后的税前折现率高于目前采用的折现率, 本集团需对相关资产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实际增长率和毛利率高于或实际税前折现率低于管理层的估计, 本集团不能转回原已计提的相关资产减值损失。

(c) 存货跌价准备

如附注二、11 所述, 本集团定期估计存货的可变现净值, 并对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确认存货跌价损失。本集团在估计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 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 并以可得到的资料作为估计的基础, 其中包括存货的市场价格及本集团过往的营运成本。存货的实际售价、完工成本及销售费用和税金可能随市场销售状况、生产技术工艺或存货的实际用途等的改变而发生变化, 因此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可能会随上述原因而发生变化。对存货跌价准备的调整将影响当期的损益。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3、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续)

(2) 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续)

(d)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折旧和摊销

如附注二、14 和 17 所述，本集团对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审阅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资产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已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改变而确定。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e) 产品质量保证

如附注四、36 所述，本集团会根据近期的产品维修经验，就出售产品时向客户提供售后质量维修承诺估计预计负债。由于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有关已售产品的维修情况，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较多判断来估计这项准备。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f) 工程合同的完工进度

如附注二、25 所述，本集团根据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或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合同完工进度，进而确认合同收入和利润。本集团基于近期的建造经验以及其建造工程的性质，在合同形成一定的工程量且相关收入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支出可以可靠计量的情况下，进行估计；因此，财务报表上披露的金额不包括工程尚未形成一定工程量前集团可能于未来实现的利润。此外，在资产负债表日的实际总收入或总成本可能会高于或低于估计数，这些总收入或总成本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g) 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本集团在多个地区缴纳企业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部分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所得税费用时，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如附注三、2 所述，本集团部分子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资质的有效期为三年，到期后需向相关政府部门重新提交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申请。根据以往年度高新技术企业到期后重新认定的历史经验以及该等子公司的实际情况，本集团认为该等子公司于未来年度能够持续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进而按照 15% 的优惠税率计算其相应的递延所得税。倘若未来部分子公司于高新技术企业资质到期后未能取得重新认定，则需按照 25% 的法定税率计算所得税，进而将影响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及所得税费用。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本集团以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未来期间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包括本集团通过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能够实现的应纳税所得额，以及以前期间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在未来期间转回时将增加的应纳税所得额。本集团在确定未来期间应纳税所得额取得的时间和金额时，需要运用估计和判断。如果实际情况与估计存在差异，可能导致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3、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续)

(2) 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续)

(h)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估计

本集团根据独立专业合格评估师或管理层评定的估值或潜在独立第三方购买方的报价来确认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评估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如附注十七、1所述，需要使用若干重大判断及假设。

34、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集团于2024年度执行了财政部于近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及指引，主要包括：

- 《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中“关于保证类质保费用的列报”规定。

本集团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的规定，将本集团计提的保证类质保费用计入“主营业务成本”或“其他业务成本”，不再计入“销售费用”。

本集团采用追溯调整法对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数据进行相应调整。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2024年1-6月合并利润表及母公司利润表各项目的的影响汇总如下：

	采用变更后会计政策	
	增加/(减少)报表项目金额	
	本集团	本公司
营业成本	55,073	-
销售费用	(55,073)	-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2023年1-6月合并利润表及母公司利润表各项目的的影响汇总如下：

	本集团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营业成本	52,299,058	113,367	52,412,425
销售费用	1,241,270	(113,367)	1,127,903

	本公司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营业成本	-	-	-
销售费用	-	-	-

三、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9%及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交增值税计征	7%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注 1
美国/德国/英国的销售税/增值税	按货物或劳务实现的销售收入为计税依据，并可申请抵扣或退还已经缴纳的购进货物的税款	6%-20%

注 1：本公司及各主要子公司本年度适用的所得税税率列示如下：

	<u>2024年度税率</u>	<u>2023年度税率</u>
本公司	25%	25%
注册在中国的子公司	15-25%	15-25%
注册在中国香港地区的子公司	16.5-25%	16.5-25%
注册在英属维京群岛的子公司	-	-
注册在美国的子公司	21%	21%
注册在德国的子公司	15.83%-36.13%	15.83-36.13%
注册在英国的子公司	19-25%	19-25%
注册在澳大利亚的子公司	30%	30%
注册在荷兰的子公司	25.8%	25.8%
注册在比利时的子公司	25%	25%
注册在丹麦的子公司	22%	22%
注册在波兰的子公司	19%	19%
注册在泰国的子公司	20%	20%
注册在新加坡的子公司	17%	17%
注册在瑞典的子公司	20.6%	20.6%
注册在开曼群岛的子公司	-	-
注册在马来西亚的子公司	24%	24%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三、 税项(续)

2、 税收优惠

2024年，本公司的如下主要子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该证书的有效期为3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有关规定，本集团如下子公司在有效期内可享受减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公司名称	所在地 法定 税率	优惠税率		优惠原因
		2024年度	2023年度	
南通中集特种运输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广东新会中集特种运输设备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扬州润扬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扬州通利冷藏集装箱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太仓中集冷藏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太仓中集特种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青岛中集特种冷藏设备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北京中集智本科技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北京中集冷云科技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湖南中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青岛中集创赢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深圳前海瑞集科技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大连中集特种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广东中集海中新能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芜湖中集瑞江汽车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驻马店中集华骏车辆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扬州中集通华专用车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东莞中集专用车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驻马店中集华骏铸造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山东万事达专用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中集车辆(山东)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洛阳中集凌宇汽车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中集车辆(江门市)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江苏宝京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青岛中集冷藏运输设备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张家港中集圣达因低温装备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安瑞科(蚌埠)压缩机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三、 税项(续)

2、 税收优惠(续)

公司名称	所在地 法定 税率	优惠税率		优惠原因
		2024年度	2023年度	
石家庄安瑞科气体机械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安瑞科(廊坊)能源装备集成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荆门宏图特种飞行器制造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中集安瑞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辽宁中集哈深冷气体液化设备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南通中集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南通中集太平洋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安捷汇物联信息技术(苏州)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上海梯杰易气体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中集安瑞科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中集安瑞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苏州中集良才科技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深圳中集天达空港设备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萃联(中国)消防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德利九州物流自动化系统(北京)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中集德立物流系统(苏州)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民航协发机场设备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上海金盾特种车辆装备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深圳中集天达物流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沈阳捷通消防车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中集安防科技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深圳中集天达吉荣航空制冷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四川川消消防车辆制造有限公司	2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简称定义参见附注六、1和附注四、16。

1、货币资金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5,731	6,671
银行存款(i)	19,979,441	19,960,561
其他货币资金	1,792,645	1,357,219
	<u>21,777,817</u>	<u>21,324,451</u>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u>3,654,276</u>	<u>3,526,068</u>

(i)于2024年6月30日，本集团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为1,519,694千元(2023年12月31日：2,137,353千元)(附注四、27)。

(ii)于2024年6月30日，本集团上述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中包含本集团子公司中集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的款项共计404,616千元(2023年12月31日：402,642千元)。财务公司为一家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设立的金融机构。

2、交易性金融资产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银行理财产品(i)	2,000,000	-
货币基金及权益性投资(ii)	471,207	320,052
或有对价	17,704	17,704
	<u>2,488,911</u>	<u>337,756</u>

(i) 主要为本集团总部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

(ii) 主要为本集团子公司财务公司和中集资本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集资本控股”)分别购买的货币性基金和股权投资，基金的公允价值根据基金公司提供的截至2024年6月30日资产净值表确定，股权的价值依据2024年6月30日公允价值确定。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3、衍生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负债

	附注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衍生金融资产—			
外汇远期合约	(1)	11,818	267,183
外汇期权合约		37,804	16,916
汇率/利率掉期合约		877	39,342
		<u>50,499</u>	<u>323,441</u>
减：一年以上到期的衍生金融资产			
汇率/利率掉期合约(附注四、15)		-	(22,086)
		<u>50,499</u>	<u>301,355</u>
衍生金融负债—			
外汇远期合约	(1)	48,607	260,696
外汇期权合约		33,225	6,827
汇率/利率掉期合约		4,232	7,785
货币互换合约		1,360	-
对少数股东的承诺	(2)	-	1,425,969
		<u>87,424</u>	<u>1,701,277</u>
减：一年以上到期的衍生金融负债			
汇率/利率掉期合约(附注四、43)		(1,368)	(5,159)
		<u>86,056</u>	<u>1,696,118</u>

(1) 外汇远期合约

本集团于2024年6月30日持有的外汇远期合约，主要为未结算的美元远期合约、英镑远期合约、欧元远期合约、港币远期合约、澳大利亚元远期合约，其名义金额分别为美元234,442千元、英镑10,000千元、欧元121,560千元、港币5,050千元、澳大利亚元4,000千元。根据合同约定，本集团将在结算日以约定的执行汇率及名义金额以相应的美元、英镑、欧元、港币、澳大利亚元买入/卖出人民币。本集团外汇远期合约于结算日以市场汇率与合同约定执行汇率的差额结算，并将于2024年7月1日至2025年4月24日期满。

(2) 对少数股东的承诺

集团全资子公司中集香港对CIMC Offshore少数股东在通过向第三方出售股权退出时低于约定金额给予差额补偿。本集团此前年度已就该差额补足义务按照公允价值确认衍生金融负债，2024年6月28日，本集团行使优先受让权并和CIMC Offshore少数股东签订相关股权转让协议和差额补足协议，并于2024年7月完成差额补偿款的支付。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应收票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336,696	312,456
商业承兑汇票	360,654	422,448
减：坏账准备	(3,628)	(2,705)
	<u>693,722</u>	<u>732,199</u>

(a) 于2024年6月30日，本集团无列示于应收票据的已质押应收票据(2023年度：无)。

(b) 于2024年6月30日，本集团列示于应收票据的已背书或已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如下：

	已终止确认	未终止确认
银行承兑汇票(i)	-	17,971
商业承兑汇票	-	120,683
	<u>-</u>	<u>138,654</u>

(i)本集团下属部分子公司视其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一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和背书，故将该部分子公司全部的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附注四、6)。

(c) 坏账准备

于2024年6月30日，对于银行承兑汇票，本集团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坏账准备，并认为所持该组合内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对于商业承兑汇票，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坏账准备。应收票据本期计提坏账准备的金额为1,577千元(2023年1-6月：1,254千元)，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失445千元(2023年1-6月：损失993千元)。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5、应收账款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33,355,355	24,120,988
减：坏账准备	(1,220,391)	(1,171,515)
	<u>32,134,964</u>	<u>22,949,473</u>

(a) 应收账款按其入账日期的账龄分析如下：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32,242,724	21,172,829
1到2年(含2年)	600,030	1,428,275
2到3年(含3年)	229,781	654,484
3年以上	282,820	865,400
	<u>33,355,355</u>	<u>24,120,988</u>

(b) 于2024年6月30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汇总分析如下：

	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占应收账款 余额总额比 例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 总额	<u>5,530,173</u>	<u>1,591</u>	<u>16.58%</u>

(c)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2024年1-6月及2023年度，本集团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d) 坏账准备

本集团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按类别分析如下：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金额	计提 比例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金额	计提 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i)	614,094	1.84%	334,928	54.54%	749,725	3.11%	387,208	51.6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ii)	32,741,261	98.16%	885,463	2.70%	23,371,263	96.89%	784,307	3.36%
	<u>33,355,355</u>	<u>100.00%</u>	<u>1,220,391</u>	<u>3.66%</u>	<u>24,120,988</u>	<u>100%</u>	<u>1,171,515</u>	<u>4.86%</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5、应收账款(续)

(d) 坏账准备(续)

(i) 于2024年6月30日，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集装箱制造业务	310,947	14.55%	45,240	
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业务	119,909	96.69%	115,939	按照整个存续
空港与物流装备、消防与救援设备业务	145,338	93.82%	136,358	期内预期信用
物流服务业务	13,313	100.00%	13,313	损失的金额确
海洋工程业务	24,587	97.93%	24,078	认坏账准备
	<u>614,094</u>		<u>334,928</u>	

(ii) 于2024年6月30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组合1 - 集装箱制造业务组合：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未逾期	10,148,204	0.02%	2,124	3,861,128	0.02%	758
逾期1个月以内	1,007,578	0.72%	7,275	585,502	0.33%	1,943
逾期1至3个月	286,854	1.17%	3,362	378,637	0.57%	2,174
逾期3至12个月	373,177	2.20%	8,203	491,472	2.28%	11,224
逾期1至2年	96,912	8.05%	7,798	172,289	6.17%	10,631
逾期2至3年	2,972	100.00%	2,972	340	100.00%	340
逾期3到5年	340	100.00%	340	-	-	-
	<u>11,916,037</u>		<u>32,074</u>	<u>5,489,368</u>		<u>27,070</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5、应收账款(续)

(d) 坏账准备(续)

(ii) 于2024年6月30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账款分析如下(续):

组合2 - 道路运输车辆业务组合: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 期预期信 用损失率	金额	金额	整个存续 期预期信 用损失率	金额
未逾期	2,643,845	2.09%	55,235	2,481,763	2.08%	51,515
逾期1个月以内	379,541	5.71%	21,672	491,179	8.17%	40,134
逾期1至3个月	538,269	5.71%	30,736	298,745	8.17%	24,410
逾期3至12个月	817,698	5.71%	46,691	455,569	8.17%	37,224
逾期1至2年	108,929	24.97%	27,199	62,551	36.80%	23,021
逾期2至3年	52,941	68.60%	36,315	42,537	77.14%	32,812
逾期3至5年	23,518	100.00%	23,518	23,813	100.00%	23,813
逾期5年以上	31,249	100.00%	31,249	26,088	100.00%	26,088
	<u>4,595,990</u>		<u>272,615</u>	<u>3,882,245</u>		<u>259,017</u>

组合3 - 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业务组合: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 期预期信 用损失率	金额	金额	整个存续 期预期信 用损失率	金额
未逾期	2,758,127	1.66%	45,921	2,703,263	2.44%	65,828
逾期1个月以内	125,700	4.41%	5,539	233,021	2.96%	6,898
逾期1至3个月	252,021	4.99%	12,577	114,952	2.96%	3,403
逾期3至12个月	223,622	8.00%	17,900	242,484	4.46%	10,815
逾期1至2年	62,816	26.27%	16,502	46,491	17.46%	8,119
逾期2至3年	21,239	38.41%	8,157	17,594	25.83%	4,545
逾期3至5年	17,297	69.02%	11,939	15,360	45.03%	6,917
逾期5年以上	34,096	100.00%	34,096	30,092	100.00%	30,092
	<u>3,494,918</u>		<u>152,631</u>	<u>3,403,257</u>		<u>136,617</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5、应收账款(续)

(d) 坏账准备(续)

(ii) 于2024年6月30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账款分析如下(续):

组合4 - 海洋工程业务组合: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未逾期	523,242	0.12%	622	1,179,459	0.25%	2,956
逾期1个月以内	609,502	2.73%	16,612	147	4.76%	7
逾期1至3个月	412,097	4.50%	18,549	6,542	5.00%	327
逾期3至12个月	198,573	5.11%	10,141	4,299	5.00%	215
逾期1至2年	20,373	70.78%	14,419	24,763	70.59%	17,479
逾期2至3年	-	-	-	-	-	-
逾期3至5年	10,878	100.00%	10,878	18,581	100.00%	18,581
逾期5年以上	-	-	-	-	-	-
	<u>1,774,665</u>		<u>71,221</u>	<u>1,233,791</u>		<u>39,565</u>

组合5 - 空港与物流装备、消防与救援设备业务组合: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未逾期	1,472,977	0.83%	12,290	1,950,298	0.81%	15,813
逾期1个月以内	163,094	5.48%	8,934	159,847	5.51%	8,808
逾期1至3个月	108,729	5.48%	5,956	267,553	5.51%	14,744
逾期3至12个月	634,253	5.48%	34,743	319,338	5.51%	17,597
逾期1至2年	174,379	18.59%	32,425	258,335	19.05%	49,215
逾期2至3年	123,004	46.73%	57,475	100,037	44.79%	44,807
逾期3年以上	110,248	73.73%	81,282	102,226	84.04%	85,913
	<u>2,786,683</u>		<u>233,105</u>	<u>3,157,634</u>		<u>236,897</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5、应收账款(续)

(d) 坏账准备(续)

(ii) 于2024年6月30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账款分析如下(续):

组合6 - 物流服务业务组合: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 期预期信 用损失率	金额	金额	整个存续 期预期信 用损失率	金额
未逾期	4,252,908	0.85%	36,289	2,609,749	0.87%	22,600
逾期1个月以内	240,115	1.38%	3,308	379,638	1.00%	3,796
逾期1至3个月	235,679	1.82%	4,294	143,779	1.00%	1,438
逾期3至12个月	169,265	2.27%	3,840	148,336	1.00%	1,483
逾期1至2年	119,826	17.71%	21,221	64,171	20.00%	12,834
逾期2至3年	20,614	88.24%	18,189	8,415	80.00%	6,732
逾期3年以上	12,713	98.47%	12,518	15,334	100.00%	15,334
	<u>5,051,120</u>		<u>99,659</u>	<u>3,369,422</u>		<u>64,217</u>

组合7 - 循环载具业务组合: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 期预期信 用损失率	金额	金额	整个存续 期预期信 用损失率	金额
未逾期	689,846	0.06%	432	641,678	0.27%	1,763
逾期1个月以内	74,625	0.81%	601	76,487	3.00%	2,295
逾期1至3个月	69,615	1.63%	1,134	45,363	3.00%	1,361
逾期3至12个月	77,386	2.13%	1,645	45,436	3.00%	1,363
逾期1至2年	15,555	25.59%	3,980	3,703	30.00%	1,111
逾期2年以上	5,709	100.00%	5,709	3,073	100.00%	3,073
	<u>932,736</u>		<u>13,501</u>	<u>815,740</u>		<u>10,966</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5、应收账款(续)

(d) 坏账准备(续)

(ii) 于2024年6月30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账款分析如下(续):

组合8 - 其他业务组合: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 期预期信 用损失率	金额	金额	整个存续 期预期信 用损失率	金额
未逾期	2,027,079	0.01%	263	1,943,303	0.02%	393
逾期1个月以内	84,207	0.36%	307	3,252	0.86%	28
逾期1至3个月	2,240	2.01%	45	31,768	1.17%	371
逾期3至12个月	66,463	2.12%	1,410	30,610	1.17%	359
逾期1至2年	672	26.93%	181	3,443	39.99%	1,377
逾期2年以上	8,451	100%	8,451	7,430	100.00%	7,430
	<u>2,189,112</u>		<u>10,657</u>	<u>2,019,806</u>		<u>9,958</u>

(e) 本期计提的坏账准备为124,503千元(2023年1-6月: 120,254千元)，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为70,690千元(2023年1-6月: 76,224千元)，无重要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f)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4,315千元(2023年1-6月: 18,401千元)，坏账准备金额为4,315千元(2023年1-6月: 18,401千元)，无重要坏账准备核销。

(g) 于2024年6月30日，本集团无应收账款质押给银行作为取得短期借款的担保(2023年度: 无)。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6、 应收款项融资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683,243	1,062,982
减：坏账准备	(724)	(724)
	<u>682,519</u>	<u>1,062,258</u>

本集团下属部分子公司视其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一部分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进行贴现和背书，且满足终止确认的条件，故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于2024年6月30日，本集团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坏账准备，相关金额为724千元(2023年12月31日：724千元)，计入当期收益173千元(2023年1-6月：收益55千元)。本集团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信用风险特征类似，本集团无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银行承兑汇票。此外，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本集团出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目的，将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质押。于2024年6月30日，本集团列示于应收款项融资的已质押应收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2,770千元(2023年12月31日：2,000千元)。

于2024年6月30日，除附注四、4(b)外，本集团已背书或已贴现但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为2,941,867千元，其中2,940,325千元已终止确认，1,542千元未终止确认。

	已终止确认	未终止确认
银行承兑汇票	<u>2,940,325</u>	<u>1,542</u>

2024年1-6月本集团不存在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的核销情况(2023年1-6月：无)。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7、其他应收款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押金、保证金		974,604	804,32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八、5(2)	774,266	702,715
代垫款项		157,022	315,398
应收股利		383,666	382,747
借款		56,415	121,913
应收退税款		136,587	166,425
应收利息		8,895	4,787
应收政府补助		39,118	18,388
应收拆迁补偿款		211,764	14,202
应收股权增资/转让款		3,615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469,000	1,163,718
其他		1,280,946	1,169,875
小计		<u>5,495,898</u>	<u>4,864,493</u>
减：坏账准备		<u>(294,085)</u>	<u>(295,383)</u>
		<u>5,201,813</u>	<u>4,569,110</u>

本集团不存在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将款项归集于其他方并列报于其他应收款的情况。

(1)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4,023,995	4,378,044
一到二年	1,107,967	243,225
二到三年	137,180	48,645
三年以上	226,756	194,579
	<u>5,495,898</u>	<u>4,864,493</u>

(2) 损失准备及其账面余额变动表

其他应收款的坏账准备按类别分析如下：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i)	2,798,199	51%	(176,749)	6%	2,735,917	56%	(187,022)	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ii)	2,697,699	49%	(117,336)	4%	2,128,576	44%	(108,361)	5%
	<u>5,495,898</u>	<u>100%</u>	<u>(294,085)</u>	<u>5%</u>	<u>4,864,493</u>	<u>100%</u>	<u>(295,383)</u>	<u>6%</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7、其他应收款(续)

(2) 损失准备及其账面余额变动表(续)

其他应收款的坏账准备按类别分析如下(续):

	第一阶段					第三阶段					
	未来12个月内 预期信用损失(组合)		未来12个月内 预期信用损失(单项)		小计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 用减值)(组合)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 用减值)(单项)		小计	合计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2023年12月31日	2,112,672	94,329	2,519,328	31,966	126,295	15,904	14,032	216,589	155,056	169,088	295,383
本期新增的款项	7,907,785	19,793	3,835,860	23,325	43,118	58,919	1,601	-	-	1,601	44,719
本期减少的款项	(7,392,036)	(7,370)	(3,731,696)	(1,965)	(9,335)	(5,545)	(5,049)	(41,882)	(31,633)	(36,682)	(46,017)
其中：本期核销	-	-	-	-	-	-	-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	-	-	-	-	-	-
2024年6月30日	2,628,421	106,752	2,623,492	53,326	160,078	69,278	10,584	174,707	123,423	134,007	294,085

(i) 于2024年6月30日，本集团无转入第一阶段的其他应收款。

于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的其他应收款。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7、其他应收款(续)

(2) 损失准备及其账面余额变动表(续)

于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ii) 于2024年6月30日，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第一阶段	账面余额	未来12个月内预期	
		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押金、保证金	110,053	15.63%	17,202
关联方资金拆借	752,898	2.45%	18,463
应收退税款	1,725	0.00%	-
代垫款项	19,604	44.31%	8,68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469,000	0.00%	-
应收政府补助	17,440	0.49%	86
其他	252,772	3.52%	8,889
	<u>2,623,492</u>		<u>53,326</u>

第三阶段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代垫款项	2,200	100.00%	2,200
关联方资金拆借	20,354	100.00%	20,354
押金、保证金	158	36.71%	58
其他	151,995	66.33%	100,811
	<u>174,707</u>		<u>123,423</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7、 其他应收款(续)

(2) 损失准备及其账面余额变动表(续)

(ii) 于2023年12月31日，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第一阶段	账面余额	未来12个月内预期	坏账准备
		信用损失率	
关联方资金拆借	599,866	2.44%	14,630
押金、保证金	269,533	5.99%	16,140
应收退税款	447	-	-
代垫款项	39,163	1.70%	66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63,718	-	-
应收拆迁补偿款	500	-	-
其他	446,101	0.12%	531
	<u>2,519,328</u>		<u>31,966</u>

第三阶段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坏账准备
		用损失率	
押金、保证金	6,370	100.00%	6,370
关联方资金拆借	20,354	65.72%	13,376
代垫款项	2,200	100.00%	2,200
借款	2,848	45.01%	1,282
其他	184,817	71.33%	131,828
	<u>216,589</u>		<u>155,056</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7、其他应收款(续)

(2) 损失准备及其账面余额变动表(续)

(iii) 于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损失准备		账面余额	损失准备	
	金额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金额	计提比例
第一阶段						
押金、保证金	815,947	31,401	3.85%	524,295	33,664	6.42%
应收股利	383,666	-	-	382,747	0.00	0.00
代垫款项	130,974	6,904	5.27%	269,796	3,513	1.30%
应收退税款	134,862	-	-	165,978	0	0
应收利息	8,895	-	-	4,787	0.00	0.00
应收政府补助	21,678	106	0.49%	18,388	787	4.28%
关联方资金拆借	1,014	-	-	82,495	2,062	2.50%
应收拆迁补偿款	211,764	-	-	13,702	0.00	0.00
应收股权增资/转让款	3,615	-	-	0	0.00	0.00
借款	39,827	996	2.50%	111,527	3,035	2.72%
其他	876,179	67,345	7.69%	538,957	51,268	9.51%
	<u>2,628,421</u>	<u>106,752</u>		<u>2,112,672</u>	<u>94,329</u>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损失准备		账面余额	损失准备	
	金额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金额	计提比例
第三阶段						
押金、保证金	48,446	330	0.68%	4,127	4,127	100.00%
借款	16,588	6,015	36.26%	7,538	5,666	75.17%
代垫款项	4,244	4,239	99.88%	4,239	4,239	100.00%
	<u>69,278</u>	<u>10,584</u>		<u>15,904</u>	<u>14,032</u>	

(3) 本期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44,719 千元(2023年1-6月：30,469千元)，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46,319 千元(2023年1-6月：30,835千元)，无重要的收回或转回的其他应收款。

(4) 本期无其他应收款核销。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7、其他应收款(续)

(5) 于2024年6月30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注	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三方证券公司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469,000	1年以内 (含1年)	28.24%	-
扬州集创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关联方资金拆借	739,660	1-2年(含2年)	14.22%	18,492
前海精集(深圳)实业发展有限公 司	应收拆迁补偿款	211,764	1年以内 (含1年)	4.07%	-
天津招银津一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保证金	189,013	1年以内 (含1年)	3.63%	-
东莞中集创新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代垫费用等	139,279	3-5年(含5年)	2.68%	1,218
		<u>2,748,716</u>		<u>52.84%</u>	

(i) 扬州集创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为附注八、5(2)中集产城的子公司。

8、预付款项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预付款项	8,665,068	8,690,138
减：减值准备	(206,054)	(206,508)
	<u>8,459,014</u>	<u>8,483,630</u>

(1) 预付款项账龄分析如下：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7,015,822	80.97%	7,251,614	83.45%
1至2年(含2年)	947,519	10.93%	793,145	9.13%
2至3年(含3年)	394,278	4.55%	165,579	1.90%
3年以上	307,449	3.55%	479,800	5.52%
	<u>8,665,068</u>	<u>100.00%</u>	<u>8,690,138</u>	<u>100.00%</u>

账龄自预付账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于2024年6月30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为1,649,246千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1,438,524千元)，主要为本集团支付与海洋工程业务相关的原材料设备的预付款。由于海洋工程项目的生产周期通常为1年以上，因此该等预付款项尚未结算。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8、预付款项(续)

(2) 于2024年6月30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汇总分析如下：

	金额	占预付款项 余额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总额	<u>2,609,630</u>	<u>30.12%</u>

9、存货

(1) 存货分类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及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及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130,160	(297,496)	8,832,664	7,015,656	(294,948)	6,720,708
产成品及库存商品	6,533,236	(126,686)	6,406,550	6,618,194	(110,744)	6,507,450
在产品	4,815,446	(77,191)	4,738,255	4,055,716	(80,252)	3,975,464
海洋工程项目	1,215,919	(525,453)	690,466	1,186,889	(512,908)	673,981
备品备件	432,295	(1,129)	431,166	431,049	(3,804)	427,245
合同履约成本(i)	695,166	-	695,166	298,233	(10,486)	287,747
委托加工材料	215,699	(65)	215,634	281,293	(65)	281,228
产业园在建开发产品	232,339	(3,064)	229,275	231,103	(3,064)	228,039
产业园已完工开发产品	63,484	(10,508)	52,976	63,618	(10,508)	53,110
低值易耗品	56,035	(1,067)	54,968	32,079	(1,067)	31,012
在途材料	49,344	-	49,344	14,118	-	14,118
	<u>23,439,123</u>	<u>(1,042,659)</u>	<u>22,396,464</u>	<u>20,227,948</u>	<u>(1,027,846)</u>	<u>19,200,102</u>

(i) 合同履约成本的账面余额主要为发生在商品控制权转移给客户之前，且为履行销售合同而发生的运输成本以及完成工程项目而支出的工程设计款。2024年1-6月，合同履约成本摊销计入营业成本的总额为412,844千元(2023年1-6月：365,613千元)。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9、 存货(续)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分析如下：

存货种类	2023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计提	本期减少		外币报表 折算差额	2024年 6月30日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294,948	25,769	(19,957)	(6,212)	2,948	297,496
在产品	80,252	4,644	(6,030)	(1,545)	(130)	77,191
产成品及库存商品	110,744	15,104	(2,070)	(683)	3,591	126,686
委托加工材料	65	-	-	-	-	65
备品备件	3,804	-	(3,508)	-	833	1,129
低值易耗品	1,067	-	-	-	-	1,067
产业园已完工开发产品	10,508	-	-	-	-	10,508
产业园在建开发产品	3,064	-	-	-	-	3,064
海洋工程项目	512,908	-	-	-	12,545	525,453
合同履约成本	10,486	-	(10,486)	-	-	-
	<u>1,027,846</u>	<u>45,517</u>	<u>(42,051)</u>	<u>(8,440)</u>	<u>19,787</u>	<u>1,042,659</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9、 存货(续)

(2)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如下：

(a) 2024年1-6月本集团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主要是由于部分产品价格下滑和对呆滞或废旧物资而计提。

存货跌价准备本期转回/转销情况说明如下：

存货种类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市场价格	存货已使用或销售及可变现价值回升
在产品	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的金额	存货已使用或销售及可变现价值回升
产成品及库存商品	市场价格	存货已使用或销售及可变现价值回升
备品备件	市场价格	存货已使用或销售及可变现价值回升
低值易耗品	市场价格	存货已使用或销售及可变现价值回升
产业园已完工(在建)开发产品	完工产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的金额	存货已使用或销售及可变现价值回升
海洋工程项目	市场价格以及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的金额	存货已使用或销售及可变现价值回升

10、 合同资产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合同资产	8,608,830	7,281,975
减：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99,420)	(83,802)
	<u>8,509,410</u>	<u>7,198,173</u>

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空港与物流装备、消防与救援设备相关业务与客户通常约定分阶段结算，典型结算时点包括：(1)合同签订后，预付至合同价款的 10%-30%；(2)设备运抵项目现场并经验收通过，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60%-70%；(3)项目经初验通过，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70%-85%；(4)项目经终验通过，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90%-95%；(5)项目质保期结束，支付完毕合同剩余价款。在项目执行中，当已收或应收的合同价款超过已完成的劳务，将超过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反之则确认为合同资产。

海洋工程相关业务通常在合同中约定分阶段结算，典型结算时点包括：(1)合同生效/合同签订后 1-15 日内，预付合同价款的 5%-30%；(2)项目开工，钢板切割后，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15%-60%；(3)船舶龙骨铺设及最终位置被船级社和买方代表确认后，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45%-70%；(4)项目下水试航后，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90%-95%；(5)交船议定书后/船舶完成注册后，支付完毕合同剩余价款。在项目执行中，当已收或应收的合同价款超过已完成的劳务，将超过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反之则确认为合同资产。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0、 合同资产(续)

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相关业务通常在合同中约定分段结算，典型结算时点包括：(1)合同生效后，按照合同总价的 20%-30% 支付预付款；(2)设备运抵项目现场并经验收通过，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50%-60%；(3)项目经初验通过，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70%-80%；(4)项目经终验通过，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90%；(5)项目质保期结束，支付完毕合同剩余价款，通常约 10%。在项目执行中，当已收或应收的合同价款超过已完成的劳务，将超过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反之则确认为合同资产。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减值准备
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类	111,434	22.08%	24,600
其他	3,610	-	-
	<u>115,044</u>		<u>24,600</u>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减值准备
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类	111,223	27.46%	30,544
其他	20,839	-	-
	<u>132,062</u>		<u>30,544</u>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减值准备
海洋工程类	3,846,121	0.54%	20,688
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类	2,920,864	1.27%	37,069
空港与物流装备、消防与救援设备类	1,137,962	1.50%	17,063
其他	588,839	-	-
	<u>8,493,786</u>		<u>74,820</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0、 合同资产(续)

于2023年12月31日，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减值准备
海洋工程类	3,040,200	0.57%	17,221
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类	2,232,791	1.10%	24,582
空港与物流装备、消防与救援设备类	1,403,220	0.82%	11,455
其他	473,702	-	-
	<u>7,149,913</u>		<u>53,258</u>

2024年1-6月本集团不存在重要的合同资产的核销情况(2023年1-6月：无)。

11、 持有待售资产和持有待售负债

Gulf Driller V Pte. Ltd.

2022年12月8日，本集团子公司Gulf Driller V Pte. Ltd.与天津耐普顿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的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于2023年12月28日签订补充协议，该资产转让将于2024年内完成，本集团仍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2024年6月30日			
	划分为持有待售前的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账面价值
自升式钻井平台	<u>521,589</u>	<u>(136,291)</u>	<u>26,714</u>	<u>412,012</u>

青岛中集专用车有限公司

2024年6月，本集团子公司中集车辆与晨华(深圳)控股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转让本公司之子公司青岛中集专用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专用车”)100%股权，于2024年7月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及股权交割事宜。截至2024年6月30日，青岛专用车相关资产与负债已重分类至“持有待售资产”及“持有待售负债”。

	2024年6月30日			
	划分为持有待售前的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资产	<u>23,673</u>	<u>-</u>	<u>-</u>	<u>23,673</u>
持有待售负债	<u>21,549</u>	<u>-</u>	<u>-</u>	<u>21,549</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75,740	82,315
减：减值准备	(7,496)	(4,825)
	<u>68,244</u>	<u>77,490</u>

13、 其他流动资产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待抵扣/预缴税费	1,717,652	1,329,748
其他	172,240	472,056
	<u>1,889,892</u>	<u>1,801,804</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非上市公司股权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	312,402	321,414
—中铁联合国际有限公司(“中铁国际”)	368,034	378,272
—深圳中集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33,890	44,580
上市公司股权		
—青鸟消防(i)	821,258	899,225
—首程控股有限公司(“首程控股”)	263,310	298,691
—中铁特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中铁特货”)	148,012	168,000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南玻A”)	52,092	57,570
—Otto Energy Limited	781	1,051
	<u>1,999,779</u>	<u>2,168,803</u>
(1)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交银施罗德		
—成本	8,125	8,125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304,277	313,289
	<u>312,402</u>	<u>321,414</u>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中铁国际		
—成本	380,780	380,780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12,746)	(2,508)
	<u>368,034</u>	<u>378,272</u>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深圳中集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成本	11,700	11,700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22,190	32,880
	<u>33,890</u>	<u>44,580</u>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青鸟消防(i)		
—成本	1,200,000	1,200,000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378,742)	(300,775)
	<u>821,258</u>	<u>899,225</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续)

(1)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续)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首程控股		
—成本	191,383	191,383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71,927	107,308
	<u>263,310</u>	<u>298,691</u>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中铁特货		
—成本	161,563	161,563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13,551)	6,437
	<u>148,012</u>	<u>168,000</u>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南玻 A		
—成本	67,407	67,407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15,315)	(9,837)
	<u>52,092</u>	<u>57,570</u>

(i)本集团于2022年11月21日从公开市场购入青岛消防限售股票(6个月限售期)，对青岛消防的持股比例为8.57%。本集团没有以任何方式参与或影响上述公司的财务和经营决策，因此本集团对其不具有重大影响，出于战略投资的考虑将其作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核算。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股权 投资(i)	452,811	432,238
汇率/利率掉期合约(附注四、3)	-	22,086
	<u>452,811</u>	<u>454,324</u>

(i) 主要系本集团的股权投资。

本集团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余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16、 长期股权投资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合营企业	(1)	781,565	790,101
联营企业	(2)	11,700,670	11,430,451
		<u>12,482,235</u>	<u>12,220,552</u>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11,112)	(223,696)
		<u>12,271,123</u>	<u>11,996,856</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6、长期股权投资(续)

(1) 合营企业

	2023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24年 6月30日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增加或 减少投资	按权益法 调整的净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分派的现 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 减值准备	其他 变动		
江苏万京技术有限公司	8,089	-	(156)	-	-	-	-	-	7,933	-
日邮振华物流(天津)有限公司(“日邮振华”)	62,251	-	(3,561)	-	-	-	-	-	58,690	-
青岛捷丰柏坚货柜维修有限公司	14,399	-	1,099	-	-	-	-	-	15,498	-
大连集龙柏坚货柜维修有限公司	2,706	-	-	-	-	-	-	-	2,706	-
上海柏坚德威集装箱维修有限公司	10,469	-	(217)	-	-	-	-	-	10,252	-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创智联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2,500	(12,500)	-	-	-	-	-	-	-	-
深圳中集绿脉物流与智慧交通私募股权投资基 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015	-	-	-	-	-	-	-	29,015	-
烟台经海海洋渔业有限公司	280,338	-	1,459	-	-	-	-	-	281,797	-
深圳市天亿昌懋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12	-	-	-	-	-	-	-	1,012	-
共青城集水投环保产业投资合伙企业	69,944	-	-	-	-	-	-	-	69,944	-
鞍钢中集(营口)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15	-	(320)	-	-	-	-	-	99,695	-
深圳航天智慧城市系统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88,249	-	(6,161)	-	-	-	-	-	82,088	-
GoldSuwan Autoparts Manufacture Co., Ltd.	41,564	-	4,709	-	-	-	-	(2,280)	43,993	-
厦门中集海投集装箱服务有限公司	21,720	-	2,510	-	-	-	-	-	24,230	-
大连集龙物流有限公司	20,740	-	-	-	-	-	-	-	20,740	(20,740)
天珠(上海)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1,494	-	270	-	-	-	-	-	1,764	-
达飞陆通(天津)物流有限公司	18,477	-	5,886	-	-	-	-	-	24,363	-
翘曲点供应链(上海)有限公司	7,119	1,935	(1,209)	-	-	-	-	-	7,845	-
	790,101	(10,565)	4,309	-	-	-	-	(2,280)	781,565	(20,740)

本集团在合营企业中的权益相关信息见附注六、2。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6、 长期股权投资(续)

(2) 联营企业

	2023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24年 6月30日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增加 或减少投资	按权益法 调整的净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宣告分配的 现金股利	计提 减值准备	其他 变动	外币报表 折算差额		
新洋木业香港有限公司	5,025	-	-	-	-	-	-	156	5,181	-
川崎振华物流(天津)有限公司	17,845	-	(2)	-	-	-	-	-	17,843	-
深圳市中集产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i)	6,587,865	-	(4,279)	-	-	-	-	-	6,583,586	-
Ocean En-Tech(华商国际)	51,719	-	-	-	-	-	-	976	52,695	-
Marine Subsea & Consafe Limited	2	-	-	-	-	-	-	-	2	(2)
利华能源储运股份有限公司	111,415	-	-	-	-	-	-	-	111,415	(111,415)
青岛港国际贸易物流有限公司	73,239	-	7,697	-	-	-	-	-	80,936	-
加华海运有限公司	84,213	-	-	-	-	-	-	2,177	86,390	(58,932)
赤峰绿田园农场有限公司	7,427	-	(120)	-	-	-	-	-	7,307	(355)
North Sea Rigs AS	1,445	-	-	-	-	-	-	138	1,583	-
北京集酷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13,027	-	-	-	-	-	-	-	13,027	(6,169)
上海罐联供应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576	-	19	-	-	-	-	-	1,595	(910)
福建省青晨竹业有限公司(“青晨竹业”)	4,730	-	-	-	-	-	-	-	4,730	-
森矩(上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753	-	(201)	-	-	-	-	-	552	-
横琴中集睿德信创新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3,852	-	-	-	-	-	-	-	23,852	-
青岛港联华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12,837	-	2,646	-	(3,848)	-	-	-	11,635	-
OOS international Holding (“OOS international”)	3,778	-	-	-	-	-	-	3	3,781	-
宁波地中海集装箱堆场有限公司(“宁波地中海”)	25,613	-	3,991	-	-	-	-	-	29,604	-
南通中集翌科新材料开发有限公司(“翌科新材料”)	15,132	-	-	-	-	-	-	-	15,132	-
中集东瀚(上海)航运有限公司	14,918	-	-	-	-	-	-	-	14,918	(12,589)
天津滨海中远集装箱物流有限公司	29,752	-	216	-	(282)	-	-	-	29,686	-
贵州银科环境资源有限公司	18,726	(18,314)	(412)	-	-	-	-	-	-	-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6、长期股权投资(续)

(2) 联营企业(续)

	2023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24年 6月30日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增加 或减少投资	按权益法 调整的净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宣告分派的 现金股利	计提 减值准备	其他 变动	外币报表 折算差额		
宣川县天韵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77,384	-	7,058	-	-	-	-	-	84,442	-
宁波北仑东华集装箱服务有限公司	5,105	-	290	-	(919)	-	-	-	4,476	-
深圳众联产学研科技有限公司	86	-	35	-	-	-	-	-	121	-
重庆长足飞越科技有限公司	4,137	-	429	-	-	-	-	-	4,566	-
青岛森科特智能仪器有限公司	15,437	-	(61)	-	-	-	-	-	15,376	-
徐州陆港世联达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6,880	550	20	-	-	-	-	-	7,450	-
弘景智业(北京)多式联运咨询有限公司	2,741	-	-	-	-	-	-	-	2,741	-
上海海洋工程装备制造制造业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5,383	-	-	-	-	-	-	-	5,383	-
新余市天高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19	(500)	-	-	(22)	-	-	-	397	-
中世运(北京)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03,048	-	13,091	-	(8,744)	-	-	-	107,395	-
华速空港航空服务(广州)有限公司	4,682	-	492	-	-	-	-	-	5,174	-
ADS SUPPLY CHAZN (THAILAND) CO.LTD	2,235	-	157	-	-	-	-	72	2,464	-
上海泓集国际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2,663	-	702	-	-	-	-	-	3,365	-
深圳湾天使三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1,809	-	(5,110)	-	-	-	-	-	76,699	-
烟台优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772	-	1,115	-	-	-	-	-	11,887	-
上海安集海洋科技有限公司	423	-	-	-	-	-	-	-	423	-
ANDASHUN AMAZING LOGISTICS (VIETNAM) CO.LTD.	9,406	-	1	-	-	-	-	218	9,625	-
国科云集产融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17,463	-	-	-	-	-	-	-	17,463	-
山东中集绿色新材料有限公司	3,034	-	-	-	-	-	-	-	3,034	-
大理铂海贵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6,000	-	(4,044)	-	-	-	-	-	1,956	-
东莞市瑞竹天下投资有限公司	5,136	-	-	-	-	-	-	-	5,136	-
深圳中集弘远先进智造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625	-	-	-	-	-	-	-	29,625	-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6、长期股权投资(续)

(2) 联营企业(续)

	2023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24年 6月30日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增加 或减少投资	按权益法 调整的净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宣告分派的 现金股利	计提 减值准备	其他 变动	外币报表 折算差额		
中国海洋工程装备技术发展有限公司(ii)	171,764	-	(10,986)	-	-	-	-	-	160,778	-
烟台古玛新材料有限公司	640	-	-	-	-	-	-	-	640	-
中集-合斯康氢能科技有限公司	84,037	36,575	(5,184)	-	-	-	-	-	115,428	-
深圳市融资租赁(集团)有限公司	2,101,839	-	131,693	42,543	-	-	-	9,292	2,285,367	-
中集鑫德租赁(深圳)有限公司	412,660	-	30,154	2,910	-	-	-	-	445,724	-
浙江腾景辉新材料有限公司	6,965	-	-	-	-	-	-	-	6,965	-
Strømtangveien 38 AS	2,611	-	-	-	-	-	-	(60)	2,551	-
集瑞联合重工有限公司(“集瑞联合重工”)	750,363	-	(50,288)	-	-	-	-	-	700,075	-
贵州水钢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50,000	-	234	-	-	-	-	-	250,234	-
山东新能船业有限公司	90,134	-	(229)	-	-	-	-	-	89,905	-
中集润庆航运(肇庆)有限公司	35,268	-	(646)	-	-	-	-	-	34,622	-
洛阳中集弘远龙创科技创投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4,891	-	-	-	-	-	-	-	14,891	-
爱咕噜(上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22	-	(739)	-	-	-	-	-	9,283	-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智创中集弘远私募 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63,000	-	-	-	-	-	-	63,000	-
睥迪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	5,000	(841)	-	-	-	-	-	4,159	-
海南海垦冷链发展有限公司	-	19,600	-	-	-	-	-	-	19,600	-
河北栾氢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2,800	-	-	-	-	-	-	2,800	-
	11,430,451	108,711	116,898	45,453	(13,815)	-	-	12,972	11,700,670	(190,372)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6、长期股权投资(续)

- (i) 本集团对中集产城的投资包括直接持有中集产城 45.92%的股权，以及间接及直接持有中集产城附属项目公司 34.44%-62.14%的股权。
- (ii) 2021年8月27日，本公司子公司中集海洋工程有限公司作为出资主体，参与组建中国海洋工程装备技术发展有限公司，并同意认缴 18 亿注册资本，首期出资 1.8 亿在 2022 年 2 月中旬到位，其余注册资本于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 30 年内缴足。
- (3)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减少）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024年6月30日
大连集龙物流有限公司	20,740	-	-	20,740
Marine Subsea & Consafe Limited	2	-	-	2
利华能源储运股份有限公司	111,415	-	-	111,415
加华海运有限公司	57,940	-	992	58,932
赤峰绿田园农场有限公司	355	-	-	355
北京集酷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6,169	-	-	6,169
上海罐联供应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10	-	-	910
中集东瀚(上海)航运有限公司	12,589	-	-	12,589
贵州银科环境资源有限公司	13,576	(13,576)	-	-
	<u>223,696</u>	<u>(13,576)</u>	<u>992</u>	<u>211,112</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7、 投资性房地产

	房屋建筑物及相关土 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	合计
2023年12月31日	1,173,551	196,442	1,369,993
公允价值变动	(1,702)	-	(1,702)
在建工程转入	138	-	138
转至固定资产	(2,866)	-	(2,866)
其他减少	(279)	-	(27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910)	-	(3,910)
2024年6月30日	<u>1,164,932</u>	<u>196,442</u>	<u>1,361,374</u>

(i) 2024年1-6月及2023年1-6月，本集团无处置投资性房地产。

2024年1-6月及2023年1-6月，无资本化计入投资性房地产的借款费用。

2024年1-6月，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对本集团当期损益的影响金额为损失人民币1,702千元(2023年1-6月：收益775千元)。

于2024年6月30日，账面价值约为人民币213,418千元的房屋及土地使用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191,576千元)由于手续原因尚未办妥房屋产权证。

18、 固定资产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a)	40,602,631	40,311,645
固定资产清理(b)	37,709	43,171
	<u>40,640,340</u>	<u>40,354,816</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8、固定资产(续)

(a)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运输工具		海洋工程 专用设备	船坞码头	合计
	自用	出租	自用	出租	自用	出租	自用	出租	出租	自用	
原价											
2023年12月31日	14,111,891	217,816	15,623,458	290,022	1,976,607	795,823	1,307,896	182,138	31,686,591	1,389,755	67,581,997
本期增加											
本期购置	110,435	-	190,613	47,137	123,557	-	14,427	44,036	4,695	649	535,549
在建工程转入	546,628	1,590	214,273	-	29,484	-	4,866	-	-	858	797,699
投资性房地产转为自用	2,866	-	-	-	-	-	-	-	-	-	2,866
本期减少											
处置或报废	(24,370)	(3,597)	(119,846)	(538)	(106,165)	(1,855)	(22,186)	(16,040)	-	-	(294,597)
资产内部重分类(减少)/增加	1,858	-	64,204	-	(72,573)	-	6,511	-	-	-	-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3,563	-	10,947	-	2,393	-	(1,363)	-	703,324	285	729,149
2024年6月30日	14,762,871	215,809	15,983,649	336,621	1,953,303	793,968	1,310,151	210,134	32,394,610	1,391,547	69,352,663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8、固定资产(续)

(a) 固定资产(续)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运输工具		海洋工程专用设备	船坞码头	合计
	自用	出租	自用	出租	自用	出租	自用	出租	出租	自用	
累计折旧											
2023年12月31日	4,348,621	46,449	6,793,967	45,725	1,203,052	321,502	693,633	176,182	4,144,160	445,529	18,218,820
本期计提	247,736	3,320	475,699	14,040	127,764	5,839	50,655	42,894	396,026	14,411	1,378,384
本期减少											
处置或报废	(6,371)	-	(77,304)	-	(87,857)	(1,502)	(15,308)	(11,799)	-	-	(200,141)
资产内部重分类(减少)/增加	-	-	39,071	-	(42,084)	-	3,013	-	-	-	-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890	-	47,320	-	1,965	-	(1,989)	-	103,054	176	151,416
2024年6月30日	4,590,876	49,769	7,278,753	59,765	1,202,840	325,839	730,004	207,277	4,643,240	460,116	19,548,479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8、固定资产(续)

(a) 固定资产(续)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运输工具		海洋工程专用 设备	船坞码头	合计
	自用	出租	自用	出租	自用	出租	自用	出租	出租	自用	
减值准备											
2023年12月31日	230,925	-	35,329	-	34,965	-	914	-	8,749,399	-	9,051,532
处置或报废	-	-	(1,426)	-	(109)	-	-	-	-	-	(1,53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25	-	202	-	-	-	151,329	-	151,556
2024年6月30日	230,925	-	33,928	-	35,058	-	914	-	8,900,728	-	9,201,553
账面价值											
2024年6月30日	9,941,070	166,040	8,670,968	276,856	715,405	468,129	577,997	2,857	18,850,642	931,431	40,602,631
2023年12月31日	9,532,345	171,367	8,794,162	244,297	738,590	474,321	613,349	5,956	18,793,032	944,226	40,311,645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8、 固定资产(续)

(a) 固定资产(续)

于2024年1-6月固定资产计提的折旧金额为1,378,384千元(2023年1-6月：1,574,271千元)，其中计入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的折旧费用分别为1,207,237千元、10,569千元、134,634千元及25,944千元(2023年1-6月：1,401,992千元、29,904千元、114,220千元及28,155千元)。

于2024年1-6月，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的原值为797,699千元。

本集团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主要来自于海洋工程专用设备。本集团将每个海洋工程专用设备作为单独的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管理层主要考虑将其出租给石油公司进行石油开采等活动确定其可收回金额，经比较海洋工程专用设备的可收回金额及其账面价值后，本年度未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海洋工程相关的资产，本集团根据目前公开市场上及中集集团自有类似平台的租金、市场需求量、利用率及维持费用率、历史上租金的峰值及低谷确定收入增长率和毛利率。折现率为反映相关资产特定风险的税前折现率。

(1)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于2024年6月30日，账面价值约为人民币95,786千元(原值人民币179,718千元)固定资产(2023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约为人民币23,525千元(原值人民币47,282千元))暂时闲置。具体分析如下：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156,015	64,863	-	91,152
机器设备	15,620	13,913	157	1,550
运输工具	86	77	-	9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7,997	4,868	54	3,075
	<u>179,718</u>	<u>83,721</u>	<u>211</u>	<u>95,786</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8、固定资产(续)

(a) 固定资产(续)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厂房	988,359	尚未达到办理条件；或已交付使用，正在办理中
车间	498,628	尚未达到办理条件；或已交付使用，正在办理中
办公楼	71,011	已交付使用，正在办理中
员工宿舍、食堂	56,953	已交付使用，正在办理中
仓库	37,643	已交付使用，正在办理中
其他	18,516	已交付使用，正在办理中
	<u>1,671,110</u>	

(3)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签订的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及运输工具的租赁合同未设置余值担保条款。

(b) 固定资产清理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筑物	135	-
机器设备	36,758	41,243
运输工具	133	425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683	1,503
	<u>37,709</u>	<u>43,171</u>

19、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原值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原值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超深水钻井平台	4,306,236	(1,614,938)	2,691,298	4,203,426	(1,576,382)	2,627,044
安瑞科低温厂房改造项目	462,564	(42,122)	420,442	500,844	(42,122)	458,722
南通元能新能源集成装备项目建设工程	115,008	-	115,008	148,625	-	148,625
东莞南方中集凤岗第二阶段项目	55,322	-	55,322	34,983	-	34,983
宁波中集龙腾双子星项目	775	-	775	17,468	-	17,468
宁波中集水性漆涂装线改造及废弃废物处理项目	-	-	-	11,852	-	11,852
扬州中集智能厂房新建项目	8,324	-	8,324	432	-	432
其他	1,646,756	-	1,646,756	1,184,780	-	1,184,780
	<u>6,594,985</u>	<u>(1,657,060)</u>	<u>4,937,925</u>	<u>6,102,410</u>	<u>(1,618,504)</u>	<u>4,483,906</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9、在建工程(续)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预算数	2023年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	本期其他减	外币报表	2024年	工程投入	工程进度	借款费用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借		资金来源
		12月31日		定资产	少(i)	折算差额	6月30日	占预算比例			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本期借款费用资本化率	
超深水钻井平台	4,349,734	4,203,426	-	-	-	102,810	4,306,236	99%	99%	491,077	-	-	自筹和借款
安瑞科低温厂房改造项目	728,081	500,844	332,584	(333,757)	(37,107)	-	462,564	64%	64%	7,275	-	-	自筹和借款
南通元能新能源集成装备项目建设工程	576,000	148,625	101,828	(135,445)	-	-	115,008	43%	43%	-	-	-	自筹
东莞南方中集凤岗第二阶段项目	722,523	34,983	36,230	(15,782)	(109)	-	55,322	92%	92%	-	-	-	自筹
宁波中集龙腾双子星项目	680,000	17,468	301	(559)	(16,435)	-	775	91%	91%	-	-	-	自筹
宁波中集水性漆涂装线改造及废弃废物处理项目	365,460	11,852	823	(12,675)	-	-	-	100%	100%	-	-	-	自筹
扬州中集智能厂房新建项目	330,000	432	7,892	-	-	-	8,324	62%	62%	-	-	-	自筹
其他	5,128,520	1,184,780	886,578	(299,481)	(132,575)	7,454	1,646,756	32%	32%	5,781	2,095	3.75%	自筹和借款
	<u>12,880,318</u>	<u>6,102,410</u>	<u>1,366,236</u>	<u>(797,699)</u>	<u>(186,226)</u>	<u>110,264</u>	<u>6,594,985</u>			<u>504,133</u>	<u>2,095</u>		

(i)在建工程本期其他减少中，有43,576千元转入无形资产、138千元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9、 在建工程(续)

(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本期减少	外币报表 折算差额	
超深水钻井平台	1,576,382	-	-	-	38,556	1,614,938
安瑞科低温厂房改造项目	42,122	-	-	-	-	42,122
	<u>1,618,504</u>	<u>-</u>	<u>-</u>	<u>-</u>	<u>38,556</u>	<u>1,657,060</u>

于2024年6月30日，本集团主要针对超深水钻井平台执行减值测试，其关键参数详见附注四、18。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0、 无形资产及开发支出

(1)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	生产专有技术和 商标权及软件	森林开采权	客户关系	客户合约	海域使用权	特许经营权	合计
原价								
2023 年 12 月 31 日	6,001,015	2,398,304	137,104	257,964	348,800	110,451	142,446	9,396,084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	-	-
本期购置	594	17,181	-	-	-	-	-	17,775
在建工程转入	32,847	10,729	-	-	-	-	-	43,576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	-	-	-	-	-	-	-
其他增加	-	32,262	-	20,000	-	-	-	52,262
处置子公司减少	-	-	-	-	-	-	-	-
本期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	-	-	-	-	-	-	-
本期处置	-	-	-	-	-	-	-	-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4,662)	(7,396)	-	(3,803)	(5,276)	(1,626)	(1,991)	(24,754)
2024 年 6 月 30 日	6,029,794	2,451,080	137,104	274,161	343,524	108,825	140,455	9,484,943
累计摊销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213,084	1,485,291	32,730	180,803	296,536	41,213	37,775	3,287,432
本期计提	69,252	53,397	-	-	-	914	233	123,796
划分为持有待售	-	-	-	-	-	-	-	-
处置子公司减少	-	-	-	-	-	-	-	-
其他减少	(298)	(1,042)	-	-	-	-	-	(1,34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128)	(5,186)	-	(3,146)	(5,276)	(868)	(1,991)	(17,595)
2024 年 6 月 30 日	1,280,910	1,532,460	32,730	177,657	291,260	41,259	36,017	3,392,293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0、 无形资产及开发支出

(1) 无形资产(续)

	土地使用权	生产专有技术和 商标权及软件	森林开采权	客户关系	客户合约	海域使用权	特许经营权	合计
减值准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35,380	104,374	37,987	52,264	-	4,685	234,69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1,739)	-	(1,167)	-	-	-	(2,906)
2024 年 6 月 30 日	-	33,641	104,374	36,820	52,264	-	4,685	231,784
账面价值								
2024 年 6 月 30 日	4,748,884	884,979	-	59,684	-	67,566	99,753	5,860,866
2023 年 12 月 31 日	4,787,931	877,633	-	39,174	-	69,238	99,986	5,873,962

2024 年 1-6 月，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为 123,796 千元(2023 年 1-6 月：153,437 千元)。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0、无形资产及开发支出(续)

- (2) 于2024年6月30日，账面价值为1,429,577千元(原价1,483,030千元)的土地使用权(2023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1,453,679千元、原价1,483,030千元)尚未办妥土地使用权证。
- (3) 于2024年6月30日，本集团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净值为206,730千元(2023年12月31日：209,829千元)，主要为加油站特许经营权及商标权。
- (4) 于2024年6月30日，本集团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为35,271千元，参见附注四、27(2023年12月31日：34,730千元)。
- (5) 研究开发支出

本集团2024年1-6月研究开发活动的总支出按性质列示如下：

	2024年1-6月		合计
	研发费用	开发支出	
直接材料消耗	394,659	930	395,589
人工费用	526,118	1,216	527,334
折旧及摊销	33,836	-	33,836
试验费	76,149	-	76,149
设计费	21,641	3,429	25,070
其他	73,492	-	73,492
	<u>1,125,895</u>	<u>5,575</u>	<u>1,131,470</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0、无形资产及开发支出(续)

(5) 研究开发支出(续)

(a) 本集团2024年1-6月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开发支出的变动分析如下：

	2023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无形资产	2024年 6月30日
能源化工技术开发项目	5,867	1,150	-	7,017
载具技术开发项目	-	3,429	-	3,429
其他	12,343	996	-	13,339
	<u>18,210</u>	<u>5,575</u>	<u>-</u>	<u>23,785</u>

2024年1-6月，本集团开发支出项目不存在减值情况(2023年1-6月：无)。

21、使用权资产

	房屋及 建筑物	土地 使用权	海洋工程 专用设备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及其他设备	合计
原价							
2023年12月31日	1,078,626	462,130	131,915	225,921	4,026	28,328	1,930,946
本期新增租赁合同	155,879	57,881	-	13,657	14,971	13,582	255,970
本期减少							
租赁变更	(8,394)	(717)	-	(2,809)	(1,228)	-	(13,148)
其他减少	(47,640)	(5,403)	(55,685)	(1,534)	(775)	(4,935)	(115,97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5,531	16,271	25,417	2,463	656	395	50,733
2024年6月30日	<u>1,184,002</u>	<u>530,162</u>	<u>101,647</u>	<u>237,698</u>	<u>17,650</u>	<u>37,370</u>	<u>2,108,529</u>
累计折旧							
2023年12月31日	430,037	187,589	80,745	129,530	1,624	10,471	839,996
本期计提	138,225	30,055	706	16,787	6,455	9,114	201,342
本期减少							
租赁变更	(1,218)	-	-	(349)	(788)	-	(2,355)
其他减少	(32,282)	(1,462)	(51,838)	(1,840)	(243)	(4,760)	(92,42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510	2,479	25,417	6,328	312	349	35,395
2024年6月30日	<u>535,272</u>	<u>218,661</u>	<u>55,030</u>	<u>150,456</u>	<u>7,360</u>	<u>15,174</u>	<u>981,953</u>
账面价值							
2024年6月30日	<u>648,730</u>	<u>311,501</u>	<u>46,617</u>	<u>87,242</u>	<u>10,290</u>	<u>22,196</u>	<u>1,126,576</u>
2023年12月31日	<u>648,589</u>	<u>274,541</u>	<u>51,170</u>	<u>96,391</u>	<u>2,402</u>	<u>17,857</u>	<u>1,090,950</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2、 商誉

	2023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外币报表 折算差额	2024年 6月30日
安瑞科	635,513	-	-	-	635,513
Vehicles UK	350,306	-	-	5,482	355,788
TGE SA	177,382	-	-	-	177,382
Bassoe	125,806	-	-	-	125,806
湖北中集超纤科技有限公司	-	106,312	-	-	106,312
中集世联达泽联国际物流(香港) 有限公司和中集世联达泽联国 际物流(上海)有限公司	221,250	-	-	-	221,250
其他	1,688,372	400	-	2,456	1,691,228
小计	<u>3,198,629</u>	<u>106,712</u>	<u>-</u>	<u>7,938</u>	<u>3,313,279</u>
减：减值准备					
Bassoe	125,806	-	-	-	125,806
TGE SA	54,806	-	-	-	54,806
其他	364,124	9,832	-	371	374,327
小计	<u>544,736</u>	<u>9,832</u>	<u>-</u>	<u>371</u>	<u>554,939</u>
净值	<u>2,653,893</u>	<u>96,880</u>	<u>-</u>	<u>7,567</u>	<u>2,758,340</u>

本期增加的商誉主要系购买湖北中集超纤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所致。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2、 商誉(续)

(1)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的减值测试

本集团的所有商誉已于购买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2024年1-6月商誉分摊未发生变化，分摊情况根据经营分部(附注十五)汇总如下：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行业资产组	1,091,409	1,089,507
物流服务行业资产组	498,106	498,106
道路运输车辆行业资产组	433,634	425,590
空港与物流装备、消防与救援设备行业资产组	250,412	260,244
集装箱制造行业资产组	273,590	167,278
循环载具行业资产组	63,359	63,359
商誉分摊比例不重大的多个资产组	147,830	149,809
	<u>2,758,340</u>	<u>2,653,893</u>

在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时，本集团将相关资产或资产组组合(含商誉)的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进行比较，如果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相关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附注四、61)。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收入增长率和毛利率，预测期增长率基于经批准的五年期预算，稳定期增长率为预测期后所采用的增长率，与权威行业报告所载的预测数据一致，不超过各产品的长期平均增长率，折现率为反映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特定风险的税前折现率。

本集团子公司安瑞科是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于2024年6月30日，本集团按照持有的安瑞科股份数量，参考其2024年6月30日的市价，确定安瑞科资产组组合(含商誉)的可收回金额。经计算，该资产组组合(含商誉)的可收回金额高于其账面价值，无需计提减值(2023年12月31日：无需计提减值)。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2、长期待摊费用

	2023年 12月31日	本期 增加	本期 摊销	处置子公司	外币报表 折算差额	2024年 6月30日
堆场配套设施费	43,181	1,440	(5,053)	-	(847)	38,721
项目融资保费及手续费	28,805	-	-	-	-	28,805
钻井平台动员费(i)	98,648	-	(47,575)	-	2,413	53,486
使用权资产改良	100,910	7,293	(4,481)	-	(8,004)	95,718
作业船改良支出(ii)	403,525	104,225	(126,068)	-	12,859	394,541
其他	191,237	18,058	(16,948)	-	(10,874)	181,473
	<u>866,306</u>	<u>131,016</u>	<u>(200,125)</u>	<u>-</u>	<u>(4,453)</u>	<u>792,744</u>

(i) 钻井平台动员费为平台为了满足合同要求，在行使到特定海域前发生的船员人工费及平台运营费。

(ii) 作业船改良支出是指对平台进行适应性改造、船体特检费的支出。

(1)适应性改造是指：当作业海域发生变化或者作业需求发生变化时，发生的对平台的改造费用。

(2)船体特检费是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船舶技术法规，海上移动式平台检验规则要求，海上移动平台定期进行相应的检查所发生的费用，并获取相应的检验机构出具的船级社证书，证书的有效期限最长为5年。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3、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315,164	293,441	1,189,164	265,328
预计负债	857,393	161,728	916,605	174,072
应付职工薪酬	1,703,921	360,363	1,703,077	360,185
预提费用	973,696	195,310	1,140,236	245,609
可抵扣亏损	4,553,490	854,118	4,714,364	884,294
衍生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60,543	13,905	109,596	20,599
集团内部未实现收益	158,881	39,515	139,931	36,661
租赁负债	789,232	183,897	806,263	187,865
其他	184,661	32,121	546,507	95,062
小计	<u>10,596,982</u>	<u>2,134,399</u>	<u>11,265,743</u>	<u>2,269,675</u>
其中：				
预计于1年内(含1年)转回的金额		374,269		626,393
预计于1年后转回的金额		<u>1,760,130</u>		<u>1,643,282</u>
		<u>2,134,399</u>		<u>2,269,675</u>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25,979)	(6,349)	(290,103)	(52,211)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调整	(577,377)	(154,468)	(594,377)	(159,016)
企业合并评估增值	(451,746)	(86,942)	(463,617)	(89,227)
海外工程毛利(待完工时纳税)	(482,448)	(120,612)	(1,126,656)	(281,664)
长期资产加速折旧	(1,874,747)	(469,053)	(2,424,208)	(515,958)
使用权资产	(841,947)	(196,172)	(806,321)	(187,871)
其他	(331,832)	(65,733)	(182,879)	(36,227)
小计	<u>(4,586,076)</u>	<u>(1,099,329)</u>	<u>(5,888,161)</u>	<u>(1,322,174)</u>
其中：				
预计于1年内(含1年)转回的金额		(160,817)		(52,211)
预计于1年后转回的金额		<u>(938,512)</u>		<u>(1,269,963)</u>
		<u>(1,099,329)</u>		<u>(1,322,174)</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4、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可抵扣亏损	4,002,270	3,799,180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2,075	244,017
	<u>4,044,345</u>	<u>4,043,197</u>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备注
2024年	147,732	157,298	
2025年	65,675	93,046	
2026年	128,312	171,950	注1
2027年	283,517	291,975	
2028年及以上	19,023,674	14,932,371	
	<u>19,648,910</u>	<u>15,646,640</u>	

注1: 2024年6月30日起, 5年及以上的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均为境外公司的亏损。在中国香港地区、美国、英国、德国及比利时注册的公司产生的税务亏损允许以未来的应纳税所得无限期弥补; 在荷兰注册的公司产生的未弥补税务亏损允许以未来6年内的应纳税所得弥补。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截至2024年6月30日，对于香港及其他境外子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可能产生的纳税影响，由于本集团能够自主决定其股利分配政策且在可预见的未来没有股利分配的计划，也没有处置该等子公司的意图，故本集团未就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3,708,232千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4,618,275千元）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6) 抵销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列示如下：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互抵金额	抵销后余额	互抵金额	抵销后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5,458)	1,668,941	(755,019)	1,514,656
递延所得税负债	465,458	(633,871)	755,019	(567,155)

25、其他非流动资产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预付设备款	297,412	323,868
预付土地款	-	23,210
预付工程款	4,966	21,332
其他	67,071	54,647
	<u>369,449</u>	<u>423,057</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6、资产减值及损失准备

	2023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外币报表折算 差额	2024年 6月30日
			转回	核销/转销	固定资产转入 (/在建工程转出)	处置减少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2,705	1,577	(1,132)	-	-	-	478	3,628
应收款项融资坏账准备	724	123	(296)	-	-	-	173	724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171,515	124,503	(70,690)	(4,315)	-	-	(622)	1,220,391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95,383	44,719	(46,319)	-	-	-	302	294,085
长期应收款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坏账准备	4,825	2,728	(67)	-	-	-	10	7,496
小计	1,475,152	173,650	(118,504)	(4,315)	-	-	341	1,526,324
预付款项坏账准备	206,508	-	-	(3)	-	-	(451)	206,054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1,027,846	45,517	(42,051)	(8,440)	-	-	19,787	1,042,659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83,802	13,516	(842)	-	-	-	2,944	99,420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23,696	-	-	-	-	(13,576)	992	211,112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9,051,532	-	-	(1,535)	-	-	151,556	9,201,55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618,504	-	-	-	-	-	38,556	1,657,060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234,690	-	-	-	-	-	(2,906)	231,784
商誉减值准备	544,736	9,832	-	-	-	-	371	554,939
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133,037	-	-	-	-	-	3,254	136,291
小计	13,124,351	68,865	(42,893)	(9,978)	-	(13,576)	214,103	13,340,872
	14,599,503	242,515	(161,397)	(14,293)	-	(13,576)	214,444	14,867,196

有关各类资产本期确认减值损失的原因，参见有关各资产项目的附注。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7、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于2024年6月30日，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情况如下：

	附注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四、1	1,519,694	保证金和存放中央银行的法定准备金
无形资产	四、20	35,271	未经政府允许不得转让
应收款项融资	四、6	2,770	质押
		<u>1,557,735</u>	

28、 短期借款

	附注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保证借款	(a)		
美元		5,026,240	4,953,305
人民币		1,967,136	2,471,498
欧元		-	-
港币		1,138,950	1,539,837
小计		<u>8,132,326</u>	<u>8,964,640</u>
信用借款			
美元		1,404,269	420,947
欧元		104,885	164,563
英镑		-	20,330
人民币		5,057,161	2,710,511
港币		931	-
其他		-	-
小计		<u>6,567,246</u>	<u>3,316,351</u>
贴现票据			
人民币		-	119,870
		<u>14,699,572</u>	<u>12,400,861</u>

(a) 于2024年6月30日，银行保证借款8,231,326千元(2023年12月31日：8,964,640千元)系由本集团内部提供保证。

(b) 于2024年6月30日，短期借款的利率区间为1.00%至6.44%(2023年12月31日：1.20%至7.20%)。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9、应付票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4,465,803	4,185,114
商业承兑汇票	1,043,105	496,849
	<u>5,508,908</u>	<u>4,681,963</u>

于2024年6月30日，本集团不存在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2023年12月31日：无)。

30、应付账款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应付原材料采购款	18,857,909	14,434,816
物流综合服务款	2,971,711	2,145,486
设备采购款	1,156,385	990,571
工程采购款	526,605	334,719
运输费	928,213	826,524
工程合同款	285,046	617,911
加工费	527,908	243,731
其他	417,096	587,251
	<u>25,670,873</u>	<u>20,181,009</u>

(1) 应付账款按其入账日期的账龄分析如下：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23,905,742	18,769,669
1至2年(含2年)	716,386	798,220
2至3年(含3年)	588,656	215,474
3年以上	460,089	397,646
	<u>25,670,873</u>	<u>20,181,009</u>

于2024年6月30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为1,765,131千元(2023年12月31日：1,411,340千元)，主要是本集团支付的与海洋工程业务以及能源化工业务相关的应付款。由于海洋工程项目的生产周期及能源化工的工程项目周期通常为1年以上，所以该等款项尚未结算。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31、 预收款项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预收租金	<u>6,029</u>	<u>11,099</u>

于2024年6月30日，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预收款项(2023年12月31日：无)。

32、 合同负债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预收货款	8,722,778	6,857,534
预收工程款	6,503,416	6,178,643
物流贸易款	39,703	16,848
	<u>15,265,897</u>	<u>13,053,025</u>

33、 应付职工薪酬

	注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应付短期薪酬	(1)	5,248,944	5,250,730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	(2)	57,350	50,315
应付辞退福利	(3)	7,789	13,882
		<u>5,314,083</u>	<u>5,314,927</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33、应付职工薪酬(续)

(1) 短期薪酬

	2023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外币报表 折算差额	2024年 6月30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530,659	5,306,932	(5,321,825)	15,766	4,531,532
利润分享奖金	472,874	-	(3,607)	-	469,267
住房公积金	7,630	214,681	(215,903)	532	6,94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44,658	39,928	(35,580)	2,425	151,431
社会保险费及其他	22,875	187,647	(187,804)	213	22,931
其中：医疗保险	14,898	163,021	(162,072)	9	15,856
工伤保险	6,987	18,215	(18,806)	204	6,600
生育保险	990	6,410	(6,926)	-	474
其他短期薪酬	72,034	237,973	(243,302)	138	66,843
	<u>5,250,730</u>	<u>5,987,161</u>	<u>(6,008,021)</u>	<u>19,074</u>	<u>5,248,944</u>

(2) 设定提存计划

	2023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外币报表 折算差额	2024年 6月30日
基本养老保险	48,471	422,510	(416,149)	365	55,197
失业保险费	1,716	14,366	(14,088)	2	1,996
企业年金	128	4,408	(4,381)	2	157
	<u>50,315</u>	<u>441,284</u>	<u>(434,618)</u>	<u>369</u>	<u>57,350</u>

本集团以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相关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及失业保险费，且缴纳后不可用于抵减本集团未来期间应为员工交存的款项。

(3) 应付辞退福利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其他辞退福利(i)	<u>7,789</u>	<u>13,882</u>

(i) 于2024年6月30日，本集团因解除劳动关系所提供的的其他辞退福利为人民币17,786千元。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34、 应交税费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应交企业所得税	725,910	532,325
应交增值税	277,512	309,046
应交城市建设维护税	66,059	76,270
应交教育费及附加	47,491	55,994
应交个人所得税	66,257	60,704
应交房产税	42,951	36,531
其他	120,061	99,165
	<u>1,346,241</u>	<u>1,170,035</u>

35、 其他应付款

	附注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预提费用		2,921,616	2,869,642
押金及暂收款		1,289,585	1,451,641
质保金		377,245	617,840
运费		330,609	241,401
应付子公司少数股东股利		201,060	44,585
应付设备及土地款		181,030	496,327
应付股利		118,093	-
应付股权款		113,989	200,883
应付股权激励款		82,934	180,068
咨询、培训费		78,850	31,661
外部佣金		30,228	45,894
保险费		2,714	32,455
应付重组负债款		3,000	3,672
应付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款		-	-
应付利息		1,095	-
其中：短期借款利息		1,095	-
应付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	-
其他		<u>2,652,878</u>	<u>164,606</u>
		<u>8,384,926</u>	<u>6,380,675</u>

(1) 于2024年6月30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尚未结算的质保金、押金等。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36、预计负债

	附注	2023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外币报表 折算差额	2024年 6月30日
产品质量保证金	(1)	949,294	318,500	(352,804)	(341)	914,649
未决诉讼损失		150	-	-	-	150
搬迁及清算赔偿金	(2)	172,882	-	(1,189)	-	171,693
亏损合同	(3)	30,808	13,889	(1,339)	(178)	43,180
车贷风险准备	(4)	16,373	273	(4,784)	-	11,862
其他		145,938	19,856	(49)	(1,658)	164,087
		<u>1,315,445</u>	<u>352,518</u>	<u>(360,165)</u>	<u>(2,177)</u>	<u>1,305,621</u>

- (1) 主要为本集团向购买集装箱、车辆、压力容器、登机桥及海洋工程等产品的客户提供售后质量维修承诺，对集装箱售出后二至七年、车辆售出后一年、压力容器售出后一至七年、登机桥售出后一至两年、海洋工程船舶交船后一年内出现的非意外事件造成的故障和质量问题，本集团依照合同，承担保修责任。上述产品质量保证是按本集团预计为本期及以前年度售出的产品需要承担的产品质量保修费用计提的。
- (2) 主要为本集团子公司 CIMC Burg B.V. 由于搬迁及清算而支付的搬迁及清算赔偿金额。
- (3) 主要为烟台来福士承接客户建筑合同，由于部分项目建筑成本超过签订合同约定价格，预计将产生亏损或中止，根据预计亏损金额计提相应的预计负债。
- (4) 2024年6月30日，本集团子公司为消费者提供汽车金融担保事项，根据财务担保合同的约定，本集团子公司作为所售车辆消费者的车辆融资保证人，在债务人不履行债务时，需要按照约定履行债务或者承担责任。本集团预期该项贷款承诺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4,511千元(2023年1-6月：11,464千元)，为第一阶段的信用减值损失。

	担保余额	未来12个月期间预期信用损失率	减值准备	理由
车贷担保	<u>403,813</u>	2.94%	<u>11,862</u>	注：按照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确认损失准备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3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项目列示如下：

	附注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四、39	5,187,899	9,292,88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四、41	164,945	261,23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53,066	121,501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501,083	-
		<u>5,906,993</u>	<u>9,675,619</u>

38、其他流动负债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超短期融资债券(i)	2,001,677	2,002,618
待转销项税额(ii)	386,243	612,986
其他	262,778	412,763
	<u>2,650,698</u>	<u>3,028,367</u>

(i) 短期应付债券相关信息如下：

	2023年 12月31日	本期发行	按面值 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2024年 6月30日
23 海运集装 SCP005	2,002,618	-	11,355	-	2,013,973	-
24 海运集装 SCP001	-	2,000,000	11,452	-	2,011,452	-
24 海运集装 SCP002	-	2,000,000	1,677	-	-	2,001,677
	<u>2,002,618</u>	<u>4,000,000</u>	<u>24,484</u>	<u>-</u>	<u>4,025,425</u>	<u>2,001,677</u>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是否违约
23 海运集装 SCP005	200,000	2.81%	2023/12/14	91天	200,000	否
24 海运集装 SCP001	200,000	2.09%	2024/3/8	100天	200,000	否
24 海运集装 SCP002	200,000	1.80%	2024/6/13	105天	200,000	否

(ii) 本集团作为一般纳税人，已确认相关收入(或利得)或已收取合同款项但尚未发生增值税纳税义务而需于以后期间确认为销项税额的增值税额，本集团将其计入待转销项税额。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39、长期借款

	附注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14,934,051	11,039,973
保证借款	(i)	10,055,148	11,714,092
质押借款	(ii)	49,816	62,270
		<u>25,039,015</u>	<u>22,816,335</u>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信用借款		(1,908,329)	(2,034,978)
保证借款	(i)	(3,254,662)	(7,232,994)
质押借款	(ii)	(24,908)	(24,908)
		<u>(5,187,899)</u>	<u>(9,292,880)</u>
		<u>19,851,116</u>	<u>13,523,455</u>

(i) 于2024年6月30日，银行保证借款10,055,148千元(2023年12月31日：11,714,092千元)系本公司或本公司的子公司为本集团内部成员单位提供保证之银行借款。

(ii) 2024年6月30日，本集团以持有的沈阳捷通60%的股权作为质押物向银行借款的本金及利息余额为49,816千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质押借款为24,908千元(于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以持有的沈阳捷通60%的股权作为质押物向银行借款的本金及利息余额为62,270千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质押借款为24,908千元)。

(iii) 2024年6月30日，本集团不存在逾期长期借款，利率区间为1.20%至7.20%(2023年12月31日：1.20%至7.08%)。

40、应付债券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本期转出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本期支付利息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024年6月30日
中期票据(1)	507,583	2,500,000	21,331	(501,083)	(15,315)	-	2,512,516
可转换债券(2)	1,452,871	-	21,650	-	-	36,834	1,511,355
	<u>1,960,454</u>	<u>2,500,000</u>	<u>42,981</u>	<u>(501,083)</u>	<u>(15,315)</u>	<u>36,834</u>	<u>4,023,871</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1) 中期票据有关信息如下：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是否违约
22 海运集装 GN001(蓝 债)(i)	500,000	2.60%	2022 年 5 月 30 日	3 年	500,000	否
24 海 运 集 装 MTN002(科创票据)	2,000,000	2.81%	2024 年 3 月 26 日	5 年	2,000,000	否
24 安瑞科控 MTN001	500,000	2.43%	2024 年 4 月 22 日	3 年	500,000	否
	<u>3,000,000</u>				<u>3,000,000</u>	

(i) 于 2022 年 5 月 30 日，本公司按面值发行 2022 年度第一期绿色中期票据(蓝色债券)，发行金额为 5 亿；每张中期票据的发行价格和面值均为 100 元；发行利率采用固定利率的方式(年利率为 2.6%)，于票据存续期内每年 6 月 1 日付息一次，本金于 2025 年 6 月 1 日交兑日一次偿还。该中期票据不设担保，发行对象为银行间市场合格机构投资者。

(ii) 于 2024 年 03 月 26 日，本公司按面值发行 24 海运集装 MTN002(科创票据)，发行金额为人民币 20 亿；每张中期票据的发行价格和面值均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利率采用固定利率的方式(年利率为 2.81%)，于票据存续期内每年 3 月 28 日付息一次，本金于 2029 年 3 月 28 日交兑日一次偿还。本期中期票据不设担保，发行对象为银行间市场合格机构投资者。

(iii) 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本集团子公司安瑞科按面值发行 2024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金额为人民币 5 亿；每张中期票据的发行价格和面值均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利率采用固定利率的方式(年利率为 2.43%)，于票据存续期内每年 4 月 24 日付息一次，本金于 2027 年 4 月 24 日交兑日一次偿还。本期中期票据不设担保，发行对象为银行间市场合格机构投资者。

(2) 可转换债券

于 2021 年 11 月 30 日，本集团子公司安瑞科根据 2021 年 11 月 16 日的认购协议向投资者发行本金为港币 1,680,000 千元的 5 年期零息可转换债券。债券到期日为 2026 年 11 月 30 日。根据可转换债券的条款，债券持有人可在 2022 年 1 月 10 日或之后至 2026 年 11 月 30 日之前第 10 天收市前的任何时间将其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债券按照转换价每股港币 11.78 元转换为中集安瑞科控股有限公司普通股。

根据可转换债券的条款，在规定的事件发生时，债券持有人将有权要求安瑞科在 2024 年 11 月 30 日以本金金额赎回所有或部分该等持有人的债券，以及未支付的违约利息(如有)。

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安瑞科根据可转换债券的条款和行权条件，经股东大会决议，将每股转换价由港币 11.78 元调整为港币 11.49 元，调整后的转换价自 2022 年 6 月 7 日生效。除转换价调整外，该可转债的所有其他条款和行权条件都维持不变。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在此可转换债券计划下尚未发行可转换股份。

除非先前已赎回、转换或购买和注销，否则安瑞科将在 2026 年 11 月 30 日或在协议规定的相关情况下，按本金连同其应计和未支付的利息赎回每份债券。

安瑞科可转换债券包含债券部分和权益部分。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可转债的提前赎回特征存在嵌入式衍生工具。此类嵌入衍生工具被视为与主合同明确且密切相关，因此无需单独核算。

于发行日，可转债负债部分的公允价值披露如下：

本金	1,374,106
发行费用	(18,002)
债券部分	<u>(1,232,160)</u>
权益部分	<u>123,944</u>

初始确认后，可转换债券的债券部分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列账。截至2024年6月30日，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部分的实际利率为2.9%。2024年6月30日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债券部分和权益部分的变动情况如下：

	债券部分	权益部分	合计
2024年1月1日	1,452,871	123,944	1,576,815
利息	21,650	-	21,65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6,834	-	36,834
2024年6月30日	<u>1,511,355</u>	<u>123,944</u>	<u>1,635,299</u>

权益部分将保留在所有者权益当中，直至嵌入的转换选择权被行使或2026年可转换债券到期。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1、租赁负债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租赁负债	1,064,845	1,081,876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附注四、37)	(164,945)	(261,238)
	<u>899,900</u>	<u>820,638</u>

- (1) 于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未纳入租赁负债，但将导致未来潜在现金流出的事项包括：

于2024年6月30日，本集团无已签订但尚未开始执行的租赁合同相关的租赁付款额(2023年12月31日：无)。

于2024年6月30日，本集团按新租赁准则进行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合同的未来最低应支付租金金额不重大。

42、递延收益

		2023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 6月30日
政府补助	(1)	1,028,427	17,582	(59,659)	986,350
其他		3,650	-	(1,276)	2,374
		<u>1,032,077</u>	<u>17,582</u>	<u>(60,935)</u>	<u>988,724</u>

- (1) 政府补助

	2023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 6月30日
			计入其他收益	冲减财务费用	其他减少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834,249	9,211	(28,018)	-	(317)	815,125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94,178	8,371	(11,999)	(7,710)	(11,615)	171,225
	<u>1,028,427</u>	<u>17,582</u>	<u>(40,017)</u>	<u>(7,710)</u>	<u>(11,932)</u>	<u>986,350</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附注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汇率/利率掉期合约(附注四、3)	(i)	1,368	5,159
其他		179,460	49,795
		<u>180,828</u>	<u>54,954</u>

(i) 本集团于2024年6月30日，持有2份尚未结算的以美元计价的汇率/利率掉期合约，其名义本金合计为250,000千美元，公允价值为人民币1,368千元负债，并将于2027年5月20日期满。

44、 股本

	2023年 12月31日	本期 增加额	本期 减少额	限售 股份解冻	2024年 6月30日
有限售条件股份					
境内自然人持股	<u>1,275</u>	-	-	-	<u>1,275</u>
无限售条件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2,301,408	-	-	-	2,301,408
境外上市外资股	<u>3,089,838</u>	-	-	-	<u>3,089,838</u>
	<u>5,392,521</u>	-	-	-	<u>5,392,521</u>
	2022年 12月31日	本年 增加额	本年 减少额	限售 股份解冻	2023年 12月31日
有限售条件股份					
境内自然人持股	<u>1,275</u>	-	-	-	<u>1,275</u>
无限售条件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2,301,408	-	-	-	2,301,408
境外上市外资股	<u>3,089,838</u>	-	-	-	<u>3,089,838</u>
	<u>5,392,521</u>	-	-	-	<u>5,392,521</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5、其他权益工具

	2023年 12月31日	本期发行	按面值 计提利息	本期支付	2024年 6月30日
22 海运集装 MTN001(a)	2,049,774	-	32,100	(64,200)	2,017,674
24 海运集装 MTN001(b)	-	2,000,000	15,445	-	2,015,445
	<u>2,049,774</u>	<u>2,000,000</u>	<u>47,545</u>	<u>(64,200)</u>	<u>4,033,119</u>

	2022年 12月31日	本年发行	按面值 计提利息	本年支付	2023年 12月31日
22 海运集装 MTN001	<u>2,049,774</u>	<u>-</u>	<u>64,200</u>	<u>(64,200)</u>	<u>2,049,774</u>

(a) 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中市协注[2021]DFI 31 号文核准，本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6 日发行了无固定还款期限的可累积永续债(“22 海运集装 MTN001”)，面值总额为 20 亿元，初始固定利率为 3.21%。该永续债的其他主要条款如下：

- (1) 本债券期限为 3+N(3)年，于发行人依照发行条款的约定赎回之前长期存续，并在发行人依据发行条款的约定赎回时到期。
- (2) 本债券附设发行人利息递延支付权，除非发生强制付息事件，本永续票据的每个付息日，发行人可自行选择将当期利息以及按照本条款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推迟至下一个付息日支付，且不受到任何利息递延支付次数的限制。
- (3) 发行人若在付息前 12 个月内，在已递延利息及其孳息全部清偿完毕之前，不得向普通股股东分红或减少注册资本。

由于该永续债均未构成本公司无法避免的支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合同义务，因此分类为权益工具，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

(b) 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中市协注[2023]MTN 1304 号文核准，本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0 日发行了无固定还款期限的可累积永续债(“24 海运集装 MTN001 (科创票据)”)，面值总额为 20 亿元，初始固定利率为 2.78%。该永续债的其他主要条款如下：

- (1) 本债券期限为 3+N(3)年，于发行人依照发行条款的约定赎回之前长期存续，并在发行人依据发行条款的约定赎回时到期。
- (2) 本债券附设发行人利息递延支付权，除非发生强制付息事件，本永续票据的每个付息日，发行人可自行选择将当期利息以及按照本条款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推迟至下一个付息日支付，且不受到任何利息递延支付次数的限制。
- (3) 发行人有利息递延支付的情形时，在已递延利息及其孳息全部清偿完毕之前，不得向普通股股东分红或减少注册资本。

由于该永续债均未构成本公司无法避免的支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合同义务，因此分类为权益工具，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6、资本公积

	2023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 6月30日
股本溢价	4,058,400	39,115	(245,163)	3,852,352
其中：少数股东投入资本(附注六、1(5)(i))	3,524,610	39,115	-	3,563,725
处置子公司部分股权	986,115	-	(193,705)	792,410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附注六、1(5)(ii)(iii))	(1,815,763)	-	(51,458)	(1,867,221)
设立子公司而增加的少数股东权益	(107,258)	-	-	(107,258)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1,797,507)	-	-	(1,797,507)
其他	3,268,203	-	-	3,268,203
其他资本公积	490,286	7,500	(2,376)	495,410
其中：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675,989	(22,236)	-	653,753
因子公司的股份期权行使而增加的少数股东权益	9,736	29,736	-	39,472
子公司发行可转债	123,944	-	-	123,944
本位币变更的影响	(406,795)	-	-	(406,795)
其他	87,412	-	(2,376)	85,036
	<u>4,548,686</u>	<u>46,615</u>	<u>(247,539)</u>	<u>4,347,762</u>
	2022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年 12月31日
股本溢价	3,787,054	935,694	(664,348)	4,058,400
其中：少数股东投入资本(附注六、1(5)(i))	2,628,533	896,077	-	3,524,610
处置子公司部分股权	986,115	-	-	986,115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附注六、1(5)(ii)(iii))	(1,191,032)	39,617	(664,348)	(1,815,763)
设立子公司而增加的少数股东权益	(107,258)	-	-	(107,258)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1,797,507)	-	-	(1,797,507)
其他	3,268,203	-	-	3,268,203
其他资本公积	420,744	79,066	(9,524)	490,286
其中：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618,506	57,483	-	675,989
因子公司的股份期权行使而增加的少数股东权益	(11,847)	21,583	-	9,736
子公司发行可转债	123,944	-	-	123,944
本位币变更的影响	(406,795)	-	-	(406,795)
其他	96,936	-	(9,524)	87,412
	<u>4,207,798</u>	<u>1,014,760</u>	<u>(673,872)</u>	<u>4,548,686</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7、 其他综合收益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4年1-6月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3年 12月31日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2024年 6月30日	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东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72,190	(169,024)	3,166	(169,024)	-	(169,024)	-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43,312)	(220,286)	(463,598)	(247,447)	-	(220,286)	(27,161)
-套期保值会计公允价值变动		(11,641)	(11,641)	(11,641)		(11,64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43,862	45,453	289,315	45,453	-	45,453	-
-自用房地产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在转换日公允价值大于账面价值部分	387,152	-	387,152	-	-	-	-
	<u>559,892</u>	<u>(355,498)</u>	<u>204,394</u>	<u>(382,659)</u>	<u>-</u>	<u>(355,498)</u>	<u>(27,161)</u>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3年度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2年 12月31日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2023年 12月31日	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东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38,526	(466,336)	172,190	(530,245)	63,909	(466,336)	-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84,152)	(59,160)	(243,312)	97,457	-	(59,160)	156,617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5,671	28,191	243,862	28,191	-	28,191	-
-自用房地产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在转换日公允价值大于账面价值部分	395,495	(8,343)	387,152	(8,343)	-	(8,343)	-
	<u>1,065,540</u>	<u>(505,648)</u>	<u>559,892</u>	<u>(412,940)</u>	<u>63,909</u>	<u>(505,648)</u>	<u>156,617</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8、 盈余公积

	2023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 6月30日
法定盈余公积	2,696,259	-	-	2,696,259
任意盈余公积	1,790,092	-	-	1,790,092
	<u>4,486,351</u>	<u>-</u>	<u>-</u>	<u>4,486,351</u>
	2022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年 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2,510,163	186,096	-	2,696,259
任意盈余公积	1,790,092	-	-	1,790,092
	<u>4,300,255</u>	<u>186,096</u>	<u>-</u>	<u>4,486,351</u>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 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

49、 未分配利润

	附注	2024年 1-6 月	2023 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		30,801,685	31,597,54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及其他权益持有者的净利润		865,781	421,249
加：子公司股份支付影响		77,563	-
减：本期归属于其他权益工具持有人的权益		(47,545)	(64,200)
减：提取盈余公积		-	(186,096)
减：应付普通股股利	(1)	(118,093)	(966,809)
期末未分配利润		<u>31,579,391</u>	<u>30,801,685</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9、 未分配利润(续)

(1) 本期内分配普通股股利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当期提议派发的股利合计	118,093	966,809

根据2024年6月26日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于2024年8月16日向普通股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0.022元(2023年：每股0.18元)，共118,093千元(2023年：966,809千元)。

50、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主营业务收入	77,081,255	58,571,290
其他业务收入	2,033,788	2,002,678
	79,115,043	60,573,968
主营业务成本	69,915,804	51,022,590
其他业务成本	713,012	1,389,835
	70,628,816	52,412,425

(1)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按行业分类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集装箱制造业务	24,366,997	21,382,732	12,970,477	11,123,549
道路运输车辆业务	9,285,128	8,859,279	11,904,689	9,685,150
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业务	11,913,449	10,403,273	11,158,746	9,388,632
物流服务业务	13,986,393	13,197,168	8,980,664	8,415,427
空港与物流装备、消防与救援设备业务	2,290,480	1,855,482	2,196,807	1,772,072
金融及资产管理业务	1,154,059	1,053,284	801,229	955,954
海洋工程业务	7,692,441	7,338,292	3,854,564	3,456,401
循环载具业务	1,188,202	1,046,435	1,407,998	1,229,853
其他业务	5,204,106	4,779,859	5,296,116	4,995,552
	77,081,255	69,915,804	58,571,290	51,022,590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50、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续)

(2)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按地区分类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中国	68,723,304	62,572,962	48,642,012	43,635,449
欧洲	2,679,367	2,681,316	2,588,915	2,494,295
美洲	3,645,139	3,513,877	5,695,967	3,806,270
亚洲(中国以外地区)	1,683,282	960,434	1,417,844	1,025,784
其他	350,163	187,215	226,552	60,792
	<u>77,081,255</u>	<u>69,915,804</u>	<u>58,571,290</u>	<u>51,022,590</u>

主营业务分地区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是按提供服务或销售产品企业的所在地进行划分。

(3)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销售材料	1,606,642	415,747	1,587,712	1,118,460
劳务收入	365,394	268,826	357,826	236,137
租金收入(i)	61,752	28,439	57,140	35,238
	<u>2,033,788</u>	<u>713,012</u>	<u>2,002,678</u>	<u>1,389,835</u>

- (i) 本集团的租金收入来自于出租自有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及运输工具。2024年1-6月，租金收入中无基于承租人的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认的可变租金(2023年1-6月：无)。2024年1-6月，本集团无重大的租赁变更(2023年1-6月：无)。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50、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续)

(4) 本集团按分部报告分解的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信息列示如下：

		2024年1-6月									
		集装箱 制造业务	道路运输 车辆业务	能源、化工及 液态食品 装备业务	海洋工程业务	空港与物流装 备、消防与 救援设备业务	物流服务业务	循环载具业务	金融及资产 管理业务	其他业务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	24,366,997	9,115,533	9,392,934	877,675	1,700,993	-	1,188,202	188,626	5,204,106	52,035,065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	169,596	2,520,515	6,814,766	589,487	13,986,393	-	965,433	-	25,046,190	
其他业务收入(i)	250,888	1,321,647	192,402	86,256	96,067	17,614	7,361	1,451	60,102	2,033,788	
	<u>24,617,885</u>	<u>10,606,776</u>	<u>12,105,851</u>	<u>7,778,697</u>	<u>2,386,547</u>	<u>14,004,007</u>	<u>1,195,563</u>	<u>1,155,510</u>	<u>5,264,208</u>	<u>79,115,043</u>	
		2023年1-6月									
		集装箱 制造业务	道路运输 车辆业务	能源、化工 及液态食品 装备业务	海洋工程 业务	空港与物流 装备、消防 与救援 设备业务	物流 服务业务	循环载具 业务	金融及资产 管理业务	其他业务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	12,970,477	11,737,705	7,484,956	439,790	1,373,533	-	1,407,998	130,957	5,296,116	40,841,532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	166,984	3,673,790	3,414,774	823,274	8,980,664	-	670,272	-	17,729,758	
其他业务收入(i)	181,557	970,474	191,387	155,596	70,170	8,669	12,967	684	411,174	2,002,678	
	<u>13,152,034</u>	<u>12,875,163</u>	<u>11,350,133</u>	<u>4,010,160</u>	<u>2,266,977</u>	<u>8,989,333</u>	<u>1,420,965</u>	<u>801,913</u>	<u>5,707,290</u>	<u>60,573,968</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50、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续)

(i)本集团其他业务收入中的材料销售于某一时点确认，租金及劳务收入为按照某一时段确认收入。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51、 税金及附加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计缴标准
城市维护建设税	68,961	69,065	缴纳增值税的1%-7%
房产税	53,167	50,201	房产余值或房产租金收入和规定的税率计算
教育费附加	52,862	55,215	缴纳增值税的3%-5%
土地使用税	39,533	41,234	实际使用土地的面积和规定的单位税额计算
印花税	42,472	34,798	应税凭证所载金额或凭证的件数和规定的税率或者单位税额计算
其他	6,511	6,269	
	<u>263,506</u>	<u>256,782</u>	

52、 销售费用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8,049	5,082
人工费用	674,637	583,216
销售业务费	166,841	188,854
产品外部销售佣金	57,282	93,415
广告费	8,475	9,976
商品维修费	6,314	7,562
中介费	36,746	36,698
堆存费	48,013	56,977
运输及装卸费用	15,474	15,273
其他	163,399	130,850
	<u>1,185,230</u>	<u>1,127,903</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53、 管理费用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人工费用	2,041,105	1,800,521
折旧与摊销费用	285,018	232,993
中介费	176,971	144,537
股份支付费用(附注九、1)	83,659	77,030
招待费	72,674	69,497
差旅费	60,339	61,207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56,512	43,035
租金	56,073	70,604
材料消耗及低值品	16,306	22,213
税费及规费	11,599	9,311
保险费、外部修理费及其他	420,327	405,522
	<u>3,280,583</u>	<u>2,936,470</u>

54、 研发费用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直接材料消耗	394,659	472,072
人工费用	526,118	477,652
折旧及摊销	33,836	45,853
试验费	76,149	43,591
设计费	21,641	8,548
其他	73,492	72,061
	<u>1,125,895</u>	<u>1,119,777</u>

55、 财务费用/(收益)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借款利息支出	1,083,498	915,826
加：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17,314	11,961
减：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38,267)	(30,581)
减：政府补助(附注四、42(1))	(7,710)	-
小计	<u>1,054,835</u>	<u>897,206</u>
减：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227,691)	(146,041)
净汇兑收益	(379,838)	(690,239)
其他	75,634	70,059
	<u>522,940</u>	<u>130,985</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56、 费用按性质分类

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按照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产成品及在产品存货变动	674,772	1,540,518
耗用的原材料和低值易耗品等	48,721,678	36,685,478
职工薪酬费用	6,446,231	5,666,978
折旧费和摊销费用	1,903,647	2,068,344
租金(i)	154,046	171,475
运输及装卸费	14,428,283	7,792,576
销售业务费	166,841	188,854
动力费	523,856	360,536
加工及修理费	1,103,497	670,842
其他费用-其他研发费用	163,493	586,277
其他费用-其他制造费用	579,810	807,805
其他费用-其他销售费用	592,066	404,728
其他费用-其他管理费用	762,304	652,164
	<u>76,220,524</u>	<u>57,596,575</u>

- (i) 如附注二、28所述，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租赁的租金支出直接计入当期损益，2024年1-6月金额为154,046千元(2023年1-6月：171,475千元)

5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及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u>(50,735)</u>	<u>15,641</u>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u>(1,702)</u>	<u>775</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u>(4,331)</u>	<u>1,836</u>
衍生金融工具	<u>(192,993)</u>	<u>(1,143,922)</u>
	<u>(249,761)</u>	<u>(1,125,670)</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58、投资收益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6,681	1,421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负债取得的投资收益	41,295	28,46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23,752	54,994
处置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投资(损失)/收益	(69,914)	(343,573)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损失)	121,207	136,67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损失)	3,524	200,615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公允价值重新 计量确认的投资(损失)/收益	-	(3,462)
其他	(411)	(1,052)
	<u>126,134</u>	<u>74,084</u>

59、资产处置收益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计入2024年1-6月 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9,450	18,207	9,450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40	-	40
其他资产处置(损失)/利得	(427)	156	(427)
	<u>9,063</u>	<u>18,363</u>	<u>9,063</u>

60、其他收益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财政补贴	102,653	173,459	与资产/收益相关
税收返还	34,925	33,496	与收益相关
其他	60,997	16,627	与收益相关
	<u>198,575</u>	<u>223,582</u>	

61、资产减值损失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	-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2,674	4,640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466	95,686
商誉减值损失	9,832	-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	-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	-
预付款项坏账损失	-	90
持有待售资产减值损失	-	-
	<u>25,972</u>	<u>100,416</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62、 信用减值损失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长期应收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坏账损失	2,661	1,392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445	993
应收款项融资坏账(转回)	(173)	(55)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3,813	44,030
其他应收款坏账(转回)	(1,600)	(366)
财务担保合同(转回)	(4,511)	(11,464)
	<u>50,635</u>	<u>34,530</u>

63、 营业外收入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2024年1-6月计入 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5,451	23,652	5,451
索赔收入	5,467	10,432	5,467
罚款收入	4,065	7,090	4,065
其他	111,397	19,404	111,397
	<u>126,380</u>	<u>60,578</u>	<u>126,380</u>

64、 营业外支出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2024年1-6月计入 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8,859	14,825	8,859
赔款支出	8,350	1,560	8,350
罚款支出	4,460	7,403	4,460
捐赠支出	651	93	651
其他	3,680	29,765	3,680
	<u>26,000</u>	<u>53,646</u>	<u>26,000</u>

65、 所得税费用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733,357	713,693
递延所得税	87,569	(52,104)
	<u>820,926</u>	<u>661,589</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65、 所得税费用(续)

将基于合并利润表的利润总额采用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调节为所得税费用：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利润总额	2,215,856	1,651,971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25%)	553,964	411,331
子公司使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8,879	22,479
税收优惠影响	(30,599)	(32,792)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46,563	33,973
非应纳税收入	(24,892)	(93,48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41,101)	(33,240)
当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244,191	305,665
当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2,075	67,51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981)	(7,299)
因税率变更导致的递延税项差异	-	-
年度汇算清缴差异	(13,173)	(12,557)
所得税费用	820,926	661,589

66、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865,781	398,556
减：归属于其他权益工具持有人的权益	(47,545)	(32,100)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818,236	366,456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千股)	5,225,771	5,392,52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0.07
其中：持续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0.16	0.05
终止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	0.02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66、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续)

(2)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根据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调整后的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865,781	398,556
本公司所发行永续债的影响	(47,545)	(32,100)
本集团子公司股份支付计划的影响	(26,049)	13,710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调整后)	792,187	380,166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 (千股)(调整后)	5,225,771	5,392,52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07

67、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本集团不存在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情况，重大的现金流量项目列示如下：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本期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9,211	80,434
本期收到与当期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02,653	173,459
本期收到的利息	223,583	160,222
本期收到的索赔收入	5,451	23,652
本期收到的罚款收入	4,065	7,090
其他	913,397	484,468
	1,258,360	929,325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本期支付的租金、保险费等与销售相关的杂费	174,092	167,548
本期支付的技术发展费	565,938	596,272
本期支付的保修金	352,804	149,652
本期支付的销售业务费	166,993	188,854
其他	262,301	938,679
	1,522,128	2,041,005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67、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续)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本期购买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小于子公司持有的现金的部分	7,182	7,095
	<u>7,182</u>	<u>7,095</u>

(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本期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小于子公司持有的现金的部分	-	124,683
衍生金融工具结算亏损	478,567	642,940
	<u>478,567</u>	<u>767,623</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67、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续)

(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本期筹资活动相关的承销费、登记费、建档费、 融资费	18,188	49,565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金额	155,931	144,408
股票回购款	1,197,151	-
其他	6,613	18,482
	<u>1,377,883</u>	<u>212,455</u>

2024年1-6月，本集团支付的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为309,977千元(2023年1-6月：人民币315,883千元)，除上述计入筹资活动的偿付租赁负债支付的金额以外，其余现金流出均计入经营活动。

68、 现金流量表相关情况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净利润	1,394,930	990,382
加：资产减值损失	25,972	100,416
信用减值损失	50,635	34,530
固定资产折旧	1,378,384	1,574,271
使用权资产折旧	201,342	141,380
无形资产摊销	123,796	153,43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00,125	199,25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 损失/(利得)	(204)	(3,53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249,762	1,125,670
财务费用/(收益)	809,830	739,204
投资(收益)/损失	(126,134)	(74,084)
股份支付费用	83,659	77,030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增加	(154,285)	(145,606)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	66,716	93,501
存货的(增加)/减少	(3,196,361)	(963,08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10,692,026)	(4,515,41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	8,136,952	(1,535,6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446,907)</u>	<u>(2,008,282)</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68、现金流量表相关情况(续)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续):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21,742,209	17,042,395
减: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20,350,816	15,912,3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u>1,391,393</u>	<u>1,130,095</u>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6月30日
一、现金		
其中: 库存现金	5,731	11,92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9,555,842	16,206,23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696,550	524,239
二、财务公司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469,000	300,000
三、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货币资金	15,086	-
四、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21,742,209</u>	<u>17,042,395</u>

注: 以上披露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使用权受限制的货币资金的金额。

69、外币货币性项目

	2024年6月30日		
	外币余额 (千元)	折算汇率	人民币余额 (千元)
货币资金—			
美元	1,116,996	7.2671	8,117,321
欧元	93,856	7.7693	729,197
港币	1,859,242	0.9306	1,730,248
英镑	39,272	9.1769	360,392
日元	1,492,010	0.0451	67,320
澳元	52,555	4.8145	253,027
泰铢	1,290,881	0.1970	254,355
其他币种			110,672
			<u>11,622,532</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应收账款—			
美元	2,537,111	7.2671	18,437,443
欧元	86,996	7.7693	675,895
英镑	34,004	9.1769	312,052
日元	269,160	0.0451	12,144
港币	98,448	0.9306	91,618
澳元	18,761	4.8145	90,323
泰铢	23,761	0.1970	4,682
其他币种			430,349
			<u>20,054,506</u>
其他应收款—			
美元	197,580	7.2671	1,435,835
英镑	22,061	9.1769	202,451
港币	108,052	0.9306	100,555
欧元	7,527	7.7693	58,479
泰铢	28,953	0.1970	5,705
澳元	9,892	4.8145	47,624
其他币种			53,302
			<u>1,903,951</u>
长期应收款—			
其他币种			6,499
			<u>6,499</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69、 外币货币性项目(续)

	2024年6月30日		
	外币余额 (千元)	折算汇率	人民币余额 (千元)
短期借款—			
美元	884,880	7.2671	6,430,509
港币	1,224,862	0.9306	1,139,881
欧元	13,500	7.7693	104,885
			<u>7,675,275</u>
应付账款—			
美元	551,196	7.2671	4,005,593
欧元	60,833	7.7693	472,630
英镑	29,892	9.1769	274,312
泰铢	72,635	0.1970	14,312
澳元	7,353	4.8145	35,402
港币	55,359	0.9306	51,519
日元	2,982	0.0451	135
其他币种			640,952
			<u>5,494,853</u>
其他应付款—			
美元	95,334	7.2671	692,801
欧元	63,682	7.7693	494,766
澳元	11,634	4.8145	56,010
英镑	32,293	9.1769	296,347
港币	190,296	0.9306	177,093
泰铢	10,688	0.1970	2,106
日元	18,915	0.0451	853
其他币种			554,525
			<u>2,274,501</u>
长期借款—			
美元	251,733	7.2671	1,829,368
欧元	80,995	7.7693	629,276
其他币种			34,312
			<u>2,492,956</u>
长期应付款—			
澳元	740	4.8145	3,564
			<u>3,564</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租赁负债—			
欧元	11,132	7.7693	86,485
澳元	10,562	4.8145	50,850
美元	7,943	7.2671	57,721
英镑	3,874	9.1769	35,550
泰铢	48,466	0.1970	9,550
港币	6,892	0.9306	6,414
其他币种			64,515
			<u>311,085</u>

上述外币货币性项目指除人民币之外的所有货币(其范围与附注十六、1(1)中的外币项目不同)。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期无重大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 处置子公司

本期无重大子公司处置。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本集团所有子公司均通过设立、投资或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于2024年6月30日，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共计约692家。除以下列示的主要子公司外，本集团尚有其他子公司646家。该等子公司包括经营规模较小的公司，及以持股为目的无其他自营业务的设于香港、英属维京群岛或其他中国境外的投资控股公司。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重要子公司

(i) 境内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及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深圳南方中集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 (“南方中集”)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制造、修理和销售 集装箱,集装箱 堆存业务	人民币 26,058 万	-	100.00%
2	中集车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车辆集团”)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开发、生产、销售 各种专用车、半挂车系列	人民币 187,412 万	38.87%	22.26%
3	烟台中集来福士海洋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中集来福士集团”)	企业法人	山东烟台	山东烟台	海洋工程关键配套系统开发 海洋工程装备制造 海洋工程平台装备制造 深海石油钻探设备销售	人民币 500,000 万	-	80.04%
4	广东新会中集特种运输设备有限公司 (“新会特箱”)	企业法人	广东江门	广东江门	制造、销售各类 集装箱、集装箱半成品、 相关零部件租赁、维修	人民币 42,549 万	-	100.00%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重要子公司(续)

(i) 境内子公司(续)

	子公司名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及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5	南通中集特种运输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南通特箱”)	企业法人	江苏南通	江苏南通	制造、销售和修理各类特种槽、罐及各类专用贮运设备及其部件	美元 1,176 万	-	75.35%
6	深圳中集天达空港设备有限公司 (“天达空港”)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销售机场和港口用机电产品 自动化物流仓储系统及设备	美元 1,350 万	-	58.34%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重要子公司(续)

(i) 境内子公司(续)

	子公司名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及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7	青岛中集特种冷藏设备有限公司 (“青岛特冷”)	企业法人	山东青岛	山东青岛	制造冷藏集装箱	人民币 25,041 万	-	100.00%
8	太仓中集特种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太仓特箱”)	企业法人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制造集装箱	美元 4,000 万	-	100.00%
9	扬州润扬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扬州润扬”)	企业法人	江苏扬州	江苏扬州	制造、修理和销售 集装箱	人民币 14,388 万	-	75.00%
10	中集集装箱(集团)有限公司 (“中集集装箱(集团)”) (曾用名: 中集集团集装箱控股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广东东莞	广东东莞	实业投资, 项目投资	人民币 663,402 万	100.00%	-
11	中集技术有限公司 (“中集技术”)	企业法人	广东东莞	广东东莞	实业投资, 股权投资管理	人民币 143,030 万	-	100.00%
12	中集冷链科技有限公司 (“中集冷链”)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投资	人民币 362,470 万	-	100.00%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重要子公司(续)

(i) 境内子公司(续)

	子公司名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及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3	深圳中集天达物流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天达物流”)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自动化物流系统工程 设备的规划、咨询、开发	人民币 6,000 万	-	58.34%
14	中集新能(六盘水)科技有限公司 (“六盘水新能”)	企业法人	贵州六盘水	贵州六盘水	燃气经营	人民币 25,000 万	-	55.42%
15	深圳市安瑞祺控股有限公司 (“安瑞祺控股”)	企业法人	北京	北京	项目投资、 创业投资、 企业管理咨询	人民币 10 万	-	67.65%
16	中集安瑞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集安瑞环科”)	企业法人	江苏南通	江苏南通	设计、开发、生产、 销售石化产品等介质的 储运设备及部件、 相关设备维修、保养、 翻新、销售和服务	人民币 60,000 万	-	51.71%
17	中集世联达物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中集世联达”)	企业法人	天津	天津	国际、国内货运代理 及报检业务	人民币 174,111 万	62.70%	-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重要子公司(续)

(ii) 境外子公司(续)

	子公司名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及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8	CIMC REEFER TRAILER, INC. (“CRTI”)	企业法人	美国	美国	道路运输车辆 制造和服务	美元 10 元	-	61.13%
19	China International Marine Containers (Hong Kong) Limited (“中集香港”)	企业法人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投资控股	港币 200 万	100.00%	-
20	CIMC Refrigerated Trailer Co., Ltd. (“CRTC”)	企业法人	美国	美国	道路运输车辆 制造和服务	加拿大元 1000 元	-	61.13%
21	CIMC USA, INC. (“美国中集”)	企业法人	美国	美国	投资控股	美元 10 元	-	61.13%
22	CIMC Vehicle Investment Holdings Co., Ltd. (“CIMC Vehicle(BVI)”)	企业法人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投资控股	美元 5 万	-	61.13%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重要子公司(续)

(ii) 境外子公司(续)

	子公司名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及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23	CIMC VEHICLES UK LIMITED (“Vehicles UK”)	企业法人	英国	英国	运输设备	英镑 100 元		61.13%
24	Dee Siam Manufacturing Co.,Ltd. (“泰国 DS 工厂”)*	企业法人	泰国	泰国	道路运输车辆 制造和服务	泰铢 122,122 万	-	61.13%
25	CIMC Offshore Holdings Limited (“Offshore Holdings”)	企业法人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投资控股	港币 223,486 万 及美元 5,051 万	-	85.00%
26	CIMC HOLDINGS (B.V.I.) LIMITED (“中集 BVI”)	企业法人	英属维尔京群岛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控股	美元 5 万	-	100.00%
27	Vanguard National Trailer Corporation (“Vanguard”)	企业法人	美国	美国	车辆销售	美元 0.001 万	-	61.13%
28	CIMC-TianDa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天达控股香港”)	企业法人	英国	英国	消防设备业务	港币 16,638 万	-	58.34%
29	Sound Winner Holdings Limited (“Sound Winner Holdings”)	企业法人	英属维尔京群岛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控股	美元 5 万	-	67.59%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重要子公司(续)

(ii) 境外子公司(续)

	子公司名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及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30	Win Score Investments Limited (“Win Score Investments”)	企业法人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投资控股	港币 1 万	-	67.59%

(2) 本集团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重要子公司

(i) 境内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及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扬州通利冷藏集装箱有限公司 (“扬州通利”)	企业法人	江苏扬州	江苏扬州	制造销售冷藏箱、特种箱并提供相关技术咨询、维修服务	人民币 35,816 万	-	75.00%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重要子公司(续)

(i) 境内子公司(续)

	子公司名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及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2	青岛中集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 (“青岛中集”)	企业法人	山东青岛	山东青岛	制造、修理集装箱,加 工制造相关机械部 件、结构件和设备	美元 2,784 万	-	100.00%
3	烟台中集来福士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烟台来福士”)	企业法人	山东烟台	山东烟台	建造大型船坞; 设计制造 各类船舶; 生产销售 各种压力容器及海上 石油工程设施等	人民币 751,207 万	-	80.04%
4	海阳中集来福士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海阳来福士”)	企业法人	山东烟台	山东烟台	设计、制造、销售和修理 海洋工程装备及 海上石油钻采设备	人民币 56,000 万	-	80.04%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重要子公司(续)

(i) 境内子公司(续)

	子公司名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及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5	扬州中集通华专用车有限公司 (“扬州通华”)	企业法人	江苏扬州	江苏扬州	开发、生产、销售各种 专用车、改装车、特 种车、半挂车系列	人民币 56,602 万	-	61.13%
6	荆门宏图特种飞行器制造有限公司 (“宏图特种飞行器”)	企业法人	湖北荆门	湖北荆门	生产、销售民用改装车、 危险化学品包装物、容器	人民币 30,000 万	-	60.83%
7	石家庄安瑞科气体机械有限公司 (“石家庄气体机械”)	企业法人	河北石家庄	河北石家庄	压力容器的生产制造，销售等	美元 3,200 万	-	67.59%
8	张家港中集圣达因低温装备有限公司 (“张家港圣达因低温装备”)	企业法人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生产销售 LNG 车、 LNG 车载瓶、低温装备类等	人民币 79,553 万	-	67.59%
9	苏州中集良才科技有限公司(i) (“中集良才”)	企业法人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研制、生产、销售、租赁 物流包装制品、搬运设备 及相关管理咨询服务；	人民币 5,369 万	-	36.88%

(i)本集团通过控制该公司的母公司中集运载科技有限公司实现对该公司控制。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重要子公司(续)

(ii) 境外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及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0	CIMC Intermodal Equipment, LLC (“CIE”) (曾用名: Direct Chassis, LLC)	企业法人	美国	美国	道路运输车辆制造和服务	美元 1,000 万	-	61.13%
11	CIMC RAFFLES OFFSHORE (SINGAPORE) PTE. LTD. (“Offshore (Singapore)”)	企业法人	新加坡	新加坡	为离岸石油和天然气市场 建造船舶, 包括自升式钻井平台、 半潜式	新加坡元 59,442 万 及美元 45,393 万	-	85.00%
12	中集安瑞科控股有限公司 (“安瑞科”)	企业法人	开曼群岛	开曼群岛	投资控股	港币 12,000 万	-	67.60%
13	Ziemann Asia-Pacific Co. Ltd. (“Ziemann Asia-Pacific”)	企业法人	泰国	泰国	生产、销售、设计液态食品装备	泰铢 1,800 万	-	67.59 %
14	Ziemann Holvrieka Asia-Holding Co. Ltd.(i) (“Ziemann Asia-Holding”)	企业法人	美国	美国	生产、销售、设计液态食品装备	泰铢 3 万	-	33.12 %
15	Ziemann Holvrieka GmbH (“Ziemann Holvrieka GmbH”)	企业法人	德国	德国	生产、销售、设计液态食品装备	欧元 1,600 万	-	67.59 %
16	Ziemann Holvrieka Inc. (“Ziemann USA”)	企业法人	美国	美国	生产、销售、设计液态食品装备	美元 150 万	-	67.59%

(i)本集团通过控制该公司的母公司 Ziemann Holvrieka GmbH 实现对该公司控制。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4) 本期发生的重大少数股东交易事项

- (i) 本期本集团子公司车辆集团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回购 H 股并退市，并于 2024 年 6 月 7 日注销 H 股股份 143,475,580 股，致使控股股东本集团持股比例从 56.78% 增加至 61.13%，本次回购和注销导致少数股东权益减少 988,671 千元，资本公积减少 23,574 千元。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基础信息

本集团综合考虑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其账面价值占本集团合并总资产的比例及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占本集团合并净利润的比例等因素，确定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列示如下：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对集团活动是否具有战略性	持股比例-直接	持股比例-间接
联营企业 —						
中集产城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房地产业务	是	-	34.44%-62.14%
深圳市融资租赁（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融资租赁业务	否	-	45.43%
集瑞联合重工	安徽芜湖	安徽芜湖	汽车研发制造业务	否	35.42%	-

本集团对上述股权投资均采用权益法核算。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续)

(2) 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本期本集团无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超额亏损。

七、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无重大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本公司无控股母公司。

2、 本公司子公司情况参见附注六、1。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参见附注六、2

除附注六中已披露的重要合营和联营企业的情况外，其余与本集团发生关联交易的其他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情况如下：

	主要 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对集团活动是 否具有战略性	持股 比例 -直接	持股 比例 -间接
合营企业—						
烟台经海海洋渔业有限公司 （“烟台经海”）	山东	山东	水产养殖、 加工	否	-	42.11%
天珠(上海)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天珠国际”）	上海	上海	国际货运	否	-	18.81%
达飞陆通(天津)物流有限公司 （“达飞陆通(天津)”）	天津	天津	道路货物运输	否	-	31.98%
日邮振华物流(天津)有限公司 （“日邮振华(天津)”）	天津	天津	国际货运	否	-	31.98%
青岛捷丰柏坚货柜维修有限公司 （“青岛捷丰”）	山东	山东	集装箱服务	否	-	21.94%
联营企业—						
北京集酷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集酷股份”）	北京	北京	文化服务	否	-	20.00%
川崎振华物流(天津)有限公司 （“川崎振华(天津)”）	天津	天津	仓储及物流	否	-	31.98%
大理铂海贵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大理铂海”）	云南	云南	金属科技	是	-	13.52%
福建省青晨竹业有限公司 （“青晨竹业”）	福建	福建	竹木业	否	-	22.74%
华商国际海洋能源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华商国际”）(i)	休斯顿	休斯顿	陆地和海洋钻井平台 业务	是	-	6.05%
南通中集翌科新材料开发有限公司 （“翌科新材料”）	南通	南通	新材料开发	否	-	35.00%
四川中亿新威能源有限公司 （“中亿新威”）	四川	四川	清洁能源	否	-	13.95%
徐州陆港世联达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徐州陆港世联达”）	徐州	徐州	国际货运	否	-	20.58%
青岛港联华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青岛港联华”）	青岛	青岛	国际货运	否	-	25.08%
天珠(上海)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天珠国际”）	上海	上海	国际货运	否	-	18.81%
宣川县天韵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宣川天韵”）	陕西	陕西	清洁能源	否	-	26.16%
森钜(上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森钜(上海)”）	上海	上海	国际贸易	否	-	17.03%
宁波地中海集装箱堆场有限公司 （“宁波地中海”）	宁波	宁波	集装箱服务	否	-	30.72%
OOS international	荷兰	荷兰	海洋工程投资	否	-	35.00%
成都以达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成都以达”）	四川	四川	通信服务	否	-	20.00%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参见附注六、2(续)

(i)本集团对华商国际的投资比例较低，均为战略性投资持股，由于本集团已委派董事于上述公司，本集团认为能够对上述公司施加重大影响，因此，本集团将其作为联营企业按权益法进行后续计量。

其他关联方名称关联关系

关联关系

上港集团及其子公司(“上港集团及其子公司”)	本集团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苏州市国际班列货运有限公司(“国际班列货运”)	本集团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宁夏远杉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宁夏远杉”)	本集团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商港口及其子公司”)	本集团重要股东的子公司
深资本及其子公司(“深资本及其子公司”)	本集团重要股东的子公司
中国外运长航集团有限公司(“中外运长航及其子公司”)	本集团重要股东的子公司
辽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辽宁港口及其子公司”)	本集团重要股东的子公司
中外运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中外运集运及其子公司”)	本集团重要股东的子公司
深圳市汇进智能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汇进智能及其子公司”)	本集团重要股东的子公司
深圳市招商局海工投资有限公司(“招商海工投资及其子公司”)	本集团重要股东的子公司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招商局蛇口及其子公司”)	本集团重要股东的子公司

4、 关联交易情况

下列与关联方进行的交易是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按相关协议进行并遵循一般非关联方交易的审批程序。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采购商品		
宜川天韵	219,782	271,070
青晨竹业	117,341	108,834
浙江腾景辉	81,740	52,774
南通中集翌科新材料	25,593	40,361
江苏万京	5,903	1,526
招商港口及其子公司	4,513	1,438
北京集酷	812	14,736
其他关联方	26,314	15,327
	<u>481,998</u>	<u>506,066</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关联交易情况(续)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续)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接受劳务		
中外运长航及其子公司	584,082	329,083
上港集团及其子公司	417,913	219,919
苏州市国际班列货运	33,003	95,971
达飞陆通(天津)	18,698	19,808
辽宁港口及其子公司	9,160	5,965
招商港口及其子公司	6,338	3,031
深圳融资租赁及其子公司	5,906	14,258
华速空港	3,121	334
中集产城及其子公司	516	177
青晨竹业	-	14,532
其他关联方	55,155	54,643
	<u>1,133,892</u>	<u>757,721</u>

上述本集团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如涉及与本集团签订持续关连交易协议的，2024年1-6月实际交易额均未超过经审批的持续关连交易协议约定的额度上限。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关联交易情况(续)

(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销售商品		
鞍钢营口	150,753	-
深圳融资租赁及其子公司	106,569	166,795
招商海工投资及其子公司	58,299	27,405
中外运长航及其子公司	10,102	55,004
海垦冷链	9,090	-
上港集团及其子公司	8,510	2,961
中集产城及其子公司	8,126	828
烟台经海	592	41,767
招商港口及其子公司	30	5
其他关联方	15,523	18,981
	<u>367,594</u>	<u>313,746</u>
—提供劳务		
中外运长航及其子公司	153,685	84,107
苏州市国际班列货运	5,989	54,975
天珠国际	50,024	20,483
达飞陆通（天津）	17,006	16,558
日邮振华	10,527	12,379
上港集团及其子公司	26,086	10,530
翹曲点供应链	9,353	9,219
中集产城及其子公司	605	1,408
辽宁港口及其子公司	1,221	1,090
徐州陆港	3,717	347
广珠铁路	-	139
其他关联方	16,749	19,181
	<u>294,962</u>	<u>230,416</u>

上述本集团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如涉及与本集团签订持续关连交易协议的，2024年1-6月实际交易额均未超过经审批的持续关连交易协议约定的额度上限。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关联交易情况(续)

(3) 租赁

本集团作为出租方当年确认的短期租赁收入：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华商国际	自升式钻井平台	94,889	94,894
	集装箱堆场、房	4,706	4,323
达飞陆通（天津）	屋、机器设备		
上港集团及其子公司	集装箱堆场	2,741	-
其他关联方	集装箱堆场	44	361
		<u>102,380</u>	<u>100,634</u>

本集团2024年1-6月无作为出租方当期确认的融资租赁收入（2023年1-6月：无）：

本集团作为承租方当年新增的使用权资产：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招商局蛇口及其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23,156	20,410
中集产城及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	20,284
上港集团及其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	150
		<u>23,156</u>	<u>40,844</u>

本集团作为承租方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出租方名称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深圳融资租赁及其子公司	2,004	-
招商蛇口及其子公司	1,462	733
中集产城及其子公司	1,360	781
上港集团及其子公司	1	3
其他	3	-
	<u>4,830</u>	<u>1,517</u>

本集团作为承租方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租赁的租金费用：

出租方名称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招商港口及其子公司	2,558	1,723
招商蛇口及其子公司	1,895	-
辽宁港口及其子公司	180	163
中集产城及其子公司	156	103
上港集团及其子公司	25	34
中外运长航及其子公司	30	-
其他	117	472
	<u>4,961</u>	<u>2,495</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关联交易情况(续)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拆出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起始日	到期日	确认的利息收入/支出/手续费
关联方							
中集产城及其子公司	665,272	94,985	(20,597)	739,660	2022年1月25日	2026年12月22日	20,597
	1,014	-	-	1,014	2018年3月27日	到期日未约定	-
宁夏远杉	20,354	-	-	20,354	2021年6月18日	到期日未约定	-
川崎振华(天津)	10,011	3,468	(4,670)	8,809	2023年7月12日	2025年5月12日	170
日邮振华(天津)	6,064	129	(1,764)	4,429	2022年9月29日	2025年12月20日	132
	<u>702,715</u>			<u>774,266</u>			

拆入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支付的利息	收取的利息及手续费
关联方						
中集产城及其子公司	138,631	2,769,797	(2,849,516)	58,912	329	7
深圳融资租赁及其子公司	103,428	7,510,791	(7,447,641)	166,578	1,414	1
	<u>242,059</u>			<u>225,490</u>		

(5) 担保

本集团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余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集产城及其子公司	235,739	2024年1月1日	2027年1月7日	否
深圳融资租赁及其子公司	1,004,129	2024年1月1日	2025年8月4日	否
集瑞联合重工	106,260	2024年1月1日	2025年1月3日	否

(6) 本集团提供给关键管理人员的贷款

于2024年6月30日，本集团无提供给关键管理人员的贷款(2023年12月31日：无)。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方余额

(1) 应收账款

于2024年6月30日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华商国际	95,700	0.29%	-	47,220	0.21%	19
中外运长航及其子公司	49,797	0.15%	513	32,548	0.14%	13
中集产城及其子公司	32,815	0.10%	10	1,679	0.01%	1
烟台经海	21,375	0.06%	-	28,882	0.13%	12
天珠国际	19,682	0.06%	197	-	0.00%	-
上港集团及其子公司	17,065	0.05%	265	7,991	0.03%	3
深圳融资租赁及其子公司	9,114	0.03%	-	13,964	0.06%	6
集瑞联合重工	8,843	0.03%	-	-	0.00%	-
达飞陆通(天津)	7,001	0.02%	70	-	0.00%	-
日邮振华(天津)	6,914	0.02%	69	-	0.00%	-
深资本及其子公司	2,099	0.01%	-	6,241	0.03%	2
大理铂海	1,908	0.01%	-	43,816	0.19%	18
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01	0.00%	2	108	0.00%	-
招商海工投资及其子公司	8,158	0.02%	-	4,658	0.02%	2
招商港口及其子公司	12	0.00%	-	184	0.00%	-
中外运集运及其子公司	11	0.00%	-	3	0.00%	-
汇进智能及其子公司	3	0.00%	-	23	0.00%	-
其他关联方	31,516	0.09%	178	61,740	0.27%	25
	312,214	0.94%	1,304	249,057	1.08%	101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5、 关联方余额(续)

(2) 其他应收款

于2024年6月30日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	性质	占其他应 收款总额 的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性质	占其他应 收款总额 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中集产城及其子公司	740,674	关联方资金拆借	14.24%	18,492	666,286	关联方资金拆借	14.58%	18,076
中集产城及其子公司	372,257	日常往来	7.16%	1,218	133,731	日常往来	2.93%	915
宁夏远杉	20,354	关联方资金拆借	0.39%	20,354	20,354	关联方资金拆借	0.45%	13,376
00S International	-	-	-	-	15,038	日常往来	0.33%	-
川崎振华(天津)	8,809	关联方资金拆借	0.17%	-	10,011	关联方资金拆借	0.22%	-
达飞陆通(天津)	5,260	日常往来	0.10%	263	1,656	日常往来	0.00%	-
中外运长航及其子公司	4,534	日常往来	0.09%	131	4,555	日常往来	0.10%	-
日邮振华(天津)	4,429	关联方资金拆借	0.09%	-	6,064	关联方资金拆借	0.13%	-
集瑞联合重工及其子公司	3,649	日常往来	0.07%	12	3,500	日常往来	-	-
上港集团及其子公司	2,908	日常往来	0.06%	146	2,948	日常往来	0.06%	-
招商港口及其子公司	1,678	日常往来	0.03%	84	2,793	日常往来	0.06%	-
辽宁港口及其子公司	1,352	日常往来	0.03%	67	2,419	日常往来	0.05%	-
深圳融资租赁及其子公司	-	日常往来	-	-	300	日常往来	0.01%	-
中外运集运及其子公司	-	日常往来	-	-	225	日常往来	-	-
招商海工投资及其子公司	-	-	-	-	150	日常往来	-	-
其他关联方	12,258	日常往来	0.24%	268	8,820	日常往来	0.33%	-
	<u>1,178,162</u>		<u>22.65%</u>	<u>41,035</u>	<u>878,850</u>		<u>19.25%</u>	<u>32,367</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方余额(续)

(3) 预付账款

预付关联方的款项分析如下：

单位名称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	占预付账款 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占预付账款 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中外运长航及其子公司	10,551	0.12%	-	1,768	-	-
深圳融资租赁及其子公司	9,758	0.11%	-	18,727	0.22%	-
招商港口及其子公司	5,915	0.07%	-	872	0.01%	-
上港集团及其子公司	1,033	0.01%	-	1,425	0.02%	-
中集产城及其子公司	58	0.00%	-	2,191	0.03%	-
辽宁港口及其子公司	12	0.00%	-	11	-	-
国际班列货运	-	0.00%	-	1,843	0.02%	-
中外运集运及其子公司	-	0.00%	-	6	-	-
其他关联方	38,331	0.44%	-	15,384	0.42%	-
	65,658	0.76%	-	42,227	0.72%	-

(4) 长期应收款

2024年6月30日，本集团无应收关联方长期应收款（2024年12月31日：无）。

(5) 应付账款

于2024年6月30日应付关联方的款项如下：

单位名称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	占应付账款总 额的比例(%)	金额	占应付账款总 额的比例(%)
中外运长航及其子公司	94,978	0.37%	72,334	0.36%
青晨竹业	35,763	0.14%	15,031	0.07%
翌科新材料	22,515	0.09%	16,916	0.08%
上港集团及其子公司	7,619	0.03%	61,298	0.30%
招商港口及其子公司	5,590	0.02%	1,073	0.01%
深圳融资租赁及其子公司	649	0.00%	10,009	0.05%
辽宁港口及其子公司	-	-	872	-
招商海工投资及其子公司	-	-	424	-
中外运集运及其子公司	-	-	17	-
中集产城及其子公司	789	0.00%	14	-
其他关联方	24,251	0.09%	24,665	0.12%
	192,154	0.75%	202,653	0.99%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方余额(续)

(6) 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	占其他应付款 总额的比例(%)	金额	占其他应付款 总额的比例(%)
深圳融资租赁及其子公司	260,839	3.11%	94,332	1.48%
中集产城及其子公司	45,456	0.54%	3,843	0.06%
国科云集产融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16,056	0.19%	-	-
集瑞联合重工及其子公司	6,094	0.07%	-	-
OOS INTERNATIONAL B.V.	5,661	0.07%	19,545	0.31%
川崎振华(天津)	5,241	0.06%	-	-
招商局蛇口及其子公司	5,134	0.06%	3,626	0.06%
上港集团及其子公司	3,153	0.04%	2,984	0.05%
宁波地中海	2,716	0.03%	-	-
中外运长航及其子公司	1,504	0.02%	1,892	0.03%
成都以达	1,290	0.02%	1,250	0.02%
翌科新材料	805	0.01%	-	-
招商港口及其子公司	688	0.01%	187	0.00%
辽宁港口及其子公司	179	0.00%	169	0.00%
日邮振华(天津)	54	0.00%	-	-
其他关联方	2,080	0.02%	11,968	0.19%
	<u>356,950</u>	<u>4.26%</u>	<u>139,796</u>	<u>2.20%</u>

(7) 合同负债

于2024年6月30日，本集团合同负债中关联方款如下：

单位名称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	占合同负债总 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合同负债总 额的比例(%)
招商海工投资及其子公司	71,790	0.47%	81,050	0.62%
深圳融资租赁及其子公司	69,634	0.46%	129,736	0.99%
上港集团及其子公司	666	0.00%	3,950	0.03%
中集产城及其子公司	446	0.00%	1,237	0.01%
集瑞重工	95	0.00%	-	-
中外运长航及其子公司	85	0.00%	52,660	0.40%
辽宁港口及其子公司	13	0.00%	196	-
深资本及其子公司	-	0.00%	758	0.01%
招商港口及其子公司	-	0.00%	240	-
其他关联方	11,273	0.07%	14,111	2.13%
	<u>154,002</u>	<u>1.01%</u>	<u>283,938</u>	<u>4.19%</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关联方承诺

于2024年6月30日，本集团无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与关联方有关的承诺事项。

7、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利益及重大权益

(1) 本公司部分关键管理人员获授予本公司子公司安瑞科期权、股份激励计划、安瑞科之子公司中集环科股票激励计划、安瑞醇科股票激励计划；本公司子公司中集天达股份激励之股份。于2024年6月30日，该等关键管理人员持有的未行权的期权及股份数量及占对应公司的股份的比例如下：

姓名	职务	安瑞科及其子公司								中集天达	
		安瑞科期权		安瑞科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中集环科股票激励计划		安瑞醇科股票激励计划		股份激励	
		数量(万)	比例	数量(万)	比例	数量(万)	比例	数量(万)	比例	数量(万)	比例
高翔	总裁	100.00	0.05%	120.00	0.06%	170.00	0.33%	433.33	0.59%	-	-
于玉群	副总裁	45.00	0.02%	80.00	0.04%	68.00	0.13%	-	-	9.40	0.02%
曾邗	高级管理人员	45.00	0.02%	60.00	0.03%	68.00	0.13%	72.22	0.10%	9.40	0.02%
李胤辉	高级管理人员	-	-	-	-	-	-	-	-	18.80	0.05%
合计		190.00	0.09%	260.00	0.13%	306.00	0.59%	505.55	0.69%	37.60	0.09%

有关上述获授予股份期权于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信息载于附注九。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7、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利益及重大权益(续)

(2)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2024年1-6月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如下：

姓名	董事薪金酬金	就管理本公司或子公司而提供的其他服务的薪酬				合计
		工资及补贴	养老金计划供款	奖金	其他津贴福利	
董事—						
麦伯良	-	1,800	31	-	196	2,027
胡贤甫	-	-	-	-	-	-
朱志强	-	-	-	-	-	-
孙慧荣	-	-	-	-	-	-
邓伟栋	-	-	-	-	-	-
赵峰	120	-	-	-	-	120
杨雄	120	-	-	-	-	120
张光华	120	-	-	-	-	120
吕冯美仪	120	-	-	-	-	120
小计	480	1,800	31	-	196	2,507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7、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利益及重大权益(续)

(2)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续)

2024年1-6月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如下(续):

姓名	董事薪金酬金	就管理本公司或子公司而提供的其他服务的薪酬				合计
		工资及补贴	养老金计划供款	奖金	其他津贴福利	
监事—						
石澜	-	-	-	-	-	-
林昌森	-	-	-	-	-	-
马天飞	-	450	71	1,007	22	1,550
小计	-	450	71	1,007	22	1,550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7、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利益及重大权益(续)

(2)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续)

2024年1-6月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如下(续):

姓名	董事薪金酬金	就管理本公司或子公司而提供的其他服务的薪酬				合计
		工资及补贴	养老金计划供款	奖金	其他津贴福利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高翔	-	1,083	83	-	22	1,188
李胤辉	-	831	82	-	22	935
黄田化	-	831	36	-	-	867
于玉群	-	828	44	-	22	894
曾邗	-	723	83	-	22	828
吴三强	-	606	83	-	22	711
小计	-	4,902	411	-	110	5,423
合计	480	7,152	513	1,007	328	9,480

其他福利主要包括住房公积金、养老保险、医疗保险等。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7、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利益及重大权益(续)

(2)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续)

2023年1-6月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如下：

姓名	董事薪金酬金	就管理本公司或子公司而提供的其他服务的薪酬				合计
		工资及补贴	养老金计划供款	奖金	其他津贴福利	
董事—						
麦伯良	-	1,800	48	-	196	2,044
胡贤甫	-	-	-	-	-	-
朱志强	-	-	-	-	-	-
孙慧荣	-	-	-	-	-	-
邓伟栋	-	-	-	-	-	-
杨雄	120	-	-	-	-	120
张光华	120	-	-	-	-	120
吕冯美仪	120	-	-	-	-	120
小计	360	1,800	48	-	196	2,404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7、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利益及重大权益(续)

(2)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续)

2023年1-6月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如下(续):

姓名	董事薪金酬金	就管理本公司或子公司而提供的其他服务的薪酬				合计
		工资及补贴	养老金计划供款	奖金	其他津贴福利	
监事—						
石澜	-	-	-	-	-	-
林昌森	注释(i)	-	-	-	-	-
娄东阳	注释(ii)	-	-	-	-	-
马天飞	-	420	65	-	21	506
小计	-	420	65	-	21	506

注释(i): 2023年3月16日，经本公司2023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补选林昌森先生为第十届监事会代表股东的监事。

注释(ii): 2023年3月16日，娄东阳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不再担任本公司代表股东的监事。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7、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利益及重大权益(续)

(2)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续)

2023年1-6月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如下(续):

姓名	董事薪金酬金	就管理本公司或子公司而提供的其他服务的薪酬				合计
		工资及补贴	养老金计划供款	奖金	其他津贴福利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高翔	-	1,083	82	-	21	1,186
李胤辉	-	1,322	81	-	21	1,424
黄田化	-	831	82	-	21	934
于玉群	-	849	48	-	21	918
曾邗	-	723	82	-	21	826
吴三强	-	606	82	-	21	709
小计	-	5,414	457	-	126	5,997
合计	360	7,634	570	-	343	8,907

其他福利主要包括住房公积金、养老保险、医疗保险等。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7、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利益及重大权益(续)

(3) 董事的终止福利

2024年1-6月，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无就提前终止委任董事作出的补偿(2023年1-6月：无)。

(4) 就获得董事服务而向第三方支付的对价

2024年1-6月，本公司无就获得董事服务而向第三方支付的对价(2023年1-6月：无)。

(5) 向董事、受董事控制的法人团体及该等董事的有关连实体作出的贷款、类似贷款和惠及该等人士的其他交易资料

于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无向董事、受董事控制的法人团体及该等董事的有关连实体作出的贷款、类似贷款和惠及该等人士的其他交易资料(2023年12月31日：无)。

(6) 就董事、受董事控制的法人团体及该等董事的有关连实体的贷款提供的担保

于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没有就董事、受董事控制的法人团体及该等董事的有关连实体的贷款提供的担保(2023年：无)。

(7) 董事在交易、安排或合同中的重大权益

2024年1-6月，本公司没有签订任何与本集团之业务相关而本公司的董事直接或间接在其中拥有重大权益的重要交易、安排或合同(2023年1-6月：无)。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九、 股份支付

1、 本集团主要股份支付情况汇总

本集团本期发生的股份支付费用如下：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u>83,659</u>	<u>77,030</u>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1) 安瑞科股份支付情况

(a) 股票期权计划

本公司子公司安瑞科股东大会于 2006 年 7 月 12 日审议批准，实行一项股份期权计划(“计划一”)。据此，该公司董事获授权酌情授予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职工获得股份期权，授予人应在授予股票期权时支付 1 港元的代价。每份期权赋予持有人以行使价认购安瑞科一股普通股的权利。授予期限为自授予之日起 10 年，计划一于 2016 年 7 月 11 日到期，安瑞科自 2016 年 7 月 12 日起采用新的股票期权计划(“计划二”)。计划二的有效期为 10 年，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计划二共计授予 39,500 千份的股票期权。

于 2023 年 11 月 21 日，安瑞科授予了 39,500 千份的股票期权。如果满足归属条件，授予期权将分别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2026 年 3 月 31 日和 2027 年 3 月 31 日按 33.3%、33.3%和 33.4%的比例行权。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未行使期权的行使价为 11.24 港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8.81 港元)，加权平均剩余合约年期为 9.40 年(2023 年 12 月 31 日：5.92 年)。2024 年 1-6 月确认的购股权计划产生的费用为 20,644 千元(2023 年 1-6 月：无)。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九、 股份支付(续)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续)

(1) 安瑞科股份支付情况(续)

(b) 2020年股份激励计划

本集团子公司安瑞科董事会于2020年4月3日采纳2020年股份奖励计划(“2020年奖励计划”)。根据2020年奖励计划，安瑞科董事会可全权酌情甄选任何安瑞科之员工作为计划之合资格参与者。安瑞科董事会也可决定未来将要授出的股份数目(在履行任何解锁条件的前提下)及合资格参与者需支付的对价(如有)。安瑞科董事会已经委任了受托人利用安瑞科资源在香港联交所购买安瑞科的股份。受托人将根据信托合同的条款持有该等股份，并于有关解锁条件全部达成后将该等股份转让予有关参与者。

截至2024年6月30日，受托人根据奖励计划购买安瑞科股份39,898千股(2023年12月31日：39,198千股)。

于2023年度，根据2020年奖励计划，共向选定参与者授出2,544,730股股份。这些股份由受托人代表选定的参与者持有，直到授予的股份被行权为止。选定的参与者有权在授予股发行之日起至该等授予股份的行权日(包括两个日期)期间，从相关授予股份中获得相关的分配。

经选定参与者是安瑞科董事会成员、特定高级管理人员和2020年激励计划条款中涉及的安瑞科员工，每股限制性股票的认购价为3.70港元。

针对2022年12月7日授予的股份，如果满足归属条件，授予股份将分别于2023年4月和2024年4月按72.1%和27.9%的比例行权。针对2023年11月13日授予的股份，如果满足归属条件，授予股份将分别于2024年4月和2025年4月按3.97%和96.03%的比例行权。对于不符合行权条件的参与者，在2020年奖励计划结束时剩余的未行权股票将被收回。

已授予股票的公允价值根据安瑞科股票在授予日的市场价格进行评估。在评估奖励股份的公允价值时，考虑了等待期内的预期股息和预期股息的货币时间价值。

2022年12月7日及2023年11月13日授予的股票的公允价值分别为每股3.33港元(约合每股人民币2.98元)和每股8.81港元(约合每股人民币5.92元)。于2024年1-6月该计划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为9,133千元(2023年1-6月：14,243千元)。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九、 股份支付(续)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续)

(1) 安瑞科股份支付情况(续)

(c) 于2020年11月27日，安瑞科公司董事会通过其子公司中集环科股权激励计划(“CIMC Safe Tech Award 计划”)，认可激励对象过去和现在对化工及环境业务分部的贡献，并激励其在未来继续作出贡献。根据该计划，中集环科的股权将通过合伙平台以认购中集环科新股本后，授予激励对象。参与者通过持股平台的总出资额约为97,134千元(2023年度：97,134千元)，占计划完成增资后中集环科股本的10%。截至2024年6月30日，尚在等待期。于2024年1-6月该计划度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为9,972千元(2023年1-6月：9,972千元)。

(d) 于2022年6月8日，安瑞科公司董事会通过其子公司 CIMC Liquid Process Technologies Co., Ltd.(“CLPT”)的股权奖励计划(“安瑞醇科股票激励计划”)，认可激励对象过去和现在对液态食品业务部门的贡献。根据该计划，CLPT 的股权将通过合伙平台以认购 CLPT 新股本后，授予激励对象。参与者通过持股平台的总出资额约为82,934千元，占计划完成增资后 CLPT 股本的6.33%。截至2024年6月30日，尚在等待期。于2024年1-6月该计划度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为38,681千元(2023年1-6月：11,404千元)。

(2) 中集天达股份支付情况

2005年3月9日，9名天达空港员工及天达空港工会(以下简称“天达工会”)成立深圳特哥盟(以下简称“员工持股平台”)，注册资本940万，其中，天达工会持股比例为61.3%，从2005年开始，深圳特哥盟将天达工会持有的预留股份每年分批奖励给天达空港的员工，上述员工参与的中集天达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待期为5年。中集天达根据授予日普通股股价确定受限股份单位的公允价值。每股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与激励对象每股增资价格的差异在等待期内分摊计入股份支付费用。

(3) 中集世联达支付情况

于2020年度，根据《中集世联达物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核心员工持股计划》，设立持股平台，并通过持股平台授予符合激励条件的员工激励股权。中集世联达集团内的持股平台授予符合条件员工的股权对价，与该部分股权对应净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管理费用和资本公积。

(4) 中集运载科技股份支付情况

于2022年度，本集团子公司中集运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持股平台，以宁波博创兴旭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员工持股平台公司，通过转让该员工持股平台公司财产份额的方式，授予符合激励条件的员工激励股权。中集运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将员工取得股权对价与该部分股权对应净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管理费用和资本公积。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九、 股份支付(续)

3、 本期股份支付情况汇总

于2024年6月30日，资本公积中确认的股份支付的累计金额		<u>653,753</u>
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其中：		
-安瑞科股份支付	78,430	71,698
-中集天达股份支付	<u>5,229</u>	<u>5,332</u>
	<u>83,659</u>	<u>77,030</u>

十、 或有事项

1、 对外提供担保

本集团的子公司车辆集团与招商银行及兴业银行等开展车辆买方信贷业务并签署贷款保证合同，为相关银行给予本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之经销商及客户购买车辆产品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于2024年6月30日，由本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经销商及客户融资款项为人民币195,572千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445,985千元)。本集团预期该项上述担保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附注四、36)。

本公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安徽省分行等签订担保协议，为联营企业集瑞联合重工及其子公司的贷款提供保证担保。于2024年6月30日，由本公司提供担保的款项为人民币129,150千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106,260千元)。经评估，本集团预期该项担保的信用风险较低，未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的子公司陕西中集车辆产业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与陕西咸阳秦都农村商业银行进行按揭授信合作并签署房屋贷款保证合同，为相关银行给予该公司的客户所购房产获取的贷款提供阶段性保证担保。于2024年6月30日，由陕西车辆产业园提供担保的客户融资贷款项共计约人民币5,518千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7,050千元)。经评估，本集团预期该项担保的信用风险较低，未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与相关银行签订担保协议，为中集产城及其子公司的贷款提供保证担保。于2024年6月30日，由本公司提供担保的款项为人民币235,739千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244,549千元)。经评估，本集团预期该项担保的信用风险较低，未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子公司安瑞科控股子公司与光大银行签署贷款保证合同，为相关银行给予宜川县天韵清洁能源有限公司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于2024年6月30日，由安瑞科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融资贷款项共计约人民币51,829千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54,964千元)。经评估，本集团预期该项担保的信用风险较低，未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相关银行签订担保协议，为中集租赁及其子公司的融资业务提供保证担保。于2024年6月30日，由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款项为人民币1,004,129千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1,032,828千元)。经评估，本集团预期该项担保的信用风险较低，未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或有事项(续)

2、重大诉讼事项(待更新)

中集集团总部及下属子公司大连中集物流装备有限公司等八家主体(统称“被告”)从2023年7月7日起陆续收到新加坡高等法院送达的诉讼材料, Goodpack IBC (Singapore) PTE. Ltd 及 Goodpack PTE. Ltd(统称“原告”)诉称: 被告在进入橡胶行业的 IBC (中型散货箱) 租赁业务时, 涉嫌“抄袭原告产品、在中国申请的发明专利与实用新型专利涉及原告的技术和保密信息、盗用原告的知识产权和技术”, 主张被告违反保密义务、共谋侵权及不当得利, 要求赔偿 985.62 万美元、禁止制造并召回所有侵权 IBC 箱及支付相关侵权所获利润等, 且被告承担连带责任。其后, Goodpack IBC (Singapore) PTE. Ltd 又于2024年2月2日向新加坡国际仲裁中心对本公司的子公司大连中集特种物流装备有限公司及大连中集物流装备有限公司(统称“被申请人”)提起仲裁, 称被申请人违反相关协议和附录中的保密、竞业禁止和知识产权有关约定, 要求裁决被申请人违约、赔偿 1,981.37 万美元、禁止制造并召回所有侵权 IBC 箱及支付侵权所获利润等, 且被申请人承担连带责任。截至本财务报告报出日, 上述案件一审尚未开庭审理, 处于中止状态; 上述仲裁的仲裁庭刚刚组成, 尚未开庭审理。本集团已就上述案件聘请了外部法律顾问, 但因相关法律程序尚处在早期阶段, 截至本财务报告报出日, 管理层认为其结案时间和结果均存在不确定性, 本集团无法可靠估计可能产生的负债金额(如有)。因此, 该诉讼构成了本集团的或有负债事项, 本集团并未在财务报表中对其计提预计负债, 在现阶段也无法预计其未来可能对本集团财务报表产生的影响。

2023年12月13日, 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海广泰”)向深圳中集天达空港设备有限公司发出《关于专利侵权的告知函》, 将天达空港作为被告提起了五件专利侵权诉讼案件, 并请求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深圳中院”)判决深圳天达空港停止制造、销售、许诺销售涉案侵权产品, 赔偿威海广泰共计人民币 1.5 亿元的侵权损害赔偿。

2024年1月16日, 深圳中院已对上述五件专利侵权诉讼案件予以立案。截至本报告报出日, 上述诉讼案件尚未开庭审理。本集团聘请了知识产权律师进行评估, 并出具专利侵权分析报告。根据专利侵权分析报告, 被控侵权产品未侵犯威海广泰主张被侵权的五项专利的专利权, 管理层评估后认为相关诉讼预计经济利益流出的可能性极小。

本集团作为被告方存在若干未决诉讼, 除上述诉讼事项外, 相关诉讼尚处在审理的早期阶段, 审判结果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无法可靠计量, 或者相关诉讼预计经济利益流出的可能性极低。

3、已开具未到期的信用证和已开具未到期的履约保函

本集团开出保证金性质的信用证时暂不予确认。于2024年6月30日, 本集团已开具未到期的信用证为 670,946 千元(2023年12月31日: 1,216,742 千元)。

于2024年6月30日, 本公司为本集团下属子公司开出的尚未到期的银行保函金额为人民币 62,146 千元、美元 1,129,715 千元(折合人民币 8,196,552 千元)、英镑 945 千元(折合人民币 8,672 千元)、欧元 12,055 千元(折合人民币 93,658 千元), 共计人民币 8,361,028 千元(2023年12月31日合计: 人民币 8,982,283 千元)。

于2024年6月30日, 本集团子公司由银行开出的尚未到期的保函金额为人民币 11,717,063 千元, 主要包含预付款保函人民币 2,847,992 千元, 质量(含涉外)保函人民币 333,469 千元, 其他非融资性保函人民币 1,101,793 千元和履约保函人民币 7,433,809 千元。(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 5,666,192 千元)。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承诺事项

1、 资本性支出承诺事项

(1) 除附注四、16、(2)(iii)所述事项外，本集团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资本性支出承诺如下：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对外投资合同	-	5,000
固定资产购建合同	581,744	69,375
	<u>581,744</u>	<u>74,375</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二、 终止经营

2024年1-6月，本集团无相关终止经营事项。

十三、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本报告披露，本集团无影响重大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经营租赁收款额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资产负债表日后应收的租赁收款额的未折现金额汇总如下：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1,561,358	2,308,322
一到二年	904,520	1,390,268
二到三年	564,500	880,767
三到四年	94,013	332,166
四到五年	41,022	153,826
五年以上	42,704	19,949
	<u>3,208,117</u>	<u>5,085,298</u>

十五、分部报告

本集团根据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确定了集装箱制造业务、道路运输车辆业务、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业务、海洋工程业务、空港与物流装备、消防与救援设备业务、物流服务业务、金融及资产管理业务以及循环载具业务共八个报告分部。每个报告分部为单独的业务分部，提供不同的产品和劳务，由于每个分部需要不同的技术及市场策略而需要进行单独的管理。本集团管理层将会定期审阅不同分部的财务信息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业绩。

1、报告分部的利润或亏损、资产及负债的信息

为了评价各个分部的业绩及向其配置资源，本集团管理层会定期审阅归属于各分部资产、负债、收入、费用及经营成果，这些信息的编制基础如下：

分部资产包括归属于各分部的所有的有形资产、无形资产、其他长期资产及应收款项等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及其它未分配的总部资产。分部负债包括归属于各分部的应付款项、银行借款、预计负债及其他负债等，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负债。

分部经营成果是指各个分部产生的收入(包括对外交易收入及分部间的交易收入)，扣除各个分部发生的费用、归属于各分部的资产发生的折旧和摊销及减值损失、直接归属于某一分部的银行存款及银行借款所产生的利息净支出后的净额。分部之间收入的转移定价按照与其它对外交易相似的条款计算。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五、 分部报告(续)

1、 报告分部的利润或亏损、资产及负债的信息(续)

下述披露的本集团各个报告分部的信息是本集团管理层在计量报告分部利润(亏损)、资产和负债时运用了下列数据，或者未运用下列数据但定期提供给本集团管理层的：

项目	集装箱	道路运输	能源、化工及	海洋工程	空港与物流装	物流服务	金融及资产	循环载具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制造分部	车辆分部	液态食品装备	分部	备、消防	分部	管理分部	分部	其他分部	及未分配的	
	2024年1-6月	2024年1-6月	2024年1-6月	2024年1-6月	2024年1-6月	2024年1-6月	2024年1-6月	2024年1-6月	2024年1-6月	2024年1-6月	2024年1-6月
对外交易收入	24,617,885	10,606,775	12,105,851	7,778,697	2,386,547	14,004,007	1,155,510	1,195,563	5,264,208	-	79,115,043
分部间交易收入	331,641	92,894	15,004	5,017	16,613	84,824	245	1,582	640,553	(1,188,373)	-
营业成本	21,906,849	9,104,651	10,520,215	7,395,139	1,909,446	13,211,699	1,053,340	1,052,918	5,439,810	(965,251)	70,628,816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	(5,624)	(1,600)	(3,617)	(8,473)	35	33,804	-	429	106,253	-	121,207
资产及信用减值损失	(1,714)	7,525	31,837	(11)	(654)	34,641	-	3,367	2,321	(705)	76,607
折旧和摊销费用	410,097	305,914	450,401	182,321	71,449	98,098	540,806	74,133	18,103	(247,675)	1,903,647
利息收入	123,936	79,425	102,303	3,865	5,864	4,861	141,952	1,835	1,130,293	(1,366,643)	227,691
利息费用	20,031	11,751	58,823	267,977	38,448	37,277	931,699	11,972	1,043,301	(1,366,444)	1,054,835
利润总额/(亏损总额)	1,604,522	750,272	385,872	(81,730)	40,457	267,015	(824,465)	(42,629)	(852,257)	968,799	2,215,856
所得税费用	328,476	176,285	144,291	2,601	3,821	62,640	51,384	6,610	16,597	28,221	820,926
净利润/(净亏损)	1,276,046	573,987	241,581	(84,331)	36,636	204,375	(875,849)	(49,239)	(868,854)	940,578	1,394,930
资产总额	39,716,400	24,095,006	30,504,707	18,825,452	9,453,971	9,111,171	39,913,789	3,762,996	64,390,155	(60,661,688)	179,111,959
负债总额	21,781,919	9,325,261	18,357,272	22,343,611	6,022,216	6,316,444	47,353,918	1,842,209	52,364,569	(72,783,580)	112,923,839
其他重要的非现金项目：											
- 折旧费和摊销费以外的其他非现金(收益)/费用	(77,249)	2,199	31,085	(92,199)	(14,240)	28,052	216,394	6,565	1,268,265	(1,422,343)	(53,471)
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665,307	133,338	654,428	475,644	122	579,057	114,289	4,566	9,644,372	-	12,271,123
长期股权投资、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外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866,263	291,032	717,118	113,553	88,255	51,178	128,459	98,124	25,347	(203,830)	2,175,499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五、 分部报告(续)

1、 报告分部的利润或亏损、资产及负债的信息(续)

下述披露的本集团各个报告分部的信息是本集团管理层在计量报告分部利润(亏损)、资产和负债时运用了下列数据，或者未运用下列数据但定期提供给本集团管理层的(续)：

项目	集装箱	道路运输	能源、化工及	海洋工程	空港与物流	物流服务	金融及资产	循环载具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制造分部	车辆分部	液态食品装备	分部	装备、消防与	分部	管理分部	分部	其他分部	及未分配的	
	2023年1-6月	2023年1-6月	2023年1-6月	2023年1-6月	2023年1-6月	2023年1-6月	2023年1-6月	2023年1-6月	2023年1-6月	2023年1-6月	2023年1-6月
对外交易收入	13,152,034	12,961,673	11,350,133	4,010,160	2,266,977	8,989,333	801,913	1,420,965	5,707,290	(86,510)	60,573,968
分部间交易收入	515,673	507,957	37,954	109,280	15,108	142,642	125	7,348	298,057	(1,634,144)	-
营业成本	11,425,772	10,940,469	9,580,748	3,790,182	1,797,180	8,513,762	967,521	1,252,737	5,748,864	(1,604,810)	52,412,425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	302	11,089	15,474	(7,942)	4,489	29,968	-	662	82,632	-	136,674
收益/(损失)											
资产及信用减值损失	(23,044)	93,750	41,335	(810)	22,999	4,283	(27)	830	(4,826)	456	134,946
折旧和摊销费用	360,761	300,715	458,708	169,516	67,672	81,896	536,788	191,232	67,123	(166,067)	2,068,344
利息收入	138,750	52,195	44,121	8,336	3,612	6,126	109,864	4,871	1,135,120	(1,356,954)	146,041
利息费用	11,383	19,399	45,340	205,468	42,889	21,918	995,364	7,614	905,771	(1,357,940)	897,206
利润总额/(亏损总额)	834,096	2,486,773	601,215	(181,747)	28,040	75,899	(1,088,161)	(20,042)	125,881	(1,209,983)	1,651,971
所得税费用	66,568	594,830	165,804	406	20,158	21,361	36,834	8,372	(287,378)	34,634	661,589
净利润/(净亏损)	767,528	1,891,943	435,411	(182,153)	7,882	54,538	(1,124,995)	(28,414)	413,259	(1,244,617)	990,382
资产总额	29,114,785	25,096,617	24,243,645	17,062,392	9,477,785	6,989,447	37,363,109	3,586,648	69,777,996	(68,660,243)	154,052,181
负债总额	12,482,433	10,358,737	14,714,443	19,806,026	6,292,483	4,085,582	42,720,348	1,558,276	47,646,104	(68,030,254)	91,634,178
其他重要的非现金项目：											
-折旧费和摊销费以外的	133,167	74,356	51,945	96,771	39,425	26,153	(29,168)	(780)	(44,967)	223,476	570,378
其他非现金(收益)/费用											
-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	651,758	110,852	269,005	482,984	4,926	553,067	60,489	4,126	9,657,632	-	11,794,839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金融	597,348	304,754	573,522	182,804	70,544	142,467	80	318,123	1,469,361	(116,752)	3,542,251
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											
产以外其他非流动资											
产增加额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五、分部报告(续)

2、地区信息

本集团按不同地区列示的有关取得的对外交易收入以及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长期应收款，下同)的信息见下表。对外交易收入是按接受服务或购买产品的客户所在地进行划分。非流动资产是按照资产实物所在地(对于固定资产而言)或被分配到相关业务的所在地(对无形资产和商誉而言)或合营及联营企业的所在地进行划分。

地区信息(按接受方划分)

	对外交易收入总额		非流动资产总额	
	2024年 1-6月	2023年 1-6月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中国	36,035,876	31,259,574	57,882,676	56,588,690
亚洲(除中国以外)	13,137,752	6,835,185	433,595	424,113
美洲	15,848,281	12,164,836	10,019,659	10,188,403
欧洲	11,675,823	8,507,019	1,634,139	1,756,877
其他	2,417,311	1,807,354	172,453	173,866
合计	<u>79,115,043</u>	<u>60,573,968</u>	<u>70,142,522</u>	<u>69,131,949</u>

十六、金融工具及相关风险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集团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集团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集团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集团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集团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集团的审计委员会。

1、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本集团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和港币)存在外汇风险。本集团持续监控集团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为此，本集团通过签署远期外汇合约、外汇期权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的方式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附注四、3。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六、金融工具及相关风险(续)

1、市场风险(续)

(1) 外汇风险(续)

本集团于2024年6月30日的各外币资产负债项目外汇风险敞口如下。下述外币风险敞口所列示的项目主要为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的子公司所持有的外币项目。出于列报考虑，风险敞口金额以人民币列示，以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港币项目	日元项目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港币项目	日元项目
货币资金	3,301,399	137,133	431,106	66,633	2,413,720	237,068	11,120	79,596
应收款项	15,809,709	167,898	43,908	12,143	5,098,426	210,041	52,638	31,227
合同资产	23,477	15,109	24,368	-	32,916	21,608	35,956	-
短期借款	(852,789)	(214,143)	(931)	-	(485,266)	(143,735)	-	-
租赁负债	276	-	(673)	-	-	-	(816)	-
长期借款	-	-	-	-	(49)	-	(370)	-
应付账款	(2,780,522)	(183,129)	(30,212)	(135)	(1,447,411)	(89,412)	(8,423)	(3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7,219)	-	(174,785)	-	(127,685)	-	(181,712)	-
衍生金融资产	33,164	10,373	(5)	287	214,210	4,413	897	1,071
衍生金融负债	82,317	1,628	1,902	-	(245,701)	(13,370)	(93)	-
	<u>15,489,812</u>	<u>(65,131)</u>	<u>294,678</u>	<u>78,928</u>	<u>5,453,160</u>	<u>226,613</u>	<u>(90,803)</u>	<u>111,856</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六、金融工具及相关风险(续)

1、市场风险(续)

(1) 外汇风险(续)

于2024年6月30日，对于主要以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的公司各类美元金融资产、美元合同资产、美元金融负债和美元租赁负债，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4%，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减少或增加净利润约464,694千元。

于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内记账本位币为美元的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外币合同资产、外币金融负债和外币租赁负债主要为人民币项目，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2024年6月30日 人民币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项目
货币资金	2,370,154	588,343
应收款项	156,905	1,021,231
应收款项融资	-	-
短期借款	(1,681,295)	(2,925,894)
应付款项	(40,621)	(1,465,33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16,071)
衍生金融资产	6,680	80,764
衍生金融负债	208	(10,985)
	<u>812,031</u>	<u>(2,727,946)</u>

于2024年6月30日，对于记账本位币为美元的公司各类人民币金融资产、人民币合同资产、人民币金融负债和人民币租赁负债，如果美元对人民币升值或贬值4%，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约美元3,381千元，折算为人民币24,361千元(2023年12月31日：增加或减少净利润约美元11,906千元，折算为人民币83,932千元)。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六、金融工具及相关风险(续)

1、市场风险(续)

(2)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本集团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集团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集团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通过购入利率衍生合约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于2024年6月30日，本集团长期带息债务主要为美元计价挂钩SOFR的浮动利率合同金额为美元1,450,580千元(2023年12月31日：1,885,580千元)。

于2024年6月30日，如果以浮动利率SOFR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50个基点，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的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美元10,383千元。

(3) 其他价格风险

本集团其他价格风险主要产生于各类权益工具投资。于2024年6月30日，本集团交易性金融资产主要为投资的银行理财产品、货币型基金及股权投资2,488,911千元；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999,779千元，主要为持有的青鸟消防64,972,927股，首程控股209,586,211股，中铁特货40,000,000股以及南玻A10,335,757股上市流通股。

于2024年6月30日，如果本集团各类权益工具投资的预期价格上涨或下跌5%(2023年：5%)，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约93,334千元(2023年：12,666千元)。

2、信用风险

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及未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衍生金融资产等。除附注十所载本集团作出的财务担保外，本集团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集团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于资产负债表日就上述财务担保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已在附注十披露。

本集团除现金以外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应收款等，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于2024年6月30日，本集团无重大的因债务人抵押而持有的担保物和其他信用增级(2023年12月31日：无)。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六、金融工具及相关风险(续)

3、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本集团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2024年6月30日					资产负债表 账面价值
	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1年内或 实时偿还	1至2年	2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5,421,838	-	-	-	15,421,838	14,699,572
衍生金融负债	86,056	-	-	-	86,056	86,056
应付票据	5,508,908	-	-	-	5,508,908	5,508,908
应付账款	25,670,873	-	-	-	25,670,873	25,670,873
应付债券	2,221,045	56,200	2,155,050	-	4,432,295	4,023,871
其他应付款	5,463,310	-	-	-	5,463,310	5,463,3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655,967	-	-	-	5,655,967	5,906,993
其他流动负债	2,264,455	-	-	-	2,264,455	2,264,455
长期借款	803,300	10,500,393	6,643,787	384,530	18,332,010	19,851,116
租赁负债	-	169,534	337,032	370,855	877,421	899,900
长期应付款	-	99,801	-	-	99,801	98,567
其他非流动负债	-	180,828	-	-	180,828	180,828
	<u>63,095,752</u>	<u>11,006,756</u>	<u>9,135,869</u>	<u>755,385</u>	<u>83,993,762</u>	<u>84,654,449</u>
	2023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表 账面价值
	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1年内或 实时偿还	1至2年	2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2,921,697	-	-	-	12,921,697	12,400,861
衍生金融负债	1,696,118	-	-	-	1,696,118	1,696,118
应付票据	4,681,963	-	-	-	4,681,963	4,681,963
应付账款	20,181,009	-	-	-	20,181,009	20,181,009
应付债券	13,000	505,417	1,582,142	-	2,100,559	1,960,454
其他应付款	3,511,033	-	-	-	3,511,033	3,511,03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123,536	-	-	-	10,123,536	9,675,619
其他流动负债	2,426,929	-	-	-	2,426,929	2,415,381
长期借款	651,831	5,732,739	8,229,747	472,192	15,086,509	13,523,455
租赁负债	-	213,058	338,184	452,598	1,003,840	820,638
长期应付款	-	188,987	-	-	188,987	188,987
其他非流动负债	-	54,954	-	-	54,954	54,954
	<u>56,207,116</u>	<u>6,695,155</u>	<u>10,150,073</u>	<u>924,790</u>	<u>73,977,134</u>	<u>71,110,472</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六、金融工具及相关风险(续)

3、流动性风险(续)

- (i)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外提供的财务担保的最大担保金额按照相关方能够要求支付的最早时间段列示如下：

2024年6月30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1,093,173	432,334	299,153	5,518	1,830,178
2023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1,650,634	462,458	82,888	62,014	2,257,995

- (ii)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无已签订但尚未开始执行的租赁合同现金流量。

- (iii) 银行借款及其他借款偿还期分析如下：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银行借款	其他借款	银行借款	其他借款
1年以内	19,887,471	2,502,760	22,076,480	2,002,618
1至2年	11,027,050	-	5,434,477	507,583
2年至5年	8,414,619	4,023,871	7,630,882	1,452,871
超过5年	409,447	-	458,096	-
	39,738,587	6,526,631	35,599,935	3,963,072

十七、公允价值估计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七、公允价值估计(续)

1、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于2024年6月30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资产	附注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四、2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2,471,207	-	-	2,471,207
或有对价		-	-	17,704	17,704
衍生金融资产—	四、3				
外汇远期合约		-	11,818	-	11,818
外汇期权合约		-	37,804	-	37,804
汇率/利率掉期合约		-	877	-	877
应收款项融资—	四、6				
银行承兑汇票		-	-	682,519	682,51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14				
非上市公司股权		-	-	714,326	714,326
上市公司股票		1,285,453	-	-	1,285,45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四、15				
股权投资		-	-	452,811	452,811
金融资产合计		<u>3,756,660</u>	<u>50,499</u>	<u>1,867,360</u>	<u>5,674,519</u>
非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四、17	-	-	1,361,374	1,361,374
合计		<u>3,756,660</u>	<u>50,499</u>	<u>3,228,734</u>	<u>7,035,893</u>
负债					
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79,516)	(79,516)
衍生金融负债—	四、3				
外汇远期合约		-	(48,607)	-	(48,607)
外汇期权合约		-	(33,225)	-	(33,225)
汇率/利率掉期合约		-	(2,864)	-	(2,864)
货币互换合约		-	(1,360)	-	(1,360)
其他非流动负债—	四、43				
外汇远期合约		-	-	-	-
汇率/利率掉期合约		-	(1,368)	-	(1,368)
金融负债合计		<u>-</u>	<u>(87,424)</u>	<u>(79,516)</u>	<u>(166,940)</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七、公允价值估计(续)

1、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续)

于2023年12月31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资产	附注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四、2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320,052	-	-	320,052
或有对价		-	-	17,704	17,704
衍生金融资产—	四、3				
外汇远期合约		-	267,183	-	267,183
外汇期权合约		-	16,916	-	16,916
汇率/利率掉期合约		-	17,256	-	17,256
应收款项融资—	四、6				
银行承兑汇票		-	-	1,062,258	1,062,25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14				
非上市公司股权		-	-	744,266	744,266
上市公司股票		1,424,537	-	-	1,424,53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四、15				
外汇远期合约		-	22,086	-	22,086
股权投资		-	-	432,238	432,238
金融资产合计		<u>1,744,589</u>	<u>323,441</u>	<u>2,256,466</u>	<u>4,324,496</u>
非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四、17	-	-	1,369,993	1,369,993
合计		<u>1,744,589</u>	<u>323,441</u>	<u>3,626,459</u>	<u>5,694,489</u>
负债					
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76,020)	(76,020)
衍生金融负债—	四、3				
外汇远期合约		-	(260,696)	-	(260,696)
外汇期权合约		-	(6,827)	-	(6,827)
汇率/利率掉期合约		-	(2,626)	-	(2,626)
对少数股东的承诺		-	-	(1,425,969)	(1,425,969)
其他非流动负债—	四、43				
利率掉期合约		-	(5,159)	-	(5,159)
金融负债合计		<u>-</u>	<u>(275,308)</u>	<u>(1,501,989)</u>	<u>(1,777,297)</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七、公允价值估计(续)

1、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续)

本集团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本期无第一层次与第二层次间的转换，亦无第二层次与第三层次间的转换。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汇率、信用点差、流动性溢价、EBITDA乘数、缺乏流动性折价等。

对于投资性房地产，本集团会对其公允价值进行评估。所采用的方法主要包括租金收益模型和成本法等。所使用的输入值主要包括租金增长率、资本化率和单位价格等。

上述第三层次金融资产变动如下：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融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和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24年1月1日	2,256,466
增加	141,788
减少	(361,870)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 计入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
-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	(169,024)
2024年6月30日	<u>1,867,360</u>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融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和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23年1月1日	1,471,571
增加	433,291
减少	
- 计入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308,775
-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	42,829
2023年12月31日	<u>2,256,466</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七、公允价值估计(续)

1、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续)

上述第三层次非金融资产变动如下：

	投资性房地产
2024年1月1日	1,369,993
自在建工程转入	138
本期利得总额	(1,702)
-计入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1,702)
本期处置	-
转出至固定资产	(2,866)
其他减少	(27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910)
2024年6月30日	<u>1,361,374</u>

	投资性房地产
2023年1月1日	1,453,007
自在建工程及固定资产转入	2,929
本年购置	2,559
本年利得总额	(16,536)
-计入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16,536)
本年处置	(36,336)
转出至无形资产及固定资产	(35,69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68
2023年12月31日	<u>1,369,993</u>

上述第三层次金融负债变动如下：

	对少数股东的承诺	交易性金融负债
2024年1月1日	(1,425,969)	(76,020)
本期增加	-	-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3,217)
本期减少	1,425,969	1,52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1,806)
2024年6月30日	<u>-</u>	<u>(79,516)</u>

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分别计入利润表中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投资收益、信用减值损失等项目。

本集团由财务部门负责金融资产的估值工作，估值结果由本集团财务部门进行独立验证及账务处理，并基于经验证的估值结果编制与公允价值有关的披露信息。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七、公允价值估计(续)

1、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续)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信息如下：

	2024年6月30日		估值技术	输入值
	公允价值			
衍生金融资产	50,499	现金流折现	预期利率、预期外汇远期利率、合同利率、无风险利率	
衍生金融负债	(86,056)	现金流折现	预期利率、预期外汇远期利率、合同利率、无风险利率	
其他非流动负债	(1,368)	现金流折现	预期利率、预期外汇远期利率、合同利率、无风险利率	
	<u>(36,925)</u>			
2023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输入值	
衍生金融资产	301,355	现金流折现	预期利率、预期外汇远期利率、合同利率、无风险利率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2,086	现金流折现	预期利率、预期外汇远期利率、合同利率、无风险利率	
衍生金融负债	(270,149)	现金流折现	预期利率、预期外汇远期利率、合同利率、无风险利率	
其他非流动负债	(5,159)	现金流折现	预期利率、预期外汇远期利率、合同利率、无风险利率	
	<u>48,133</u>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信息如下：

	2024年6月30日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重大不可观察输入值			
			名称	范围/加权平均值	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关系	可观察/不可观察
投资性房地产—						
已竣工投资物业	1,164,932	收益法	月租 (人民币元/平方米/月) 回报率/资本化率	3-72	(a)	不可观察
土地使用权	196,442	直接比较法	市场报价 (人民币元/平方米)	150-828.4	(a)	不可观察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七、公允价值估计(续)

1、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续)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信息如下(续):

	2023年 12月31日 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重大不可观察输入值			
			名称	范围/加权 平均值	与公允价值 之间的关系	可观察/ 不可观察
投资性房地产—						
已竣工投资物业	1,173,551	收益法	月租 (人民币元/平方米/月) 回报率/资本化率	3-72	(a)	不可观察
土地使用权	196,442	直接比较法	市场报价 (人民币元/平方米)	150-828.4	(a)	不可观察

(a) 不可观察输入值与公允值的关系:

- 最终回报率/资本化率越高，公允值越低；
- 月租越高，公允值越高；
- 市场价格越高，公允值越高；

2、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资产和负债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应付款项、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和长期应付款等。

于2024年6月30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十八、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本集团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集团的总资本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列示的股东权益。本集团不受制于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利用资产负债率监控资本。

本集团利用资产负债率监控其资本。该比率是总负债除以总资产。

本集团的策略为资产负债率不超过70%。于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资产负债率列示如下：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总负债	112,923,839	97,132,883
总资产	179,111,959	161,763,233
资产负债率	63%	60%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银行存款	4,065,019	2,689,578
其他货币资金	40,114	140,080
	<u>4,105,133</u>	<u>2,829,658</u>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于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为7,965千元(2023年12月31日：7,965千元)。

于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存放本集团子公司财务公司的款项共计3,624,553千元(2023年12月31日：2,665,796千元)；其中本公司存放在本集团子公司财务公司的定期存款共计52,000千元(2023年12月31日：无)。

2、 衍生金融工具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衍生金融资产—		
外汇远期合约	-	1,042
外汇期权合约	-	-
	<u>-</u>	<u>1,042</u>
衍生金融负债—		
外汇远期合约	-	-
外汇期权合约	-	5,276
	<u>-</u>	<u>5,276</u>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客户类别分析如下：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应收关联方款项(附注十九、3(6))	26,792,140	24,770,452
应收股利	4,032,581	3,944,715
应收利息	70,743	70,295
押金、保证金	250	236
其他	6,139	49,209
小计	<u>30,901,853</u>	<u>28,834,907</u>
减：坏账准备	<u>(4,580)</u>	<u>(4,580)</u>
	<u>30,897,273</u>	<u>28,830,327</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 其他应收款(续)

(2)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19,716,685	17,958,826
一到二年	5,995,595	5,774,696
二到三年	440,686	389,235
三年以上	4,748,887	4,712,150
	<u>30,901,853</u>	<u>28,834,907</u>

(3) 损失准备及其账面余额变动表

其他应收款的坏账准备按类别分析如下：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i)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ii)	30,901,853	100%	4,580	0.01%	28,834,907	100%	4,580	0.02%
	<u>30,901,853</u>	<u>100%</u>	<u>4,580</u>	<u>0.01%</u>	<u>28,834,907</u>	<u>100%</u>	<u>4,580</u>	<u>0.02%</u>

	第一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单项)		小计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单项)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组合)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2023年12月31日	28,830,327	-	-	-	-	4,580	4,580	4,580
本期新增(i)	9,669,804	-	-	-	-	-	-	-
本期减少	(7,602,858)	-	-	-	-	-	-	-
其中：本期核销	-	-	-	-	-	-	-	-
2024年6月30日	<u>30,897,273</u>	-	-	-	-	<u>4,580</u>	<u>4,580</u>	<u>4,580</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 其他应收款(续)

(3) 损失准备及其账面余额变动表(续)

于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三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i) 于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损失准备		账面余额	损失准备	
	金额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金额	计提比例
应收关联方款项	26,792,140	-	-	24,770,452	-	-
应收股利	4,032,581	-	-	3,944,715	-	-
应收利息	70,743	-	-	70,295	-	-
押金、保证金	250	-	-	236	-	-
其他	6,139	-	-	44,629	-	-
	<u>30,901,853</u>	-	-	<u>28,830,327</u>	-	-

(ii) 于2024年6月30日，处于第三阶段的单项及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			
其他	<u>4,580</u>	100%	<u>4,580</u>

(4) 本期无核销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 其他应收款(续)

(5) 于2024年6月30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 账款总额的 比例(%)	坏账准备
香港中集	资金往来、日常往来	9,063,525	1年以内、1到3年	29.33%	-
Fortune	资金往来、日常往来	6,774,786	1年以内	21.92%	-
南方中集	资金往来	5,466,986	1年以内、1到2年	17.69%	-
深圳中集投资	资金往来、日常往来	1,462,334	1年以内、1到3年	4.73%	-
天津凯胜	资金往来	1,242,772	1年以内、1到2年	4.02%	-
		<u>24,010,403</u>		<u>77.69%</u>	<u>-</u>

于2023年12月31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 账款总额的 比例(%)	坏账准备
香港中集	资金往来、日常往来	11,948,638	1年以内、1到2年	41.44%	-
南方中集	资金往来	5,431,986	1年以内	18.84%	-
Fortune	资金往来、日常往来	2,278,079	1年以内、3年以上	7.90%	-
深圳中集投资	资金往来、日常往来	1,504,334	1年以内、1到3年、 3年以上	5.22%	-
烟台来福士	资金往来	1,004,116	1年以内、1到2年	3.48%	-
		<u>22,167,153</u>		<u>76.88%</u>	<u>-</u>

(6) 应收关联方款项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	占其他应收 账款总额的 比例(%)	金额	占其他应收 账款总额的 比例(%)
本公司联营企业	联营企业	75,794	0.25%	75,795	0.26%
应收子公司合计	子公司	26,716,346	86.46%	24,694,657	85.64%
		<u>26,792,140</u>	<u>86.71%</u>	<u>24,770,452</u>	<u>85.90%</u>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予以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于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予以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2023年12月31日：无)。

(8) 以其他应收款项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于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无以其他应收款项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交易(2023年12月31日：无)。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非上市公司股权		
—交银施罗德	312,402	321,414
—中铁国际	368,034	378,272
—中集智能科技	33,890	44,580
	<u>714,326</u>	<u>744,266</u>
上市公司股权		
—青鸟消防	821,258	899,225
—南玻 A	52,092	57,570
	<u>873,350</u>	<u>956,795</u>
	<u>1,587,676</u>	<u>1,701,061</u>

5、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如下：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子公司(2)	14,415,956	14,415,956
联营企业(3)	2,293,841	2,222,441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u>16,709,797</u>	<u>16,638,397</u>

本公司不存在长期投资变现的重大限制。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 长期股权投资(续)

(2) 子公司：

被投资单位	2023年 12月31日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2024年 6月30日	在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直接)	在被投资单位 表决权比例(%) (直接+间接)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本期现金红利
南方中集	480,472	-	-	480,472	100.00%	100.00%	-	-
中集香港	1,690	-	-	1,690	100.00%	100.00%	-	-
中集申发	165,074	-	-	165,074	100.00%	100.00%	-	-
车辆集团	1,038,668	-	-	1,038,668	38.87%	61.13%	-	-
中集管理培训(深圳)有限公司	48,102	-	-	48,102	100.00%	100.00%	-	-
财务公司	893,818	-	-	893,818	78.91%	100.00%	-	-
深圳市中集投资有限公司(“深圳中集投资”)	140,000	-	-	140,000	100.00%	100.00%	-	-
集装箱集团	5,043,682	1,341,195	-	6,384,877	100.00%	100.00%	-	749,338
COOPERATIE CIMC U.A	205,022	-	-	205,022	99.00%	100.00%	-	-
中集世联达	1,216,294	-	-	1,216,294	62.70%	62.70%	-	200,640
中集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441,800	-	-	441,800	100.00%	100.00%	-	-
Fortune	67,755	-	-	67,755	100.00%	100.00%	-	-
广东集略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30,000	-	-	30,000	100.00%	100.00%	-	-
中集技术	1,576,580	-	(1,576,580)	-	100.00%	100.00%	-	-
中集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1,250,000	-	-	1,250,000	100.00%	100.00%	-	-
中集运载	500,000	235,385	-	735,385	63.58%	63.58%	-	-
深圳中集专用车有限公司	1,316,999	-	-	1,316,999	100.00%	100.00%	-	-
合计	<u>14,415,956</u>	<u>1,576,580</u>	<u>1,576,580</u>	<u>14,415,956</u>			<u>-</u>	<u>949,978</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 长期股权投资(续)

(3) 联营公司

被投资单位	2023年		按权益法 调整的净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宣告分派的 现金股利	减少投资	2024年		减值准备	
	12月31日	本期新增					在被投资单位 6月30日	在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直接)		在被投资单位 表决权比例(%) (直接+间接)
深圳市融资租赁(集团)有限公司	1,059,418	-	68,658	19,966	-	-	1,148,042	21.32%	45.43%	-
中集鑫德租赁(深圳)有限公司	412,660	-	30,154	2,910	-	-	445,724	40.00%	67.26%	-
集瑞联合重工有限公司	750,363	-	(50,288)	-	-	-	700,075	35.42%	35.42%	-
	<u>2,222,441</u>	<u>-</u>	<u>48,524</u>	<u>22,876</u>	<u>-</u>	<u>-</u>	<u>2,293,841</u>			<u>-</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固定资产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	99,175	103,201
固定资产清理	8	847
	<u>99,183</u>	<u>104,048</u>

(1)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自用	运输工具 自用	办公设备 及其他 自用	合计
原价				
2023年12月31日	144,092	29,236	130,801	304,129
在建工程转入	-	-	525	525
本期购置	-	908	502	1,410
本期减少	-	(791)	-	(791)
2024年6月30日	<u>144,092</u>	<u>29,353</u>	<u>131,828</u>	<u>305,273</u>
累计折旧				
2023年12月31日	74,866	21,616	104,446	200,928
本期计提	2,147	983	2,752	5,882
本期减少	-	(712)	-	(712)
2024年6月30日	<u>77,013</u>	<u>21,887</u>	<u>107,198</u>	<u>206,098</u>
净值				
2023年12月31日	<u>69,226</u>	<u>7,620</u>	<u>26,355</u>	<u>103,201</u>
2024年6月30日	<u>67,079</u>	<u>7,466</u>	<u>24,630</u>	<u>99,175</u>

2024年1-6月固定资产计提的折旧金额计入管理费用的金额为5,882千元(2023年1-6月:6,238千元)。

2024年1-6月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的金额为525千元(2023年1-6月:无)。

(2) 固定资产清理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u>8</u>	<u>847</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其他	合计
原价				
2023年12月31日	1,410,178	217,320	2,596	1,630,094
本期购置	-	-	-	-
2024年06月30日	<u>1,410,178</u>	<u>217,320</u>	<u>2,596</u>	<u>1,630,094</u>
累计折旧				
2023年12月31日	32,588	64,322	2,596	99,506
本期计提	23,329	11,234	-	34,563
2024年06月30日	<u>55,917</u>	<u>75,556</u>	<u>2,596</u>	<u>134,069</u>
净值				
2023年12月31日	<u>1,377,590</u>	<u>152,998</u>	-	<u>1,530,588</u>
2024年06月30日	<u>1,354,261</u>	<u>141,764</u>	-	<u>1,496,025</u>

2024年1-6月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为34,563千元(2023年1-6月：14,380千元)。

于2024年06月30日，本公司不存在通过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2023年06月30日：无)。

8、 其他流动负债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超短期融资债券(四、38)	2,001,677	2,002,618
待转销项税额	8,419	1,120
	<u>2,010,096</u>	<u>2,003,738</u>

9、 短期借款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u>1,400,998</u>	<u>2,201,801</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0、 应交税费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应交企业所得税	1,867	1,867
应交个人所得税	6,244	7,853
应交增值税	773	67
其他	113	124
	<u>8,997</u>	<u>9,911</u>

11、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应付子公司款项	6,982,156	8,312,858
应付关联方款项	96,396	96,396
应付股利	118,093	-
预提费用	-	7,267
质保金	607	608
其他	1,437,619	21,939
	<u>8,634,871</u>	<u>8,439,068</u>

(2) 账龄超过1年的其他应付款

账龄超过1年的其他应付款主要为与集团内成员企业资金往来款等。

(3) 应付关联方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应付子公司合计	子公司	6,982,156	8,312,858
应付关联方合计	关联方	96,396	96,396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十九、13	1,250,786	1,442,074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十九、14	501,083	-
		<u>1,751,869</u>	<u>1,442,074</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长期借款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12,096,716	9,404,942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信用借款	(1,250,786)	(1,442,074)
	<u>10,845,930</u>	<u>7,962,868</u>

于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无因逾期借款获得展期形成的长期借款(2023年12月31日：无)。

于2024年6月30日，长期借款的利率区间为1.20%至2.90%(2023年12月31日：1.20%至3.40%)。

14、 应付债券

本公司应付债券详情请参见附注四、41。

	2023年 附注 12月31日	本期发行	按面值 计提利息	本期 偿还本金	本期 支付利息	2024年 6月30日
中期票据	507,583	2,000,000	21,331	-	(13,000)	2,515,914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 付债券	-					(501,083)
	<u>507,583</u>					<u>2,014,831</u>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及对应的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可抵扣或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可抵扣或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亏损	47,938	11,983	157,090	39,272
衍生金融负债	-	-	5,276	1,31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7,715	19,429	-	-
小计	125,653	31,412	162,366	40,591
互抵金额	(125,653)	(31,412)	(162,366)	(40,591)
互抵后的金额	<u>-</u>	<u>-</u>	<u>-</u>	<u>-</u>
其中：				
预计于1年内(含1年)转回的金额		<u>-</u>		<u>-</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续)

(1) 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及对应的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续)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可抵扣或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可抵扣或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	-	1,042	261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	125,653	31,412	125,653	31,41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5,671	8,918
小计	125,653	31,412	162,366	40,591
互抵金额	(125,653)	(31,412)	(162,366)	(40,591)
互抵后的金额	-	-	-	-

其中:

预计于1年内(含1年)转回的金额

-

-

16、 资本公积

	2023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 6月30日
股本溢价	1,482,130	-	-	1,482,130
其他资本公积:				
-外币资本折算差额	687	-	-	687
-接受捐赠非现金资产准备	87	-	-	87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119,433	-	-	119,433
其他	(586,888)	-	-	(586,888)
	1,015,449	-	-	1,015,449
	2022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年 12月31日
股本溢价	1,482,130	-	-	1,482,130
其他资本公积:				
-外币资本折算差额	687	-	-	687
-接受捐赠非现金资产准备	87	-	-	87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119,433	-	-	119,433
其他	(586,888)	-	-	(586,888)
	1,015,449	-	-	1,015,449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7、 其他综合收益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4年1-6月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3年 12月31日	税后净额	2024年 6月30日	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其他综合 收益本期转出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净额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4,132	(113,385)	(89,253)	(113,385)	-	-	(113,385)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0,773	22,876	73,649	22,876	-	-	22,876
处置子公司成为联营公司的权益法追溯 调整	32,655	-	32,655	-	-	-	-
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 在转换日公允价值大于账面价值部分	87,614	-	87,614	-	-	-	-
其他	43,754	-	43,754	-	-	-	-
	<u>238,928</u>	<u>(90,509)</u>	<u>148,419</u>	<u>(90,509)</u>	<u>-</u>	<u>-</u>	<u>(90,509)</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7、 其他综合收益(续)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3年度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2年 12月31日	税后净额	2023年 12月31日	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其他综合 收益本年转出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净额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39,222	(415,090)	24,132	(468,646)	-	53,556	(415,090)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755	15,018	50,773	15,018	-	-	15,018
处置子公司成为联营公司的权益法追溯 调整	32,655	-	32,655	-	-	-	-
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 在转换日公允价值大于账面价值部分	87,614	-	87,614	-	-	-	-
其他	43,754	-	43,754	-	-	-	-
	<u>639,000</u>	<u>(400,072)</u>	<u>238,928</u>	<u>(453,628)</u>	<u>-</u>	<u>53,556</u>	<u>(400,072)</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8、 未分配利润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	15,681,769	14,657,717
加：本期净利润	(226,928)	2,241,157
加：处置子公司成为联营公司的权益法追溯调整	-	-
减：本期归属于其他权益工具持有人的权益	(47,545)	(64,20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186,096)
应付普通股股利	(118,093)	(966,809)
期末未分配利润	<u>15,289,203</u>	<u>15,681,769</u>

根据2024年6月26日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于2024年8月16日向普通股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0.022元(2023年：每股0.18元)，共118,093千元(2023年：966,809千元)。

19、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其他业务收入	217,276	78,432
其他业务成本	-	-

(2)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佣金收入	205,849	-	67,278	-
其他	11,427	-	11,154	-
	<u>217,276</u>	<u>-</u>	<u>78,432</u>	<u>-</u>

20、 财务费用/(收益)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借款利息支出	335,672	246,682
减：利息收入	(16,356)	(28,567)
汇兑损益	(180,811)	(232,969)
其他	7,893	2,621
	<u>146,398</u>	<u>(12,233)</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1、 费用按性质分类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职工薪酬费用	108,173	106,562
日常运营及办公费	12,440	13,052
中介费用	6,521	8,219
软件及系统维护费	8,630	8,266
折旧和摊销费用	41,473	21,646
宣传及股证费	1,365	2,100
差旅通讯费	6,953	5,541
技术研发费	1,019	487
其他费用	738	556
	<u>187,312</u>	<u>166,429</u>

22、 投资收益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49,978	2,692,331
利息收入及其他	278,693	283,824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8,524	17,16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22,740	54,994
处置衍生金融资产/负债产生的投资(损失)	(36,682)	(69,773)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6,893	7,568
	<u>1,300,146</u>	<u>2,986,104</u>

23、 所得税费用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	-
递延所得税	-	-
	<u>-</u>	<u>-</u>

将基于利润表的利润总额采用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调节为所得税费用：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税前利润	(226,928)	2,609,450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	(56,732)	652,363
不可抵扣的支出	455	469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当年亏损的税务影响	299,457	30,25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	-
其他非应税收入	(243,180)	(683,083)
本期所得税费用	<u>-</u>	<u>-</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4、 现金流量表相关情况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净利润	(226,928)	2,609,450
加: 资产减值损失及信用减值损失	-	207,616
固定资产折旧	5,882	6,238
无形资产摊销	34,563	14,38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28	1,028
递延收益的摊销	(758)	(961)
处置固定资产损失	790	23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1,408,929	107,141
财务费用	138,494	2,567
投资收益	(1,300,146)	(2,986,10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	(325,456)	170,65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增加	199,474	(239,101)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64,128)</u>	<u>(106,861)</u>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4,097,168	967,263
减: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u>(2,821,693)</u>	<u>(550,709)</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u>1,275,475</u>	<u>416,554</u>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6月30日
一、现金		
其中: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064,417	934,59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2,751	32,667
二、期末可随时变现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4,097,168</u>	<u>967,263</u>

注: 以上披露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的金额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一、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604	3,53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213,985	231,645
除同本集团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产生的损益，以及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219,622)	(1,443,86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2,379	98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的净收益	3,524	200,61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支出)	93,429	13,694
减：所得税影响额	31,946	(186,53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6,892	(228,814)
合计	<u>45,461</u>	<u>(578,043)</u>

注：上述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按税前金额列示。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编制基础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3年颁布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以下简称“2023版1号解释性公告”)，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本集团按照2023版1号解释性公告的规定编制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2023版1号解释性公告的规定，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作出正确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

证监会于2023年颁布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对本集团2024年1-6月及2023年1-6月的非经常性损益的列报无重大影响。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本公司按照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以及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加权平均净 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24年 1-6月	2023年 1-6月	2024年 1-6月	2023年 1-6月	2024年 1-6月	2023年 1-6月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 净利润	1.77%	0.79%	0.16	0.07	0.15	0.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	1.68%	2.03%	0.15	0.18	0.14	0.18